

晶元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九十九年度 年報

中華民國一百年五月二十五日刊印

查詢年報之網址：1.公開資訊觀測站：<http://newmops.tse.com.tw>
2.本公司網址：<http://www.epistar.com.tw>

一、本公司發言人

姓名：張世賢

職稱：財會中心/副總經理

電話：(03)567-8000 ext.133203

電子信箱：rider@epistar.com.tw

代理發言人

姓名：尤永昇

職稱：財務處/處長

電話：(03)567-8000 ext.133704

電子信箱：robin@epistar.com.tw

二、本公司總公司及工廠

總公司：新竹科學工業園區力行五路 5 號

一 廠：新竹科學工業園區園區二路 48、50 號 1 樓及 52、54 號 2 樓

二 廠：新竹科學工業園區力行路 10 號

三 廠：新竹科學工業園區力行五路 5 號

五 廠：新竹科學工業園區力行一路 1 之 6 號

八 廠：新竹科學工業園區力行路 26 號

電話：(03)567-8000

六 廠：新竹科學工業園區苗栗縣竹南鎮科中路 13 號

電話：(037)777639

南科一廠：台南科學工業園區新市鄉大順九路 10、16 號

電話：(06)505-3889

南科三廠：台南科學工業園區善化鎮南科八路 11 號

電話：(06)505-0885

三、辦理股票過戶機構

名稱：宏遠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地址：台北市信義路四段 236 號 3 樓

網址：<http://srd.honsec.com.tw>

電話：(02) 2326-8818

四、最近年度財務報告簽證會計師

會計師姓名：溫芳郁、劉銀妃會計師

事務所名稱：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地址：台北市基隆路一段 333 號 27 樓

電話：(02)2729-6666

網址：<http://www.pwc.com/tw>

五、海外有價證券掛牌買賣之交易場所名稱及查詢該海外有價證券資訊之方式：

盧森堡證券交易所 網址：<http://www.bourse.lu>

新加坡證券交易所 網址：<http://www.sgx.com>

六、公司網址：<http://www.epistar.com.tw>

目 錄

	頁次
壹、致股東報告書.....	1
貳、公司簡介.....	2
一、公司設立.....	2
二、公司沿革.....	2
參、公司治理報告.....	4
一、組織系統.....	4
二、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資料...	6
三、公司治理運作情形.....	22
四、會計師公費資訊.....	29
五、更換會計師資訊.....	30
六、公司之董事長、總經理、負責財務或會計事務之經理人，最近一年內曾任職於簽證會計師所屬事務所或其關係企業.....	30
七、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十之股東股權移轉及股權質押變動情形.....	30
八、持股比例占前十大股東間互為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六號關係人關係之資訊.....	31
九、公司、公司之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公司直接或間接控制之事業對同一轉投資事業之持股數，並合併計算綜合持股比例.....	32
肆、募資情形.....	33
一、資本及股份.....	33
二、公司債辦理情形.....	40
三、特別股辦理情形.....	41
四、海外存託憑證辦理情形.....	42
五、員工認股權憑證辦理情形.....	43
六、併購或受讓他公司股份發行新股辦理情形.....	45
七、資金運用計劃執行情形.....	46
伍、營運概況.....	48
一、業務內容.....	48
二、市場及產銷概況.....	61

三、從業員工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從業員工人數、平均服務年資、平均年齡學歷分布比率.....	73
四、環保支出資訊.....	73
五、勞資關係.....	74
六、重要契約.....	75
陸、財務概況.....	76
一、最近五年度簡明資產負債表及損益表.....	76
二、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	78
三、最近年度財務報告之監察人審查報告.....	80
四、最近年度財務報表.....	81
五、最近年度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	139
六、公司及其關係企業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如有發生財務週轉困難情事，應列明其對本公司財務狀況之影響.....	208
柒、財務狀況及經營結果之檢討分析與風險事項.....	209
一、財務狀況.....	209
二、經營結果.....	209
三、現金流量.....	210
四、最近年度重大資本支出對財務業務之影響.....	211
五、最近年度轉投資政策、其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改善計劃及未來一年投資計畫.....	212
六、風險事項應分析評估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之事項.....	212
七、其他重要事項.....	213
捌、特別記載事項.....	214
一、關係企業相關資料.....	214
二、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私募有價證券辦理情形.....	220
三、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子公司持有或處分本公司股票情形.....	220
四、其他必要補充說明事項.....	220
玖、最近年度及截至刊印日止發生證券交易法第三十六條第二項第二款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之事項.....	221

壹、致股東報告書

各位股東，大家好！

一、前言

去年 LED 產業受惠於 TV 及照明滲透率大幅成長，經本公司全體同仁之努力及董事會的支持下，能迅速回應市場的需求，搶佔先機，代表公司在經營策略及研發方向上均獲得市場正面的回饋，因此，營業額較去年大幅成長 55.6%，約 197.65 億元，在獲利上更較去年大幅增加 232.9%，稅後淨利達約 57.7 億元，每股盈餘 7.16 元。

二、九十九年度營業報告

(一)營業計劃實施成果

1、營業淨收入：

九十九年度營業收入淨額為新台幣 19,765,851 仟元，較九十八年度營業收入淨額 12,705,630 仟元，增加 7,060,221 仟元，成長 55.6%。

2、營業淨利：

九十九年度營業淨利為新台幣 4,947,134 仟元，較九十八年度營業淨利 1,672,814 仟元，增加 3,274,320 仟元。

3、稅後淨利：

九十九年度稅後淨利為 5,766,275 仟元，較九十八年度稅後淨利 1,732,065 仟元，增加 4,034,210 仟元，增加 232.9%。

(二)財務收支及獲利能力分析

項目		99 年度	98 年度
財務結構	負債佔資產比例(%)	21.71	21.47
	長期資金占固定資產比率(%)	282.10	258.76
獲利能力	資產報酬率(%)	11.20	5.09
	股東權益報酬率(%)	14.03	5.99
	純益率(%)	29.17	13.63
	每股盈餘(元)	7.16	2.59

(三)研究發展狀況

本公司持續投入研究發展，九十九年之研發費用約 7.5 億元，較前一年度成長 74%，持續進行晶粒亮度提升與電性改善外、白光照明光源研發計畫、AC LED、HV LED 產品與新技術平台之開發與提升高效率太陽能電池(Solar Cell)用光電轉換晶片效率之研發計畫，均獲致良好成果。

三、一百年營業計劃概要

展望今(一百)年，產業景氣仍持續增溫，第二季 LED 市場仍呈現需求大於供給之現象，然因國內外同業之晶粒亮度亦不斷提升，並競相大幅擴充產能，未來價格下降之趨勢將無法避免，因此仍需不斷精進技術與降低成本，方能勝出，預計一百年晶粒出貨量為 66,079 佰萬顆。為因應 LED TV 與照明二大主流應用所需之策略合資及擴產的資金需求，本公司於今(一百)年一月份順利以溢價 130%完成 2.8 億美元之海外可轉換公司債訂價及款項收足等事宜。未來除了持續投入資源厚植晶元光電的工程、研發實力外，亦需強化專利佈局，使晶電於 LED 產業的中、上游的競爭優勢與國際能見度能大幅提高，擴大高亮度 LED 於照明與液晶電視(LCD-TV)背光源等重量級應用的滲透率，以規避小尺寸背光應用需求下降之風險，並爭取到更多國際級大廠的訂單。為避開同業之惡性競爭，本公司將會持續精進研發能力，提升產品品質與價值，並提高有效產出，以滿足客戶需求，增進與客戶間之夥伴關係，為全體股東創造更大的利益。

最後敬祝 各位股東身體健康，萬事如意！

董事長：李秉傑

貳、公司簡介

一、公司設立：中華民國 85 年 9 月 19 日

二、公司沿革：

- 民國 85 年 08 月 國科會科學工業園區指導委員會通過核准入區。
- 民國 85 年 09 月 完成公司設立並取得公司執照，登記資本額新台幣三億二仟萬元，實收資本額新台幣二億二仟萬元。
- 民國 86 年 03 月 承租標準廠房，進駐園區。
- 民國 86 年 06 月 修改廠房完成，並完成各項新設及既有系統運轉測試。
- 民國 86 年 07 月 通過開工檢查，開始試產、試銷。
- 民國 86 年 10 月 辦理現金增資新台幣一億元，實收資本額達新台幣三億二仟萬元。
- 民國 86 年 11 月 產品發表，正式量產。
- 民國 86 年 12 月 通過關鍵性零組件研發補助案。
- 民國 87 年 03 月 增加二個單位之標準廠房。
- 民國 87 年 09 月 辦理現金增資新台幣一億元，登記資本額為新台幣五億二仟萬元，實收資本額為新台幣四億二仟萬元。
- 民國 87 年 12 月 辦理現金增資新台幣八仟萬元，實收資本額為新台幣五億元。
- 民國 88 年 02 月 通過 UL ISO 9002 品質認證。
- 民國 88 年 05 月 獲得中華民國電子零件認證委員會之製造商認可證書，為 IEQC 合格工廠。
- 民國 88 年 07 月 取得新竹科學園區三期土地。
辦理盈餘及資本公積轉增資，實收資本額為新台幣六億一仟五百萬元。
- 民國 89 年 03 月 通過經濟部民間科專氮化物固態發光元件關鍵技術發展計劃補助案。
- 民國 89 年 03 月 園區三期新廠動土
- 民國 89 年 03 月 通過 UL ISO 9001 品質認證。
- 民國 89 年 06 月 辦理現金增資新台幣一億五仟萬元，登記資本額為新台幣十二億元，實收資本額為新台幣七億六仟五百萬元。
- 民國 90 年 01 月 截至 90 年 1 月止，共取得中華民國專利 5 件、美國專利 3 件、日本專利 1 件。另有 9 件發明專利申請案已獲專利核准審定書。
- 民國 90 年 03 月 園區三期新廠取得使用執照。
- 民國 90 年 05 月 股票正式掛牌上市買賣。
- 民國 90 年 10 月 榮獲經濟部第九屆產業科技發展獎優等獎。
- 民國 91 年 10 月 辦理現金增資一億一仟伍佰萬元，登記資本額為十七億元，實收資本額為九億九仟八佰五十七萬五千元。
- 民國 91 年 12 月 以高亮度氮化銾鎘綠光發光二極體榮獲新竹科學工業園區管理局的(創新產品獎)
- 民國 92 年 04 月 截至 92 年 4 月共取得國內外之專利權 33 件。另有 6 件專利已獲得核准審定書。
- 民國 92 年 04 月 通過經濟部民間科專高效率、高功率發光元件關鍵技術發展計劃補助案。
- 民國 92 年 06 月 截至 92 年 6 月 30 日共取得國內外之專利權 37 件。另有 10 件專利已獲得核准審定書。
- 民國 92 年 07 月 盈餘轉增資一億九仟五百三十一萬八千元。實收資本額為十一億九仟三百八十九萬三千元。

- 民國 92 年 10 月 合併晶茂達半導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實收資本額為十二億伍仟一佰三十六萬六仟二百六十元。
- 民國 92 年 12 月 發行海外第一次可轉換公司債三仟萬美元。
- 民國 93 年 04 月 取得園區三期力行一路新廠。
- 民國 93 年 07 月 發行新股以受讓兆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之股份。實收資本額為十二億八仟四佰九十六萬二仟六佰五十元。
- 民國 93 年 09 月 盈餘轉增資一億五仟二百一十一萬五仟九百二十元。實收資本額為十四億三仟七佰零七萬八仟五百七十元。
- 民國 93 年 12 月 截至 93 年 12 月止共取得國內外之專利權 69 件。
- 民國 94 年 08 月 盈餘轉增資二億五仟五百五十六萬一仟七佰八十元。實收資本額為十六億九仟二佰六十四萬三百五十元。
- 民國 94 年 10 月 股東臨時會通過本公司與國聯光電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合併案。
- 民國 94 年 10 月 截至 94 年 10 月止共取得國內外之專利權 79 件。
- 民國 94 年 12 月 吸收合併國聯光電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訂定 94 年 12 月 30 日為合併基準日。
- 民國 95 年 1 月 辦理合併增資及 94 年第四季海外轉換公司債轉換普通股金額共計十六億零九百一十六萬七仟二百七十元，增資後實收資本額為三十三億零一佰八十萬七仟六佰二十元。
- 民國 95 年 3 月 股東臨時會通過改選第五屆董事、監察人，並推選陳致遠先生為董事長，葉寅夫先生為副董事長。
- 民國 95 年 7 月 辦理海外轉換公司債轉換普通股、員工認股權轉換及盈餘轉增資。實收資本額為三十六億零七佰二十二萬零六百三十元。
- 民國 95 年 10 月 發行國內第一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新台幣二十億元整。
- 民國 95 年 11 月 股東臨時會通過本公司與元矽光電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連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合併案。
- 民國 96 年 3 月 吸收合併元矽光電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連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訂定 96 年 3 月 1 日為合併基準日。
- 民國 96 年 3 月 辦理合併增資發行新股金額為十四億七仟九百七十二萬七仟九百一十元。增資後實收資本額為五十億九仟九百四十一萬一仟三百九十元。
- 民國 96 年 10 月 發行國內第三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新台幣十九億六仟五百六拾萬元。
- 民國 96 年 11 月 辦理現金增資六億元，增資後實收資本額為六十一億三仟九百二十八萬六仟三百二十元。
- 民國 97 年 09 月 盈餘轉增資一億二仟四佰零四萬八仟七佰八十元。實收資本額為六十三億三仟零六十一萬四仟五百五十元。
- 民國 98 年 09 月 辦理現金增資發行普通股一億三仟五百萬股參與發行海外存託憑證，增資後實收資本額為七十六億八仟一佰一十八萬三仟一佰五十元。
- 民國 98 年 11 月 榮獲經濟部工業局九十八年度工業精銳獎企業獎。
- 民國 99 年 07 月 發行新股以受讓廣鎔光電股份有限公司之股份。實收資本額為八十四億七仟四佰六十三萬六仟二百六十元。
- 民國 100 年 01 月 發行海外第三次可轉換公司債二億八仟萬美元。

(二)各主要部門所營業務：

部門名稱	主 要 業 務
總經理室	負責制定公司營運策略以達成董事會年度預期之營運目標。
智 權 處	負責本公司內部各項專利與商標等智慧財產權之申請與維護及相關管理制度規劃與執行。
法 務 處	執行公司對內及對外各項契約制訂審核、執行訴訟相關作業，提供全體同仁法律諮詢服務等。
稽 核 室	負責檢查及覆核公司內部控制制度之缺失，並提供改進建議，定期作成追蹤報告。
企 劃 室	對外規格書及產品型錄之編製建立，建立同業及客戶之新產品資料，進行市場及應用資訊蒐集並評估開發可能性。
財會中心	負責會計、稅務、資金調度、信用管制、預算控制、財務報表編製、固定資產管理、股務等相關工作。
營業中心	負責產品銷售、市場分析與顧客服務等工作。
資訊中心	負責規劃各項作業流程系統化、資訊安全設計與管制、網路通訊系統之建置與電腦硬體之管理與維修。
人資中心	人力資源策略建議與各項功能之規劃與執行，及協助職工福利委員之運作。
生管中心	負責生產計畫擬訂與追蹤、各項生產指標訂定與追蹤，生產及營運效率提升之評估與分析。
品保中心	據公司品質政策訂定品質目標，推動並執行各項品質系統運作。
支援中心	負責廠內生產及公共區域所需之水、電、空調及氣體供應系統設備建置與維修。規劃並提供全廠各項行政總務工作另負責公司機器設備、零件及材料之採購與進出口工作，原物料管理及倉儲管理規劃與執行。
研發中心	新產品及新技術之研究與計畫執行。
環 安 處	負責公司之環境保護(ISO 14001)、安全衛生系統(OHSAS 18001)運作與維護，以提升環境與安全績效及全體員工健康。
BU 1 事 業 群	負責氮化物各項產品之磊晶片結構開發與改良、生產、量產標準流程建立與良率提升及氮化物晶粒之生產、工程、製程技術之提昇及品質管制等相關工作。
BU2 事 業 群	負責四元系列磊晶片相關的工程研發、改良、生產、量產標準流程建立與良率提升及四元晶粒生產、工程、製程技術之提昇及品質管制等相關工作。
BUC1	負責晶粒量產規劃與執行。
BUC3	負責晶粒量產規劃與執行。
BUC5	負責磊晶片及晶粒量產規劃與執行。

二、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資料：

(一)董事、監察人資料

100年4月12日

職稱	姓名	選(就)任日期	任期	初次選任日期	選任時持有股份		現在持有股數		配偶、未成年子女現在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註二)	目前兼任本公司及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關係之其他主管、董事或監察人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職稱	姓名	關係
董事長	李秉傑	99.6.15	3年	85.9.9	1,130,814	0.15%	1,130,814	0.13%	372,596	0.04%	0	0%	工研院光電所正研究員、組長 清華大學化工博士	註三	-	-	-
董事	億光電子工業(股)公司	99.6.15	3年	85.9.9	31,860,653	4.14%	31,860,653	3.72%	0	0.00%	0	0%	不適用		-	-	-
代表人兼副董事長	葉寅夫	99.6.15	3年	85.9.9	0	0%	0	0%	34,311	0.00%	0	0%	億光電子工業總經理 台北工專電子科畢	註四	-	-	-
代表人	劉邦言	99.6.15	3年	99.6.15	0	0%	0	0%	0	0%	0	0%	億光電子生產事業群總經理, 專科畢	註五	-	-	-
董事	楓丹白露(股)公司	99.6.15	3年	95.3.2	4,455,569	0.58%	4,455,569	0.52%	0	0%	0	0%	不適用		-	-	-
代表人	陳致遠(註十三)	99.6.15	3年	95.3.2	0	0%	0	0%	0	0%	0	0%	誼遠控股體系董事長 美國紐約大學企業管理碩士	註六	-	-	-
董事	誼德光電科技(股)公司	99.6.15	3年	95.3.2	3,134,741	0.41%	3,134,741	0.37%	0	0%	0	0%	不適用		-	-	-
代表人	吳南陽(註十三)	99.6.15	3年	95.3.2	0	0%	0	0%	0	0%	0	0%	誼遠控股體系資深副總經理 美國史丹福大學工程碩士	註七	-	-	-
董事	聯華電子(股)公司	99.6.15	3年	96.6.13	21,214,991	2.76%	21,214,991	2.48%	0	0%	0	0%	不適用		-	-	-

職稱	姓名	選(就)任日期	任期	初次選任日期	選任時持有股份		現在持有股數		配偶、未成年子女現在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註二)	目前兼任本公司及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關係之其他主管、董事或監察人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職稱
代表人	洪嘉聰	99.6.15	3年	96.6.13	0	0%	0	0%	0	0%	0	0%	聯華電子(股)公司董事長 淡江大學會計學士	註八	-	-	-
董事	光寶科技(股)公司	99.6.15	3年	88.4.20	7,865,960	1.02%	7,865,960	0.92%	0	0%	0	0%	不適用		-	-	-
代表人	滕光中	99.6.15	3年	91.6.19	0	0%	0	0%	0	0%	0	0%	光寶科技總經理 輔仁大學經濟系	註九	-	-	-
董事	周銘俊	99.6.15	3年	89.8.16	572,897	0.07%	537,897	0.06%	0	0%	0	0%	工研院光電所經理 美國猶他大學材料博士	註十	-	-	-
監察人	勇春(股)公司(註十三)	99.6.15	3年	96.6.13	11,801,925	1.53%	11,801,925	1.38%	0	0%	0	0%	不適用		-	-	-
代表人	林安宙	99.6.15	3年	95.3.2	207,304	0.03%	207,304	0.02%	0	0%	0	0%	誼遠控股體系協理 台灣大學國際企業學碩士	註十一	-	-	-
監察人	江惠中	99.6.15	3年	89.8.16	3,082	0.00%	3,082	0.00%	0	0%	0	0%	鑫特材料科技總經理 美國西北大學化工博士	註十二	-	-	-
監察人	全誼投資(股)公司	99.6.15	3年	91.6.19 (註十五)	1,029,346	0.13%	1,029,346	0.12%	0	0%	0	0%	不適用		-	-	-
代表人	黃立宇	99.6.15	3年	99.6.15	15,276	0.00%	15,276	0.00%	16,580	0.00%	0	0%	億光電子會計經理 美國伊利諾大學企管碩士	傑納睿照明(股)公司、 Everlight Korea Inc 監察人	-	-	-

註一：99年6月15日選任時持有股份之「持股比率」欄係以當期已發行普通股股數769,125,842股為基準。

註二：「持股比率」欄係以100年4月12日已發行普通股股數855,990,081股(包含已買回股份20,500股)為基準。

註三：董事李秉傑兼任 UEC Investment Ltd.、Epistar JV Holding(BVI)Co.,Ltd.、LiteStar JV Holding(BVI)Co.,Ltd.、晶品光電(常州)有限公司、晶品光電(香港)有限公司董事。

註四：董事葉寅夫兼任億光電子工業(股)公司、百誼投資(股)公司、億力光電(股)公司、億威投資(股)公司、億恆投資(股)公司董事長及總經理。漢瑜科技(股)公司、億鼎光電(股)公司、傑納睿照明(股)公司董事長。鈞寶電子(股)公司、華創車電技術中心(股)公司、東林科技(股)公司、和詮科技(股)公司、巨邦一創業投資(股)公司董事。

註五：董事劉邦言兼任億光電子工業(股)公司、百誼投資(股)公司、億威投資(股)公司、億恆投資(股)公司、億鼎光電(股)公司、福聚太陽能(股)公司、傑納睿照明(股)公司董事。億冠晶(福建)光電有限公司董事長。

註六：董事陳致遠兼任勇誼(股)公司、誼遠實業(股)公司、誼德光電科技(股)公司、大鑫創業投資(股)公司董事長。泰安產物保險(股)公司、華儲(股)公司副董事長。中華航空(股)公司、晶華國際酒店(股)公司、楓丹白露(股)公司、欣楓(股)公司、誼超實業(股)公司、大鑫創業投資(股)公司董事。

註七：董事吳南陽兼任宏遠科技創業投資(股)公司董事長及總經理。勇誼(股)公司、葳天科技(股)公司、Advanced Photoelectronic Technology Limited 董事。艾笛森光電(股)公司監察人。

註八：董事洪嘉聰兼任弘鼎創業投資(股)公司、宏誠創業投資(股)公司、聯相光電(股)公司、聯電新投資事業(股)公司董事長。

註九：董事滕光中兼任 Lite-On Technology USA, Inc.、Lite-On Technology (Europe) B.V.、LTC Group Ltd. (BVI)、Lite-On Electronics (Thailand) Co., Ltd.、Lite-On, Inc. (USA)、Lite-On Electronics (Europe) Ltd.、Lite-On Singapore Pte. Ltd.、Lite-On China Holding Co. Ltd.(BVI)、Titanic Capital Services Ltd.、LTC International Ltd.、東莞旭福電腦有限公司、中寶科技(中國)有限公司、無錫中寶運通貿易有限公司、無錫光寶光電公司、光寶電子(天津)有限公司、光寶電子(東莞)有限公司、源興電腦科技(東莞)有限公司、Lite-On Electronics Co., Ltd. (HK)、Loe-Nel Ltd. (BVI)、光寶科技(廣州)有限公司、東莞致力電腦有限公司、旭麗電子(東莞)有限公司、旭麗電子(廣州)有限公司、旭基公司、I-Solutions Ltd.、東莞致通電腦有限公司、光寶電子通訊(廣州)有限公司、光寶通信(廣州)有限公司、Lite-On Trading USA, Inc.、Lite-On Service USA, Inc.、闊暉實業(股)公司、建興電子科技(股)公司、光寶(廣州)精密模具有限公司、光寶數碼電子(東莞)有限公司、力信興業(股)公司、光寶力信科技(贛州)有限公司、光寶科技(鷹潭)有限公司、光寶科技(咸寧)有限公司、力銘科技(股)公司、Logah Technology Co., Ltd.、力銘電子(蘇州)有限公司、Logah Technology (HK) Corp. Ltd.、光林電子股份有限公司、晶元光電股份有限公司、龍生工業股份有限公司、Lite-On Japan Ltd.、LiteStar JV Holding (BVI) Co., Ltd.、光寶科技(江蘇)有限公司、光寶科技(常州)有限公司、光寶光電(常州)有限公司、光寶匯才資訊服務股份有限公司、光寶科技(廣州)投資有限公司、光寶綠色能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光寶動力儲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監察人)、Lite-on Green Energy (Singapore) Pte.Ltd.、Lite-on Green Energy B.V.I 等董事代表人。

註十：董事周銘俊兼任亮點投資(股)公司、國通創業投資(股)公司、Lighting Investment Ltd 董事長。寶晨光電(香港)(股)公司、晶元寶晨光電(深圳)有限公司、南亞光電(股)公司、廣錄光電(股)公司、豐晶光電(股)公司、晶品光電(香港)有限公司、LiteStar JV Holding(BVI)Co., Ltd. 董事。

註十一：監察人林安宙兼任美鑫創業投資(股)公司董事長。中鑫創業投資(股)公司、遠鼎創業投資(股)公司、隨時送(股)公司董事。燦星國際旅行社(股)公司獨立董事。宏鑫創業投資(股)公司、台北港貨櫃碼頭(股)公司、台北航勤(股)公司、欣楓(股)公司監察人。

註十二：監察人江惠中兼任鑫特材料科技(股)公司董事暨總經理。順昶塑膠股份有限公司、台達化學工業(股)公司監察人。

註十三：本公司於 99 年 6 月 15 日全面改選董監事，變動情形如下：

(一)誼德光電科技(股)公司原任監察人改任董事，勇春(股)公司原任董事改任監察人。

董事陳致遠原擔任勇春代表人改擔任楓丹白露代表人，董事吳南陽原擔任楓丹白露代表人改擔任誼德光電代表人，監察人林安宙原擔任誼德光電代表人改擔任勇春代表人。

(二)法人董事億光電子工業(股)公司代表人周博文解任董事職務。

註十四：法人董事聯華電子(股)公司代表人孫世偉於 100 年 3 月 7 日辭任董事職務。

註十五：全誼投資(股)公司曾於 91 年 6 月 19 日至 96 年 6 月 13 日擔任監察人職務。

法人股東之主要股東

100年4月12日

法人股東名稱	主要股東
億光電子工業(股)公司	葉寅夫 4.32%、新光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3.69%、德銀託管德國 DWS 投資公司投資專戶 3.58%、中華郵政股份有限公司 3.50%、國泰世華商銀託管億日投資專戶 3.10%、公務人員退休撫卹基金管理委員會 2.92%、周博文 2.31%、簡秀滿 2.18%、德意志託管哥倫比亞艾肯國際基金投資專戶 1.72%、葉丁豪 1.70%
聯華電子(股)公司 (持股基準日為 99 年 7 月 16 日)	美商摩根大通託管聯華電子海外存託憑證專戶 8.84%、迅捷投資(股)公司 3.40%、矽統科技(股)公司 2.43%、大通託管沙烏地阿拉伯中央銀行投資專戶 1.29%、摩根大通銀行託管 A B P 退休基金投資專戶 0.98%、臺灣銀行保管史福伯登德拉瓦新興市場價值基金專戶 0.97%、摩根大通銀行託管 J P 摩根證券有限公司專戶 0.93%、耀華玻璃股份有限公司管理委員會 0.84%、花旗台灣託管次元新興市場評估基金投資專戶 0.82%、美商摩根大通託管阿布達比投資局投資專戶 0.81%
楓丹白露(股)公司	英屬維京群島商天柏股份有限公司 52.36%、薩摩亞商 SMITHSON CROWFORD MURRAY CAPITAL 21.92%、勇誼股份有限公司 5.01%、誼遠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5.01%、誼超實業有限公司 4.93%、誼祥實業有限公司 4.93%、陳致遠 2.23%、港都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1.31%、欣楓股份有限公司 1.31%、陳致超 0.50%
誼德光電科技(股)公司	陳致遠 99.89%
勇春(股)公司	泰力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58.19%、美商力又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36.97%、財團法人勇源教育發展基金會 4.85%
光寶科技(股)公司	宋恭源 3.38%、大榮投資(股)公司 2.95%、中華郵政股份有限公司 2.17%、花旗(台灣)託管群益託管有限公司投資專戶 2.01%、大松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2.00%、國泰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1.92%、勞工保險局 1.83%、公務人員退休撫卹基金管理委員會 1.67%、花旗(台灣)銀行託管新加坡政府投資專戶 1.60%、源寶開發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1.58%
全誼投資(股)公司	Everest (BVI) Co., Ltd. 100%

法人股東之主要股東為法人者其主要股東

100年4月12日

法人股東名稱	主要股東
新光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新光金融控股(股)公司 100%
德銀託管德國 DWS 投資公司投資專戶	不適用
中華郵政股份有限公司	交通部
國泰世華商銀託管億日投資專戶	不適用
公務人員退休撫卹基金管理委員會	不適用
德意志託管哥倫比亞艾肯國際基金投資專戶	不適用
美商摩根大通託管聯華電子海外存託憑證專戶	不適用
迅捷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諧永投資(股)公司 63.48%、聯華電子(股)公司 36.49%
矽統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聯華電子(股)公司 16.94%、渣打託管東方匯理瑞士公司投資專戶 1.42%、群力投資(股)公司 1.25%、群策投資(股)公司 1.21%、劉興森 1.17%、花旗台灣託管次元新興市場評估基金投資專戶 0.84%、林木傳 0.63%、美商摩根大通銀行託管挪威中央銀行投資專戶 0.48%、匯豐託管生命 SGR 公司投資專戶 0.45%、將門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0.42%
大通託管沙烏地阿拉伯中央銀行投資專戶	不適用
摩根大通銀行託管 A B P 退休基金投資專戶	不適用
臺灣銀行保管史福伯登德拉瓦新興市場價值基金專戶	不適用
摩根大通銀行託管 J P 摩根證券有限公司專戶	不適用
耀華玻璃股份有限公司管理委員會	不適用
花旗台灣託管次元新興市場評估基金投資專戶	不適用
美商摩根大通託管阿布達比投資局投資專戶	不適用
英屬維京群島商天柏股份有限公司	Yi Chun Navigation Inc.34%、C.Y. Chen10%、Ted C.C. Chen10%、C.H. Chen10%、Ruth Chen9%、C.C. Chen9%、Randy Chen9%、Shea Chen 9%
薩摩亞商 SMITHSON CROWFORD MURRAY CAPITAL	英屬維京群島商東盛企業(股)公司 100%
勇誼股份有限公司	欣楓(股)公司 27.98%、楓丹白露(股)公司 26.24%、薩摩亞商 SMITHSON CROWFORD MURRAY CAPITAL18.99%、英屬維京群島商天柏(股)公司 13.17%、英屬維京群島商東盛企業(股)公司 4.92%、財團法人勇源教育發展基金會 3.44%、陳致遠 1.95%、陳致超 1.95%、誼遠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0.55%、港都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0.46%
誼遠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陳致遠 73.24%、英屬維京群島商東盛企業(股)公司 22.62%、鄒孟理 1.89%、陳朝亨 1.88%、陳昱安 0.19%、張婉韻 0.18%
誼超實業有限公司	陳致超 68.73%、英屬維京屬島商東盛企業(股)公司 30.43%、

法人股東名稱	主要股東
	欣楓股份有限公司 0.80%
誼祥實業有限公司	陳致祥 63.03%、英屬維京屬島商東盛企業(股)公司 34.21%、欣楓股份有限公司 2.63%
港都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勇誼(股)公司 35.6%、欣楓(股)公司 18.64%、陳致祥 18.40%、陳朝亨 9.50%、張婉韻 8.48%、陳致遠 4.07%、陳致超 4.07%、鄒孟理 0.88%、宋秋山 0.37%
欣楓股份有限公司	英屬維京群島商東盛企業(股)公司 83.33%、誼遠實業(股)公司 3.73%、誼超實業有限公司 3.53%、誼祥實業有限公司 3.53%、陳致遠 2.6%、陳致祥 1.26%、陳致超 1.22%、張婉韻 0.79%
泰力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美商力又投資(股)公司 90.82%、勇春(股)限公司 9.12%
美商力又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Randy Chen 47.62%、Shea Chen 47.62%、C.C Chen 2.38%、Ruth Chen 2.38%
財團法人勇源教育發展基金會	不適用
大榮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持股基準日為 99 年 4 月 19 日)	源寶開發投資(股)公司 49.88%、大松投資(股)公司 47.34%、宋恭源 0.8%、阮豐瑛 0.33%、宋炎珠 0.33%、宋俊毅 0.33%、宋明峰 0.33%、宋妍儀 0.33%、宋慧玲 0.33%
花旗(台灣)託管群益託管有限公司投資專戶	不適用
大松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持股基準日為 99 年 4 月 19 日)	宋恭源 83.34%、阮豐瑛 15%、宋明峰 0.33%、宋炎珠 0.33%
國泰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國泰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100%
勞工保險局	不適用
花旗(台灣)銀行託管新加坡政府投資專戶	不適用
源寶開發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持股基準日為 99 年 4 月 19 日)	宋恭源 83.34%、阮豐瑛 15%、宋慧玲 0.33%、宋炎珠 0.33%
Everest (BVI) Co., Ltd.	葉丁瑋 100%

董事及監察人資料

姓名 (註1)	是否具有五年以上工作經驗 及下列專業資格			符合獨立性情形 (註2)										兼任 其他 公開 發行 公司 獨立 董事 家數	
	商務、法務、 財務、會計或 公司業務所須 相關科系之公 私立大專院校 講師以上	法官、檢察官、 律師、會計師或 其他與公司業 務所需之國家 考試及格領有 證書之專門職 業及技術人員	商務、法務、 財務、會計或 公司業務所 須之工作經 驗	1	2	3	4	5	6	7	8	9	10		
李秉傑			✓			✓	✓	✓	✓	✓	✓	✓	✓	✓	無
億光電子工業(股)公司 代表人：葉寅夫			✓	✓		✓	✓			✓	✓	✓			無
億光電子工業(股)公司 代表人：劉邦言			✓	✓		✓	✓			✓	✓	✓			無
楓丹白露(股)公司 代表人：陳致遠			✓	✓		✓	✓	✓	✓	✓	✓	✓			無
誼德光電科技(股)公司 代表人：吳南陽			✓	✓		✓	✓	✓	✓	✓	✓	✓			無
聯華電子(股)公司 代表人：洪嘉聰			✓	✓		✓	✓		✓	✓	✓	✓			無
光寶科技(股)公司 代表人：滕光中			✓	✓		✓	✓	✓		✓	✓	✓			無
周銘俊			✓			✓	✓	✓	✓	✓	✓	✓	✓	✓	無
勇春(股)公司 代表人：林安宙			✓	✓		✓	✓	✓	✓	✓	✓	✓			1
全誼投資(股)公司 代表人：黃立宇			✓	✓		✓	✓			✓	✓	✓			無
江惠中			✓	✓		✓	✓	✓	✓	✓	✓	✓	✓	✓	無

註1：欄位多寡視實際數調整。

註2：各董事、監察人於選任前二年及任職期間符合下述各條件者，請於各條件代號下方空格中打“✓”。

- (1) 非為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受僱人。
- (2) 非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董事、監察人(但如為公司或其母公司、公司直接及間接持有表決權之股份超過百分之五十之子公司之獨立董事者，不在此限)。
- (3) 非本人及其配偶、未成年子女或以他人名義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額百分之一以上或持股前十名之自然人股東。
- (4) 非前三款所列人員之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或五親等以內直系血親親屬。
- (5) 非直接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額百分之五以上法人股東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或持股前五名法人股東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
- (6) 非與公司有財務或業務往來之特定公司或機構之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經理人或持股百分之五以上股東。
- (7) 非為公司或關係企業提供商務、法務、財務、會計等服務或諮詢之專業人士、獨資、合夥、公司或機構之企業主、合夥人、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經理人及其配偶。
- (8) 未與其他董事間具有配偶或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
- (9) 未有公司法第30條各款情事之一。
- (10) 未有公司法第27條規定以政府、法人或其代表人當選。

註3：法人董事聯華電子(股)公司代表人孫世偉於100年3月7日辭任董事職務。

(二)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

100年4月12日 單位：股

職稱	姓名	就任日期	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子女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	目前兼任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關係之經理人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職稱	姓名	關係
策略長	李秉傑	98.01.01	1,130,814	0.13%	372,596	0.04%	-	-	工研院光電所正研究員、組長 清華大學化工博士	註二	-	-	-
總經理	周銘俊	98.01.01	537,897	0.06%	-	-	-	-	工研院光電所正工程師、經理 美國猶他大學材料博士	註三	-	-	-
副總經理	陳金源	92.06.01	337,370	0.04%	78,978	0.01%	-	-	工研院光電所正工程師 交通大學光電碩士	註四	-	-	-
副總經理	吳仁釗	94.12.30	54,545	0.00%	-	-	-	-	國聯光電副總經理 清華大學電機碩士	註五	-	-	-
副總經理	陳國華	96.03.01	21,477	0.00%	-	-	-	-	懷特公司總經理 大同工學院電機學士	註六	-	-	-
副總經理	黃榮義	96.03.01	105,788	0.01%	-	-	-	-	國聯光電協理 交通大學光電碩士	註七	-	-	-
副總經理	謝明勳	96.03.01	170,134	0.02%	-	-	-	-	漢光科技 課長 清華大學動機博士	註八	-	-	-
副總經理 財務暨會計主管	張世賢	96.03.01	246,035	0.03%	-	-	-	-	味全食品 財務部經理 成功大學企管學士	註九	-	-	-
副總經理	翁博裕	96.03.01	33,237	0.00%	-	-	-	-	元太科技副總經理 中原理工學院電機學士	註十	-	-	-
副總經理	范進雍	99.11.01	43,319	0.00%	232,337	0.03%	-	-	晶元光電特助 中央大學物理所碩士	註十一	-	-	-

職稱	姓名	就任日期	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子女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	目前兼任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關係之經理人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職稱	姓名	關係
協理	歐震	96.03.01	60,199	0.00%	98	0.00%	-	-	晶元光電處長 交通大學博士	-	-	-	-
協理	金明達	96.03.01	15,662	0.00%	5,594	0.00%	-	-	晶元光電處長 交通大學電子物理所碩士	-	-	-	-
協理	張中英	96.03.01	7,275	0.00%	-	-	-	-	元碭光電協理 清華大學原子核工程所碩士	-	-	-	-
協理	楊凌典	96.03.01	996	0.00%	164	0.00%	-	-	元碭光電協理 交通大學管理研究所碩士	-	-	-	-
協理	林道榕	96.03.01	0	0.00%	-	-	-	-	元碭光電協理 逢甲大學經濟學系學士	註十二	-	-	-
協理	劉修仁	96.03.01	50,079	0.00%	-	-	-	-	元碭光電協理 政治大學資訊管理學系學士	-	-	-	-
協理	洪詳竣	97.08.18	149	0.00%	-	-	-	-	元碭光電協理 德國 Aachen 工科大學博士	-			
協理	賴韓棕	97.11.11	29,511	0.00%	-	-	-	-	晶元光電處長 國立台灣科技大學 碩士	-			
協理	段樹立	97.11.11	10,199	0.00%	9	0.00%	-	-	元碭光電製程主管 南澳大學 碩士	-			
協理	周明勇	98.08.01	15,000	0.00%	-	-	-	-	OCP 光電元件處長 美國南加州大學材料博士	-			
協理	莊繡華	98.11.13	0	0.00%	-	-	-	-	普誠電子 QA 處長 國立交通大學電機工程學士	-			

職稱	姓名	就任日期	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子女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	目前兼任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關係之經理人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職稱	姓名	關係
協理	呂志強	99.01.20	835	0.00%	228	0.00%	-	-	晶元光電處長 國立交通大學應用化學碩士	-			
協理	李奇霖	100.1.27	47,549	0.00%	-	-	-	-	連勇光電經理、晶元光電處長 交通大學電子物理系博士	-			

註一：「持股比率」欄係以 100 年 4 月 12 日已發行普通股股數 855,990,081 股(包含已買回股份 20,500 股)為基準。

註二：策略長李秉傑兼任 UEC Investment Ltd.、Epistar JV Holding(BVI)Co.,Ltd.、LiteStar JV Holding(BVI)Co.,Ltd.、晶品光電(常州)有限公司、晶品光電(香港)有限公司董事。

註三：總經理周銘俊兼任亮點投資(股)公司、國通創業投資(股)公司、Lighting Investment Ltd 董事長。寶晨光電(香港)(股)公司、晶元寶晨光電(深圳)有限公司、南亞光電(股)公司、廣錄光電(股)公司、豐晶光電(股)公司、晶品光電(香港)有限公司、LiteStar JV Holding(BVI)Co., Ltd.董事。

註四：副總經理陳金源兼任晶宇光電(廈門)有限公司、晶宇光電(香港)有限公司董事長。晶田科技(大連)有限公司董事暨總經理。

註五：副總經理吳仁釗兼任晶宇光電(廈門)有限公司董事及總經理。

註六：副總經理陳國華兼任寶晨光電(香港)(股)公司、晶元寶晨光電(深圳)有限公司董事。

註七：副總經理黃榮義兼任寶晨光電(香港)(股)公司、晶元寶晨光電(深圳)有限公司、晶品光電(香港)有限公司董事。晶品光電(常州)有限公司董事暨總經理。

註八：副總經理謝明勳兼任亮點投資(股)公司、南亞光電(股)公司董事。

註九：副總經理張世賢兼任亮點投資(股)公司、國通創業投資(股)公司總經理。寶晨光電(香港)(股)公司、晶元寶晨光電(深圳)有限公司董事。晶宇光電(廈門)有限公司監事。

註十：副總經理翁博裕兼任晶宇光電(廈門)有限公司、寶晨光電(香港)(股)公司、晶元寶晨光電(深圳)有限公司、晶品光電(常州)有限公司、晶品光電(香港)有限公司、冠銓香港(股)公司董事。

註十一：副總范進雍兼任國通創業投資(股)公司、亮點投資(股)公司、General Lighting Technology Co., Ltd.、寶晨光電(香港)(股)公司、晶元寶晨光電(深圳)有限公司、葳天科技(股)公司、冠銓香港(股)公司、豐晶光電(股)公司、億冠晶(福建)光電有限公司董事。

註十二：協理林道榕兼任亮點投資(股)公司、國通創業投資(股)公司監察人。晶元寶晨光電(深圳)有限公司、晶品光電(常州)有限公司監事。

註十三：副總黃兆年於 99 年 7 月 16 日離職。協理張家宏、徐宸科於 99 年 6 月 4 日離職。

(三) 最近年度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酬金

1. 董事之報酬

99年12月31日 單位：仟股；新台幣仟元

職稱	姓名	董事酬金								A、B、C及D等四項總額占稅後純益之比例(註10)	兼任員工領取相關酬金								A、B、C、D、E、F及G等七項總額占稅後純益之比例(註10)	有無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酬金					
		報酬(A)(註1)		退職退休金(B)		盈餘分配之酬勞(C)(註2)		業務執行費用(D)(註3)			薪資、獎金及特支費等(E)(註4)		退職退休金(F)(註11)		盈餘分配員工紅利(G)(註5)						員工認股權憑證得認購股數(H)(註6)				
		本公司	合併報表內所有公司(註7)	本公司	合併報表內所有公司(註7)	本公司	合併報表內所有公司(註7)	本公司	合併報表內所有公司(註7)		本公司	合併報表內所有公司(註7)	本公司	合併報表內所有公司(註7)	本公司		合併報表內所有公司(註8)				本公司	合併報表內所有公司(註7)	本公司	合併報表內所有公司(註7)	
														現金紅利金額	股票紅利金額	現金紅利金額	股票紅利金額								
董事	李秉傑																								
董事	億光電子工業(股)公司 代表人：葉寅夫 代表人：劉邦言 代表人：周博文(註12)																								
董事	楓丹白露(股)公司 代表人：陳致遠																								
董事	誼德光電科技(股)公司 代表人：吳南陽	0	0	0	0	72,633	72,633	540	540	1.27	1.25	25,263	25,263	258	258	15,485	0	15,485	0	490	490	1.98	1.95	無	
董事	聯華電子(股)公司 代表人：洪嘉聰 代表人：孫世偉																								
董事	光寶科技(股)公司 代表人：滕光中																								
董事	周銘俊																								

酬金級距表

99 年 12 月 31 日

給付本公司各個董事酬金級距	董事姓名			
	前四項酬金總額(A+B+C+D)		前七項酬金總額(A+B+C+D+E+F+G)	
	本公司(註 8)	合併報表內所有公司(G)(註 9)	本公司(註 8)	合併報表內所有公司(H)(註 9)
低於 2,000,000 元	葉寅夫、陳致遠、吳南陽、周博文、劉邦言、洪嘉聰、孫世偉、滕光中	葉寅夫、陳致遠、吳南陽、周博文、劉邦言、洪嘉聰、孫世偉、滕光中	葉寅夫、陳致遠、吳南陽、周博文、劉邦言、洪嘉聰、孫世偉、滕光中	葉寅夫、陳致遠、吳南陽、周博文、劉邦言、洪嘉聰、孫世偉、滕光中
2,000,000 元 (含) ~ 5,000,000 元(不含)	0	0	0	0
5,000,000 元 (含) ~ 10,000,000 元(不含)	楓丹白露(股)公司、誼德光電科技(股)公司、光寶科技(股)公司、李秉傑、周銘俊	楓丹白露(股)公司、誼德光電科技(股)公司、光寶科技(股)公司、李秉傑、周銘俊	楓丹白露(股)公司、誼德光電科技(股)公司、光寶科技(股)公司	楓丹白露(股)公司、誼德光電科技(股)公司、光寶科技(股)公司
10,000,000 元 (含) ~ 15,000,000 元(不含)	0	0	0	0
15,000,000 元 (含) ~ 30,000,000 元(不含)	億光電子工業(股)公司、聯華電子(股)公司	億光電子工業(股)公司、聯華電子(股)公司	億光電子工業(股)公司、聯華電子(股)公司、李秉傑、周銘俊	億光電子工業(股)公司、聯華電子(股)公司、李秉傑、周銘俊
30,000,000 元 (含) ~ 50,000,000 元(不含)	0	0	0	0
50,000,000 元 (含) ~ 100,000,000 元(不含)	0	0	0	0
100,000,000 元以上	0	0	0	0
總計	15 人	15 人	15 人	15 人

註 1：係填列 99 年度董事之報酬(包括董事薪資、職務加給、離職金、各種獎金、獎勵金等等)。

註 2：係填列 99 年度盈餘分配議案股東會前經董事會通過擬議配發之董事酬勞金額。

註 3：係指 99 年度董事之相關業務執行費用(包括車馬費、特支費、各種津貼、宿舍、配車等實物提供等等)。

註 4：係指 99 年度董事兼任員工(包括兼任總經理、副總經理、其他經理人及員工)所領取包括薪資、職務加給、離職金、各種獎金、獎勵金、車馬費、特支費、各種津貼、宿舍、配車等實物提供等等。

註 5：係指董事兼任員工(包括兼任總經理、副總經理、其他經理人及員工)取得員工紅利(含股票紅利及現金紅利)者，最近年度盈餘分配議案股東會前經董事會通過擬議配發員工紅利金額，若無法預估者則按去年實際配發金額比例計算今年擬議配發金額。

註 6：係指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兼任員工(包括兼任總經理、副總經理、其他經理人及員工)取得員工認股權憑證得認購股數(不包括已執行部分)

註 7：合併報表內所有公司(包括本公司)給付本公司董事各項酬金之總額。

註 8：本公司給付每位董事各項酬金總額，於所歸屬級距中揭露董事姓名。

註 9：合併報表內所有公司(包括本公司)給付本公司每位董事各項酬金總額，於所歸屬級距中揭露董事姓名。

註 10：稅後純益係指最近年度之稅後純益。(99 年公司稅後純益 NT\$5,766,275 仟元，公司合併報表稅後純益 NT\$5,846,176 仟元)。

註 11：董事兼任員工之退職退休金皆為提列提撥數。

註 12：99 年 6 月 15 日起解任董事職務。

2. 監察人之報酬

99年12月31日 單位：仟股；新台幣仟元

職稱	姓名	監察人酬金										有無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酬金
		報酬(A) (註1)		退職退休金(B)		盈餘分配之酬勞(C) (註2)		業務執行費用(D) (註3)		A、B、C及D等四項 總額占稅後純益之 比例(註7)		
		本公司	合併報表 內所有公 司(註4)	本公司	合併報表 內所有公 司(註4)	本公司	合併報表 內所有公 司(註4)	本公司	合併報表 內所有公 司(註4)	本公司	合併報表 內所有公 司(註4)	
監察人	勇春(股)公司 代表人：林安宙											
監察人	全誼投資(股)公司 代表人：黃立宇	0	0	0	0	24,211	24,211	155	155	0.42	0.42	無
監察人	江惠中											

級距表

99年12月31日

給付本公司各監察人酬金級距	監察人姓名	
	前四項酬金總額(A+B+C+D)	
	本公司(註5)	合併報表內所有公司(E)(註6)
低於 2,000,000 元	林安宙、黃立宇	林安宙、黃立宇
2,000,000 元(含) ~ 5,000,000 元(不含)	0	0
5,000,000 元(含) ~ 10,000,000 元(不含)	勇春(股)公司、全誼投資(股)公司、江惠中	勇春(股)公司、全誼投資(股)公司、江惠中
10,000,000 元(含) ~ 15,000,000 元(不含)	0	0
15,000,000 元(含) ~ 30,000,000 元(不含)	0	0
30,000,000 元(含) ~ 50,000,000 元(不含)	0	0
50,000,000 元(含) ~ 100,000,000 元(不含)	0	0
100,000,000 元以上	0	0
總計	5 人	5 人

- 註 1：係指 99 年度監察人之報酬(包括監察人薪資、職務加給、離職金、各種獎金、獎勵金等等)。
- 註 2：係填列 99 年度盈餘分配議案股東會前經董事會通過擬議配發之董事酬勞金額。
- 註 3：係 99 年度給付監察人之相關業務執行費用(包括車馬費、特支費、各種津貼、宿舍、配車等實物提供等等)。
- 註 4：合併報表內所有公司給付本公司監察人各項酬金之總額。
- 註 5：本公司給付每位監察人各項酬金總額，於所歸屬級距中揭露監察人姓名。
- 註 6：合併報表內所有公司給付本公司每位監察人各項酬金總額，於所歸屬級距中揭露監察人姓名。
- 註 7：稅後純益係指最近年度之稅後純益。(99 年公司稅後純益 NT\$5,766,275 仟元，公司合併報表稅後純益 NT\$5,846,176 仟元)。

3.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報酬

99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仟股；新台幣仟元

職稱	姓名	薪資(A) (註 1)		退職退休金(B) (註 9)		獎金及特支費等 等(C) (註 2)		盈餘分配之員工紅利金額(D) (註 3)				A、B、C 及 D 等四 項總額占稅後純益 之比例(%) (註 8)		取得員工認股權 憑證數額(註 4)		有無領取 來自子公司 以外轉 投資事業 酬金
		本公司	合併報 表內所 有公司 (註 5)	本公司	合併報 表內所 有公司 (註 5)	本公司	合併報 表內所 有公司 (註 5)	本公司		合併報表內所有 公司(註 5)		本公司	合併報 表內所 有公司 (註 5)	本公司	合併報 表內所 有公司 (註 5)	
								現金紅 利金額	股票紅 利金額	現金紅 利金額	股票紅 利金額					
策略長	李秉傑	28,682	29,773	1,417	1,417	45,727	45,727	45,636	0	45,636	0	2.11	2.10	1,864	1,864	無
總經理	周銘俊															
副總經理	陳金源															
副總經理	吳仁釗															
副總經理	陳國華															
副總經理	黃兆年(註 10)															
副總經理	黃榮義															
副總經理	謝明勳															
副總經理	張世賢															
副總經理	翁博裕															
副總經理	范進雍															

酬金級距表

99 年 12 月 31 日

給付本公司各個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級距	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姓名	
	本公司(註 6)	合併報表內所有公司(註 7)
低於 2,000,000 元	0	0
2,000,000 元 (含) ~ 5,000,000 元(不含)	0	0
5,000,000 元 (含) ~ 10,000,000 元(不含)	陳金源、吳仁釗、陳國華、黃兆年、黃榮義、謝明勳、翁博裕、范進雍	陳金源、吳仁釗、陳國華、黃兆年、黃榮義、謝明勳、翁博裕、范進雍
10,000,000 元 (含) ~ 15,000,000 元(不含)	張世賢	張世賢
15,000,000 元 (含) ~ 30,000,000 元(不含)	李秉傑、周銘俊	李秉傑、周銘俊
30,000,000 元 (含) ~ 50,000,000 元(不含)	0	0
50,000,000 元 (含) ~ 100,000,000 元(不含)	0	0
100,000,000 元以上	0	0
總計	11 人	11 人

註 1：係填列 99 年度總經理及副總經理薪資、職務加給、離職金。

註 2：係填列 99 年度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各種獎金、獎勵金、車馬費、特支費、各種津貼、宿舍、配車等實物提供及其他報酬金額。

註 3：係填列 99 年度盈餘分配議案股東會前經董事會通過擬議配發之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勞金額。

註 4：係指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取得員工認股權憑證得認購股數(不包括已執行部分)。

註 5：係合併報表內所有公司給付本司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各項酬金之總額。

註 6：本公司給付每位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各項酬金總額，於所歸屬級距中揭露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姓名。

註 7：合併報表內所有公司給付本公司每位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各項酬金總額，於所歸屬級距中揭露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姓名。

註 8：稅後純益係指最近年度之稅後純益。(99 年公司稅後純益 NT\$5,766,275 仟元，公司合併報表稅後純益 NT\$5,846,176 仟元)

註 9：退職退休金皆為提列提撥數。

註 10：99 年 7 月 16 日離職。

4、配發員工紅利之經理人姓名及配發情形

99年12月31日 單位：仟股；新台幣仟元

	職稱 (註1)	姓名 (註1)	股票紅利金額	現金紅利金額	總計	總額占稅後 純益之比例 (%)
經理人	策略長	李秉傑	0	80,307	80,307	1.39
	總經理	周銘俊				
	副總經理	陳金源				
	副總經理	吳仁釗				
	副總經理	陳國華				
	副總經理	黃榮義				
	副總經理	謝明勳				
	副總經理	張世賢				
	副總經理	翁博裕				
	副總經理	范進雍				
	協理	歐震				
	協理	金明達				
	協理	張中英				
	協理	楊凌典				
	協理	林道榕				
	協理	劉修仁				
	協理	洪詳竣				
	協理	賴韓棕				
	協理	段樹立				
	協理	周明勇				
協理	莊繡華					
協理	呂志強					
協理	李奇霖					

註1：係填列99年度盈餘分配議案股東會前經董事會通過擬議配發之員工紅利金額。

註2：經理人黃兆年、徐宸科、張家宏解任情形請參閱第15頁。

(四)分別比較說明本公司及合併報表所有公司於最近二年度支付本公司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總額占稅後純益比例之分析並說明給付酬金之政策、標準與組合、訂定酬金之程序及與經營績效之關聯性。

- ①本公司最近二年度支付董事及監察人酬金，其中車馬費為固定性支付，其餘酬勞係由董事會依據分配年盈餘狀況及章程所訂盈餘分配成數決議，並經股東會承認。
- ②本公司最近二年度支付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酬金分為薪資、獎金及盈餘分配之員工分紅，薪資及獎金係依本公司人事規章相關規定辦理，並按公司法規定提董事會決議；盈餘分配之員工分紅係由董事會依據分配年度盈餘狀況及章程所訂盈餘分配成數決議，並經股東會承認。

最近二年度本公司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總額占稅後純益比例：

職稱	項目	99年度		98年度	
		本公司	合併報表 所有公司	本公司	合併報表 所有公司
	稅後純益(新台幣仟元)	5,766,275	5,846,176	1,732,065	1,828,997
	董監酬金所佔比例(%)	1.69	1.67	1.84	1.74
	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 所佔比例(%)	2.08	2.07	2.43	2.34

上述董監酬金包含報酬、盈餘分配之酬勞及業務執行費用；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包含薪資、獎金及特支費、盈餘分配之員工紅利金額。

三、公司治理運作情形

(一)董事會運作情形資訊

最近年度董事會開會 7 次(A)，董事出席情形如下：(第六屆 3 次，第七屆 4 次)

職稱	姓名	實際出席次數 (B)	委託出席次數	實際出席率(%) 【B/A】	備註
董事	李秉傑	7	0	100	連任
董事	億光電子工業(股)公司 代表人：葉寅夫	6	1	86	連任
董事	億光電子工業(股)公司 代表人：周博文	2	0	67	舊任,改選日期：99/6/15
董事	億光電子工業(股)公司 代表人：劉邦言	0	4	0	新任,改選日期：99/6/15
董事	楓丹白露(股)公司 代表人：陳致遠 (註 1)	6	1	86	連任
董事	誼德光電科技(股)公司 代表人：吳南陽 (註 1)	7	0	100	連任
董事	聯華電子(股)公司 代表人：洪嘉聰	1	6	14	連任
董事	聯華電子(股)公司 代表人：孫世偉	0	6	0	連任
董事	光寶科技(股)公司 代表人：滕光中	0	5	0	連任
董事	周銘俊	7	0	100	連任

其他應記載事項：

一、證交法第 14 條之 3 所列事項暨其他經獨立董事反對或保留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之董事會議決事項：本公司尚未設置獨立董事，故不適用。

二、董事對利害關係議案迴避之執行情形：無。

三、當年度及最近年度加強董事會職能之目標（例如設立審計委員會、提昇資訊透明度等）與執行情形評估：本公司業已訂定董事會議事規則，以落實董事會運作，日後將視公司營運需要設立獨立董事及審計委員會。

註 1：誼德光電科技(股)公司原任監察人改任董事。

董事陳致遠原擔任勇春(股)公司代表人改擔任楓丹白露(股)公司代表人，董事吳南陽原擔任楓丹白露(股)公司代表人改擔任誼德光電科技(股)公司代表人。

(二)審計委員會運作情形或監察人參與董事會運作情形：

1、審計委員會運作情形：本公司未設置審計委員會，故不適用

2、監察人參與董事會運作情形：

最近年度董事會開會 7 次(A)，列席情形如下：(第六屆 3 次，第七屆 4 次)

職稱	姓名	實際列席次數(B)	實際列席率(%)【B/A】	備註
監察人	勇春(股)公司 代表人：林安宙(註 1)	7	100	連任
監察人	全誼投資(股)公司 代表人：黃立宇	2	50	新任,改選日期：99/6/15
監察人	江惠中	7	100	連任

其他應記載事項：

一、監察人之組成及職責：

(一)與公司員工及股東之溝通情形：本公司監察人可透過發言人、董事會、股東會等機制與員工及股東溝通。

(二)與內部稽核主管及會計師之溝通情形：

1.稽核主管均定期向監察人提報稽核報告。

2.稽核主管列席公司定期性董事會並作稽核業務報告。

3.監察人如認為有需要，得隨時與稽核主管或會計師溝通。

二、監察人列席董事會如有陳述意見，應敘明董事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董事會決議結果以及公司對監察人陳述意見之處理：無

註 1：勇春(股)公司原任董事改任監察人。

監察人林安宙原擔任誼德光電科技(股)公司代表人改擔任勇春(股)公司代表人。

(三)公司治理運作情形及其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項 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一、公司股權結構及股東權益 (一)公司處理股東建議或糾紛等問題之方式 (二)公司掌握實際控制公司之主要股東及主要股東之最終控制者名單之情形 (三)公司建立與關係企業風險控管機制及防火牆之方式	本公司已依規定建立發言人制度處理相關事宜。由專業之股務代理機構負責，並由透過每月申報了解異動情形。 本公司轉投資事項處理係依本公司長、短期投資管理辦法、內部控制制度及相關法令規定辦理。	無
二、董事會之組成及職責 (一)公司設置獨立董事之情形 (二)定期評估簽證會計師獨立性之情形	本公司設董事九至十一人，並無獨立董事。本公司選任信譽卓越之會計師事務所及會計師簽證，其與本公司無任何利害關係，並嚴守獨立性。	本公司尚未設立獨立董事，如有法令或實際必要之考量時，則依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及相關法令辦理。
三、建立與利害關係人溝通管道之情形	本公司設有發言人，並可透過公司網路及電話、傳真等方式與利害關係人建立溝通管道。	無
四、資訊公開 (一)公司架設網站，揭露財務業務及公司治理資訊之情形 (二)公司採行其他資訊揭露之方式（如架設英文網站、指定專人負責公司資訊之蒐集及揭露、落實發言人制度、法人說明會過程放置公司網站等）	本公司依規定定期及不定期於公開資訊觀測站申報各項財務業務資訊，並於本公司網站設置投資人服務。 本公司設有專人負責公司資訊之蒐集及揭露，並依規定落實發言人制度。 本公司網址:www.epistar.com.tw	無
五、公司設置提名、薪酬或其他各類功能性委員會之運作情形	尚未設置	未來將依法令設置薪酬委員會。
六、公司如依據「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訂有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者，請敘明其運作與所訂公司治理實務守則之差異情形： 本公司尚未訂定治理實務守則。		
七、其他有助於瞭解公司治理運作情形之重要資訊（如員工權益、僱員關懷、投資者關係、供應商關係、利害關係人之權利、董事及監察人進修之情形、風險管理政策及風險衡量標準之執行情形、客戶政策之執行情形、公司為董事及監察人購買責任保險之情形等）： (一) 本公司一向重視勞資關係，並以誠信對待員工，依勞基法保障員工合法權益。 (二) 透過員工生活的福利制度及良好的教育訓練制度與員工建立互信互賴之良好關係。 (三) 落實發言人制度以處理股東建議。 (四) 本公司與供應商一向維持良好關係。 (五) 董事及監察人進修之情形:已揭露於「公開資訊觀測站之公司治理專區」(http://newmops.tse.com.tw)。 (六) 本公司業依法訂定內部規章，進行各種風險管理及評估。		

項 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七) 本公司與客戶維持穩定良好關係，以創造公司利潤。 (八) 本公司已為董事、監察人及經理人購買責任保險。		
八、如有公司治理自評報告或委託其他專業機構之評鑑報告者，應敘明其自評（或委外評鑑）結果、主要缺失（或建議）事項及改善情形：截至本年報刊印日止，本公司並未辦理公司治理自評報告及委外評鑑，未來將視公司需要辦理。		

(四)薪酬委員會運作情形：本公司尚未設置薪酬委員會，故不適用。

(五)履行社會責任情形：

項 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一、落實推動公司治理 (一) 公司訂定企業社會責任政策或制度，以及檢討實施成效之情形。 (二) 公司設置推動企業社會責任專（兼）職單位之運作情形。 (三) 公司定期舉辦董事、監察人與員工之企業倫理教育訓練及宣導事項，並將其與員工績效考核系統結合，設立明確有效之獎勵及懲戒制度之情形。	(一) 本公司尚未訂定企業社會責任政策或制度。 (二) 本公司推動企業社會責任由人資處、環安處兼職執行，不定期舉辦捐血、健康講座、宣導交通安全守則及防火、緊急避難等活動。 (三) 本公司定期舉辦員工教育訓練課程及宣導事項，並透過網頁將訓練與績效考核系統結合，以利獎勵與懲戒制度更明確有效。	無
二、發展永續環境 (一) 公司致力於提升各項資源之利用效率，並使用對環境負荷衝擊低之再生物料之情形。 (二) 公司依其產業特性建立合適之環境管理制度之情形。 (三) 設立環境管理專責單位或人員，以維護環境之情形。 (四) 公司注意氣候變遷對營運活動之影響，制定公司節能減碳及溫室氣體減量策略之情形。	(一) 本公司致力於源頭改善，以減量 (Reduce)、再使用 (Reuse)、再生利用 (Recycle) 之 3R 模式努力，以提高能資源使用效能、營造舒適作業環境與追求企業永續發展為目標。 (二) 本公司所有台灣廠區均已取得 ISO 14001：2004 認證。另因應國際碳管理趨勢，本公司始於 2006 年度推動 ISO 14064-1 組織型溫室氣體盤查，至今連續於 2007、2008、2009 完成盤查並取得英國標準協會 (BSI) 查證通過。 (三) 本公司環安組織依照法令要求設置直屬經營負責人 (總經理) 之一級單位的環安處，並依法設置專責單位及專責人員，致力於各項環境指標之管理。 (四) 本公司響應政府節能減碳政策並深化環境保	無

項 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p>護意識，延續節能減碳精神推動多項節能措施，99年度已累積CO₂e排放量年度減量成效約4320噸，約當27座大安森林公園。且連續兩年度導入SEMI S23之國際標準進行廠務設施(FY98)及重點設備(FY99)之耗能基線盤查作為後續節能目標之設定依據。碳足跡盤查亦將爭取於100年度與經濟部工業局&綠基會合作，藉以完成第三者查證以善盡環境友善之責任。</p>	
<p>三、維護社會公益</p> <p>(一) 公司遵守相關勞動法規，保障員工之合法權益，建立適當之管理方法與程序之情形。</p> <p>(二) 公司提供員工安全與健康之工作環境，並對員工定期實施安全與健康教育之情形。</p> <p>(三) 公司制定並公開其消費者權益政策，以及對其產品與服務提供透明且有效之消費者申訴程序之情形。</p> <p>(四) 公司與供應商合作，共同致力提升企業社會責任之情形。</p> <p>(五) 公司藉由商業活動、實物捐贈、企業志工服務或其他免費專業服務，參與社區發展及慈善公益團體相關活動之情形。</p>	<p>(一) 本公司遵守相關勞動法規，以保障員工之合法權益，設立員工意見箱及定期舉行員工座談會，連結同仁與公司的意見互動，建立健全的溝通管道。</p> <p>(二) 本公司為保障生產環境及員工之安全，有設立專責的環安人員，制訂職業災害防止計畫，並指導相關部門落實執行。定時進行作業區域之環境測定，安排定期健康檢查、健康講座等以確保作業環境安全。</p> <p>(三) 本公司設有客服單位，提供品質與客訴之處理。</p> <p>(四) 對於客戶關切的禁限用有害物質 (RoHS)，除取得QC080000及SONY GP的認證外，亦訂定無有害物質管理程序及禁限用物質管理辦法，針對產出之產品、廠內作業及原物料供應商進行控管，以符合歐盟與客戶要求。</p> <p>(五) 本公司對社會關懷不遺餘力，並積極參與社區活動與慈善公益團體，實物捐贈給需要的弱勢團體或單位。</p>	無
<p>四、加強資訊揭露</p> <p>(一) 公司揭露具攸關性及可靠性之企業社會責任相關資訊之方式。</p> <p>(二) 公司編製企業社會責任報告書，揭露推動企業社會責任之情形。</p>	<p>(一) 本公司已架設網站，揭露公司企業社會責任相關資訊，並設有專人負責資料維護更新。 網址：http://www.epistar.com.tw</p> <p>(二) 本公司尚未編製企業社會責任報告書。</p>	無
<p>五、公司如依據「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訂有本身之企業社會責任守則者，請敘明其運作與所訂守則之差異情形： 本公司尚未訂定「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p>		

項 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六、其他有助於瞭解企業社會責任運作情形之重要資訊(如公司對環保、社區參與、社會貢獻、社會服務、社會公益、消費者權益、人權、安全衛生與其他社會責任活動所採行之制度與措施及履行情形):	(1)於99年1月贊助學童寒假遊戲本寄送至新竹縣市偏遠地區小學活動新台幣壹拾萬元。 (2)於99年2月贊助台北縣2010低碳城市LED創意環保花燈比賽活動新台幣壹拾萬元。 (3)於99年4月邀請公司同仁們一同參與財團法人天主教仁愛基金會之園遊會募款捐贈、愛心園遊券認購。 (4)於99年4月參與SEMI Taiwan『SEMI科技產業綠色管理之發展趨勢與策略研討會』分享"從綠色光源(LED)看節能減碳"之專題報告。 (5)於99年4月參與『企業環保獎』初選入圍。 (6)於99年4月參與99年大台南環保共識營地球九九議題委員會擔任引談人。 (7)於99年4月協同台南市環保局參與市民心聲談論宣導環境保護及節能減碳議題。 (8)於99年10月贊助新光小學學生晚餐經費新台幣貳拾萬元。 (9)於99年10月參與南科管理局之『2010南部科學工業園區工安環保月活動-環保論壇』分享"從綠色光源(LED)看節能減碳"之專題報告。 (10)於99年11月協辦新竹市健康城市『滿分職場、健康久久』觀摩研討會活動。 (11)於99年12月參與新竹科學工業園區『環境維護競賽』並榮獲獎項。	
七、公司產品或企業社會責任報告書如有通過相關驗證機構之查證標準，應加以敘明：	本公司通過ISO 14001:2004 環境管理系統、ISO 14064-1:2006組織層級溫室氣體排放減量與移除之量化與報告附指引之規範、OHSAS18001:2007 職業安全衛生管理系統、TOSHMS:2007臺灣職業安全衛生管理系統，及ISO9001:2008 與ISO/TS16949:2009品質系統認證，QC080000及SONY GP 有害物質流程管理系統認證。	

(六)公司履行誠信經營情形及採行措施：

本公司以誠信為本，並深植於企業文化，希望員工從價值觀的建立，到具體行為的實踐，都能秉持誠信精神，使企業經營透明化，真正對投資人和社會負責。本公司嚴格禁止員工接受任何形式餽贈，無論其價值高，應配合遵守廉潔規範及道德操守。另本公司董事及經理人之利益迴避方面，若有任何決策或交易有涉及自身利益衝突情形，董事或經理人不得參與表決。

(七)公司如有訂定治理守則及相關規章者，應揭露其查詢方式：

本公司業已訂定「公司股東會議事規則」及「公司董事會議事規則」，投資人可至<http://newmops.tse.com.tw> 查詢。

(八)其他足以增進對公司治理運作情形之瞭解的重要資訊：無

(九)內部控制制度執行狀況：

1、內部控制聲明書：

晶元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

日期：100年3月17日

本公司民國九十九年度之內部控制制度，依據自行檢查的結果，謹聲明如下：

- 一、本公司確知建立、實施和維護內部控制制度係本公司董事會及經理人之責任，本公司業已建立此一制度。其目的係在對營運之效果及效率(含獲利、績效及保障資產安全等)、財務報導之可靠性及相關法令之遵循等目標的達成，提供合理的確保。
- 二、內部控制制度有其先天限制，不論設計如何完善，有效之內部控制制度亦僅能對上述三項目標之達成提供合理的確保；而且，由於環境、情況之改變，內部控制制度之有效性可能隨之改變。惟本公司之內部控制制度設有自我監督之機制，缺失一經辨認，本公司即採取更正之行動。
- 三、本公司係依據「公開發行公司建立內部控制制度處理準則」(以下簡稱「處理準則」)規定之內部控制制度有效性之判斷項目，判斷內部控制制度之設計及執行是否有效。該「處理準則」所採用之內部控制制度判斷項目，係為依管理控制之過程，將內部控制制度劃分為五個組成要素：1.控制環境，2.風險評估及回應，3.控制作業，4.資訊及溝通，及5.監督。每個組成要素又包括若干項目。前述項目請參見「處理準則」之規定。
- 四、本公司業已採用上述內部控制制度判斷項目，檢查內部控制制度之設計及執行的有效性。
- 五、本公司基於前項檢查結果，認為本公司於民國99年12月31日的內部控制制度(含對子公司之監督與管理)，包括知悉營運之效果及效率目標達成之程度、財務報導之可靠性及相關法令之遵循有關的內部控制制度等之設計及執行係屬有效，其能合理確保上述目標之達成。
- 六、本聲明書將成為本公司年報及公開說明書之主要內容，並對外公開。上述公開之內容如有虛偽、隱匿等不法情事，將涉及證券交易法第二十條、第三十二條、第一百七十一條及第一百七十四條等之法律責任。
- 七、本聲明書業經本公司民國100年3月17日董事會通過，出席董事8人中，無人持反對意見，均同意本聲明書之內容，併此聲明。

晶元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李秉傑

總經理：周銘俊

2、委託會計師專案審查內部控制制度者，應揭露會計師審查報告：無

(十)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公司及其內部人員依法被處罰、公司對其內部人員違反內部控制制度規定之處罰、主要缺失與改善情形：無。

(十一)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股東會及董事會之重要決議：

日期	股東會/董事會	重要決議事項
99.05.28	董事會	1.通過增資發行新股與廣錄光電股份有限公司股東進行股份交換案。 2.通過因應第一案之股份交換，擬取得廣錄公司現金增資股份案。
99.06.15	股東會	1.承認本公司九十八年度營業報告書及財務報表。 2.承認本公司九十八年度盈餘分派案。 3.通過辦理私募發行普通股案。 4.通過修訂本公司章程案。 5.通過修訂本公司「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案。 6.通過修訂本公司「背書保證作業程序」案。 7.通過修訂本公司「資金貸與他人作業程序」案。 8.通過解除本公司第六屆董事新增競業之限制案。 9.改選本公司董事及監察人案。 10.通過解除本公司第七屆董事競業之限制案。
99.06.15	董事會	1.通過選舉第七屆董事長案。 2.通過選舉第七屆副董事長案。 3.通過本公司已發行之員工認股權憑證行使認購普通股發行新股案。 4.通過訂定本公司盈餘分派除息基準日案。 5.通過受讓股份發行新股相關事宜。 6.通過同意本公司董事競業及經理人兼任及競業案案。 7.通過本公司擬間接轉投資億冠晶(福建)光電有限公司案。 8.通過本公司擬參與兆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私募案 9.通過本公司擬為間接轉投資子公司 Lighting Investment Ltd. (BVI)背書保證案。
99.08.18	董事會	1.通過本公司九十九年上半年度財務報告。 2.通過本公司96年度現金增資暨國內第三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募集資金運用計畫變更事宜案。 3.通過投資新設立公司豐晶光電(股)公司案。 4.通過本公司經理人競業之限制案。 5.通過本公司為間接轉投資子公司 Lighting Investment Ltd. (BVI) 增加背書保證額度案。 6.通過本公司為間接轉投資大陸子公司晶宇光電(廈門)有限公司背書保證展期案。 7.通過向金融機構申請融資合約及避險額度續約、增貸及展期案。 8.通過向彰化商業銀行申請中長期機器設備抵押貸款案。 9.通過本公司已發行之實體股票全面換發為無實體股票案
99.10.04	董事會	1.通過本公司間接轉投資大陸公司開發晶照明(廈門)有限公司案。 2.通過本公司已發行之員工認股權憑證行使認購普通股發行新股案。 3.通過本公司經理人競業之限制案。 4.通過向金融機構申請融資合約及避險額度續約案。
99.12.23	董事會	1.通過本公司發行海外第三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 2.通過本公司為配合業務需要，調整公司債可轉換股份股數案。 3.通過本公司民國一百年營運計畫案。 4.通過修訂本公司第七次員工認股權憑證發行及認股辦法案。 5.通過本公司擬間接對大陸冠銓(山東)光電科技有限公司增加投資金額案。 6.通過本公司已發行之員工認股權憑證行使認購普通股發行新股案。

日期	股東會/董事會	重要決議事項
		7.通過本公司經理人競業之限制案。 8.通過本公司民國一百年稽核計畫案。 9.通過向金融機構申請融資合約及避險額度續約案。
100.03.17	董事會	1.通過本公司九十九年度營業報告書、財務報表及盈餘分派議案等各項表冊案。 2.訂定本公司一百年股東常會召開日期案。 3.通過補選本公司董事案。 4.通過本公司間接轉投資大陸公司廣州晶鑫光電有限公司案。 5.通過本公司為子公司晶宇光電(廈門)有限公司背書保證額度新增及展期案。 6.通過本公司九十九年股東常會決議辦理私募發行普通股案擬不繼續執行案。 7.通過解除本公司董事新增競業之限制案。 8.通過解除新任董事競業之限制案。 9.通過本公司經理人競業之限制案。 10.通過本公司已發行之員工認股權憑證行使認購普通股發行新股案。 11.通過本公司九十九年度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案。 12.通過經理人委任案。 13.通過向金融機構申請融資合約及避險額度新增、續約案。

(十二)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或監察人對董事會通過重要決議有不同意見且有記錄或書面聲明者，其主要內容：無。

(十三)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與財務報告有關人士(包括董事長、總經理、會計主管及內部稽核主管等)辭職解任情形之彙總：無此情形

四、會計師公費資訊：

會計師公費資訊級距表

會計師事務所名稱	會計師姓名		查核期間	備註
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溫芳郁	劉銀妃	99.1.1~99.12.31	

金額單位：新臺幣千元

金額級距		公費項目	審計公費	非審計公費	合計
1	低於 2,000 千元		-	√	√
2	2,000 千元 (含) ~4,000 千元		-	-	-
3	4,000 千元 (含) ~6,000 千元		-	-	-
4	6,000 千元 (含) ~8,000 千元		-	-	-
5	8,000 千元 (含) ~10,000 千元		-	-	-
6	10,000 千元 (含) 以上		√	-	√

(一)給付簽證會計師、簽證會計師所屬事務所及其關係企業之非審計公費占審計公費之比例達四分之一以上者，應揭露審計與非審計公費金額及非審計服務內容：無

(二)更換會計師事務所且更換年度所支付之審計公費較更換前一年度之審計公費減少者，應揭露審計公費減少金額、比例及原因：無

(三)審計公費較前一年度減少達百分之十五以上者，應揭露審計公費減少金額、比例及原因：無

五、更換會計師資訊：

本公司原簽證會計師為劉銀妃及曾國華會計師，現因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內部之調整，於民國九十九年第二季起，簽證會計師調整變更為溫芳郁及劉銀妃會計師。

六、公司董事長、總經理、負責財務或會計事務之經理人，最近一年內曾任職於簽證會計師所屬事務所或其關係企業者，應揭露其姓名、職稱及任職於簽證會計師所屬事務所或其關係企業之期間：無。

七、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股東股權變動、股權移轉及股權質押變動情形：

(一) 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大股東股權變動情形：

單位：股

職 稱	姓 名	99 年度		100 年度截至 3 月 31 日止	
		持有股數 增(減)數	質押股數增 (減)數	持有股數 增(減)數	質押股數增 (減)數
董事	李秉傑	(360,000)	-	-	-
副董事長 董事	億光電子工業(股)公司 代表人：葉寅夫 代表人：劉邦言 代表人：周博文(註二)	-	-	-	-
董事	楓丹白露(股)公司(註一) 代表人：陳致遠	-	-	-	-
董事	誼德光電科技(股)公司 (註一) 代表人：吳南陽	-	-	-	-
董事	聯華電子(股)公司 代表人：洪嘉聰 代表人：孫世偉(註二)	-	-	-	-
董事	光寶科技(股)公司 代表人：滕光中	-	-	-	-
董事兼 總經理	周銘俊	(32,000)	-	(8,000)	-
監察人	勇春(股)公司(註一) 代表人：林安宙	-	-	-	-
監察人	全誼投資公司 代表人：黃立宇	-	-	-	-
監察人	江惠中	-	-	-	-
副總經理	陳金源	(66,000)	-	(40,000)	-
副總經理	吳仁釗	(11,000)	-	(9,000)	-
副總經理	陳國華	(42,000)	-	(15,000)	-
副總經理	黃兆年(註三)	(2,000)	-	-	-
副總經理	黃榮義	(20,000)	-	-	-
副總經理	謝明勳	(46,000)	-	-	-
副總經理 財務暨會計主管	張世賢	-	-	66,000	-
副總經理	翁博裕	(10,000)	-	-	-
副總經理	范進雍	(53,000)	-	-	-
協理	歐震	-	-	60,000	-
協理	金明達	(23,000)	-	(57,000)	-
協理	張中英	(5,000)	-	(31,000)	-
協理	楊凌典	(36,000)	-	(14,000)	-
協理	林道榕	(68,415)	-	-	-

職 稱	姓 名	99 年度		100 年度截至 3 月 31 日止	
		持有股數 增(減)數	質押股數增 (減)數	持有股數 增(減)數	質押股數增 (減)數
協理	劉修仁	(45,000)	-	-	-
協理	洪詳竣	-	-	-	-
協理	賴韓棕	(11,000)	-	15,000	-
協理	段樹立	-	-	-	-
協理	徐宸科(註三)	(20,000)	-	-	-
協理	張家宏(註三)	(20,000)	-	-	-
協理	周明勇	(10,000)	-	-	-
協理	莊繡華	-	-	-	-
協理	呂志強	-	-	-	-
協理	李奇霖	-	-	-	-

註一：擔任職務變動情形請參閱第 8 頁。

註二：法人董事億光電子工業(股)公司代表人、聯華電子(股)公司代表人解任情形請參閱第 8 頁。

註三：經理人黃兆年、徐宸科、張家宏解任情形請參閱第 15 頁。

註四：股權變動情形為揭露至解任當時之資訊。

(二) 股權移轉資訊：

姓 名 (註 1)	股權移轉原因	交易日期	交易相對人	交易相對人與公司、董事、監察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股東之關係	股數(股)	交易價格
李秉傑	贈與	99.01.19	胡家仁	夫妻	360,000	-
陳金源	贈與	100.02.09	楊秋玲	夫妻	30,000	-
陳金源	贈與	100.02.09	陳廷軒	父子	10,000	-

註 1：係填列公司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股東姓名。

(三) 股權質押資訊：無。

八、持股比例占前十名之股東，其相互間之關係之資訊：

姓名	本人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子女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合計持有股份		前十大股東相互間具有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六號關係人或為配偶、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者，其名稱或姓名關係。		備註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名稱(或姓名)	關係	
大通託管歐本漢瑪開發中市場基金	78,037,000	9.12%	-	-	-	-	-	-	
億光電子工業(股)公司	31,860,653	3.72%	-	-	-	-	-	-	
億光電子工業(股)公司負責人：葉寅夫	-	-	-	-	-	-	-	-	
聯華電子(股)公司	21,214,991	2.48%	-	-	-	-	-	-	
聯華電子(股)公司負責人：洪嘉聰	-	-	-	-	-	-	-	-	
渣打銀行受託保管富達基金	18,925,000	2.21%	-	-	-	-	-	-	
泰力實業(股)公司	18,567,487	2.17%	-	-	-	-	-	-	
泰力實業(股)公司負責人：駱鴻基	-	-	-	-	-	-	-	-	
新制勞工退休基金	18,093,000	2.11%	-	-	-	-	-	-	
勞委會	14,922,000	1.74%	-	-	-	-	-	-	
穩懋半導體(股)公司	14,490,209	1.69%	-	-	-	-	-	-	

姓名	本人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子女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合計持有股份		前十大股東相互間具有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六號關係或為配偶、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者，其名稱或姓名關係。		備註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名稱(或姓名)	關係	
穩懋半導體(股)公司負責人：陳進財	-	-	-	-	-	-	-	-	
匯豐銀行託管 STB 全球高股息證券母基金	14,440,000	1.69%	-	-	-	-	-	-	
欣楓股份有限公司	12,142,213	1.42%	-	-	-	-	-	-	
欣楓股份有限公司負責人：林德明	-	-	-	-	-	-	-	-	

九、公司、公司之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公司直接或間接控制之事業對同一轉投資事業之持股數，並合併計算綜合持股比例：

99年12月31日 單位：股；%

轉投資事業	本公司投資		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直接或間接控制事業之投資		綜合投資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E&E Japan Co., Ltd.	140	17.07%	-	-	140	17.07%
NATEC Corporation	120,000	6.00%	-	-	120,000	6.00%
聯宗光電(股)公司	9,290,785	3.57%	3,807,000	1.46%	13,097,785	5.03%
Bridgelux, Inc.	1,675,354	-	-	-	1,675,354	-
連邦科技(股)公司	208,333	0.78%	-	-	208,333	0.78%
全陽科技(股)公司	1,173,120	4.99%	-	-	1,173,120	4.99%
鎮毓科技(股)公司	900,000	3.33%	-	-	900,000	3.33%
Esleds Co., Ltd.	1,000	10.00%	-	-	1,000	10.00%
Lynk Labs	92,523	7.50%	-	-	92,523	7.50%
微晶先進光電科技(股)公司	1,339,235	17.20%	148,804	1.82	1,488,039	19.02%
Intematix Co.,	5,000,000	4.14%	-	-	5,000,000	4.14%
兆遠科技(股)公司	7,500,000	10.16%	3,416,789	4.63%	10,916,789	14.79%
UEC Investment Ltd.	29,880,959	100.00%	-	-	29,880,959	100.00%
國通創業投資(股)公司	3,666,166	73.32%	-	-	3,666,166	73.32%
亮點投資(股)公司	90,000,000	100%	-	-	90,000,000	100%
Epistar JV Holding (BVI) Co., Ltd.	10,100	100%	-	-	10,100	100%
南亞光電(股)公司	81,500,000	40.75%	4,709,000	2.35%	86,209,000	43.10%
泰谷光電科技(股)公司	57,956,337	21.08%	30,968,573	11.26%	88,924,910	32.34%
廣錄光電(股)公司	234,485,038	48.98%	35,070,408	7.33%	269,555,446	56.30%
豐晶光電(股)公司	920,000	40%	-	-	920,000	40%

註：係公司之長期投資

肆、募資情形

一、公司資本及股份

(一)股本來源

單位：仟股；仟元

年 月	每 股 面 額	核 定 股 本		實 收 股 本		備 註	以現金以外 之財產抵充 股 款 者	其 他
		股 數	金 額	股 數	金 額			
85.09	10	32,000	320,000	22,000	220,000	設立時股本	無	註 1
86.10	10	32,000	320,000	32,000	320,000	現金增資\$100,000	無	註 2
87.09	10	52,000	520,000	42,000	420,000	現金增資\$100,000	無	註 3
87.12	10	52,000	520,000	50,000	500,000	現金增資\$80,000	無	註 4
88.07	10	61,500	615,000	61,500	615,000	盈餘轉增資 \$55,000 公積轉增資\$60,000	無	註 5
89.06	10	120,000	1,200,000	76,500	765,000	現金增資\$150,000	無	註 6
90.09	10	170,000	1,700,000	84,150	841,500	公積轉增資\$76,500	無	註 7
91.12	10	170,000	1,700,000	99,857	998,575	公積轉增資\$42,075 現金增資\$115,000	無	註 8
92.07	10	180,000	1,800,000	119,389	1,193,893	盈餘轉增資\$195,318	無	註 9
92.10	10	180,000	1,800,000	125,136	1,251,366	合併增資\$57,473	無	註 10
93.05	10	180,000	1,800,000	126,816	1,268,158	海外公司債轉換\$16,792	無	註 11
93.08	10	180,000	1,800,000	128,496	1,284,963	海外公司債轉換\$10,094；股份 交換\$6,710	無	註 12
93.09	10	260,000	2,600,000	143,708	1,437,079	盈餘轉增資\$152,116	無	註 13
94.08	10	260,000	2,600,000	169,264	1,692,640	盈餘轉增資\$255,562	無	註 14
95.04	10	450,000	4,500,000	330,180	3,301,808	合併增資\$1,478,434；海外公司 債轉換\$130,733	無	註 15
95.05	10	450,000	4,500,000	339,769	3,397,692	海外公司債轉換\$89,529；員工 認股權轉換\$6,356	無	註 16
95.08	10	450,000	4,500,000	360,722	3,607,221	海外公司債轉換\$3,794 員工認股權轉換\$1,966 盈餘轉增資\$203,769	無	註 17
95.11	10	450,000	4,500,000	360,739	3,607,395	員工認股權憑證轉換\$174	無	註 18
96.02	10	450,000	4,500,000	361,968	3,619,683	員工認股權憑證轉換\$12,289	無	註 19
96.05	10	800,000	8,000,000	509,941	5,099,411	合併增資\$1,479,728	無	註 20
96.06	10	800,000	8,000,000	521,850	5,218,496	公司債轉換股份\$114,957；員工 認股權轉換\$4,128	無	註 21
96.09	10	800,000	8,000,000	548,123	5,481,231	公司債轉換股份\$99,989 員工認 股權轉換\$6,791；盈轉\$155,955	無	註 22
96.11	10	800,000	8,000,000	553,929	5,539,286	公司債轉換股份\$57,452 員工認 股權轉換\$603	無	註 23
97.01	10	800,000	8,000,000	613,929	6,139,286	現金增資\$600,000	無	註 24
97.04	10	800,000	8,000,000	620,488	6,204,878	公司債轉換股份\$65,185；員工認 股權轉換\$407	無	註 25
97.08	10	800,000	8,000,000	620,657	6,206,566	員工認股權轉換\$1,687	無	註 26
97.09	10	800,000	8,000,000	633,061	6,330,615	盈餘轉增資\$124,049	無	註 27
98.07	10	800,000	8,000,000	633,118	6,331,183	員工認股權轉換\$568	無	註 28
98.10	10	1,300,000	13,000,000	768,504	7,685,042	現金增資\$1,350,000，員工認股 權轉換\$3,859	無	註 29
99.01	10	1,300,000	13,000,000	768,965	7,689,651	員工認股權轉換\$4,609	無	註 30
99.04	10	1,300,000	13,000,000	769,063	7,690,635	員工認股權轉換\$984	無	註 30
99.07	10	1,300,000	13,000,000	769,126	7,691,267	員工認股權轉換\$632	無	註 30
99.08	10	1,300,000	13,000,000	847,463	8,474,636	股份交換\$783,369	無	註 31
99.11	10	1,300,000	13,000,000	847,477	8,474,778	員工認股權轉換\$142	無	註 30
100.01	10	1,300,000	13,000,000	847,520	8,475,209	員工認股權轉換\$431	無	註 30
100.04	10	1,300,000	13,000,000	854,808	8,548,087	員工認股權轉換\$72,878	無	註 32

- 註 1：85/08/23(85)園投字第 14530 號
 註 2：86/10/07(86)園商字第 20926 號
 註 3：87/09/19(87)園商字第 22729 號
 註 4：87/12/10(87)園商字第 29681 號
 註 5：88/07/23(88)台財證(一)字第 68992 號
 註 6：89/06/28(89)台財證(一)字第 55933 號
 註 7：90/07/11 台財證(一)字第 144480 號
 註 8：91/10/16 台財證(一)字第 0910155616 號
 91/10/18 台財證(一)字第 0910148089 號
 註 9：92/07/14 台財證(一)字第 0920131368 號
 註 10：92/09/03 台財證(一)字第 0920139032 號
 註 11：92/11/06 台財證(一)字第 0920149194 號
 註 12：92/11/06 台財證(一)字第 0920149194 號
 93/06/29 台財證(一)字第 0930127467 號
 註 13：93/07/28 金管證(一)字第 0930133807 號
 註 14：94/07/05 金管證(一)字第 0940127051 號
 註 15：94/11/25 金管證(一)字第 0940153320 號
 92/11/06 台財證(一)字第 0920149194 號
 註 16：91/10/08 台財證(一)字第 0910154502 號
 92/11/06 台財證(一)字第 0920149194 號
 92/12/29 台財證(一)字第 0920158562 號
 註 17：95/06/30 金管證(一)字第 0950127701 號
 91/10/08 台財證(一)字第 0910154502 號
 92/12/29 台財證(一)字第 0920158562 號
 註 18：91/10/08 台財證(一)字第 0910154502 號
 註 19：91/10/08 台財證(一)字第 0910154502 號
 註 20：96/01/08 金管證(一)字第 0950160472 號
 96/02/14 台財證(一)字第 0960006346 號
 註 21：95/09/12 金管證(一)字第 0950139782 號
 94/11/24 金管證(一)字第 0940149077 號
 91/10/08 台財證(一)字第 0910154502 號
 93/05/07 台財證(一)字第 0930115914 號
 93/07/28 台財證(一)字第 0930133697 號
 註 22：95/09/12 金管證(一)字第 0950139782 號
 94/11/24 金管證(一)字第 0940149077 號
 91/10/08 台財證(一)字第 0910154502 號
 93/05/07 台財證(一)字第 0930115914 號
 93/07/28 台財證(一)字第 0930133697 號
 註 23：95/09/12 金管證(一)字第 0950139782 號
 94/11/24 金管證(一)字第 0940149077 號
 91/10/08 台財證(一)字第 0910154502 號
 93/07/28 台財證(一)字第 0930133697 號
 註 24：96/10/11 金管證(一)字第 0960054693 號
 註 25：95/09/12 金管證(一)字第 0950139782 號
 94/11/24 金管證(一)字第 0940149077 號
 91/10/08 台財證(一)字第 0910154502 號
 93/05/07 台財證(一)字第 0930115914 號
 93/07/28 台財證(一)字第 0930133697 號
 註 26：91/10/08 台財證(一)字第 0910154502 號
 93/07/28 台財證(一)字第 0930133697 號
 註 27 97/07/02 台財證(一)字第 0970033067 號
 註 28 95/9/8 金管證一字第 0950140433 號
 註 29 98/9/8 金管證發字第 0980043936 號
 95/6/22 金管證一字第 0950125
 95/9/8 金管證一字第 0950140433 號
 註 30 95/6/22 金管證一字第 0950125485 號
 95/9/8 金管證一字第 0950140433 號
 註 31 99/7/12 金管證發字第 0990034624 號
 註 32 95/6/22 金管證一字第 0950125485 號
 95/9/8 金管證一字第 0950140433 號
 98/1/10 金管證一字第 0970072041 號

100 年 4 月 12 日 單位：股

股份種類	核定股本				備註	
	流通在外股份			未發行股份		合計
	已上市(註 1)	未上市	合計			
普通股	855,990,081	0	855,990,081	444,009,919	1,300,000,000	-

註 1：流通在外已上市股份包含未經核准變更登記 1,181,300 股。

總括申報制度相關資訊：不適用。

(二)股東結構

100年4月12日 單位：股

股東結構 數量	政府機構	金融機構	其他法人	個人	外國機構及 外國人	合計
人數	7	170	215	54,652	490	55,534
持有股數	32,779,425	102,622,562	223,965,247	182,898,280	313,724,567	855,990,081
持股比例	3.83%	11.99%	26.16%	21.37%	36.65%	100.00%

(三)股權分散情形

1、普通股

100年4月12日 單位：股

持 股 分 級	股 東 人 數	持 有 股 數	持 股 比 例%
1 至 999	19,804	3,108,564	0.36
1,000 至 5,000	28,814	53,736,371	6.27
5,001 至 10,000	3,432	26,497,638	3.10
10,001 至 15,000	1,044	12,926,015	1.51
15,001 至 20,000	622	11,468,243	1.34
20,001 至 30,000	565	14,385,162	1.68
30,001 至 50,000	434	17,814,479	2.08
50,001 至 100,000	310	22,591,288	2.64
100,001 至 200,000	185	26,723,813	3.12
200,001 至 400,000	116	32,771,136	3.83
400,001 至 600,000	40	19,862,106	2.32
600,001 至 800,000	34	23,947,345	2.80
800,001 至 1,000,000	21	18,630,820	2.18
1,000,001 以上自行視實 際情況分級	113	571,527,101	66.77
合 計	55,534	855,990,081	100.00

註：以上總股數包含未經核准變更登記 1,181,300 股。

2、特別股：無。

(四)主要股東名單

100年4月12日 單位：股

主要股東名稱	持 有 股 數	持 股 比 例%
大通託管歐本漢瑪開發中市場基金投資專戶	78,037,000	9.12
億光電子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31,860,653	3.72
聯華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21,214,991	2.48
渣打銀行受託保管富達基金	18,925,000	2.21
泰力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18,567,487	2.17
新制勞工退休基金	18,093,000	2.11
勞委會	14,922,000	1.74
穩懋半導體股份有限公司	14,490,209	1.69
匯豐銀行託管 S T B 全球高股息證券母基金	14,440,000	1.69
欣楓股份有限公司	12,142,213	1.42

註：持股比例前十名之名單

(五)最近二年度每股市價、淨值、盈餘、股利及相關資料

項 目		年 度		98 年度	99 年度	100 年度截至 3 月 31 日(註 8)
每股 市價 (註 1)	最 高	追溯調整前		124.00	122.50	116.50
		追溯調整後		124.00	122.50	
	最 低	追溯調整前		28.10	78.50	97.50
		追溯調整後		28.10	78.50	
	平 均	追溯調整前		76.30	95.56	106.58
		追溯調整後		76.30	95.56	
每股 淨值 (註 2)	分 配 前			46.43	54.83	56.12
	分 配 後			44.62	尚未分配	尚未分配
每股 盈餘 (註 3)	加權平均股數(仟股)			667,539	804,996	851,990
	每股盈餘	調整前		2.59	7.16	0.41
		調整後		-	-	-
每股 股利	現 金 股 利			1.8	4.5(註 9)	-
	無償配股	盈餘配股		-	-	-
		資本公積配股		-	-	-
	累積未付股利(註 4)			-	-	-
投資 報酬 分析	本益比(註 5)			31.54	13.40	-
	本利比(註 6)			45.38	21.32(註 10)	-
	現金股利殖利率(註 7)			0.0220	0.0469(註 10)	-

* 若有以盈餘或資本公積轉增資配股時，並應揭露按發放之股數追溯調整之市價及現金股利資訊。

註 1：列示各年度普通股最高及最低市價，並按各年度成交值與成交量計算各年度平均市價。

註 2：請以年底已發行之股數為準並依據次年度股東會決議分配之情形填列。

註 3：如有因無償配股等情形而須追溯調整者，應列示調整前及調整後之每股盈餘。

註 4：權益證券發行條件如有規定當年度未發放之股利得累積至有盈餘年度發放者，應分別揭露截至當年度止累積未付之股利。

註 5：本益比=當年度每股平均收盤價/每股盈餘。

註 6：本利比=當年度每股平均收盤價/每股現金股利。

註 7：現金股利殖利率=每股現金股利/當年度每股平均收盤價。

註 8：每股淨值、每股盈餘應填列截至年報刊印日止最近一季經會計師查核(核閱)之資料；其餘欄位應填列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之當年度資料。

註 9：係董事會擬議數，俟民國 100 年股東會決議後定案。

註 10：係依董事會擬議數計算。

(六)公司股利政策及執行狀況

1.公司股利政策：

公司年度決算所得稅後純益，依下列順序分派之：

(1)彌補虧損。

(2)提存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及視需要提列特別盈餘公積。

(3)員工紅利係就一至二款規定數額扣除後剩餘之數提撥百分之十至百分之二十。

(4)董事、監察人酬勞金係就第一至第二款規定數額扣除後剩餘之數提撥百分之二。

(5)除酌予保留盈餘外，餘額為股東紅利按股份總數比例分配之。

本公司產業發展階段處於成長期，配合目前及未來之發展計劃、投資環境、資金需求及國內外競爭環境狀況等因素，兼顧股東利益與資本適足率，盈餘分配除依前項規定辦理外，當年度股東股利之發放，現金股利之分派比例不低於分派股利總額之百分之十。

2.執行狀況：

本次股東會擬議股利分配情形

單位：新台幣元

項 目	金 額	備 註
以前年度未分配盈餘餘額	226,444,241	
九十九度稅後純益	5,766,274,612	
減：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576,627,461)	
減：提列特別盈餘公積	(347,470,215)	
九十九年度未分配盈餘	4,842,176,936	
本期可供分配盈餘金額	5,068,621,177	
減：股東紅利-股票	0	
股東紅利-現金	(3,841,589,480)	每股配發 4.5 元現金股利
期末累積未分配盈餘	1,227,031,697	
附註：		
員工紅利-股票	0	
員工紅利-現金	726,326,540	
董事監察人酬勞	96,843,539	

說明 1：上述股東之配息比率暫依本公司截至 100 年 2 月 28 日已發行股數 853,707,051 股，扣除庫藏股 20,500 股後之股數 853,686,551 股為計算基礎。

說明 2：本公司盈餘分配原則採先分配 99 年度未分配盈餘為優先，若有不足部分，則依盈餘產生之年度，採先進先出之順序分配之。

3.預期股利政策將有重大變動時，應加以說明：股利政策並無重大變動。

(七)與本次股東會擬議之無償配股對公司營業績效及每股盈餘之影響：

項 目	年 度	100 年度 (預估)
期初實收資本額		8,475,209 仟元
本年度配股配息情形	每股現金股利	4.5 元 (註 1)
	盈餘轉增資每股配股數	0
	資本公積轉增資每股配股數	0
營業績效變化情形	營業利益	註 2
	營業利益較去年同期增(減)比率	
	稅後純益	
	稅後純益較去年同期增(減)比率	
	每股盈餘	
	每股盈餘較去年同期增(減)比率	
	年平均報酬率(年平均本益比倒數)	
擬制性每股盈餘及本益比	若盈餘轉增資全數改配放現金股利	擬制每股盈餘
		擬制年平均投資報酬率
	若未辦理資本公積轉增資	擬制每股盈餘
		擬制年平均投資報酬率
	若未辦理資本公積且盈餘轉增資改以現金股利發放	擬制每股盈餘
		擬制年平均投資報酬率

註 1：本年度盈餘分派議案股東之配股及配息比率係依本公司截至 100 年 2 月 28 日已發行股數 853,707,051 股，扣除庫藏股 20,500 股後之股數 853,686,551 股為計算基礎；如嗣後因可轉換公司債債權人執行轉換權利、員工認股權之行使、買回本公司股份、或將庫藏股轉讓、轉換及註銷或其他情形，致影響流通在外股份數量，股東配股率因此發生變動時，提請股東會授權董事會全權處理。

註 2：本公司一百年度未公開財務預測，故無須揭露一百年度預估資訊。

(八)員工分紅及董事、監察人酬勞

1. 公司章程所載員工分紅及董事、監察人酬勞之成數或範圍：

依據本公司公司章程第二十條規定：本公司每年結算，如有盈餘，員工分紅及董監酬勞依下列方式分派之：

- (1) 董事、監察人酬勞金得依每年度稅後純益扣除應提存百分之十之法定盈餘公積及特別盈餘公積後剩餘之數提撥百分之二。
- (2) 員工紅利得依每年度稅後純益扣除應提存百分之十之法定盈餘公積及特別盈餘公積後剩餘之數提撥，百分之十至百分之二十為限。

2. 本期估列員工紅利及董事、監察人酬勞金額之估列基礎、配發股票紅利之股數計算基礎及實際配發金額若與估列數有差異時之會計處理：

本年度員工紅利及董事、監察人酬勞金額之估列金額，係以當期止之稅後淨利，考量法定盈餘公積等因素後，以章程所定之成數為基礎估列，認列為營業成本及營業費用。而配發股票紅利之股數計算基礎係依據股東會決議前一日之收盤價並考量除權除息之影響。惟若嗣後股東會決議實際配發金額與估列數有差異時，則視為會計估計變動，列為實際分配年度之損益。

3. 董事會通過之擬議配發員工分紅等資訊：

- (1) 擬議配發員工現金紅利新台幣 726,326,540 元，董事、監察人酬勞新台幣 96,843,539 元。董事、監察人酬勞及員工現金紅利金額合計新台幣 823,170,079 元與 99 年度財務報表估列金額新台幣 882,240,016 元，差異新台幣 59,069,937 元，主因估列金額未考慮特別盈餘公積所致，差異數將依會計估計變動處理，列為 100 年費用減項調整。
- (2) 擬議配發員工股票紅利金額及占本期稅後純益及員工紅利總額合計數之比例：本期無配發員工股票紅利金額之情事，故不適用。

- (3)考慮擬議配發員工紅利及董事、監察人酬勞後之設算每股盈餘：不適用。
- 4.九十八年度員工分紅及董事、監察人酬勞之實際配發情形：
- (1)擬議配發員工現金紅利新台幣 233,828,887 元，董事、監察人酬勞新台幣 31,177,185 元。
- (2)擬議配發員工股票紅利金額及占本期稅後純益及員工紅利總額合計數之比例：本期無配發員工股票紅利金額之情事，故不適用。
- (3)考慮擬議配發員工紅利及董事、監察人酬勞後之設算每股盈餘：不適用
- (4)原董事會通過之擬議配發與實際配發情形相同。

(九)公司買回本公司股份情形：

100年4月12日

買 回 期 次	第 二 次
買 回 目 的	轉讓股份予員工
買 回 期 間	97.09.17~97.11.14
買 回 區 間 價 格	30~42 元
已 買 回 股 份 種 類 及 數 量	普通股 4,098 仟股
已 買 回 股 份 金 額	126,229 仟元
已 辦 理 銷 除 及 轉 讓 之 股 份 數 量	4,077.5 仟股
累 積 持 有 本 公 司 股 份 數 量	20.5 仟股
累 積 持 有 本 公 司 股 份 數 量 占 已 發 行 股 份 總 數 比 率 (%)	0.002 %

二、公司債辦理情形：

尚未償還及辦理中之公司債：

100年4月12日

公 司 債 種 類	國內第三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	海外第三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
發 行 (辦 理) 日 期	96年10月31日	100年1月27日
面 額	新台幣拾萬元整	美金拾萬元
發 行 及 交 易 地 點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	新加坡證券交易所
發 行 價 格	依票面金額之 101.75%發行	依面額之 100%發行
總 額	新台幣 1,965,600 仟元整	美金 280,000,000 元
利 率	0%	0%
期 限	5 年期 到期日：101 年 10 月 31 日	5 年期 到期日：105 年 1 月 27 日
保 證 機 構	不適用	不適用
受 託 人	玉山銀行信託部	紐約梅隆銀行有限公司
承 銷 機 構	宏遠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巴克萊銀行有限公司
簽 證 律 師	德律聯合法律事務所劉緒倫律師	遠見律師事務所彭玉華
簽 證 會 計 師	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溫芳郁、劉銀妃會計師	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溫芳郁、劉銀妃會計師
償 還 方 法	除債券持有人依本辦法第十條轉換為本公司普通股或依本辦法第十九條行使賣回權，或本公司依本辦法第十八條提前收回，或本公司由證券商營業處所買回註銷者外，本公司於本債券到期時依債券面額將債券持有人所持有之本債券以現金一次償還。	除本債券被提前贖回、買回並註銷或轉換外，發行公司將於本債券到期日按面額贖回本債券。
未 償 還 本 金	新台幣 1,965,600 仟元	美金 280,000,000 元
贖 回 或 提 前 清 償 之 條 款	<p>(一)本債券發行滿一個月翌日起至到期前四十日止，若本公司普通股在證交所之收盤價格連續三十個營業日超過當時轉換價格達百分之五十(含)以上者，本公司得於其後三十個營業日內，以掛號寄發一份一個月期滿之「債券收回通知書」(前述期間自本公司發信之日起算，並以該期間屆滿日為債券收回基準日，且前述期間不得為第九條之停止轉換期間)予債券持有人(以「債券收回通知書」寄發日前第五個營業日債券持有人名冊所載者為準，對於其後因買賣或其他原因始取得本債券之投資人，則以公告方式為之)，且函知櫃檯買賣中心公告並於該期間屆滿時，按債券面額以現金收回流通在外之本債券。</p> <p>(二)本債券發行滿一個月翌日起至到期日前四十日止，若本債券流通在外餘額低於原發行總面額之 10%者，本公司得於其後任何時間，以掛號寄發一份</p>	<p>(一)於本債券發行屆滿三年後，如發行公司普通股於台灣證券交易所之收盤價格(依當時匯率換算為美元)，連續 30 個營業日中有 20 個交易日，均達當時轉換價格(依固定匯率換算為美元)之 130%時，發行公司得依本債券面額贖回全部或部份本債券。</p> <p>(二)百分之九十以上之本債券已贖回、經債券持有人行使轉換權、買回並註銷時，發行公司得依本債券面額將尚流通在外之本債券全部贖回。</p> <p>(三)因中華民國稅務法令變更，致使發行公司必須支付額外之費用時，發行公司得依本債券面額提前將本債券全部贖回。</p>

		個月期滿之「債券收回通知書」(前述期間自本公司發信之日起算，並以該期間屆滿日為債券收回基準日，且前述期間不得為第九條之停止轉換期間)予債券持有人(以「債券收回通知書」寄發日前第五個營業日債券人名冊所載者為準，對於其後因買賣或其他原因始取得本債券之投資人，則以公告方式為之)，且函知櫃檯買賣中心公告並於該期間屆滿時，按債券面額以現金收回其流通在外之本債券。	
限制條款		不適用	不適用
信用評等機構名稱、評等日期、公司債評等結果		不適用	不適用
附其他權利	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已轉換(交換或認股)普通股、海外存託憑證或其他有價證券之金額	0	0
	發行及轉換(交換或認股)辦法	參考發行及轉換辦法	參考發行及轉換辦法
發行及轉換、交換或認股辦法、發行條件對股權可能稀釋情形對現有股東權益影響		依目前已發行股本 855,990 仟股，現在轉換價格每股新台幣 100.74 元計算，若本次轉換公司債在外流通餘額全數轉換為普通股，則增加股數為 19,512 仟股稀釋比率約為 2.23%，對於現有股東權益之影響應尚屬有限。	依目前已發行股本 855,990 仟股，現在轉換價格每股新台幣 132.60 元計算，若本次轉換公司債在外流通餘額全數轉換為普通股，則增加股數為 61,287 仟股稀釋比率約為 6.68%，對於現有股東權益之影響應尚屬有限。
交換標的委託保管機構名稱		不適用	不適用

轉換公司債資料

公司債種類 (註1)		國內第三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			海外第三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		
項 目	年度	98年	99年	當年度截至 100年3月31日	98年	99年	當年度截至 100年3月31日
	轉債市 公價 司	最高	116.70	116.90	119.90	-	-
最低		92.30	103.00	111.70	-	-	104.27
平均		104.03	107.71	116.38	-	-	109.11
轉換價格		108.4	100.74	100.74	-	-	132.60
發行(辦理)日期及 發行時轉換價格		96年10月31日發行 發行時轉換價格：新台幣 150 元			100年1月27日發行 發行時轉換價格：新台幣 132.60 元		
履行轉換義務方式		發行新股			發行新股		

三、特別股辦理情形：無。

四、海外存託憑證辦理情形：

發行(辦理)日期		98年9月22日	
項	目		
發行(辦理)日期		98年9月22日	
發行及交易地點		盧森堡證券交易所	
發行總金額(美金)		351,000,000	
單位發行價格(美金)		13.00	
發行單位總數		27,000,000	
表彰有價證券之來源		本公司普通股	
表彰有價證券之數額		135,000,000股普通股	
存託憑證持有人的權利與義務		權利義務與普通股相同	
受託人		無	
存託機構		Citibank, N.A.	
保管機構		花旗(台灣)商業銀行	
截至100年3月31日止未兌回餘額(單位)		1,597,333	
發行及存續期間相關費用之分攤方式		發行相關費用由發行公司及承銷團負擔，存續期間之費用由本公司負擔。	
存託契約及保管契約之重要約定事項		存託憑證表彰之原有價證之存託、兌回及交付，暨存託憑證之再發行等，係依中華民國相關法令、存託契約及保管契約有關規定辦理。	
每單位市價(美金)	99年	最高	18.72
		最低	12.19
		平均	15.25
	當年度截至100年3月31日	最高	19.32
		最低	16.65
		平均	18.01

五、員工認股權憑證辦理情形：

尚未屆期之員工認股權憑證辦理情形及對股東權益之影響

100年4月12日

員工認股權憑證種類	第四次(註1) 員工認股權憑證	第五次(註2) 員工認股權憑證	第七次(註3) 員工認股權憑證
主管機關核准日期	95.06.22	95.09.08	98.1.10
發行日期	95.07.11	95.09.21	98.1.13
發行單位數	3,240,000	1,244,737	21,000
發行得認購股數占已發行股份總數比率	0.38%	0.15%	2.45%
認股存續期間	七年	六年	五年
履約方式	發行新股	發行新股	發行新股
限制認股期間及比率(%)	屆滿2年：50% 屆滿3年：100%	屆滿2年：100%	屆滿2年：100%
已執行取得股數	836,484 股	377,353 股	8,377,910 股
已執行認股金額	71,241 仟元	18,210 仟元	239,608 仟元
未執行認股數量	438,552 股	24,105 股	9,700,250 股
未執行認股者其每股認購價格	新台幣 83.6 元	新台幣 46.6 元	新台幣 28.60 元
未執行認股數量占已發行股份總數比率(%)	0.05%	0.003%	1.13%
對股東權益影響	本認股權憑證於發行日屆滿二年後，分五年執行，對原股東權益逐年稀釋，故其稀釋效果尚屬有限。	本認股權憑證於發行日屆滿二年後，分四年執行，對原股東權益逐年稀釋，故其稀釋效果尚屬有限。	本認股權憑證於發行日屆滿二年後，分三年執行，對原股東權益逐年稀釋，故其稀釋效果尚屬有限。

註1：本公司合併元矽光電科技(股)公司繼受民國95年度發行之員工認股權憑證餘額為8,122單位。依換股比例調整認購本公司普通股324股，因認股權憑證而須發行之普通股新股總數為2,632仟股。

註2：本公司合併連勇科技(股)公司繼受民國95年度發行之員工認股權憑證餘額6,856單位，依換股比例調整認購本公司普通股181股。因認股權憑證而須發行之普通股新股總數為1,241仟股。

註3：本公司為兼顧股東權益及確實達到長期留才之目的，於99年12月23日經董事會決議通過修正員工認股權憑證發行與認股辦法，修正認股期間及行使比例為屆滿2年可行使100%。

(二)取得員工認股權憑證之經理人及取得認股權憑證可認股數前十大且得認購金額達新臺幣三千萬元以上員工之姓名、取得及認購情形

100年4月12日
單位：仟元；仟股

	職稱	姓名	取得認股數量	取得認股數量占已發行股份總數比率	已執行				未執行			
					已執行認股數量	已執行認股價格	已執行認股金額	已執行認股數量占已發行股份總數比率(%)	未執行認股數量	未執行認股價格	未執行認股金額	未執行認股數量占已發行股份總數比率(%)
經理人	策略長	李秉傑	3,715	0.43	(1)2 (2)361	(1)48.4 (2)28.6	(1)97 (2)10,325	0.04	(1)16 (2)203 (3)3,134	(1)46.6 (2)83.6 (3)28.6	107,297	0.39
	總經理	周銘俊										
	副總經理	陳金源										
	副總經理	吳仁釗										
	副總經理	陳國華										
	副總經理	黃兆年 (註)										
	副總經理	黃榮義										
	副總經理	謝明勳										
	副總經理	張世賢										
	副總經理	翁博裕										
	副總經理	范進雍										
	協理	歐震										
	協理	金明達										
	協理	張中英										
	協理	楊凌典										
	協理	林道榕										
	協理	劉修仁										
	協理	洪詳竣										
	協理	賴韓棕										
	協理	段樹立										
協理	徐宸科 (註)											
協理	張家宏 (註)											
協理	周明勇											
協理	莊繡華											
協理	呂志強											
協理	李奇霖											
員工	-	-	-	-	-	-	-	-	-	-	-	-

註：經理人黃兆年、徐宸科、張家宏離職情形請參閱第 15 頁。

六、併購或受讓其他公司股份發行新股辦理情形：

(一)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已完成併購或受讓其他公司股份發行新股者：

(1)本公司與廣鎔光電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廣鎔公司）同為專業發光二極體磊晶片及晶粒製造商，雙方為強化彼此競爭力及提升經營績效，進行策略聯盟合作。本公司於99年5月28日董事會決議通過，增資發行78,336,879股普通股，受讓廣鎔公司已發行普通股股份184,875,034股，本次換股比例為廣鎔公司2.36股普通股換發本公司1股普通股。業經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於99年7月12日以金管證發字第0990034624號函申報生效在案，以99年7月19日為股份交換基準日，並已於同年8月16日完成變更登記。

(2)主辦承銷商評估意見：

A、受讓其他公司股份對財務之影響

晶元光電本次受讓廣鎔光電股份發行新股後，持有廣鎔光電之股份達49.02%，因廣鎔光電最近三年度皆有獲利，獲利情況穩健，晶元光電將可逐季認列轉投資廣鎔光電之投資收益，對晶元光電之財務應有正面之助益。

B、受讓其他公司股份對業務之影響

晶元光電及廣鎔光電在進行策略合作後，透過雙方技術交流，提高生產效率，並提升晶粒產品亮度與性價比，增加晶粒供應量，滿足市場需要，進而提升雙方國際市場知名度及企業品牌價值。99年度晶元光電及廣鎔光電之公司營業收入分別為19,765,851仟元及4,427,383仟元，分別較98年度成長55.57%及104.60%；99年度晶元光電及廣鎔光電之稅後淨利分別為5,766,275仟元及848,251仟元，分別較98年度成長232.91%及13,459%。另100年1至2月晶元光電自結營業收入為2,749,317仟元，亦較99年同期上升7.07%，惟廣鎔光電受100年2月工作天數較少影響，且第一季屬LED傳統淡季，其100年1至2月自結營業收入為502,588仟元，約與99年同期累計營收相當。綜上，透過本次策略合作對於雙方經營表現應有正面之助益。

C、受讓其他公司股份對股東權益之影響

本次受讓案晶元光電發行新股78,336,879股以受讓廣鎔光電股份，佔晶元光電增資後實收股本847,400,413股之9.24%，對於該公司原股東應無產生重大之稀釋效果或影響。且雙方公司於完成股份受讓後，藉由雙方技術專利權合作，加強專利權佈局，同時結合彼此研發資源，強化產品及技術之研發能力，提升雙方之營收及獲利，對於雙方股東權益均有正面之助益。

綜上，晶元光電受讓廣鎔光電股份後，雙方藉由策略合作，進行技術合作及經驗交流，提升雙方之營收規模及獲利能力，對晶元光電財務、業務及股東權益皆有正面助益，預計受讓股份之效益將可逐漸顯現。

(二)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已經董事會決議通過併購或受讓其他公司股份發行新股者：無

七、資金運用計劃執行情形：截至年報刊印日之前一季止，前各次發行或私募有價證券尚未完成或最近三年內已完成且計劃效益尚未顯現者

(一)九十八年度辦理之現金增資參與發行海外存託憑證：

1.計劃內容：

- (1)主管機關核准日期及文號：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 98 年 9 月 8 日金管證發字第 0980043936 號函。
- (2)本計畫所需資金總額：美金 345,000 仟元，折合新台幣 11,316,000 仟元(以美金兌新台幣 1:32.80 估算)。
- (3)資金來源：現金增資 110,000~135,000 股，每股暫定發行價格 84 元，總金額 11,316,000 仟元。
- (4)輸入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指定資訊申報網站日期：98.09.17
- (5)計畫項目、運用進度：

單位：新台幣仟元

計劃項目	預計完成時間	所需資金總額		預定資金運用時間								
				98 年度	99 年度				100 年度			
				第四季	第一季	第二季	第三季	第四季	第一季	第二季	第三季	第四季
海外購料	100 年第四季	美金	345,000	24,970	29,146	34,939	37,073	33,720	37,469	48,933	51,921	46,829
		新台幣	11,316,000	819,000	956,000	1,146,000	1,216,000	1,106,000	1,229,000	1,605,000	1,703,000	1,536,000

(6)預計產生效益

- a.挹注中長期營運所需之資金，增加營運獲利能力。
本公司本次募集所得資金將全數用於海外購料，有助於未來年度營運發展，提昇公司市場競爭力。
- b.降低匯率變動風險，減少因海外購料之外幣付款而造成之匯率風險。
本公司海外購料款以支付美元為主，為避免因匯率波動造成匯兌損失侵蝕公司獲利，透過本次募集之美元資金直接支應海外購料款，將有助於降低匯率風險。
- c.節省利息支出，增加獲利能力
本公司本次募集資金將全數用以支付海外購料款，募集所得資金預計支應 98 年第四季起至 100 年第四季止海外購料所需資金，以本公司美元借款之資金成本約 2.52%估算，每年可節省利息支出新台幣 318,413 仟元，可減輕利息支出，增加獲利能力。

2.執行情形：

截至 100 年 3 月 31 日；單位：新台幣仟元

計劃項目	執行狀況			進度超前或落後之原因及改進計劃
海外購料	支用金額	預定	6,472,000	本公司截至 100 年第一季止，預定執行進度為 57.19%，實際執行進度為 64.67%，較預定執行進度超前 7.48%，主係配合生產排程及出貨需求增加相關原物料採購，使外幣購料金額高於原先預期之金額，其計畫執行情形尚屬合理並無重大異常。
		實際	7,317,948	
	執行進度%	預定	57.19%	
		實際	64.67%	
總計	支用金額	預定	6,472,000	
		實際	7,317,948	
	執行進度%	預定	57.19%	
		實際	64.67%	

(二)一百年度辦理之海外第三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

1.計劃內容：

- (1)主管機關核准日期及文號：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 100 年 1 月 14 日金管證發字第 0990073556 號函。
 (2)本計畫所需資金總額：美金 280,000 仟元為上限，以新台幣兌美金 30.5：1 估算，折合新台幣約 8,540,000 仟元。
 (3)資金來源：
 發行公司債美金 280,000 仟元，年期五年，利率 0%；
 (4)輸入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指定資訊申報網站日期：100.1.27
 (5)計畫項目、運用進度：

單位：仟元

計畫項目	預定完成日期	所需資金總額		預定資金運用進度							
				100 年度				101 年度			
				第一季	第二季	第三季	第四季	第一季	第二季	第三季	第四季
購置機器設備	101.12.31	美金	217,230	10,000	20,000	30,000	40,000	20,000	30,000	30,000	37,230
		新台幣	6,625,515	305,000	610,000	915,000	1,220,000	610,000	915,000	915,000	1,135,515
償還銀行借款	100.3.31	美金	62,770	62,770	-	-	-	-	-	-	-
		新台幣	1,914,485	1,914,485	-	-	-	-	-	-	-
合計		美金	280,000	72,770	20,000	30,000	40,000	20,000	30,000	30,000	37,230
		新台幣	8,540,000	2,219,485	610,000	915,000	1,220,000	610,000	915,000	915,000	1,135,515

(6)預計產生效益：

a.購置機器設備

本公司為提高產能以因應未來高亮度 LED 市場持續成長之需求，預計購置機器設備，於新竹科學工業園區廠房擴充生產線，用以增加高亮度 LED 晶粒產能，其預計未來可能效益如下：

單位：仟顆 / 新台幣仟元

年度	產品項目	生產量增加	銷售量增加	銷售值增加	毛利增加	營業利益增加
100	高亮度 LED 晶粒	871,200	784,080	1,411,344	423,403	254,042
101	高亮度 LED 晶粒	2,613,600	2,352,240	3,387,226	1,016,168	643,573
102	高亮度 LED 晶粒	4,599,936	4,139,942	4,769,213	1,430,764	953,843
103	高亮度 LED 晶粒	4,829,933	4,346,940	4,006,140	1,201,842	841,289
104	高亮度 LED 晶粒	5,071,429	4,564,286	3,365,157	1,009,547	740,335

b.償還銀行借款

本公司本次募資計畫預計償還銀行借款美金 62,770 仟元，依本公司目前美元平均借款利率 0.9247% 設算，100 年度可節省利息支出美金 435 仟元，之後每年度將可節省利息支出美金 580 仟元。

2.執行情形：

截至 100 年 3 月 31 日；單位：新台幣仟元

計畫項目	執行狀況			進度超前或落後之原因及改進計劃
購置機器設備	支用金額	預定	305,000	截至 100 年第一季止，購置機器設備較預定執行進度超前 16.13%，主要係配合擴充生產線計畫進度、設備廠商交機及設備驗收等，進行支付相關設備款項，以致 100 年第一季購置設備金額高於原先預期；另償還銀行借款已全數按計劃執行完畢。
		實際	1,373,328	
	執行進度%	預定	4.60%	
		實際	20.73%	
償還銀行借款	支用金額	預定	1,914,485	
		實際	1,914,637	
	執行進度%	預定	100.00%	
		實際	100.00%	
總計	支用金額	預定	2,219,485	
		實際	3,287,965	
	執行進度%	預定	25.99%	
		實際	38.50%	

伍、營運概況

一、業務內容：

(一)業務範圍

1.本公司所營業之主要內容

研究、開發、製造、銷售下列產品

- (1)磷化鋁鎵銻磊晶片及晶粒(AlGaInP Epi Wafer & Chips)
- (2)砷化鋁鎵磊晶片及晶粒(AlGaAs Epi Wafer & Chips)
- (3)氮化銻鎵磊晶片及晶粒(InGaN Epi Wafer & Chips)
- (4)假晶高電子移動率場效電晶體磊晶片(PHEMT)
- (5)異質接面雙載子電晶體磊晶片 (InP-based HBT)
- (6)磷砷化鎵 GaAsP 磊晶片及晶粒
- (7)磷化鎵 GaP 磊晶片及晶粒
- (8)氮化鋁鎵銻 AlGaInN 磊晶片及晶粒
- (9)磷砷化鎵銻 GaInAsP 磊晶片及晶粒
- (10)光電偵測元件
- (11)微波通訊用磊晶片
- (12)光纖通訊用磊晶片及晶粒
- (13)發光二極體及其模組
- (14)上述各產品之系統及應用零組件
- (15)螢光粉

2.營業比重：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99 年度銷售實績	佔全年度銷售%
高亮度發光二極體磊晶片(Epi Wafer)	595,369	3.01
高亮度發光二極體晶粒(Chip)	19,108,268	96.67
其他營業收入	62,214	0.32
合 計	19,765,851	100.00

3.公司目前之商品(服務)項目：

本公司目前之主要商品為高亮度磷化鋁鎵銻 (AlGaInP) 發光二極體的磊晶片 (Epi Wafer) 及晶粒 (Chip)、氮化銻鎵磊晶片與晶粒 (InGaN Epi Wafer & Chip)，紅外線砷化鋁鎵磊晶片及晶粒 (AlGaAs Wafer & Chip)。依發光顏色及材料之不同，其產品種類如下：

發光顏色	材料名稱	產品種類
高亮度紅色	AlGaInP	磊晶片、晶粒
高亮度橙色	AlGaInP	磊晶片、晶粒
高亮度黃色	AlGaInP	磊晶片、晶粒
高亮度黃綠色	AlGaInP	磊晶片、晶粒
高亮度藍色	InGaN	磊晶片、晶粒
高亮度綠色	InGaN	磊晶片、晶粒
紫 外 線	InGaN	磊晶片、晶粒
紅 外 線	AlGaAs	磊晶片、晶粒

4. 計畫開發之新商品(服務)

- (1) 照明用暖白光高效率藍、紅光 conventional and HV LED
- (2) 照明用白光高效率藍光 AC/HVLED
- (3) smart phone proximity sensor IRLED/長距離 CCTV IRLED
- (4) III-V 族 1000suns 聚光多接面太陽能電池
- (5) 照明與背光模組用之螢光粉於 LED 上之直接塗佈技術
- (6) 鏡面基板晶圓接合之高效率藍綠光及近紫外光 LED
- (7) 高量子效率之氮化物 LED 磊晶技術
- (8) 成長於具有奈米孔隙基板之氮化物 LED 磊晶技術
- (9) 植物生長照明用紅光高功率 LED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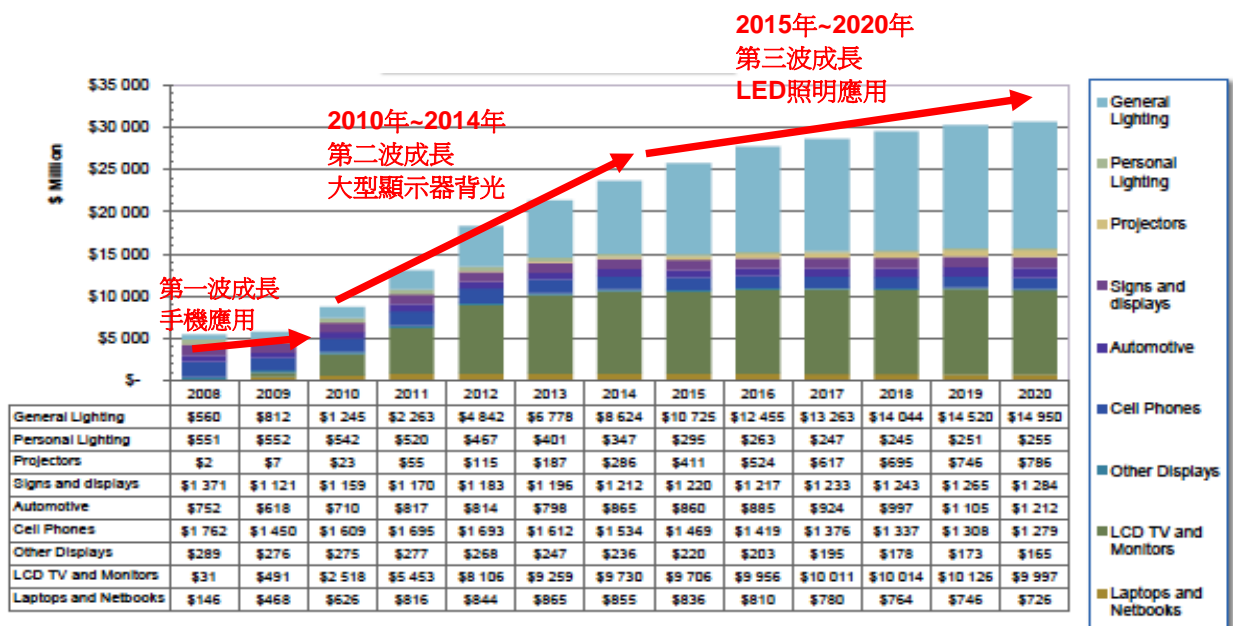
(二) 產業概況

1. 產業之現況與發展

1998 年至今 LED 產業已邁入 20 多年來的發展歷程,由最早期的 LED 手電筒燈及家電指示燈應用,直至 1998 年 LED 導入手機開始帶入第一波成長高峰,2002 年彩色手機風潮更是帶動高亮度 LED 需求成長,LED 產業規模開始呈現兩位數市場規模,2005 年到 2007 年 LED 產業均呈現穩定狀態,2008 年前 LED 產業相對其他市場份額不算大,但在 2008 年後期全球能源價格高漲,節能意識抬頭,LED 的應用成為大眾注目之產業,由於 2009 年初 LED 成功導入小型筆電應用,加速 LED 背光順勢導入筆記型液晶顯示器背光,短短三年幾乎全數筆電皆汰換成 LED,2009 年底年 Samsung 更是領先推出側光式平價 LED TV,由於 LED 具小型化,節能,長壽命等優勢,創造出 LED 在液晶顯示性背光市場趨勢風潮。

期盼 2009 年至 2013 年在 LED 背光市場支撐下,預計再創 LED 產業向上攀向高峰的另一波成長,LED 低消耗電力及低 CO₂、無含水銀、色彩多變性等優勢,加上 LED 發光效率的迅速提升,使得 LED 照明的應用也從原先的建築景觀照明持續擴展到戶外照明、車用照明,若 LED 發光效率仍持續每年提昇 10~15%,預計 2015 年可達 200lm/W 發光效率,再結合 LED 產業供應鏈的每一環節緊密結合,創新突破,LED 光源勢必會持續拓展到室內外一般照明應用,近年 LED 在照明產業仍不斷再創出無限市場可能的機會,備受期待。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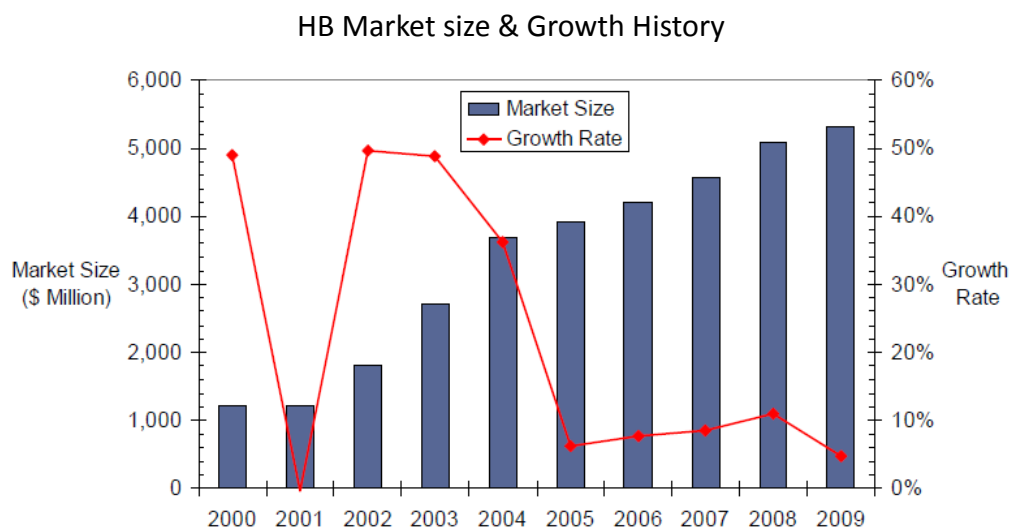
2008 年~2020 年 LED 各應用市場產值成長狀況



Source: Yole Development 201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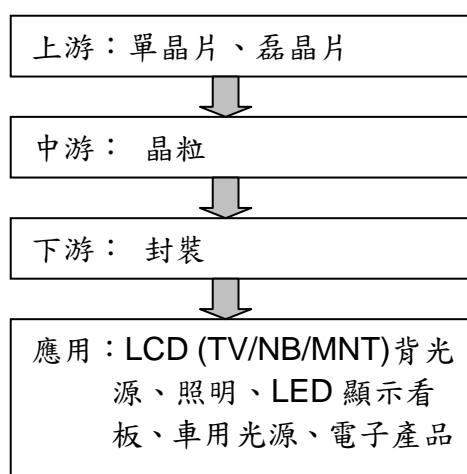
2. 產業上、中、下游之關聯性

我國發光二極體(LED)產業發展迄今已有二十多年的歷史，整體產業依據製程區分為上游單晶片 (Single Crystal) 與磊晶片 (Epi-wafer) 製造、中游晶粒的製造、下游封裝業及顯示系統應用業 (詳見圖一)。在發展的過程中，最先由下游開始，漸往中游，而至上游。以往我國LED產業以下游封裝業者為主力，產值最大，中游產值次之，上游產值最小。近幾年來，國內LED產業結構已逐漸改變，國內廠商紛紛投入上、中游，使得上、中游發展較以往熱絡。隨著LED應用多元化，高亮度發光二極體(HB LED)市場變化及成長率如下圖所示。2008年底全球金融風暴影響下，造成2009成長下滑，隨著全球經濟的復甦各LED相關市場與2010年開始恢復成長動力及中大型LED背光刺激，再次使LED產業邁入成長高峰時期，而後預計照明市場將持續不斷對LED需求增加，LED產業將再進入另一波成長。



Source: Strategies in Light, 2010

圖一：LED 產業結構示意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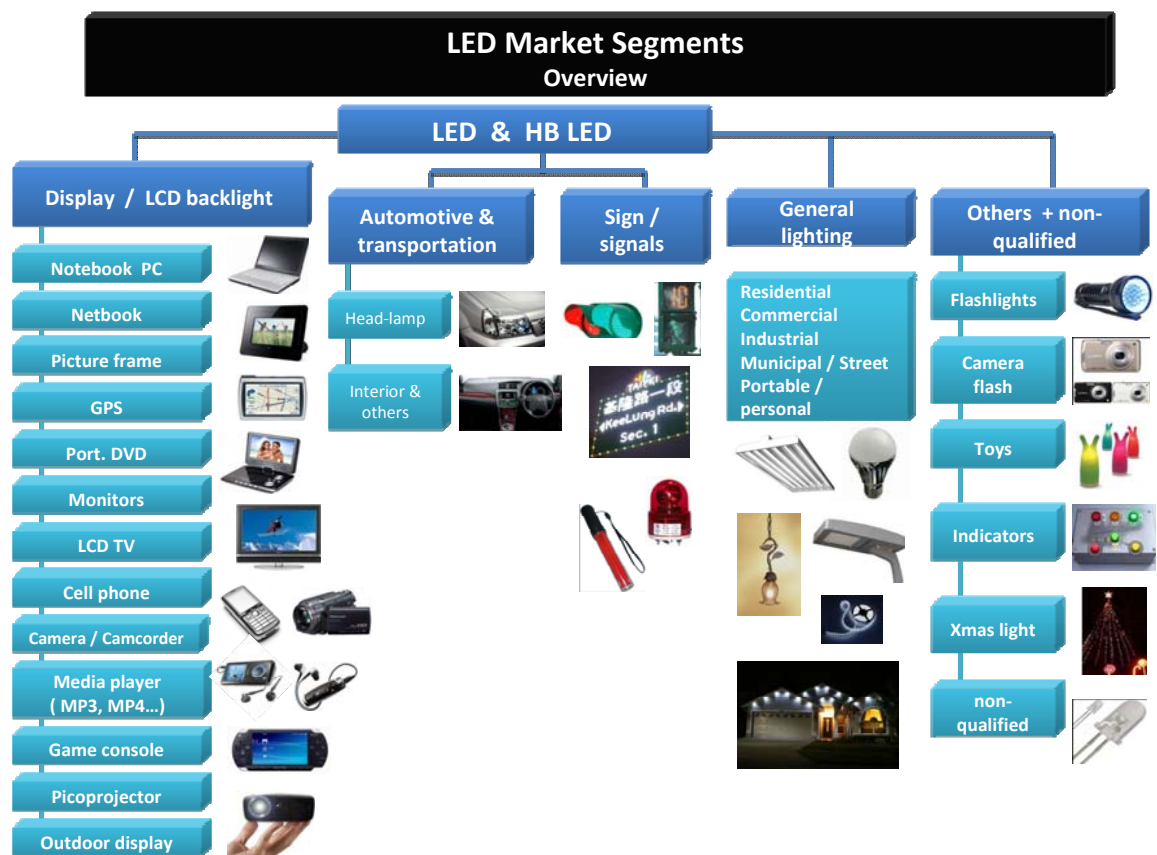


3. LED 產品之應用發展趨勢

LED 技術發展的進步，使得 LED 應用在資訊、通訊、消費性電子產品更為普及，市場運用也更為廣泛。LED 高功率化，均勻化，以及高效率化，在可見光 LED 應用領域中

所帶來的效益更是顯著。LED 最大應用市場仍是以手機背光、訊號指示、顯示看板以及車用照明為 LED 主要應用市場，但隨著磊晶技術、封裝材料及散熱結構等瓶頸不斷突破下，LED 應用市場發展更加蓬勃，除了大尺寸背光應用成為帶領 LED 產業向上攀升的主要動力，全球室內/戶外顯示幕成長、車用霧燈/煞車燈、室內照明等需求擴大，以及挾持節能特點 LED 照明在元件發光效率上持續突破，國內 LED 技術成熟，廠商得以大量生產因素影響下，近年半導體固態照明勢必會成為最具發展潛力的市場。然而 LED 下一波產業發展重點，則將逐漸導入超高亮度及紅外線產品，而紅外線 LED 則藉由小型化封裝高功率晶片及整合性設計的發展，在遙控器、感測器、編碼器、光纖通訊、IrDA、汽車導航器、家庭自動化/保全、生產/檢測自動化等領域迅速普及。

LED 各應用市場產品運用發展狀況



Source: Epistar 2011

(3.1) LED 產品現有應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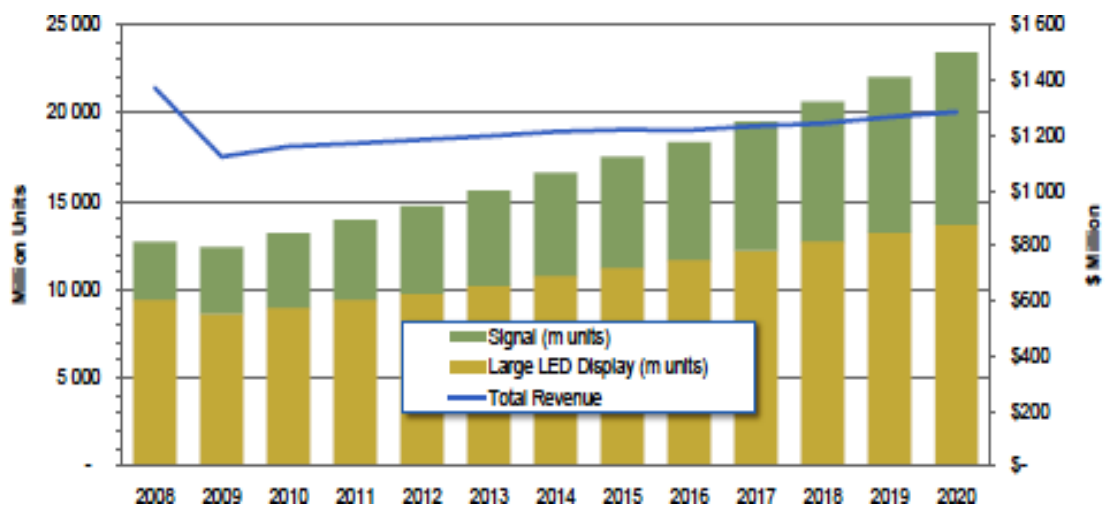
(3.1.1) 一般指示應用及 LED 大型顯示看板

「超高亮度化」及「全彩化」是可見光 LED 市場應用及發展主流。高亮度發光二極體(HB LED)較傳統 LED 的亮度高出許多，在戶外日光照射下仍然有明顯的對比，其應用市場自室內擴展至戶外領域。自高亮度發光二極體(HB LED)產品問世之後，已大大地擴展其下游市場各種應用領域，脫離以往傳統 LED 僅適用於室內指示之用的狹窄範圍，進而能廣泛地應用在戶外的使用上，例如道路交通號誌、汽車指示燈、單色及全彩 LED 戶外顯示看板，隨著 LED 顯示看板在各種商業上的應用，其生動靈活的表現方式，帶給民各種相關的訊息，便利人們的生活，逐漸成為一般生活中不可或缺的多媒體媒介。隨著高亮度紅、綠、藍 LED 成功開發，LED 的顯示看板更進

入了全彩動畫的世界，其活潑的表現方式，擴大了看板的應用領域，帶給人們新的視覺效果。顯示看板從以往單色文字表現，到目前進入全彩動畫的顯現，使得大型 LED 顯示看板，逐漸應用在戶外的廣告宣傳及大型活動的現場轉播上。近年來，政府公共建設的使用及交通方面的應用，如高速公路的即時路況及訊息播報，都有擴大使用的趨勢。

2008 年北京奧運及 2010 年上海世博會大量使用 LED 顯示屏營造各式聲光效果，引起全世界之注目，隨著未來技術的提昇與價格更合理化，彩色 LED 大型顯示看板使用率普及化，其成長趨勢可望提高，整體來說指示用信號燈及大型顯示看板市場逐年上升，2011 年整體產值將可貢獻約達 11 億美元，140 億顆 LED 需求數目，2020 年產值貢獻將達 12 億美元，約 230 億顆需求數目，是具穩定成長性的應用市場。

2008 年~2020 年 LED 顯示屏市場晶粒需求及產值成長趨勢



Source: Yole Development 2010

(3.1.2) 交通號誌燈的應用

在全球能源危機共識下，省能源的 LED 交通號誌燈亦受到各國的重視。日本早於 1987 年在仙台市開始設立 LED 號誌燈，而名古屋市、德島市目前已設置全彩的 LED 信號燈。而國內方面，近年來亦已開始陸續汰換 LED 號誌燈，未來國內對 HB LED 市場需求將逐漸增加。日本 Nikkei Electronics 指出目前全球約有 2,000 萬交通號誌。若全球交通號誌皆換成 LED 則其潛在需求量將高達 120 億顆高亮度 LED，市場相當可觀。而臺灣「綠色能源產業旭昇計劃」中亦政策決定將在 2011 年領先全球，全國 70 萬盞交通號誌燈全數使用 LED。更換為 LED 號誌燈已經是必然之趨勢。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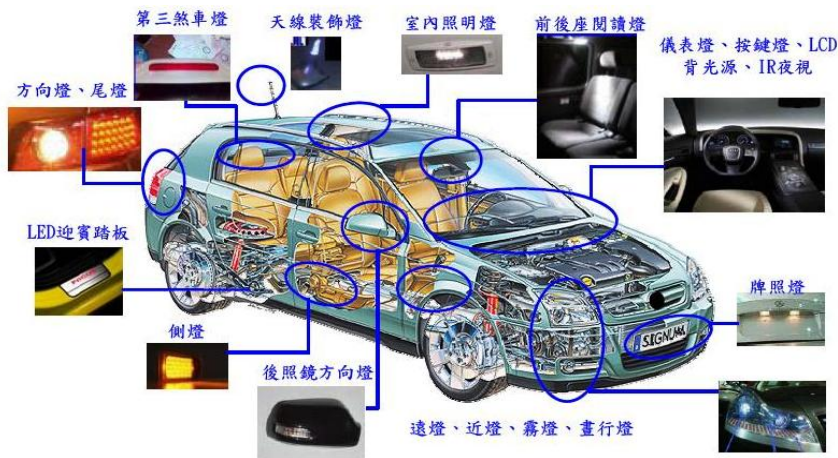
(3.1.3) 汽車照明市場

(3.1.3.1) 汽車照明應用說明

因 LED 壽命長、省電、反應速度快僅需微秒的特性，使高亮度 LED 在汽車指示燈的應用上加速普及。汽車的應用市場，可分為汽車外部使用及汽車內部使用。車內照明包括車內各種儀表與控制單元所需之光源，例如儀表燈、閱讀燈(vanity light)、車門燈(door light)、車內圓頂燈(dome light)、車廂行李燈等。車外照明包括在夜間或不良視線的天氣環境下起照明作用的汽車前頭燈(headlight)、霧燈(fog light)、牌照燈(license-plate lamp)等，以及做為信號燈用之煞車燈(stop light)、方向燈(turn-signal light)、車尾燈(tail light)、第三煞車燈(center high-mounted stop lamps，

CHMSLs)與倒車燈(backup lamp)等。

LED 元件於汽車照明應用產品發展狀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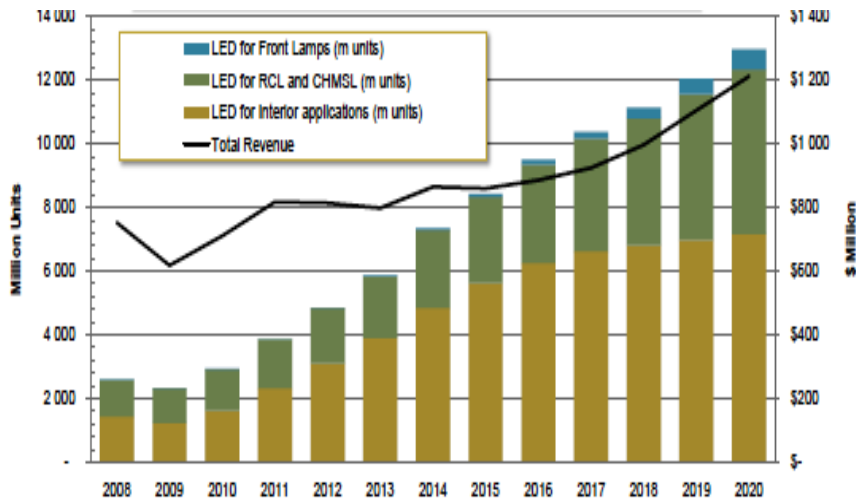
Source: Topology 2009

(3.1.3.2) 汽車照明應用發展趨勢

早在 1980 年代末期，LED 便已應用於汽車中。首先使用 LED 為汽車光源為 Nissan 300ZX 與 Pulsar、Toyota MR2 以及 Isuzu Impulse 等車款，當時主要是利用 LED 反應速度快的優點，做為汽車第三煞車燈使用。近年 HB LED 陸續大量應用在車內各類照明及指示燈號，例如：奧迪、寶馬、賓士、豐田、福斯...等車廠全車系內部採用高亮度 LED；汽車外部使用方面，第三煞車燈、尾燈、方向燈、側燈等應用市場也快速發展。白光 LED 亦已被使用於車頭燈的附屬小燈及閱讀燈。

目前車內光源的應用仍為 HB LED 的主要市場，但車外光源應用市場亦有大幅成長的趨勢，主要的成長動力為車尾燈應用比重大幅成長所致。就供應體系分析，由於 LED 於汽車領域的應用仍屬於導入期階段，產品標準化的程度低，需要車廠及零組件廠共同開發，因此目前主要的供應商仍以一線零組件廠為主，相對的與其合作的 LED 廠也是全球一線的供應商，台灣 LED 廠在此市場的經營仍偏低。但整體而言，HB LED 於車外光源的應用亦有同步成長的趨勢發展。在應用領域方面，HB LED 尾燈及方向燈部分，各車廠新發表之車種陸續採用 LED 尾燈總成設計，預計不久將來 LED 燈組將成為車輛標準配備，前端照明部分，首先在車頭燈部分，已有 Lexus LS 600h、TOYOTA Prius 及 Audi R8 等車輛導入市場，其次日行燈方面，Audi 所有新上市車型已將 LED 日行燈列為標準配備，成為車廠獨特之識別標示，其他車廠如 Porsche、BMW 等亦陸續跟進。歐盟也因安全因素計畫全面使用車用日行燈，規定歐盟的車輛必須在白天也開日行燈(非車用大燈)，目前規劃的法規內容是 2011 年 2 月開始所有新出廠的一般小型車、輕型卡車都必須使用日行燈，而 2012 年 8 月開始，重型卡車與巴士也要全面使用日行燈，預期其他國家將陸續跟進，車用 LED 市場將展開另一波成長動力。

2008 年~2020 年 LED 車用市場晶粒需求及產值成長趨勢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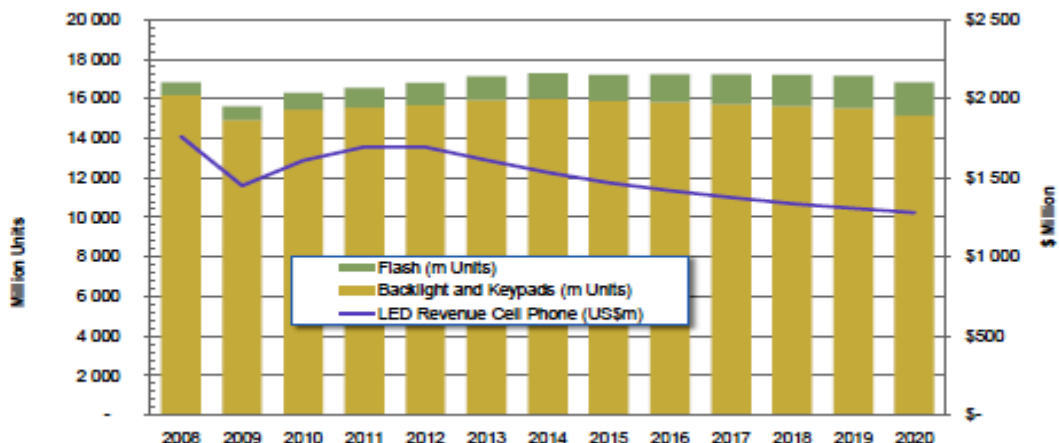
Source: Yole Development 2010

(3.1.4) 手機背光及中小型顯示器背光

LED 元件具有小型化優勢，此外隨著科技的進步，許多手持式消費性電子產品之光源，如手機、遊戲機，衛星導航設備、PDA 等產品訴求外觀設計輕薄，方便性，使得 HB LED 順利進入按鍵及 LCD 螢幕背光。就手機市場而言，在手機外觀設計每一季就推出新，手機廠商絞盡腦汁設計新穎炫麗的外觀吸引消費者，此刻手機按鍵背光源及訊息顯示面板顏色的變化性就格外重視，現階段各廠商已大量使用 HB LED 作為訊息顯示面板背光源，隨著可攜式無線通訊產品普及化，對 HB LED 的需求亦快速成長。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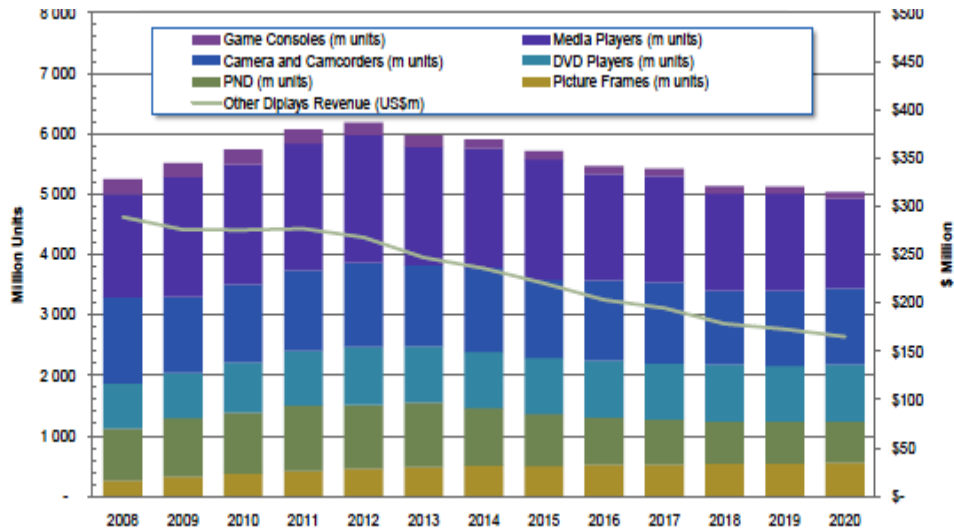
2010 年由於 Apple iPhone 熱賣帶動 Smart-phone 的興起，加上 LCD 顯示幕尺寸增大的趨勢及搭配觸控顯示屏螢幕，都進而增加 LED 背光的需求顆數。近年智慧型手機價格越趨平價化使得 Smart-phone 成長快速，Gartner 預估 2011 年智慧型手機銷售量將上看 4.3 億支，2013 年預計達 7.4 億支。由於手機幾乎全數使用 LED 背光的發展趨勢，順勢下在中小型顯示器的背光 LED 也成為主要的背光光源。

2008 年~2020 年 LED 手機應用晶粒需求及營收成長趨勢



Source: Yole Development 2010

2008 年~2020 年 LED 中小顯示器晶粒需求及產值成長趨勢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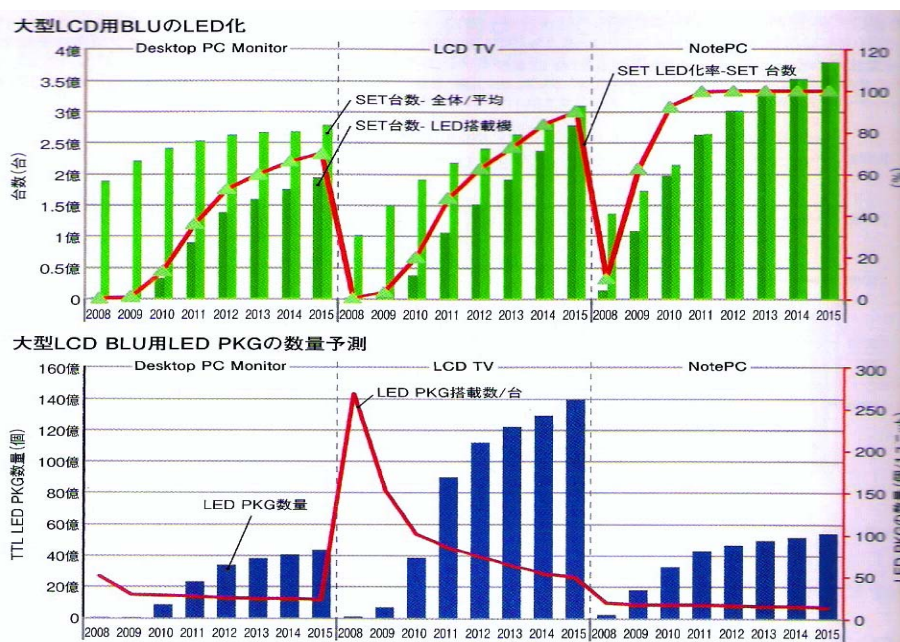
Source: Yole Development 2010

(3.1.5)大尺寸 TFT-LCD 顯示器背光

隨著 LED 性能的提升和成本的不斷下滑，以及 LCD 面板技術的不間斷提升，2009 年 LED 背光順利切入小筆電市場取代冷陰極螢光燈管(Cold Cathode Fluorescent Lamp,CCFL)，做為大型平面顯示器之背光模組。至於導入 TV 應用，原起 2004 年國際大廠 Sony 開始推出大尺寸 LCD TV，從而宣布 LED 開始進入 TV 背光產品領域，2009 年 Samsung 更是率先突破市場原先直下式背光設計轉換為側光式結構，大幅減少 LED 使用數量，減少背光厚度也大幅壓低 LED 背光成本，讓 LED 與 CCFL 的價差持續縮減，2010 年底二者差距已小於 1.5 倍；再加上 LED 省電、環保、封裝體積小...等特性，使得 LED 背光在大尺寸顯示器的應用謂成主流趨勢，再次掀起 LED 產業再攀高成長時期。

2011 年筆記型電腦預計總數將達 2.6 億台出貨，2011 年 LED NB 背光平均滲透率已近高達 100%，因此，今年 LED 在 NB 背光應用需求顆數總計將超出 40 億顆(一台筆記型電腦使用顆數平均以 15~20 顆估算)；至於 2011 年桌上型電腦(Desktop PC Monitor)預計將達 2.5 億台出貨，2011 年 LED Monitor 市場滲透率預估達 40%，則今年 LED 在 Monitor 背光應用需求顆數總計將超出 20 億顆(一台 PC Monitor 使用顆數平均以 25~30 顆估算)；反觀使用數量最大宗的液晶電視市場，格外被受注目，預計 2011 年 LCD TV 市場將 2.2 出貨億台，2011 年 LED TV 背光平均滲透率將超出 50%，因此，今年 LED 在 TV 背光應用需求顆數總計將超出 90 億顆(一台 LED TV 使用顆數平均以 85~95 顆估算)，其詳細說明如下圖所示。

2008 年~2020 年 LED 中小顯示器晶粒需求及產值成長趨勢



Source: 日經 BP 2010

(3.2).LED 產品之未來發展

(3.2.1) LED 照明產品

① 在現有照明市場占全球電力消耗的比重達 19%，耗能總量達到 2651 TWH/year，隨著全球暖化與高油價的雙重夾擊下，引領出節能意識之重視，為尋節能減碳，各國政府紛紛相繼於 2012~2014 年禁用及禁產白熾燈泡，使得 LED 成為新一代照明解決的方案，已經是定局的趨勢，也是效果最顯著的綠色革命。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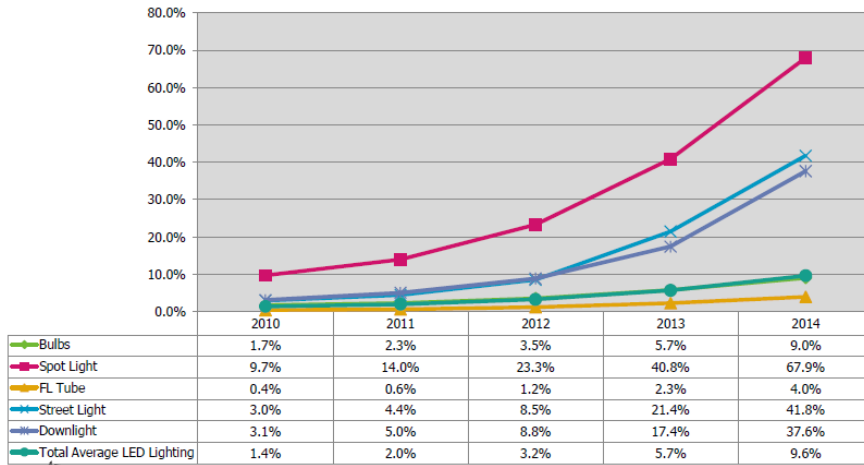
如果能夠將現有的光源替換成節能光源，預計將可以省下 30% 能源消耗，假設全世界均採用 LED 做為照明光源，更可節省 1325 TWH/year，節省 50% 能源消耗以每座核能電廠每年發電量 10TWH/year 計算，總共可少蓋 132 座核能電廠。現階段在照明應用上發展快速的白光 LED，就未來整個 LED 照明市場發展，白光 LED 將是最具潛力的產品。

② LED 照明發展趨勢

就既有照明產業，有兩大主要區隔市場，第一大市場為替換性燈源市場(螢光燈、白熾燈、鹵素燈...等產品)，另一大市場為燈具市場，就現階段 LED 雖皆有逐步且循序漸進在朝這兩大應用市場切入，但近期廠商開發動向仍是以前者替換性光源為主要發展方向，此外這一部份市場也是現階段較可以用既有傳統照明市場得以量化的數據。下表為 Display Search 針對 LED 光源在各種主要照明燈具的滲透率預估趨勢。

整體來說：LED 燈具的展除了室內照明，還涵括戶外照明，戶外照明又以 LED 路燈最為重視，LED 路燈標準目前全球各地都還在制定當中，而台灣地區進度最快，2008 年底推出 CNS 15233 的 LED 路燈標準，產品規格及市場規則明確定義，這些因素驅動下，將加速國內 LED 路燈相關產業的發展，此外，近年來中國大陸因經濟快速成長，導致能源有短缺疑慮，所以最積極推廣 LED 路燈，例如“十城萬盞”計劃，路燈為其重點發展項目，根據 CLSA 調查 2011 年全球有 1.6 億盞路燈，逐年穩定緩慢成長，2011 年 LED 路燈滲透率近 5%，需求 800 萬盞 LED 路燈，預計到 2016 年市場滲透率達 50%，LED 路燈數量總計將達 9500 萬盞需求。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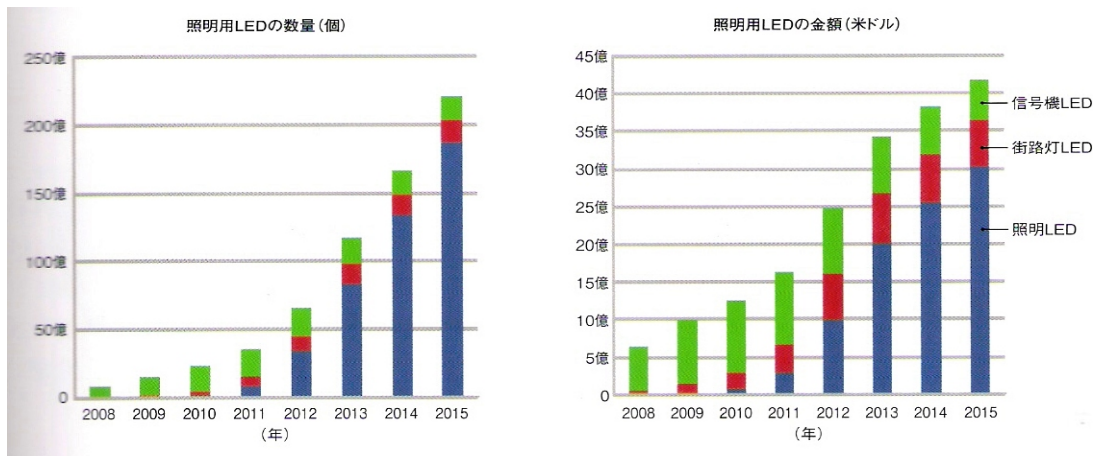
2010年~2014年LED於各應用燈具市場滲透趨勢



Source: Display Search 2011

LED 照明從 2010 年即已開始且急速擴大市場商機，推測將於 2011~2013 年進入市場成長期，其中預計 2011 年 LED 在照明市場將創造出約 40 億顆需求，其中市場商機將達 16 億美元(以 LED 晶粒計算)，推測在在 LED 整體上、中、下游完整的供應鏈下，持續不斷以更新穎之新技術及新材料突破創新，再加上新競爭者加入下，LED 照明燈具近年將更具市場競爭力，成長力道是強勁可盼的；此外各世界級傳統照明大廠也迅速提高 LED 燈具開發比重，預計 LED 將於近年達到市場合理之可接受價格，目前 7W LED 燈泡成本下降至 12 元美金左右。零售價格也壓低到 30 美元附近，隨著 LED 燈泡成本下降，LED 燈泡替代白熾燈泡的優勢越趨明顯，順利切進照明產業，取得未來照明產業主要光源之地位，預估 2015 年照明用 LED 的數量總數超出 200 億顆，創造 LED 晶粒市場商機可望超越 40 億美元，LED 照明場前景將如 LED 亮度般光芒耀眼。

2010年~2015年LED照明晶粒需求及產值成長趨勢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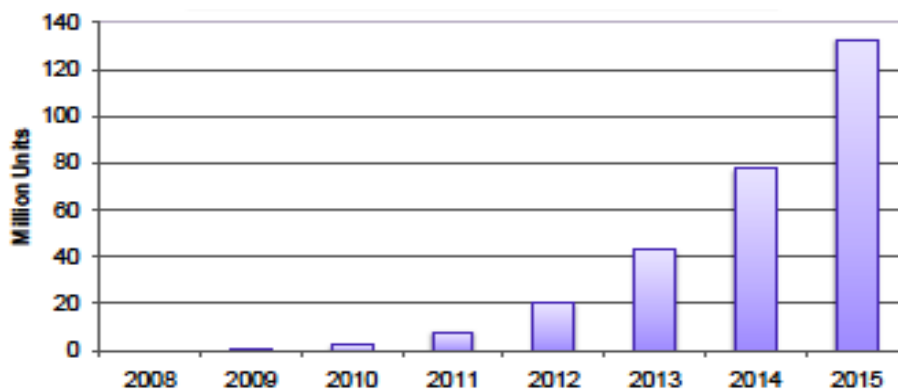
Source: 日經 BP 2010

(3.2.2) 投影顯示器

(3.2.2.1) 投影顯示器應用發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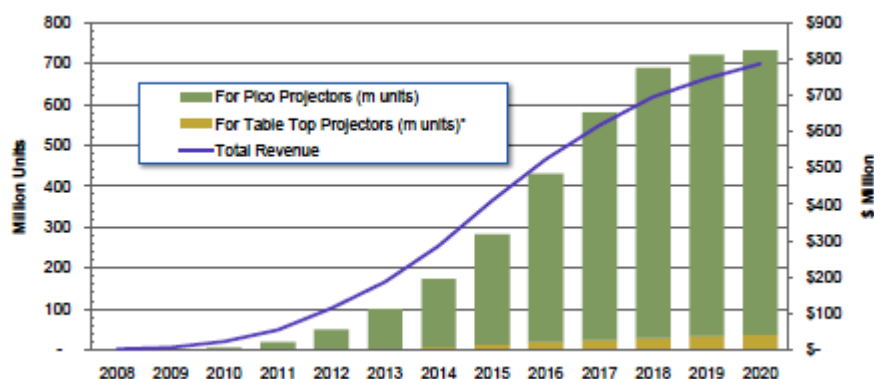
投影顯示器(以下簡稱投影機)是將微型顯示器的影像放大百倍以上投射至螢幕而成。由於現階段技術較成熟的微型顯示器所使用之液晶不能自行發光，且要將影像放大倍數愈高時，所需要光源之輸出亮度愈大。燈泡作為投影機的消耗材料，是消費者選購投影機時評估的重要層面。早期燈源使用的是鎢絲鹵素燈(tungsten halogen lamp)，其有重量輕、體積小、價格合理與色彩再現性高等優點。然而在亮度、色溫、發光效率與使用壽命等方面的表現卻不理想。之後又有氙氣電弧燈(Xenon Arc lamp)的出現，雖其有色彩再現性、可立即啟動與消耗功率低的優點。然而燈泡使用時內壓高達 50-60atm，有安全上之顧慮，且發光效率低(25-30 lm/W)，再加上壽命僅 2000 小時，導致採用率已快速下滑。目前投影機普遍採用的是金屬鹵素燈泡(metal halide lamp)以及超高壓汞燈(ultra high pressure mercury lamp)，因製作技術的不同又分為 UHE：EPSON 系與 UHP：PHILIPS 系二種)。它的優點是色溫與發光效率二方面均較鎢絲鹵素燈與氙氣電弧燈優。但缺點是半衰期短，一般使用 1000 小時左右亮度就會降低到原先的一半左右。由於其產生熱量多，對投影機的散熱系統要求高，不宜做長時間(連續 4 小時以上)投影使用。UHE 燈泡的優點是價格適中，在使用 4000 小時以前亮度幾乎不衰減。此外又具備色溫範圍適當、色彩再現性佳、體積小、重量輕、耗能少與產生熱量少等多項優勢，UHE 燈泡已是目前中檔投影機中廣泛採用的光源。而 UHP 燈泡除了 UHE 燈泡所具備的優點外，使用壽命更長，一般正常使用可達 6000 小時以上，故 UHP 燈泡也是一種合適的光源。但由於價格較高，一般應用於高價投影機上。LED 具備體積小、省電、壽命長之優點，隨著 LED 亮度不斷快速的提昇，讓 LED 成為新一代的投影機光源的優質選擇。

2008 年~2015 年投影顯示器成長趨勢



Source: Yole Development 2010

2008 年~2020 年投影顯示器晶粒需求及產值成長趨勢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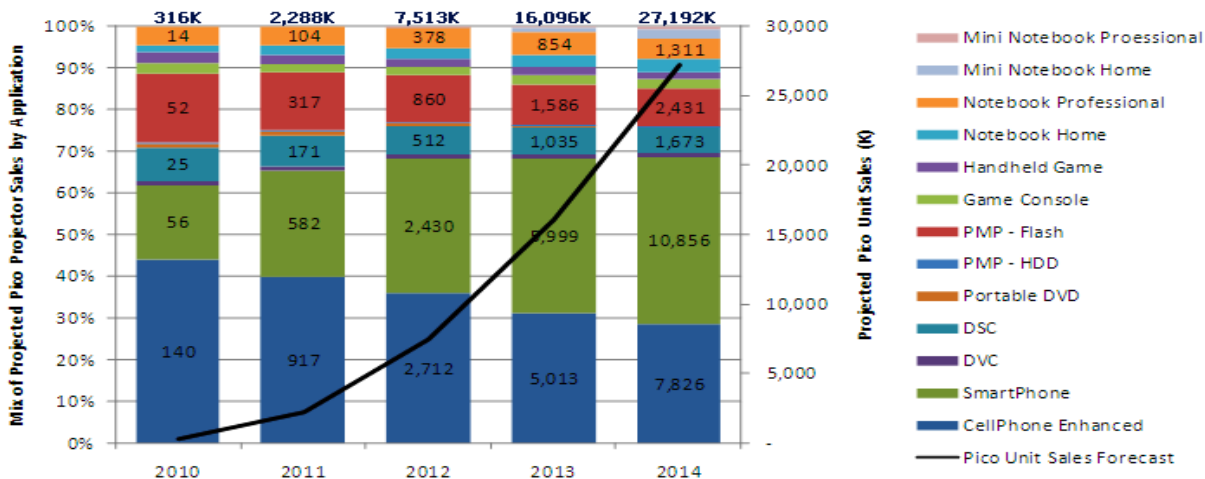


Source: Yole Development 2010

(3.2.2.2) 微型投影顯機應用趨勢

隨著市場簡報設備認知度與大眾接受度的提升，微型投影機使用者逐漸增加。根據 Gartner 的統計，微型投影機市場規模逐年增大，LED 夾帶著其多種優勢將成為微型投影機光源新一代的選擇。3M 於 2008 年正式推出『MPro』超小型投影機，重量僅有 5.6 盎司，由於體積與電力的限制，LED 光源是其最優先選擇。同時 Dell 亦推出『M109S』攜帶型（重 0.8 磅）小型投影機。再再顯示，利用 LED 產品獨特的優勢與特性-體積小、省電，為小(微)型投影機市場開拓另一片天空。此外，業界對於 iPhone 6 手機增加微型投影模組機會頗高，預估會有 4000 萬~5000 萬之需求，藉使也會帶動其他品牌智慧型手機需求刺激，潛在成長性受業界相當值得注目。

2010 年~2014 年各應用產品微型投影模組需求趨勢



Source: Gartner 2010

4. 產品之競爭情形

國內、外各 LED 大廠在 LED 結構、元件、磊晶及製程技術都有一定的專利保護。參考各公司所發表的專利及產品型錄，分別將重要的技術項目說明如下：

(4.1) Philips Lumileds 擁有透明基板 TS (transparent substrate) 及 flip-chip 型態 LED 的專利與技術，在高效率、高功率 LED 部分佔一定的技術優勢。

(4.2) Nichia 擁有 InGaN LED 大部分的專利與技術，在高效率 LED 部分佔一定的技術優勢。

(4.3)Osram Opto Semiconductor 公司擁有 buried micro-reflector type LED 及 thin GaN LED 專利與技術，在高效率 LED 部分佔某些的技術優勢。

(4.4)Cree 在 InGaN 大功率晶粒上，使用垂直型黏合技術且整合封裝技術，也屢創發光效率記錄。

雖然各公司在某些方面都有各種技術的領先及優勢，但是科技日新月異，利用不同領域的「技術平台」交流及人類創新發展的能力，許許多多的 LED 新結構、元件、製程技術推陳出新，各公司的技術、專利的量產可轉移性及投資報酬回收的考量都會使其降低利潤沒有市場競爭力，所以 LED 專利技術的優勢維持不會很久，是一個競爭激烈的技術市場。唯有持續不斷的改進，才有生存的機會。

LED 產業為一技術密集之產業，且有許多技術專利之限制，本公司晶元光電截至 2011 年 1 月止，共取得國內外專利權 1357 件，為國內晶粒製造商擁有最多專利權之廠商。其中在 AlGaInP LED 結構上所擁有之專利與 Toshiba、HP 之專利為目前世界上無侵權疑慮之 AlGaInP LED 結構專利。由於所生產之產品特性優異，品質形象佳，使得本公司在國際市場的佔有率快速提昇，目前已成為日本最大之 AlGaInP LED 晶粒供應商，並積極進入歐美等市場。此外，本公司擁有以 4 英寸基板生產磊晶片之磊晶量產技術，能有效降低成本並提升規模經濟效益，更強化了本公司之競爭力。

在 InGaN 藍光及綠光 LED 方面，本公司研發團隊針目前市場既有之結構技術專利，進行迴避設計，已成功開發出自有之專利，在磊晶方面，目前已發展成功多片式 (Multi-wafer) 量產型系統，可一次成長 42 片 2 英寸之晶片，為目前世界上最先進之 InGaN 磊晶量產系統；在晶粒製程方面，本公司亦已針對多項特殊製程發展完成量產技術。因此，本公司在 InGaN 藍光及綠光 LED 的生產技術上已居國內領先之地位。

(三)技術及研發概況

1.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投入之研發費用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99 年度	100 年 3 月 31 日
研發費用	752,381	172,750
營收金額	19,765,851	4,447,615
佔營收金額比例	3.81%	3.88%

2.最近年度開發成功之技術或產品

年度	具體研發成果
99	(1)成功開發 ELO 技術，應用在 AlGaInP LED，可重複使用磊晶基板 (2)利用 TSB 技術成功開發 UV non-sensitive AlGaInP LED，可應用於戶外全彩看板、照明或 LCD TV 領域 (3)高效率紅光 LED 在 20mA 操作下已達 180lm/W 以上 (4) III-V 族聚光型多接面太陽能電池 IMM/MM/LM 3J 結構效率於聚光下可達 40%以上 (5)高功率白光在 350mA 操作下已達 160lm 以上。 (6)高效率 HV-LED，在 1W 操作下白光效率已達 160lm/W 以上。 (7)高效率高壓 HVLED 結合具透明基板的紅光 LED，產生高效率的暖白色光源，效率可達 170 lm/W。

(四)長、短期業務發展計畫：

1.短期計畫

- (1)持續拓展歐、美、日等地區行銷通路，提高外銷比重，立足國際市場。
- (2)進行新一代企業資源規畫(Enterprise Resource Planning) SAP 之建置，藉此以達成公司組織重整與作業流程再造，可降低營運成本，提昇本公司在全球之競爭力。
- (3)提供高效率、低成本的產品，以 1m/\$ 當成核心競爭力，並以節省能源，開創新能源為己責。
- (4)加速 III-V 族聚光型多接面太陽能電池。
- (5)投入高比例的研發費用，提高公司長期國際競爭力。

2.中長期計畫

- (1)本公司藉著持續改進生產技術，以降低生產成本、提高產品品質、縮短產品交期，提供客戶最滿意的服務。
- (2)除提高公司自行研發能力外，並與國內外研究機構及客戶進行技術合作，共同行新產品或技術的開發。
- (3)提升 LED 效率，減少發熱進而節省能源，並致力發展 III-V 族 Solar Cell，提供無污染、高效率的太陽能電池，使公司成為綠色能源公司。
- (4)致力於成為世界領先之綠色能源中心，不斷研發新產品，讓 LED 效率不斷提昇節省能源。

二、市場及產銷概況：

(一)市場分析：

1.主要商品(服務)之銷售(提供)地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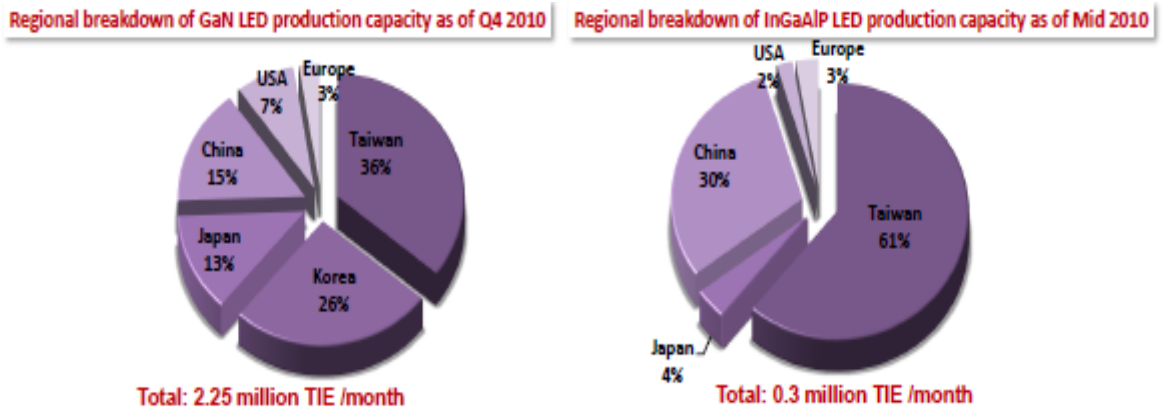
單位：新台幣仟元

地 區	99 年度銷售金額	銷售百分比%
內 銷	6,288,753	31.81
亞 洲	12,319,477	62.33
其 他	1,157,621	5.86
合 計	19,765,851	100.00

2.主要產品市場佔有率

本公司主要產品為 AlGaInP LED 及 InGaN LED，根據 Yole Development 市調機構調查 2010 年全球 AlGaInP LED 及 InGaN /GaN LED 產能分佈狀況，在 InGaN /GaN LED 部分，台灣區域佔全球產能 36%，而在 AlGaInP LED 部分台灣區域佔 61%，目前台灣皆為這兩大產品的首要生產國，其中本公司 AlGaInP LED 出貨量更是位居全球第一名。InGaN LED 出貨量位居全球第三名，亦佔全台灣市場第一名，其顯示出晶電在全球 LED 產業界之重要性。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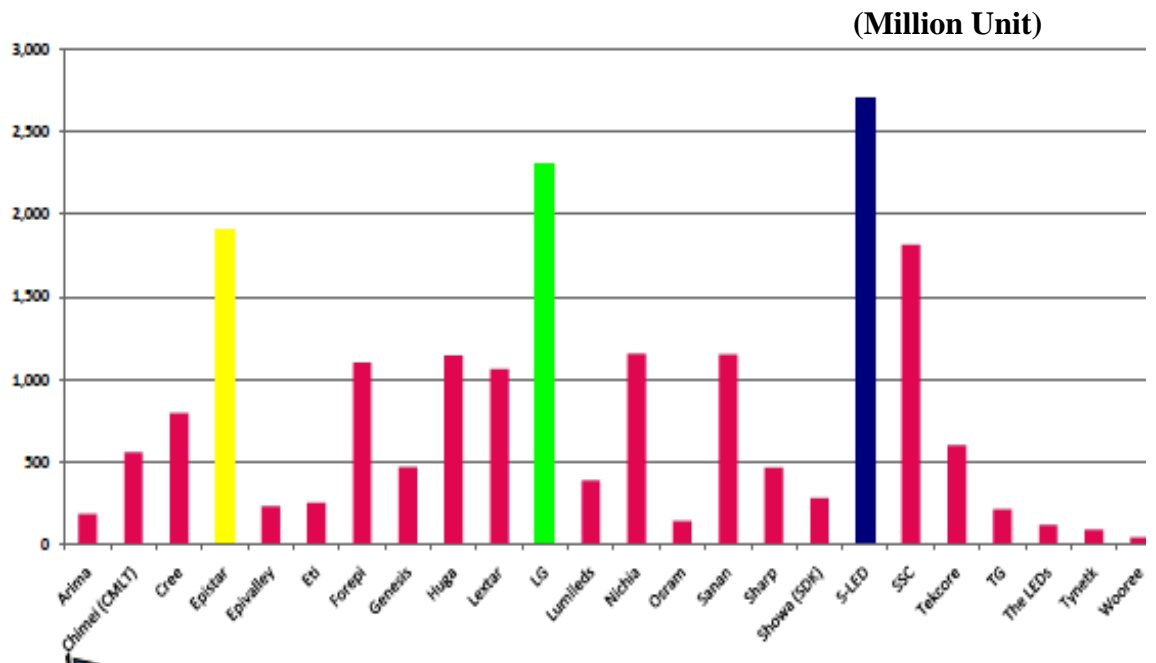
2010 年全球各區域 AlGaInP LED 及 InGaN LED 產能市佔率



Source: Yole Development 2010

並根據市場研究機構 Display Search 統計，於 2011 年第一季全球晶粒廠晶粒產能調查如下，其中最引人注目的發展為韓國 SLED、LGIT 以及 SSC 在產能上急起直追以外，近期 SLED 及 LGIT 開出晶粒產能上有機會超越晶電外，目前晶電在產能上較他廠仍是具有足夠的規模量產之優勢，以因應未來龐大的 LED 照明晶粒需求，此外，晶電也於近年持續透過購併及聯盟方式拉大與其他同業競爭者之產能差距。

2011 年 Q1 全球 LED 晶粒廠產能狀況預估



Source: Display Search 2011

本公司 2010 年營收達 198 億新台幣，約 6.26 億美元，為台灣 LED 晶粒廠之領導廠商，佔台灣 LED 晶粒市場市場佔有率 41%，大幅領先台灣其他晶粒廠商。遵循以往台灣 LED 產業發展慣例，越接近消費市場的下游廠商往往營收產值會

高於上游廠商，但在 2010 年由於大尺寸背光需求帶動整體 LED 產業產值向上攀升，若是將晶電 2010 之營收與世界前十大封裝廠比較，晶電名次仍可排到第 7 名，不僅如此，晶電於 2010 年營收貢獻更是首次超越台灣第一大封裝廠，可見晶電未來將不僅在台灣 LED 產業之重要性，也將佔有全球 LED 產業之重要角色。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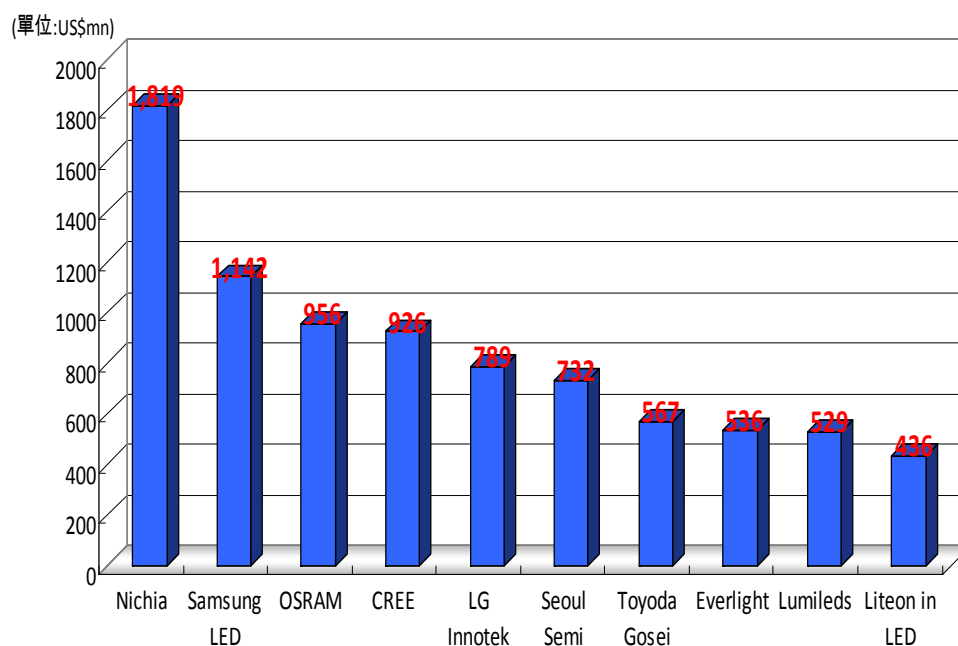
2010 年台灣 LED 晶粒廠營收及市佔率

(單位:百萬新台幣)

Rank	Company	2010 Revenue	Market Share%
1	晶電 Epistar	19,766	41%
2	光磊 Optotech	7,674	16%
3	鼎元 Tyntek	4,733	10%
4	璨圓 ForEpi	4,628	10%
5	廣鎔 Huga Optotech	4,412	9%
6	新世紀 Genesis	3,001	6%
7	泰谷 Tekcore	2,438	5%
8	華上 Arima	1,697	4%

Source: 各公司公開年報

2010 年全球前十大 LED 封裝廠營收狀況



Source: LED inside 201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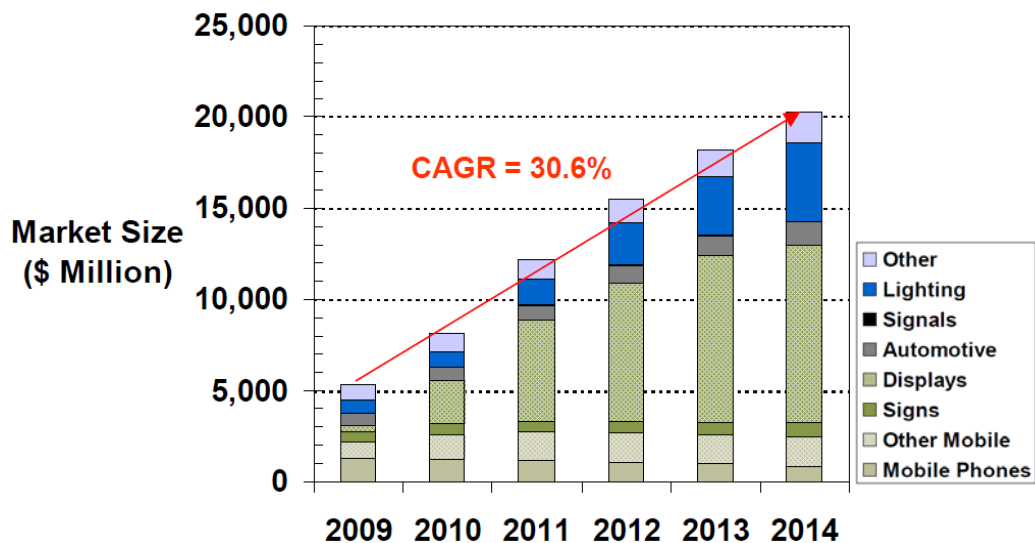
3. 市場未來供需狀況及成長性

近年來，LED 產業伴隨新產品、新技術之發展而逐漸擴大其應用領域，可見光 LED 已擺脫傳統 LED 因其亮度不足多侷限於室內指示燈之應用，轉向多元化之應用。近年開發成功之高亮度 LED 結合穩定、省電、體積小、多色彩、壽命長等之優點，使其新興之應用層面更加廣泛，成為各國致力推動的重點產業，未來亦有機會取代傳統之照明產業，成為日後照明產品之主力。隨著應用領域的

擴大，LED 市場需求將呈現穩定成長之趨勢。

全球 LED 市場之成長主要來自於可見光 LED，而隨著 LED 亮度的不斷提升，高亮度 LED 已成為市場之主流產品，隨著高亮度 LED「超高亮度化」及「全彩化」兩項主要發展潮流，高亮度 LED 已可將其應用範圍擴展至戶外領域，擺脫過去只能應用於室內指示燈之狹小範圍，未來更可能取代傳統照明市場，根據 Strategies in Light 2010 年資料統計，高亮度發光二極體(HB LED)市場至 2014 年之複合成長率達 30.6%。其中主要成長動力為 LCD 背光、照明及汽車應用等。詳如下圖。

HB LED Market Forecast



Source: Strategies in Light, 2010

本公司為國內 LED 上游磊晶片之生產廠商，主要產品為藍綠光氮化鎵鎵磊晶片與晶粒，以及四元高亮度 LED 磊晶片與晶粒。主要應用於各式 LCD 產品(手機、NB、TV 等)背光源、戶外全彩看板、交通號誌燈、汽車儀表板、第三煞車燈、車尾燈、方向燈等產品。主要受惠於背光源應用 LED 之滲透率提升與 LED 照明應用的掘起，再加上公司競爭力提升使市場佔有率擴大，致需求增加。

4. 競爭利基

(1) 堅強的研發能力、發展自有專利結構

本公司自成立以來，積極改良製程技術及研發新產品，截至 2010 年本公司工程研發人員超過 950 人。其主要成員來自工研院光電所、留美光電專家與國內 LED 業界之專才，具備 LED 研發與製作經驗。在 AlGaInP LED 產品技術方面，成功研發出自有的技術結構專利，與 HP 及 Toshiba 並列為全世界無專利侵犯疑慮之高亮度發光二極體專利。在 InGaN 藍光及綠光 LED 技術專利方面，本公司對於各項存在之 InGaN LED 相關專利提出迴避設計及新設計，並提出專利申請，亦積極參與光電所科專計畫，獲得授權使用光電所各項專利。

1999 年獲得新竹科學園區「關鍵性零組件計畫」的補助完成「氮化鎵藍色 LED」的開發，並於 2000 年進入量產。2001 年更進一步獲得經濟部技術處「業界科專計畫」的補助，以二年時間致力「氮化鎵綠色 LED 及白光 LED」的開發。2003 年獲得經濟部科專計畫補助，以二年間致力「高效率、高功率發光元件關鍵」技術發展計畫。同年又與十家 LED 同業合作業界聯合科專「次世代照明計畫」，

2005 年參與 TDMDA 之業界聯合科專“平面顯示前瞻材料與元件整合性計畫”，2007 年執行經濟部業界科專之聚光型多接面太陽能電池元件關鍵技術發展計畫，研發能力深受業界肯定。並於 2001 年、2003 年及 2005 年先後獲得傑出光電產品獎，2007 年獲得第十五屆經濟部產業科技發展獎「傑出創新企業獎」。2009 年李秉傑董事長以 ITO 專利族群產業加值應用，促使 LED 普及化，應用於車輛及交通號誌領域內，突破美、日技術限制，使台灣 LED 產業出口量成為第一，讓臺灣 LED 產業在全球大放異彩，讓 LED 世界中心從臺灣起算，榮獲行政院頒發「2008 年傑出科技貢獻獎」，同年晶元光電因研發成果可觀，屢獲各種獎項外，專利件數申請累積高達 1159 件，大幅領先同業，創造公司專業核心技術，加上精確掌握生產成本，使人員、物料、生產機台及產品等資訊緊密整合，提昇營運效率，自 2007 年起營業額均超過百億元，是為 LED 業界之領導廠商及楷模，故再次榮獲經濟部的肯定獲頒 98 年度「工業精銳獎」。一再獲獎與肯定，證明晶元光電的實力與在 LED 業界不可動搖之領導地位。

(2) 開發 HV LED 滿足照明客戶更優質化產品

LED 之效率越來越高，陸續應用在照明用途上，除了高功率 LED 及照明用之特殊 AC LED 外，晶元光電今年在照明應用上開發成功並量產的產品為 HV LED，透過高壓藍光 LED 晶片並結合高壓紅光 LED 晶片，提供高流明照明品質及暖白、高演色性照明解決方案，以不同的高壓晶片組合概念，提供客戶更高效率及完整產品模組，滿足照明市場高光通亮之需求，現階段晶電可提供 8W LED 燈泡之晶片產品，使得 LED 系統燈具光通量可達 1000lm，以及 CRI90，成功替換 100W 白熾燈產品。

(3) 提供 LED 高亮度全色系列產品線

本公司在 AlGaInP LED 方面開發出發光色系涵蓋黃綠色、黃色、橘、紅色等高亮度晶片及晶粒；而在 InGaN LED 方面開發出發光色系包含紫色、藍色及綠色晶片及晶粒；在 AlGaAs LED 則開發出 LED printer head 之 6 英吋磊晶晶片；在塑膠光纖使用有 50 Mbps 產品符合汽車之使用。

(4) 產品品質具競爭力

本公司自成立以來，即以提供高品質之產品自許，因此致力於產品品質的提昇。本公司分別於 1999 年 2 月及 5 月通過 UL ISO9002 與 IEQC 認證，並於 2000 年 3 月通過 UL ISO9001 認證，更為了因應未來汽車工業品質管理系統的要求，開始導入 TS16949，於 2006/1 獲得認證，同年 7 月取得 ISO 14001 認證。2008 年進一步取得 OHSAS 18001 認證，2009 年分別取得 TOSHMS、QC 080000 認證與 SONY Green Partner 認證，顯示晶電不但對產品品質之重視與要求，對地球環境維護更是不遺餘力。

除此之外，本公司主要市場定位於一向對產品品質極為挑剔之日本市場。以日本市場而言，要取得日本市場訂單，其產品驗證期間需長達 18 個月以上。本公司經過長時間努力下，產品品質已得到日本市場肯定，目前正大量供應中。以目前日本前十大 LED 製造商，至少有過半數為晶元光電之主要客戶，未來將繼續努力爭取其他日本及歐美有潛力之客戶。

(5) 掌握 MOVPE 技術，開發高技術層次 LED 及雷射二極體 (LD) 產品。

晶元光電經營及技術團隊擁有多年 MOVPE 磊晶成長技術開發之豐富經驗亦有雷射二極體 (LD) 專業經驗，因此本公司除了陸續開發高亮度藍綠及綠色 InGaN LED、高亮度具透明基板 LED、高亮度單一半導體 InGaN 白光 LED 外並積極開發高功率 RGB 及紫外光。

5.發展遠景之有利、不利因素與因應對策：

(1)有利因素

(1.1)產品應用廣泛，市場發展潛力大

高亮度 LED 磊晶片及晶粒，由於具備體積小、耗電量少、發熱量少、壽命長等之特點，應用範圍非常廣泛，舉凡戶外大型顯示幕、交通用情報板、汽車內用如駕駛面板之背光源；汽車外用如第三煞車燈、霧燈、尾燈、方向燈或警示燈等；交通號誌，如紅綠燈、行人專用燈；背光光源如 LCD、行動電話、筆記型電腦背光光源等，均為其應用方向。自去年以來由於藍光 LED 效能大幅提升，已開始進入 LCD-TV 背光領域，今年更是形成風潮造成藍光 LED 晶粒之缺貨。此外也因環保節能議題，LED 也開始導入路燈及部分室內照明，未來市場需求已非常明確。

(1.2)LED 產業結構完整，行銷通路迅速通暢

台灣 LED 產業發展已二十餘年，產業結構完整，中下游之技術成熟穩定、生產效率高。目前台灣整體 LED 產值佔世界第二(傳統 LED+高亮度 LED)，僅次於日本。因此對上游製造商而言，擁有龐大的中、下游作為基礎，於接近客戶行銷上具有相當大的競爭優勢。本公司是由國內中下游 LED 同業集資而成立，故結合 LED 中下游廠商策略聯盟為本公司的主要特色之一，藉由專業分工與策略聯盟，以迅速掌握中下游的市場脈動，並調整產品的生產方向，提升公司的競爭力。

(1.3)MOVPE 核心技術之未來應用

由於 MOVPE 磊晶系統對材料純度的控制、磊晶層的厚度、及均勻性的掌握均較 LPE、VPE 磊晶技術佳，因此被應用於生產高亮度 LED 及雷射二極體(LD)晶片，亦是光纖通訊用各式光纖元件和偵測器製造、微波通訊用各種發射元件的主要磊晶技術。例如光纖通訊用長波長雷射二極體、面射型雷射二極體(VCSEL)、太陽能電池(Solar Cell)、無線通訊用異質雙極單晶體(HBT)均利用 MOVPE 技術成長磊晶片。本公司經營及技術團隊擁有多年 MOVPE 磊晶成長技術開發之豐富經驗，對於 MOVPE 系統設計及改良更具有獨家經驗；因此對未來跨足光纖通訊及無線通訊元件之生產製造，具有相當的競爭力。

(2)不利因素與因應措施

(2.1)專利侵權的訴訟風險

在高亮度 AlGaInP LED 產品技術，美國 LumiLeds 及日本 Toshiba 各自擁有其技術上之專利結構，因此生產高亮度 AlGaInP LED 廠商若無法發展出與 LumiLeds 及 Toshiba 不同製程技術專利，將有專利侵權之疑慮。另外，高亮度 InGaN 藍光、綠光 LED 由日本日亞化學(Nichia)開發成功後，國外五個主要藍光 LED 供應商也互於專利上形成策略結盟，使專利侵權成為世界各 LED 廠商在發展全彩化製程技術上最易遭遇的課題。

因應措施：

本公司在高亮度 AlGaInP LED 與 InGaN LED 上均擁有自有專利，且不斷積極研發，增進專利之深度與廣度。此外本公司並爭取與國際廠商合作，於 2010 年 9 月與日本豐田合成締結交互授權合約，使彼此可使用對方關於三五族半導體發光二極體(LEDs) 技術之專利，其中包含 InGaN 發光二極體與 AlGaInP 發光二極體之技術，雙方維持良好互動關係，未來對於銷售日本市場將突破以往障礙。

(2.2)LED 照明商機龐大，異業集團及新競爭者積極投入，市場競爭激烈

市場的競爭狀況加劇由於傳統亮度 LED 產品價格低落，且未來 LED 發展方

向將以高亮度及全彩化為主，因此後來加入市場競爭廠商多以高亮度 LED 為目標，加之台灣廠商習慣以價格競爭的手段爭取訂單，使得市場的競爭狀況加劇。

因應措施：

本公司在經營策略上，以專注於 LED 專業的研發及量產技術能力提升生產良率、加強產品的穩定性、擴大生產規模，以降低製造成本，使得產品無論在質與量上都能保持競爭優勢。此外，積極開發新的產品，如發展高亮度 InGaN 紫外光 LED、未來用在照明設備之白光及塑膠光纖通訊用的 AlGaInP LED，以最新的技術及產品，搶得市場商機。

目前本公司仍維持 LED 晶粒之專業製造商，避免與客戶競爭，但會積極爭取下游客戶合作，例如：與億光、冠捷合作，成立億冠晶，與光寶於常州成立晶品光電，以上聯盟關係都是為了強化與 LED 背光之重要客戶之緊密關係，在照明佈局部份，在中國與陸資 CEC 企業合資設立開發晶照明，並與 LED 照明封裝及燈具系統具規模及領先地位之台達電，成立晶鑫光電，攜手步局中國 LED 照明市場。

(2.3)各廠商大量擴爭產能，恐有供過於求

由於前述 LED 市場的前景看好，不管是既有 LED 廠商或新進廠商皆大舉擴充產能，以爭取最大商機。若國際政治情勢改變，或整體經濟不如預期成長，將造成整體 LED 產能過剩。

因應對策：

本公司除了本身按計畫性的擴增產能外，也透過與其他 LED 晶粒供應商合作，協調產能應用，目前晶電與廣鎳有密切合作的夥伴及投資關係，雙方將為取得共同最大利益，並避免一旦供過於求之龐大壓力，若市場有供過於求情況將會依據需要性及急迫性，做產能上的協調。

(二)主要產品之重要用途及產製過程：

1.主要產品之重要用途

本公司目前所生產之高亮度 LED 磊晶片及晶粒，由於具備體積小、耗電量少、發熱量少、壽命長等之特點，其應用範圍非常廣泛如下：

(1)戶外大型顯示幕，交通號誌/交通資訊看板。

(2)汽車業：

(2.1)汽車內用，如儀表板之背光源、閱讀燈。

(2.2)汽車外用，如第三煞車燈、霧燈、尾燈、方向燈或警示燈等。

(3)消費性電子產品：各式家電產品之指示燈、頻道數字顯示等。

(4)通訊業：電話、無線電話、行動電話等數字按鍵背光源及行動電話訊息顯示面板之背光源。

(5)資訊業：個人電腦及電腦周邊設備等之指示燈，小型液晶顯示器之背光源，影印機之文件掃描光源，傳真機輸入感測器 CIS 光源等。

(6)工業/儀表用之指示燈與簡單的訊息顯示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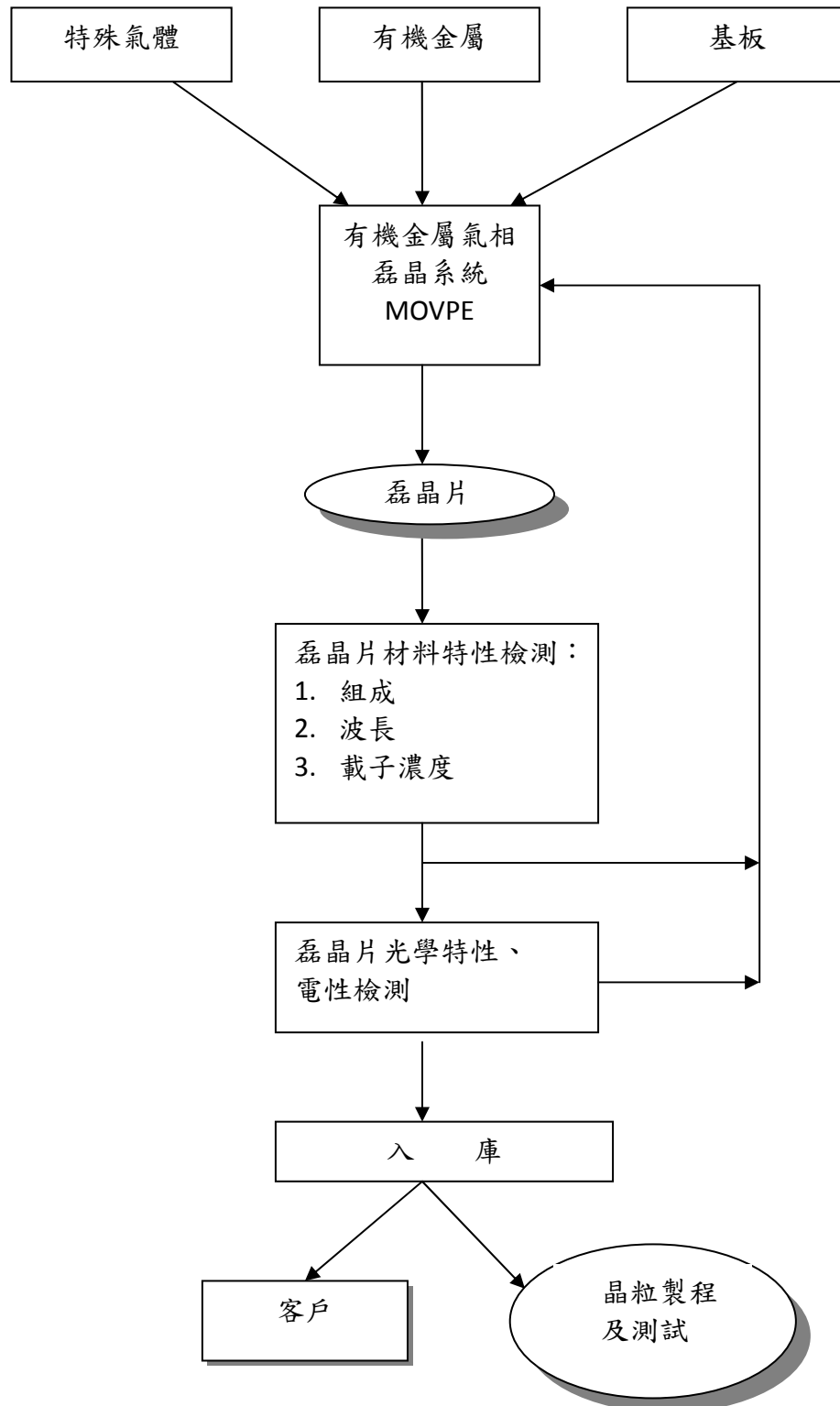
(7)TFT-LCD 監視器之背光源、大尺寸 TFT-LCD 之應用及 Projector 之光源等。

(8)戶外景觀及建築照明、路燈、戶內儲櫃燈、特殊功能照明及取代傳統燈泡之 LED 照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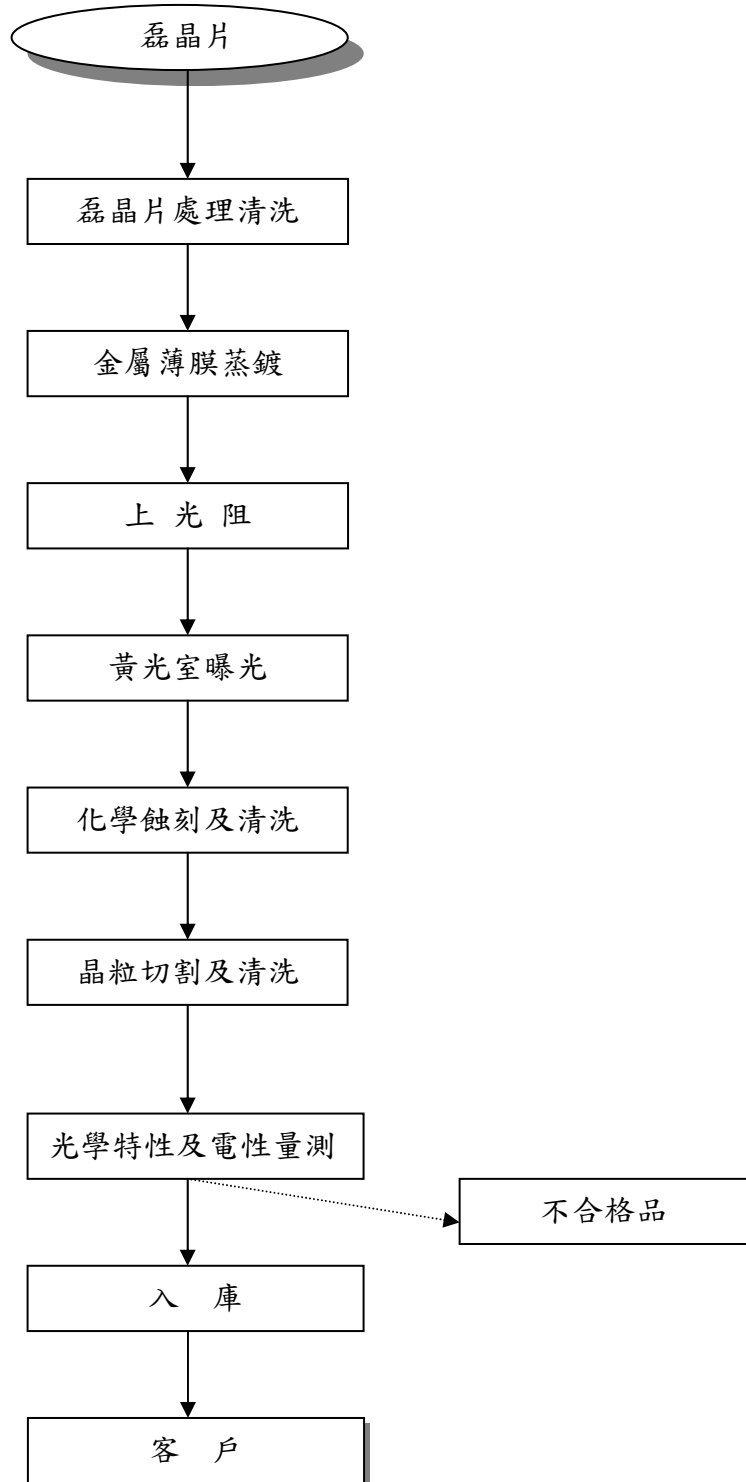
2. 主要產品之產製過程

本公司主要產製過程分別為磊晶（即晶片製造）及晶粒製程，分別如下：

(1) 磊晶製程



(2)晶粒製程



(三)主要原料之供應狀況：

原料名稱	供應來源	供應國	供應狀況
基板 (Substrate)	兆遠、NAMIKI、兆晶	台灣、日本	良好
有機金屬氧化物	羅門哈斯、凱信	台灣	良好
特殊氣體	三福氣體、中普氣體	台灣	良好

(四)最近二年度主要進、銷貨客戶名單：

1.主要銷貨客戶名單：

最近二年度任一年度中曾占銷貨總額百分之十以上之客戶名稱及其金額：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98年				99年				100年度截至3月31日止			
	名稱	金額	占全年度銷貨淨額比率(%)	與發行人之關係	名稱	金額	占全年度銷貨淨額比率(%)	與發行人之關係	名稱	金額	占全年度銷貨淨額比率(%)	與發行人之關係
1	C 客戶	2,065,506	16.26	本公司之子公司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C 客戶	3,625,119	18.34	本公司之子公司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C 客戶	906,500	20.38	本公司之子公司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2	F 客戶	1,525,046	12.00	無	A 客戶	2,124,954	10.75	該公司董事長為本公司副董事長	A 客戶	629,110	14.14	該公司董事長為本公司副董事長
3	E 客戶	1,500,740	11.81	無	-	-	-	-	G 客戶	598,248	13.45	無
4	A 客戶	1,217,809	9.58	該公司董事長為本公司副董事長	-	-	-	-	-	-	-	-
	其他	6,396,529	50.35	-	其他	14,015,778	70.91	-	其他	2,313,757	52.03	-
	銷貨淨額	12,705,630	100.00		銷貨淨額	19,765,851	100.00		銷貨淨額	4,447,615	100.00	-

增減變動原因：

1. 本公司因 99 年營業額大幅成長，致 E 及 F 客戶之銷售額佔本公司銷售額之比重下降到 10% 以下。
2. 因 LED TV 訂單增加，致使對 G 客戶之銷售額於 100 年第一季之比重大幅增加。

2.主要進貨供應商名單：

最近二年度任一年度中曾占進貨總額百分之十以上之供應商名稱及其金額與比例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98年				99年				100年度截至3月31日止			
	名稱	金額	占全年度進貨淨額比率(%)	與發行人之關係	名稱	金額	占全年度進貨淨額比率(%)	與發行人之關係	名稱	金額	占全年度進貨淨額比率(%)	與發行人之關係
1	A 供應商	404,338	11.79	無	A 供應商	790,552	13.54	無	B 供應商	226,343	11.23	無
2	-	-	-	-	-	-	-	-	C 供應商	216,559	10.74	無
	其他	3,025,995	88.21	-	其他	5,049,254	86.46	-	其他	1,572,841	78.03	-
	進貨淨額	3,430,333	100.00		進貨淨額	5,839,806	100.00		進貨淨額	2,015,743	100.00	-

增減變動原因：

1. 99年因銷售量增加，故A供應商之基板量供應量亦相對提高。
2. 100年第一季因基板採購數量分配比重有所調整，故增加B,C供應商進貨比重。

(五)最近二年度生產量值

單位：晶片：平方英吋/晶粒：仟顆；仟元

生產 量值 主要 商品	年度		99 年度			98 年度		
			產能	產量	產值	產能	產量	產值
高亮度 LED 晶片			1,845,226	1,505,512	877,472	386,419	261,715	163,585
高亮度 LED 晶粒			64,418,000	61,022,803	13,715,620	46,890,000	44,196,764	9,649,437
合計			-	-	14,593,092	-	-	9,813,022

(六)最近二年度銷售量值

單位：晶片：平方英吋/晶粒：仟顆；仟元

銷售 量值 主要 商品	年度		99 年度				98 年度			
			內 銷		外 銷		內 銷		外 銷	
			量	值	量	值	量	值	量	值
高亮度 LED 晶片			169,561	32,877	983,054	562,492	31,091	12,905	150,164	162,479
高亮度 LED 晶粒			10,374,024	6,193,662	45,169,629	12,914,606	8,379,292	4,100,629	32,244,207	8,415,478
其他			-	62,214	-	-	-	14,139	-	-
合計			-	6,288,753	-	13,477,098	-	4,127,673	-	8,577,957

三、從業員工資料：

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從業員工人數，平均服務年資，平均年齡及學歷分布比率：

年 度		98 年度	99 年度	100 年 3 月 31 日
員 工 人 數	管理人員	341	424	431
	研發、技術人員	952	1,161	1,156
	直接人工	1,833	2,180	2,207
	合 計	3,126	3,765	3,794
平 均 年 齡		30.66	30.69	30.81
平 均 服 務 年 資		3.93	3.78	3.88
學 歷 分 佈 比 率	博 士	1.3	1.4	1.3
	碩 士	12.6	14.5	14.6
	大 專	53.2	53.7	53.6
	高中及以下	32.9	30.4	30.5

四、環保支出資訊：

(一)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因污染環境所受損失及處分之總額：新台幣 24 萬元。

(二) 未來因應對策及可能之支出：

身為地球村的成員之一，本公司創立至今依循著環境管理系統之生命週期概念，從原物料的使用、生產、流通與廢棄等各階段，秉持主動與持續改善之精神，努力降低對環境的衝擊與影響，也在建廠階段引進國際最新污染防治技術，並且以減量 (Reduce)、再使用(Reuse)、再生利用(Recycle)之 3R 模式努力，以提高能資源使用效能、營造舒適生活環境與追求企業永續發展為目標。本公司所有台灣廠區均已取得 ISO 14001：2004 認證。此外，對於污染控制相關經費支出於 2010 年投入近兩億多元之設備設置及維護，該費用佔營業額比例約 1.33%。

為了深化環境保護意識，延續節能減碳精神推動多項節能措施，已累積 CO₂e 排放量年度減量成效約 4320 噸，約當 27 座大安森林公園。另因應國際碳管理趨勢，本公司始於 2006 年度推動 ISO 14064-1 組織型溫室氣體盤查，至今連續於 2007、2008、2009 完成盤查並取得英國標準協會(BSI)查證通過。

2010 年度協助經濟部工業局與光寶科技執行環境產品宣告(Environmental Product Declaration, EPD)專案，為產品碳足跡推動工作善盡環境友善的責任。

延續 98 年度與財團法人安衛中心暨台灣光電半導體產業協會(TOSIA)使用『SEMI S23-0705 半導體製造設備之能源、電力、原料節約基準』合作推動 LED 廠務設備耗能基線調查，於 99 年度擴大實施製程設備，包括 MOCVD, PECVD, Bench, 烤箱，爐管等之能源消耗基線及轉換因數，有效建立能源消耗基線並作為各廠年度節能努力之目標，共同為環境永續發展善盡企業社會責任。

於企業社會責任的努力上，2010 年度協助 SEMI Taiwan 及南部科學工業園區管理局辦理『SEMI 科技產業綠色管理之發展趨勢與策略研討會』及『2010 南部科學工業園區工安環保月活動-環保論壇』，分享"從綠色光源(LED)看節能減碳"之專題報告。另並積極參與國家型及地區型環境競賽，分別拿到 99 年度『企業環保獎』初選入圍與新竹科學工業園區『環境維護競賽』優勝獎之榮耀。此外，亦積極參與科學工業園區同業公會環保委員會與台灣光電半導體產業協會環安衛永續發展委員會之運作，提供政府部門制定環保法令之建言並分享推動環保工作之經驗。

本公司深知在環保的各個層面上，還有很多值得追求的目標，未來將持續朝向企業永續發展與善盡企業社會責任邁進並致力達成利害相關者對於我們的期望。

五、勞資關係

(一) 員工福利措施、退休制度與其實施情形：

1、員工福利措施

本公司為充分照顧員工，保障其生活條件，除依法提供基本保障外，並特別提供或贊助各項有關福利計劃之推展，並組織職工福利委員會組織，負責各項職工福利事項之規劃與執行，現行福利措施要項如下：

- (1) 員工分紅入股及認股；
- (2) 三節獎金、激勵獎金、員工專利申請獎勵、員工提案獎勵；
- (3) 參加勞工保險、全民健保及員工團體保險；
- (4) 結婚賀禮、喪葬禮儀、生育補助、住院慰問金等；
- (5) 年終尾牙及摸彩、慶生、社團補助、國內外旅遊補助、提供書報雜誌、舉辦各類體育、休閒等活動。

2、退休制度

本公司訂有員工退休辦法,依勞基法規定按月提撥薪資總額 2%儲存於臺灣銀行信託專戶保管或依勞工退休金條例提撥員工投保薪資 6%儲存於員工個人勞退金專戶。

3、勞資間之協議

和諧之勞資關係一直是本公司人力資源管理策略上重要工作方針，因此依據政府相關法令執行內部管理工作、尊重員工專業與員工的意見蒐集等皆採開放溝通之方式進行，期望提供所有員工最佳之工作環境。

(二) 員工進修、訓練及其實施情形：

為確保公司產品之品質，新進員工除皆需參加新人訓練外，特定員工尚需經過資格鑑定與定期再鑑定，以確保員工的能力能符合執行該項工作應具有之資格。為達到公司營運目標持續發展員工工作績效，以訓練藍圖方式展開一系列之訓練課程包括:管理才能系列、品質系列、技術專業系列、環安衛系列及各功能專業課程系列等。

(三)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期，因勞資糾紛所遭受之損失目前及未來可能發生之估計金額與因應措施：無。

(四) 工作環境與員工人身安全保護措施：

- 1、本公司為保障生產環境及員工之安全，有設立專責的環安人員，制訂職業災害防止計畫，並指導相關部門落實執行。
- 2、針對新進及在職員工實施相關安全衛生訓練。
- 3、每年定時進行作業區域之環境測定，以確保作業環境品質。
- 4、每年實施特殊作業員工之健康檢查，每兩年針對全體在職員工實施健康檢查。
- 5、各廠區設置保健室提供提供保健相關諮詢外並作為廠內緊急意外狀況發生時初步處理及等待醫療救護之處所。
- 6、依法具危險性之機械設備訂有入廠檢查辦法，並有專責部門實施設施及設備的保養及檢查。
- 7、各部門實施部門環境及安全衛生自主管理制度，另針對環境及安全規劃有主管級人員實施巡視檢查及安全觀察。
- 8、各作業現場規劃有緊急應變組織，並於現場設置緊急應變器材，定期實施各種狀況的演練。
- 9、依法各廠區設有安全監控管制系統，如有意外發生同仁及公司財產設有產險作後續補償。

六、重要契約：

契約性質	當事人	契約起迄日期	主要內容	限制條款
專利授權	I 研究單位	92/12~102/12	發光二極體元件及其製造方法相關專利	非經本公司同意，不得將其在本契約中之權利義務轉讓予第三人
委託開發	I 研究單位	92/12~102/12	基板技術開發	非經本公司同意，不得將其在本契約中之權利義務轉讓予第三人
專利授權	I 研究單位	95/03~109/01	專利專屬授權契約	本公司於國內外販售時應在產品或包裝上附加專利標示與專利證書號數，於行使本契約之權利不得違反中華民國相關法令之規定
專利授權	I 研究單位	95/02~112/02	專利非專屬授權契約	本公司於國內外販售時應在產品或包裝上附加專利標示與專利證書號數，本公司不得將本專利再授權予第三人，非經經濟部事先核准不得在我國區域外使用本專利製造產品。
委託開發	A 研究基金會	9803~9902	電極製程研發	非經本公司同意，不得將其在本合約中之權利義務轉讓予第三人
產學研究技術移轉	國立 C 大學	9803~10302	高效能發光二極體技術	產品或包裝上附加專利標示與專利證書號數，非經本公司同意，不得將其在本合約中之權利義務轉讓予第三人
委託開發	T 研究基金會	9807~9906	發光二極體開發及發光特性改進	非經本公司同意，不得將其在本合約中之權利義務轉讓予第三人
委託開發	T 研究基金會	9807~9906	可適用於白光發光二極體之應用	非經本公司同意，不得將其在本合約中之權利義務轉讓予第三人
合作研究計畫補助	國立 G 大學	9812~9912	氮化鎵發光二極體開發計畫	不得將其在本合約中之權利義務轉讓予第三人
長期借款	台灣企銀	95/04~99/10	中長期貸款	無
委託開發	國立 C 大學	990401~1000331	高效率 InGaN 二極體之模擬與設計	非經本公司事前書面同意，不得自行公開或洩漏予第三人
委託開發	國立 G 大學	990401~1000331	磷化鋁銦鎵之發光二極體之研究	非經本公司事前書面同意，不得公開或發表本計畫之全部或部份研究成果
委託開發	國立 C 大學	990601~1020531	基板與發光二極體之開發	非經本公司事前書面同意，不得公開或發表本計畫之全部或部份研究成果
委託開發	國立 T 大學	990301~1000229	四元(AIGaInP)LED 晶粒黏合轉置技術開發	非經本公司事前書面同意，不得公開或發表本計畫之全部或部份研究成果
委託開發	國立 T 大學與 A 研究基金會	990701~1000630	可適合於白光發光二極體之應用	本計畫之研究成果、技術文件、報告等所有權及因本計畫產生之智慧財產權及技術知識均歸本公司所有。
委託開發	國立 C 大學	991001~1010930	磊晶成長基板技術開發	非經本公司事前書面同意，不得公開或發表本計畫之全部或部份研究成果
委託開發	國立 G 大學	990601~1000531	LED 基板結構設計與製程模擬	非經本公司事前書面同意，不得公開或發表本計畫之全部或部份研究成果
委託開發	國立 T 大學	990801~1020731	高效率發光二極體之研發	晶電因本計畫附隨授權或技術移轉，所取得之權利義務不得讓與或轉授權予第三人

陸、財務概況

一、最近五年度簡明資產負債表及損益表：

(一)簡明資產負債表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 年 度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註一)					當年度截至 100年3月31日 財務資料(註二)	
	95年	96年	97年	98年	99年		
流動資產	6,057,284	15,851,191	12,509,583	28,792,768	24,435,739	27,865,380	
基金及長期投資	117,490	419,181	589,164	2,214,921	17,035,975	18,056,266	
固定資產	6,235,002	12,960,177	12,427,157	13,840,070	17,345,306	18,596,959	
無形資產	136,677	141,954	132,604	234,519	270,860	358,497	
其他資產	155,447	409,221	458,984	381,759	267,322	146,441	
資產總額	12,701,900	29,781,724	26,117,492	45,464,037	59,355,202	65,023,543	
流動負債	分配前	1,981,298	4,416,820	2,293,253	9,629,841	10,401,332	7,893,061
	分配後	2,989,730	6,092,524	2,368,728	11,014,116	(註三)	(註三)
長期負債	2,024,656	1,683,890	1,717,238	110,051	2,462,394	9,117,746	
其他負債	50,476	28,657	15,099	21,887	23,199	20,970	
負債總額	分配前	4,056,430	6,129,367	4,025,590	9,761,779	12,886,925	17,031,777
	分配後	5,064,862	7,805,071	4,101,065	11,146,054	(註三)	(註三)
股本	3,619,683	6,204,664	6,330,615	7,690,923	8,475,505	8,557,657	
資本公積	3,542,640	14,999,626	15,161,391	25,208,388	31,609,811	32,759,352	
保留盈餘	分配前	1,520,721	2,449,786	692,472	2,349,062	6,731,062	7,065,776
	分配後	356,334	650,033	616,997	964,787	(註三)	(註三)
金融商品未實現損益	(1,856)	(2,888)	-	441,194	2,934	2,640	
累積換算調整數	(234)	1,169	33,653	17,344	(341,957)	(384,581)	
未認列為退休金成本之淨損失	-	-	-	(4,022)	(8,447)	(8,447)	
股東權益總額	分配前	8,645,470	23,652,357	22,091,902	35,702,258	46,468,277	47,991,766
	分配後	7,637,038	21,976,653	22,016,426	34,317,983	(註三)	(註三)

註一：民國九十五年至九十九年度之財務資料均經會計師查核簽證。

註二：民國一百年第一季之財務資料係經會計師核閱。

註三：民國九十九年度之盈餘分配，尚待股東常會決議分配。

(二)簡明損益表

單位：新台幣仟元

年 度 項 目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註一)					當年度截至 100年3月31日 財務資料(註二)
	95年	96年	97年	98年	99年	
營業收入	6,290,480	10,205,874	10,320,634	12,705,630	19,765,851	4,447,615
營業毛利	1,919,421	3,139,301	1,310,312	3,078,920	7,080,837	660,232
營業損益	1,150,659	1,991,045	(33,543)	1,672,814	4,947,134	252,036
營業外收入及 利 益	258,201	343,612	347,758	345,815	1,426,634	223,782
營業外費用及 損 失	140,875	109,755	227,995	173,844	153,951	73,554
繼續營業部門 稅前損益	1,267,985	2,224,902	86,220	1,844,785	6,219,817	402,264
繼續營業部門 損 益	1,239,729	2,093,608	42,439	1,732,065	5,766,275	348,736
停業部門損益	-	-	-	-	-	-
非常損益	-	-	-	-	-	-
會計原則變動 之累計影響數	-	-	-	-	-	-
本期損益	1,239,729	2,093,608	42,439	1,732,065	5,766,275	348,736
每股盈餘(元) (追溯後)	3.41	3.85	0.07	2.59	7.16	0.41

註一：民國九十五年至九十九年度之財務資料均經會計師查核簽證。

註二：民國一百年第一季之財務資料係經會計師核閱。

(三)最近五年度簽證會計師姓名及查核意見

年份	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姓名	審查意見
95年	資誠會計師事務所	王偉臣、溫芳郁	修正式無保留意見
96年	資誠會計師事務所	溫芳郁、劉銀妃	無保留意見
97年	資誠會計師事務所	劉銀妃、曾國華	修正式無保留意見
98年	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劉銀妃、曾國華	無保留意見
99年	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溫芳郁、劉銀妃	修正式無保留意見

二、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

分析項目		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					截至 100 年 3 月 31 日止	
		95 年	96 年	97 年	98 年	99 年		
財務結構 %	負債占資產比率	31.94	20.58	15.41	21.47	21.71	26.19	
	長期資金占固定資產比率	171.13	195.49	191.59	258.76	282.10	307.09	
償債能力 %	流動比率	305.72	358.88	545.50	299.00	234.93	353.04	
	速動比率	212.58	277.20	427.52	275.30	205.00	310.69	
	利息保障倍數	42.21	24.68	1.88	20.39	57.22	8.00	
經營能力	應收款項週轉率(次)	2.72	3.17	2.70	3.00	3.32	2.68	
	平均收現日數	134	115	135	122	110	136	
	存貨週轉率(次)	2.18	2.41	2.65	3.60	4.80	5.08	
	應付款項週轉率(次)	7.83	8.74	11.82	12.83	10.76	10.75	
	平均銷貨日數	167	151	138	101	76	72	
	固定資產週轉率(次)	1.08	1.06	0.81	0.97	1.27	0.99	
	總資產週轉率(次)	0.53	0.48	0.37	0.35	0.38	0.29	
獲利能力	資產報酬率(%)	10.78	10.27	0.33	5.09	11.20	0.64	
	股東權益報酬率(%)	15.49	12.96	0.19	5.99	14.03	2.95	
	占實收資本比率(%)	營業利益	31.79	32.09	(0.53)	21.75	58.37	11.79
		稅前純益	35.03	35.86	1.36	23.99	73.39	18.82
	純益率(%)	19.71	20.51	0.41	13.63	29.17	7.84	
每股盈餘(元)(追溯後)	3.34	3.85	0.07	2.59	7.16	0.41		
現金流量	現金流量比率(%)	84.5	(12.09)	203.12	26.67	94.23	7.45	
	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70.66	35.10	55.71	63.61	68.46	63.80	
	現金再投資比率(%)	9.12	(5.06)	10.96	5.82	14.69	0.90	
槓桿度	營運槓桿度	2.23	1.88	(81.95)	3.13	1.79	5.11	
	財務槓桿度	1.03	1.05	0.25	1.06	1.02	1.30	

說明最近二年度各項財務比率變動原因。(若增減變動未達 20%者可免分析)

- 1.償債能力：主係 99 年度營收成長增加營運資金調度及提高轉投資事業部位致期末現金部位下降，且因營收成長致相關費用支出增加，致使故 99 年度流動比率、速動比率下降，而利息保障倍數上升。
- 2.存貨週轉率：主係 99 年度景氣回升營收大幅成長，致銷貨成本上升所致。
- 3.平均銷售日數：主係 99 年度景氣回升營收大幅成長，致銷貨成本上升所致。
- 4.固定資產週轉率：主係 99 年度景氣回升，致銷貨大幅提高所致。
- 5.獲利能力：主係 99 年度景氣回升營收大幅成長，使獲利提高，致毛利/營業利益/稅前純益/稅後淨利均上升，故獲利能力上升。
- 6.現金流量：主係 99 年度營收成長及依資金調度規劃陸續將金融資產贖回，致產生營業活動現金淨流入，現金流量比率及現金再投資比率上升。
- 7.營運槓桿度：主係 99 年景氣回升營收大幅成長，致營運績效提升。

註 1：民國九十五年至九十九年度之財務資料均經會計師查核簽證。

註 2：民國一百年第一季之財務資料係經會計師核閱。

註3：計算公式如下：

1.財務結構

(1)負債占資產比率=負債總額/資產總額。

(2)長期資金占固定資產比率=(股東權益淨額+長期負債)/固定資產淨額。

2.償債能力

(1)流動比率=流動資產/流動負債。

(2)速動比率=(流動資產-存貨-預付費用)/流動負債。

(3)利息保障倍數=所得稅及利息費用前純益/本期利息支出。

3.經營能力

(1)應收款項(包括應收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收票據)週轉率=銷貨淨額/各期平均應收款項(包括應收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收票據)餘額。

(2)平均收現日數=365/應收款項週轉率。

(3)存貨週轉率=銷貨成本/平均存貨額。

(4)應付款項(包括應付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付票據)週轉率=銷貨成本/各期平均應付款項(包括應付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付票據)餘額。

(5)平均銷貨日數=365/存貨週轉率。

(6)固定資產週轉率=銷貨淨額/固定資產淨額。

(7)總資產週轉率=銷貨淨額/資產總額。

4.獲利能力

(1)資產報酬率=[稅後損益+利息費用×(1-稅率)]/平均資產總額。

(2)股東權益報酬率=稅後損益/平均股東權益淨額。

(3)純益率=稅後損益/銷貨淨額。

(4)每股盈餘=(稅後淨利-特別股股利)/加權平均已發行股數。(註4)

5.現金流量

(1)現金流量比率=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流動負債。

(2)淨現金流量允當比率=最近五年度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最近五年度(資本支出+存貨增加額+現金股利)。

(3)現金再投資比率=(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現金股利)/(固定資產毛額+長期投資+其他資產+營運資金)。(註5)

6.槓桿度：

(1)營運槓桿度=(營業收入淨額-變動營業成本及費用)/營業利益(註6)。

(2)財務槓桿度=營業利益/(營業利益-利息費用)。

註4：上開每股盈餘之計算公式，在衡量時應特別注意下列事項：

1.以加權平均普通股股數為準，而非以年底已發行股數為基礎。

2.凡有現金增資或庫藏股交易者，應考慮其流通期間，計算加權平均股數。

3.凡有盈餘轉增資或資本公積轉增資者，在計算以往年度及半年度之每股盈餘時，應按增資比例追溯調整，無庸考慮該增資之發行期間。

4.若特別股為不可轉換之累積特別股，其當年度股利(不論是否發放)應自稅後淨利減除或增加稅後淨損。特別股若為非累積性質，在有稅後淨利之情況，特別股股利應自稅後淨利減除；如為虧損，則不必調整。

註5：現金流量分析在衡量時應特別注意下列事項：

1.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係指現金流量表中營業活動淨現金流入數。

2.資本支出係指每年資本投資之現金流出數。

3.存貨增加數僅在期末餘額大於期初餘額時方予計入，若年底存貨減少，則以零計算。

4.現金股利包括普通股及特別股之現金股利。

5.固定資產毛額係指扣除累計折舊前的固定資產總額。

註6：發行人應將各項營業成本及營業費用依性質區分為固定及變動，如有涉及估計或主觀判斷，應注意其合理性並維持一致。

三、最近年度財務報告之監察人審查報告

監察人查核報告書

董事會造送本公司民國九十九年度營業報告書、財務報表及盈餘分派議案等表冊，其中財務報表業經委託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溫芳郁會計師、劉銀妃會計師查核完竣，並出具查核報告。復經本監察人等查核，認為尚無不符，爰依公司法第二一九條規定提出報告，敬請 鑒核。

此 致

晶元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一百年股東常會

監察人：勇春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林安宙

監察人：全誼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黃立宇

監察人：江惠中

中 華 民 國 一 百 年 四 月 八 日

四、最近年度財務報表

會計師查核報告

(100)財審報字第 10002377 號

晶元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晶元光電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99 年 12 月 31 日及民國 98 年 12 月 31 日之資產負債表，暨民國 99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及民國 98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損益表、股東權益變動表及現金流量表，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上開財務報表之編製係管理階層之責任，本會計師之責任則為根據查核結果對上開財務報表表示意見。晶元光電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99 年度採權益法評價之部分長期股權投資所認列之投資收益及附註十一所揭露之部分被投資公司資訊，係依各該被投資公司所委任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表評價及編製，本會計師並未查核其財務報表。民國 99 年度依據其他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表分別認列投資收益 24,375 仟元，民國 99 年 12 月 31 日其相關之長期股權投資餘額為 2,314,240 仟元。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中華民國一般公認審計準則規劃並執行查核工作，以合理確信財務報表有無重大不實表達。此項查核工作包括以抽查方式獲取財務報表所列金額及所揭露事項之查核證據、評估管理階層編製財務報表所採用之會計原則及所作之重大會計估計，暨評估財務報表整體之表達。本會計師相信此項查核工作可對所表示之意見提供合理之依據。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基於本會計師之查核結果及其他會計師之查核報告，第一段所述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商業會計法」、「商業會計處理準則」及中華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編製，足以允當表達晶元光電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99 年 12 月 31 日及民國 98 年 12 月 31 日之財務狀況，暨民國 99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及民國 98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經營成果與現金流量。

晶元光電股份有限公司已編製民國 99 年度及民國 98 年度合併財務報表，並經本會計師出具修正式無保留意見查核報告在案，備供參考。

資 誠 聯 合 會 計 師 事 務 所

溫芳郁

會計師

劉銀妃

前財政部證券管理委員會

核准簽證文號：(79)台財證(一)第 27815 號

前財政部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

核准簽證文號：(88)台財證(六)第 95577 號

中 華 民 國 1 0 0 年 2 月 2 5 日

晶元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資 產 負 債 表
民國 99 年及 98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99 年 12 月 31 日		98 年 12 月 31 日			99 年 12 月 31 日		98 年 12 月 31 日			
	金	%	金	%		金	%	金	%		
資 產					負債及股東權益						
流動資產					流動負債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附註四(一))	\$ 14,173,217	24	\$ 18,098,051	40	2100	短期借款(附註四(十)及六)	\$ 4,301,219	8	\$ 4,402,822	10
1310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 - 流動(附註四(二))	206,871	-	3,729,865	8	2180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負債 - 流動(附註四(十一))	-	-	3,990	-
1120	應收票據淨額(附註四(三))	264,808	-	160,600	-	2120	應付票據	13,162	-	3,097	-
1140	應收帳款淨額(附註四(四))	2,682,758	5	2,310,388	5	2140	應付帳款	1,284,296	2	973,076	2
1150	應收帳款 - 關係人淨額(附註五)	3,636,026	6	2,057,488	5	2150	應付帳款 - 關係人(附註五)	85,146	-	-	-
1160	其他應收款	94,170	-	42,185	-	2160	應付所得稅(附註四(十九))	426,503	1	121,105	-
1188	其他應收款 - 關係人 - 其他(附註五)	255,695	-	112,011	-	2170	應付費用	2,308,781	4	1,244,792	3
1190	其他金融資產 - 流動(附註六)	9,036	-	-	-	2210	其他應付款項(附註五)	1,846,171	3	1,081,340	2
120X	存貨(附註四(五))	2,675,513	5	1,946,109	4	2260	預收款項	36,635	-	18,786	-
1260	預付款項	75,257	-	76,437	-	2270	一年或一營業週期內到期長期負債(附註四(十二))	70,676	-	1,765,031	4
1286	遞延所得稅資產 - 流動(附註四(十九))	362,388	1	259,634	1	2280	其他流動負債	28,743	-	15,802	-
11XX	流動資產合計	24,435,739	41	28,792,768	63	21XX	流動負債合計	10,401,332	18	9,629,841	21
基金及投資					長期負債						
1450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 非流動(附註四(六))	-	-	1,159,771	3	2410	應付公司債(附註四(十二))	1,833,369	3	-	-
1480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 非流動(附註四(七))	753,524	1	4,039	-	2420	長期借款(附註四(十二))	530,072	1	-	-
1421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附註四(八))	16,282,451	28	1,051,111	2	2460	長期遞延收入(附註五)	98,953	-	110,051	-
14XX	基金及投資合計	17,035,975	29	2,214,921	5	24XX	長期負債合計	2,462,394	4	110,051	-
固定資產(附註四(九)及六)					其他負債						
成本					應計退休金負債(附註四(十三))						
1521	房屋及建築	5,457,106	9	5,186,130	12	2810	應計退休金負債	5,536	-	6,113	-
1531	機器設備	14,760,897	25	12,872,634	28	2820	存入保證金	17,663	-	15,774	-
1551	運輸設備	1,329	-	1,329	-	28XX	其他負債合計	23,199	-	21,887	-
1561	辦公設備	162,929	-	170,752	-	2XXX	負債總額	12,886,925	22	9,761,779	21
1631	租賃改良	37,576	-	47,137	-	股東權益					
15XY	成本及重估增值	20,419,837	34	18,277,982	40	股本					
15X9	減：累計折舊	(8,626,805)	(14)	(7,150,236)	(16)	3110	普通股股本(附註四(十四))	8,475,209	14	7,689,651	17
1670	未完工程及預付設備款	5,552,274	9	2,712,324	6	3140	預收股本	296	-	1,272	-
15XX	固定資產淨額	17,345,306	29	13,840,070	30	資本公積(附註四(十五))					
無形資產					3211 普通股溢價						
1720	專利權	215,715	1	171,102	1	3220	庫藏股票交易	31,076,468	52	24,818,372	55
1770	遞延退休金成本(附註四(十三))	287	-	494	-	3260	長期投資	26,768	-	26,768	-
1780	其他無形資產	54,858	-	62,923	-	3271	員工認股權(附註四(十八))	39,838	-	-	-
17XX	無形資產合計	270,860	1	234,519	1	3272	認股權(附註四(十二))	164,762	-	61,273	-
其他資產					3272 認股權(附註四(十二))						
1820	存出保證金	4,204	-	4,099	-	3310	保留盈餘(附註四(十六))	301,975	1	301,975	1
1830	遞延費用	9,363	-	8,680	-	3350	法定盈餘公積	738,343	1	565,137	1
1860	遞延所得稅資產 - 非流動(附註四(十九))	253,755	-	368,980	1	3420	未分配盈餘	5,992,719	10	1,783,925	4
18XX	其他資產合計	267,322	-	381,759	1	3430	股東權益其他調整項目	(341,957)	-	17,344	-
					3430 未認列為退休金成本之淨損失(附註四(十三))						
					3450 金融商品未實現損益						
					3480 庫藏股票(附註四(十七))						
					3XXX 股東權益總額						
					重大承諾事項及或有事項(附註七)						
1XXX	資產總額	\$ 59,355,202	100	\$ 45,464,037	100	負債及股東權益總計					
					\$ 59,355,202 100 \$ 45,464,037 100						

請參閱後附財務報表附註暨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溫芳郁、劉銀妃會計師民國 100 年 2 月 25 日查核報告。

董事長：李秉傑

經理人：周銘俊

會計主管：張世賢

晶元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股東權益變動表
民國99年及98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股 本			保 留 盈 餘			累 積 換 算 調 整 數	未 認 列 為 退 休 金 成 本 之 淨 損 失	金 融 商 品 未 實 現 損 益	庫 藏 股 票	合 計
	普 通 股 股 本	預 收 股 本	資 本 公 積	法 定 盈 餘 公 積	特 別 盈 餘 公 積	未 分 配 盈 餘					
98 年 度											
98年1月1日餘額	\$ 6,330,615	\$ -	\$ 15,161,391	\$ 560,893	\$ 1,719	\$ 129,860	\$ 33,653	\$ -	\$ -	(\$ 126,229)	\$ 22,091,902
97年度盈餘指撥及分配(註1)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	-	-	4,244	-	(4,244)	-	-	-	-	-
特別盈餘公積迴轉	-	-	-	-	(1,719)	1,719	-	-	-	-	-
現金股利	-	-	-	-	-	(75,475)	-	-	-	-	(75,475)
現金增資	1,350,000	-	9,902,204	-	-	-	-	-	-	-	11,252,204
員工行使認股權	9,036	1,272	56,752	-	-	-	-	-	-	-	67,060
員工認股權酬勞成本	-	-	61,137	-	-	-	-	-	-	-	61,137
庫藏股轉讓員工酬勞成本	-	-	27,291	-	-	-	-	-	-	-	27,291
轉讓庫藏股票	-	-	(387)	-	-	-	-	-	-	125,598	125,211
累積換算調整數	-	-	-	-	-	-	(16,309)	-	-	-	(16,309)
未認列為退休金成本之淨損失	-	-	-	-	-	-	-	(4,022)	-	-	(4,022)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	-	-	-	-	-	-	-	-	441,194	-	441,194
98年度淨利	-	-	-	-	-	1,732,065	-	-	-	-	1,732,065
98年12月31日餘額	\$ 7,689,651	\$ 1,272	\$ 25,208,388	\$ 565,137	\$ -	\$ 1,783,925	\$ 17,344	(\$ 4,022)	\$ 441,194	(\$ 631)	\$ 35,702,258
99 年 度											
99年1月1日餘額	\$ 7,689,651	\$ 1,272	\$ 25,208,388	\$ 565,137	\$ -	\$ 1,783,925	\$ 17,344	(\$ 4,022)	\$ 441,194	(\$ 631)	\$ 35,702,258
98年度盈餘指撥及分配(註2)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	-	-	173,206	-	(173,206)	-	-	-	-	-
現金股利	-	-	-	-	-	(1,384,275)	-	-	-	-	(1,384,275)
員工行使認股權	2,189	(976)	14,647	-	-	-	-	-	-	-	15,860
員工認股權酬勞成本	-	-	103,489	-	-	-	-	-	-	-	103,489
發行新股交換他公司股權	783,369	-	6,243,449	-	-	-	-	-	-	-	7,026,818
未依持股比例認列轉投資增資之股東權益調整	-	-	39,838	-	-	-	-	-	-	-	39,838
累積換算調整數	-	-	-	-	-	-	(359,301)	-	-	-	(359,301)
未認列為退休金成本之淨損失	-	-	-	-	-	-	-	(4,425)	-	-	(4,425)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	-	-	-	-	-	-	-	-	(438,260)	-	(438,260)
99年度淨利	-	-	-	-	-	5,766,275	-	-	-	-	5,766,275
99年12月31日餘額	\$ 8,475,209	\$ 296	\$ 31,609,811	\$ 738,343	\$ -	\$ 5,992,719	(\$ 341,957)	(\$ 8,447)	\$ 2,934	(\$ 631)	\$ 46,468,277

註1：未配發董監事酬勞及員工紅利。

註2：民國98年度之員工現金紅利\$233,829及董監酬勞\$31,177已於損益表中扣除。

請參閱後附財務報表附註暨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溫芳郁、劉銀妃會計師民國100年2月25日查核報告。

董事長：李秉傑

經理人：周銘俊

會計主管：張世賢

晶元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現金流量表
民國 99 年及 98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u>99</u> <u>年</u> <u>度</u>	<u>98</u> <u>年</u> <u>度</u>
<u>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u>		
本期淨利	\$ 5,766,275	\$ 1,732,065
調整項目		
壞帳轉回利益	(27,488)	(12,353)
折舊費用	2,247,933	2,088,615
各項攤提	65,375	126,924
金融資產評價損失	24,708	12,415
金融負債評價利益	(3,990)	(91,715)
獲配採權益法被投資公司之現金股利	67,229	-
採權益法認列之投資利益	(853,966)	(79,022)
處分固定資產損失	18,543	7,573
存貨跌價及呆滯損失	306,742	374,099
長期遞延收入	(11,098)	-
應付公司債折價攤銷	68,338	65,790
股份基礎給付酬勞成本	103,489	88,428
資產及負債科目之變動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流動	3,498,286	(1,525,081)
應收票據	(90,539)	4,031
應收帳款	(1,937,090)	(1,392,822)
其他應收款	(195,668)	(1,550)
存貨	(1,043,938)	138,554
預付款項	1,180	(23,137)
遞延所得稅資產	12,471	(27,769)
應付票據	10,065	382
應付帳款	396,366	451,399
應付所得稅	305,398	63,549
應付費用	1,063,989	530,296
其他應付款	(17,354)	30,592
預收款項	17,849	13,738
其他流動負債	12,941	1,677
應計退休金負債	(4,795)	(8,168)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u>9,801,251</u>	<u>2,568,510</u>

(續次頁)

晶元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現金流量表
民國 99 年及 98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99 年 度	98 年 度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受限制資產(增加)減少	(\$ 9,036)	\$ 4,000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增加	(749,485)	-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增加	-	(722,400)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增加	(7,015,737)	(399,450)
購置固定資產	(5,016,949)	(2,775,310)
處分固定資產價款	37,383	55,639
存出保證金(增加)減少	(105)	652
遞延費用及無形資產增加	(104,775)	(254,022)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12,858,704)	(4,090,891)
融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短期借款(減少)增加	(101,603)	3,878,060
長期借款本期償還數	-	(47,988)
長期借款本期舉借數	600,748	-
存入保證金增加	1,889	10,440
現金增資	-	11,252,204
員工行使認股權	15,860	67,060
現金股利	(1,384,275)	(75,475)
轉讓庫藏股票	-	125,211
融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流入	(867,381)	15,209,512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減少)增加	(3,924,834)	13,687,131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18,098,051	4,410,920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 14,173,217	\$ 18,098,051
現金流量資訊之補充揭露		
本期支付利息	\$ 45,451	\$ 20,537
本期支付所得稅	\$ 135,666	\$ 79,030
僅有部分現金支出之投資活動		
購買固定資產	\$ 5,799,134	\$ 3,566,286
加：期初應付設備款	1,044,433	253,457
減：期末應付設備款	(1,826,618)	(1,044,433)
本期支付現金	\$ 5,016,949	\$ 2,775,310
不影響現金流量之投資活動		
發行新股受讓取得長期股權投資	\$ 7,026,818	\$ -

請參閱後附財務報表附註暨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溫芳郁、劉銀妃會計師民國 100 年 2 月 25 日查核報告。

董事長：李秉傑

經理人：周銘俊

會計主管：張世賢

晶元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財務報表附註
民國99年及98年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一、公司沿革

晶元光電股份有限公司設立於民國85年9月19日，並於民國86年8月開始營業，主要營業項目為研發、製造、銷售磷化鋁鎵銻、砷化鋁鎵及氮化銻鎵磊晶片與晶粒。本公司股票自民國90年5月起在台灣證券交易所買賣。

本公司於民國92年10月1日合併晶茂達半導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民國94年12月30日吸收合併國聯光電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民國96年3月1日吸收合併元砷光電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連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截至民國99年12月31日止，本公司員工人數為3,830人。

二、重要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本財務報表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商業會計法」、「商業會計處理準則」及中華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編製。重要會計政策彙總說明如下：

(一)外幣交易

1. 本公司之會計記錄係以新台幣為記帳單位。外幣交易按交易當日之即期匯率折算成記帳單位入帳，其與實際收付時之兌換差異，列為當年度損益。
2. 期末就外幣貨幣性資產或負債餘額，按資產負債表日之即期匯率評價調整，因調整而產生之兌換差額列為當年度損益。
3. 期末就外幣非貨幣性資產或負債餘額，屬依公平價值衡量且變動列入損益者，按資產負債表日之即期匯率評價調整，因調整而產生之兌換差額列為當年度損益；屬依公平價值衡量且變動列入股東權益調整項目者，按資產負債表日之即期匯率評價調整，因調整而產生之兌換差額，列為股東權益調整項目；屬非依公平價值衡量者，則按交易日之歷史匯率衡量。

(二)資產負債區分流動及非流動之分類標準

1. 資產符合下列條件之一者，列為流動資產；資產不屬於流動資產者為非流動資產：
 - (1) 因營業所產生之資產，預期將於正常營業週期中變現、消耗或意圖出售者。
 - (2)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者。
 - (3) 預期於資產負債表日後十二個月內將變現者。
 - (4) 現金或約當現金，但於資產負債表日後逾十二個月用以交換、清償負債或受有其他限制者除外。
2. 負債符合下列條件之一者，列為流動負債；負債不屬於流動負債者為非

流動負債：

- (1)因營業而發生之債務，預期將於正常營業週期中清償者。
- (2)主要為交易目的而發生者。
- (3)須於資產負債表日後十二個月內清償者。
- (4)不能無條件延期至資產負債表日後逾十二個月清償之負債。

(三)約當現金

約當現金係指同時具備下列條件之短期且具高度流動性之投資：

- 1.隨時可轉換成定額現金者。
 - 2.即將到期且利率變動對其價值之影響甚少者。
- 本公司現金流量表係以現金及約當現金之基礎所編製。

(四)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與負債

- 1.屬衍生性商品交易者採交易日會計，屬受益憑證者係採交割日會計，於原始認列時，將金融商品以公平價值衡量。
- 2.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係以公平價值評價且其價值變動列為當期損益。上市/上櫃股票、封閉型基金及存託憑證係以資產負債表日公開市場之收盤價為公平價值。開放型基金係以資產負債表日該基金淨資產價值為公平價值。
- 3.未符合避險會計之衍生性商品，屬選擇權交易者，於交易日以當日之公平價值認列；非屬選擇權交易者，於交易日認列之公平價值為零。
- 4.嵌入本公司發行應付公司債之賣回權、買回權及價格重設權，請詳附註二(十五)說明。

(五)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 1.係採交易日會計，於原始認列時，將金融商品以公平價值衡量，並加計取得之交易成本。
- 2.備供出售金融資產係以公平價值評價，且其價值變動列為股東權益調整項目，累積之利益或損失於金融資產除列時，列入當期損益。上市/上櫃股票、封閉型基金及存託憑證係以資產負債表日公開市場之收盤價為公平價值。受限制之上市/上櫃股票係以相同未受限商品之活絡市場公開報價，再適當調整受限影響方式估計其公平價值。
- 3.若有減損之客觀證據，則認列減損損失。若後續期間減損金額減少，屬權益商品之減損減少金額，認列為股東權益調整項目；屬債務商品之減損減少金額，若明顯與認列減損後發生之事件有關，則予以迴轉並認列為當期損益。

(六)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 1.係採交易日會計，於原始認列時，將金融商品以公平價值衡量，並加計取得或發行之交易成本。
- 2.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若有減損之客觀證據，則認列減損損失，此減損金額不予迴轉。

(七) 應收帳款

係因出售商品或勞務而發生之應收帳款，按設算利率計算其折現值為入帳基礎，惟到期日在一年以內者，其折現值與到期值差異不大，按帳載金額評價。

(八) 備抵呆帳

備抵呆帳係依據過去實際發生呆帳之經驗，衡量資產負債表日應收票據及帳款等各項債權之帳齡情形及其收回可能性，予以評估提列。

(九) 存貨

存貨採永續盤存制，成本結轉按加權平均法計算，原物料以實際進貨成本加權平均計算，在製品及製成品按標準成本入帳，每月底將各項差異分攤至銷貨成本及期末存貨中，俾反映實際成本。固定製造費用按生產設備之正常產能分攤，因各期中期間產量波動所產生之成本差異，於編製期中報表時予以遞延。期末存貨採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衡量，比較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時，採逐項比較法。淨變現價值係指在正常情況下之估計售價減除至完工尚需投入之成本及推銷費用後之餘額。

(十)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1. 持有被投資公司有表決權股份比例達 20% 以上或具有重大影響力者，採權益法評價。民國 95 年度(含)起，投資成本與股權淨值之差額，如屬投資成本超過所取得可辨認淨資產公平價值，將超過部分列為商譽，並於每年定期執行減損測試；若所取得可辨認淨資產公平價值超過投資成本，則差額就非流動資產分別將其公平價值等比例減少之，若減少至零仍有差額時，則為負商譽，將該差額列為非常利益。
2. 海外投資按權益法評價時，被投資公司財務報表轉換所產生之「累積換算調整數」，作為本公司股東權益之調整項目。

(十一) 固定資產

1. 固定資產以取得成本為入帳基礎。
2. 折舊按估計經濟耐用年限加計一年殘值，按平均法計提。
各項資產耐用年數如下：

房屋及建築(含附屬設備)	10 年～40 年
機器設備	5 年～8 年
運輸設備	5 年
辦公設備	5 年
租賃改良	5 年～10 年
3. 凡支出效益及於以後各期之重大改良或大修支出列為資本支出，經常性維護或修理支出則列為當期費用。

(十二) 無形資產

1. 專利權以取得成本為列帳基礎，自取得後按法定享有之年限平均攤銷。
2. 電腦軟體：按 2～5 年平均攤銷。

(十三) 遞延費用

以取得成本為入帳基礎，並按其估計效益年數平均攤提，攤提年數如下：

1. 電力線路裝配費：按 5 年平均攤銷。
2. 其他遞延費用：按合約期間攤銷。

(十四) 非金融資產減損

1. 本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針對有減損跡象之資產，估計其可回收金額，當可回收金額低於其帳面價值時，則認列減損損失。可回收金額係指一項資產之淨公平價值或其使用價值，兩者較高者。當以前年度認列資產減損之情況不再存在時，則在以前年度提列損失金額之範圍內予以迴轉。
2. 商譽、非確定耐用年限無形資產及尚未可供使用無形資產，應定期估計其可回收金額，當可回收金額低於其帳面價值時，則認列減損損失，商譽減損之減損損失於以後年度不得迴轉。

(十五) 應付公司債

1. 民國 95 年 1 月 1 日後發行嵌入具轉換權、賣回權、買回權及因轉換標的市場價值變動而重設轉換價格之應付公司債，於原始認列時將發行價格依發行條件區分為金融資產、金融負債或股東權益（資本公積—認股權），其處理如下：
 - (1) 應付公司債之溢價與折價為應付公司債之評價科目，列為應付公司債之加項或減項，於債券流通期間採利息法攤銷，作為利息費用之調整項目。
 - (2) 嵌入本公司發行應付公司債之賣回權、買回權與重設權，淨額帳列「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或負債」；續後於資產負債表日，按當時之公平價值評價，差額認列「金融資產或負債之評價損益」。於約定賣回期間屆滿日，若可換得普通股之市價高於約定賣回價格，則將賣回權之公平價值一次轉列資本公積；若可換得普通股之市價不高於約定賣回價格，則將賣回權之公平價值認列為當期利益。於轉換價格重設時，因重設導致之公平價值減少數轉列為股東權益。
 - (3) 嵌入本公司發行應付公司債之轉換權，符合權益定義者，帳列「資本公積—認股權」。當持有人要求轉換時，就帳列負債組成要素（包括公司債及分別認列之嵌入式衍生性商品）於轉換當時依當日之帳面價值予以評價認列當期損益，再以前述依負債組成要素帳面價值加計認股權之帳面價值作為換出普通股之發行成本。
 - (4) 發行可轉換公司債之發行成本，按原始認列金額比例分攤至各負債及權益組成要素。
2. 當公司債持有人得於未來一年內執行賣回權，則該應付公司債應轉列流動負債；若賣回權行使期間結束後，未被行使賣回權部分之應付公

司債，其到期日超過一年，則予以轉回非流動負債。

(十六) 退休金

退休金辦法屬確定給付退休辦法者，係依據精算結果認列淨退休金成本，淨退休金成本包括當期服務成本、利息成本、基金資產之預期報酬及未認列過渡性淨給付義務與退休金損益之攤銷數。未認列過渡性淨給付義務按 15 年攤提。退休金辦法屬確定提撥退休辦法者，則依權責發生基礎將應提撥之退休基金數額認列為當期之退休金成本。

(十七) 所得稅

1. 所得稅之會計處理採跨期間與同期間之所得稅分攤。以前年度溢、低估之所得稅，列為當年度所得稅費用之調整項目。當稅法修正時，於公布日之年度按新規定遞延所得稅負債或資產重計算，因而產生之遞延所得稅負債或資產之變動影響數，列入當期繼續營業部門之所得稅費用(利益)。
2. 因購置設備或技術、研究發展支出、人才培訓支出及股權投資等所產生之所得稅抵減採當期認列法處理。
3. 未分配盈餘依所得稅法加徵百分之十之營利事業所得稅，於股東會決議分配盈餘後列為當年度所得稅費用。

(十八) 庫藏股

1. 本公司收回已發行股票時，其屬買回者，將所支付之成本列為股東權益之減項。
2. 庫藏股票轉讓給員工之給與日在民國 97 年 1 月 1 日(含)以後者，依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三十九號「股份基礎給付之會計處理準則」處理。
3. 註銷庫藏股票時，貸記「庫藏股票」，並按股權比例借記「資本公積-股票發行溢價」與「股本」。庫藏股票之帳面價值如高於面值與股票發行溢價之合計數時，其差額沖銷同種類庫藏股票所產生之資本公積，如有不足再借記保留盈餘；反之，其差額貸記同種類庫藏股票交易所產生之資本公積。
4. 庫藏股票之帳面價值係按加權平均法計算。

(十九) 股份基礎給付-員工獎酬

1. 員工認股權證之給與日於民國 93 年 1 月 1 日(含)至民國 96 年 12 月 31 日(含)者，依財團法人民國 92 年 3 月 17 日中華民國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92)基秘字第 070、071、072 號函「員工認股權證之會計處理」之規定，採用內含價值法認列費用，並揭露依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三十九號「股份基礎給付之會計處理準則」規定衡量之擬制本期淨利及每股盈餘資訊。
2. 股份基礎給付協議之給與日於民國 97 年 1 月 1 日(含)以後者，以所給與權益商品之公平價值衡量所取得之員工勞務，並於既得期間認列為薪資費用。

(二十) 員工分紅及董監酬勞

自民國 97 年 1 月 1 日起，員工分紅及董監酬勞成本，依民國 96 年 3 月 16 日財團法人中華民國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96)基秘字第 052 號函「員工分紅及董監酬勞會計處理」之規定，於具法律義務或推定義務且金額可合理估計時，認列為費用及負債。嗣後股東會決議實際配發金額與估列金額有差異時，則列為次年度之損益。另依民國 96 年 3 月 30 日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證六字第 0960013218 號令，發行公司若屬上市櫃公司則以股東會決議日前一日之每股收盤價，並考慮除權除息影響後之金額，計算員工股票紅利之股數，若屬未上市櫃公司則以最近一期經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告淨值為計算基礎。

(二十一) 收入及成本

收入於獲利過程大部份已完成，且已實現或可實現時認列；另依據過去實際發生銷貨退回及折讓之經驗，予以評估提列備抵銷貨退回及折讓。相關成本配合收入於發生時承認。費用則依權責發生制於發生時認列為當期費用。

(二十二) 會計估計

本公司於編製財務報表時，業已依照一般公認會計原則之規定，對財務報表所列金額及或有事項，作必要之衡量、評估與揭露，其中包括若干假設及估計之採用，惟該等假設與實際結果可能存在差異。

(二十三) 交割日會計

採用交割日會計時，對於交易日及交割日/資產負債表日間公平價值之變動，屬以成本或攤銷後成本衡量者不予認列，屬以公平價值衡量且公平價值變動認列為損益者，認列為當期損益，屬備供出售者，則認列為業主權益調整項目。

三、會計變動之理由及其影響

無。

四、重要會計科目之說明

(一) 現金及約當現金

	<u>99年12月31日</u>	<u>98年12月31日</u>
支票存款及活期存款	\$ 405,179	\$ 600,518
定期存款	13,303,403	16,349,025
約當現金	464,635	1,148,508
	<u>\$ 14,173,217</u>	<u>\$ 18,098,051</u>

(二)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流動

	<u>99年12月31日</u>	<u>98年12月31日</u>
交易目的金融資產-受益憑證	\$ 221,725	\$ 3,720,011
交易目的金融資產評價調整	(14,854)	5,309
	<u>206,871</u>	<u>3,725,320</u>
交易目的金融資產-遠期外匯	-	-
交易目的金融資產評價調整	-	4,545
	<u>-</u>	<u>4,545</u>
	<u>\$ 206,871</u>	<u>\$ 3,729,865</u>

1. 本公司於民國 99 及 98 年度 認列之淨損失及利益分別為\$6,967 及 \$14,307。

2. 有關衍生性金融商品交易及合約資訊請參閱附註十一。

(三) 應收票據-淨額

	<u>99年12月31日</u>	<u>98年12月31日</u>
一般客戶	\$ 391,241	\$ 300,702
減:備抵呆帳	(126,433)	(140,102)
	<u>\$ 264,808</u>	<u>\$ 160,600</u>

(四) 應收帳款-淨額

	<u>99年12月31日</u>	<u>98年12月31日</u>
一般客戶	\$ 2,890,919	\$ 2,577,517
減:備抵呆帳	(161,785)	(206,634)
備抵銷貨退回及折讓	(46,376)	(60,495)
	<u>\$ 2,682,758</u>	<u>\$ 2,310,388</u>

(五) 存貨

			99年12月31日		
			成本	備抵跌價損失	帳面價值
原	物	料	\$ 655,292	(\$ 37,266)	\$ 618,026
在	製	品	1,359,887	(107,157)	1,252,730
製	成	品	948,857	(144,100)	804,757
			<u>\$ 2,964,036</u>	<u>(\$ 288,523)</u>	<u>\$ 2,675,513</u>

			98年12月31日		
			成本	備抵跌價損失	帳面價值
原	物	料	\$ 360,590	(\$ 40,426)	\$ 320,164
在	製	品	947,199	(83,932)	863,267
製	成	品	1,017,756	(255,078)	762,678
			<u>\$ 2,325,545</u>	<u>(\$ 379,436)</u>	<u>\$ 1,946,109</u>

當期認列之存貨相關費損：

	99年度	98年度
已出售存貨成本	\$ 12,178,657	\$ 8,982,608
跌價及報廢損失	306,742	374,099
其他	235,054	129,258
	<u>\$ 12,720,453</u>	<u>\$ 9,485,965</u>

本公司民國 99 及 98 年度因閒置產能導致未分攤之固定製造費用認列銷貨成本分別為\$199,615 及\$270,003。

(六) 備供出售之金融資產

	99年12月31日	98年12月31日
非流動項目：		
上市櫃公司股票	\$ -	\$ 722,400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評價調整	-	437,371
合計	<u>\$ -</u>	<u>\$ 1,159,771</u>

本公司民國 98 年度取得泰谷光電科技(股)公司股票計\$722,400，屬私募股票，其轉讓之限制係依證券交易法第四十三條之八規定辦理。民國 99 年度因本公司成為泰谷光電科技(股)公司最大股東且取得一席董事，故於民國 99 年 6 月依財務會計準則公報規定轉列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七)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u>99年12月31日</u>	<u>98年12月31日</u>
非流動項目：		
E&E Japan Co., Ltd.	\$ 2,143	\$ 2,143
NATEC CORPORATION	1,748	1,748
聯宗光電(股)公司	-	-
Bridgelux, Inc.	-	-
連邦科技(股)公司	-	-
全陽科技(股)公司	-	-
鎮毓科技(股)公司	-	-
Esleds Co., Ltd.	148	148
Lynk Labs, Inc.	96,502	-
Intematix Corporation	160,800	-
微晶先進光電科技(股)公司	289,683	-
兆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500	-
	<u>\$ 753,524</u>	<u>\$ 4,039</u>

1. 本公司持有之標的因活絡市場公開報價且公平價值無法可靠衡量，故以成本衡量。
2. 本公司以成本衡量之被投資公司聯宗光電(股)公司、Bridgelux, Inc.、連邦科技(股)公司、全陽科技(股)公司及鎮毓科技(股)公司等，經本公司評估其投資價值業已減損，且回復希望甚小，已全數於以前年度認列減損損失。

(八)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1.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明細如下：

被投資公司	<u>99年12月31日</u>		<u>98年12月31日</u>	
	帳列數	持股比例	帳列數	持股比例
UEC Investment Ltd.	\$ 998,408	100.00%	\$ 467,955	100.00%
國通創業投資(股)公司	11,736	73.32%	11,640	73.32%
亮點投資(股)公司	1,473,988	100.00%	571,516	100.00%
EPISTAR JV HOLDING (B.V.I.) CO., LTD.	2,926,499	100.00%	-	-
南亞光電(股)公司	823,018	40.75%	-	-
泰谷光電科技(股)公司	1,275,090	21.08%	-	-
廣鎔光電(股)公司	8,764,866	48.98%	-	-
豐晶光電(股)公司	8,846	40.00%	-	-
	<u>\$ 16,282,451</u>		<u>\$ 1,051,111</u>	

2. 民國 99 及 98 年度採權益法認列之投資利益分別為 \$853,966 及 \$79,022，係依被投資公司同期間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財務報表評價而得。
3. 本公司於民國 99 年度透過 Epistar JV Holding (B.V.I.) Co., Ltd. 及其子公司與他公司合資設立冠銓(山東)光電科技有限公司及晶品光電(常州)有限公司，投資總額度分別為 USD14,400 仟元及 USD45,000 仟元，

截至民國 99 年 12 月 31 日止已匯出之投資股分別計 USD8,000 仟元及 USD28,800 仟元。

4. 本公司於民國 99 年 4 月參與南亞光電(股)公司現金增資發行普通股，取得 81,500 仟股，投資金額計\$839,450。
5. 本公司因成為泰谷光電科技(股)公司最大股東且取得一席董事，故於民國 99 年 6 月依財務會計準則公報規定由備供出售之金融資產轉列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6. 本公司於民國 99 年 5 月經董事會決議與廣鎔光電(股)公司策略合作案，以發行新股交換廣鎔光電(股)公司股東持有之股份，並於民國 99 年 7 月參與認購廣鎔光電(股)公司現金增資發行普通股股票，因該合作案本公司發行新股 78,336,879 股及投資金額為\$1,488,300，合計取得廣鎔光電(股)公司普通股 234,485,038 股，持股比例 49.02%。復於民國 99 年 12 月由亮點投資(股)公司取得約 1.25%之持股，綜合持股逾 50%。
7. 本公司於 99 年 8 月經董事會決議與他公司合資設立豐晶光電(股)公司，截至民國 99 年 12 月 31 日止已匯出之投資股款計\$9,200，持有比例為 40%。
8. 本公司對持股比例超過 50%以上及具控制力之轉投資公司，已依規定納入本公司民國 99 及 98 年度之合併財務報表。

(九) 固定資產

	99 年	12 月	31 日
	<u>成 本</u>	<u>累 計 折 舊</u>	<u>帳 面 價 值</u>
房 屋 及 建 築	\$ 5,457,106	(\$ 1,665,419)	\$ 3,791,687
機 器 設 備	14,760,897	(6,843,178)	7,917,719
運 輸 設 備	1,329	(1,275)	54
辦 公 設 備	162,929	(81,095)	81,834
租 賃 改 良	37,576	(35,838)	1,738
未完工程及預付設備款	5,552,274	-	5,552,274
	<u>\$ 25,972,111</u>	<u>(\$ 8,626,805)</u>	<u>\$ 17,345,306</u>

	98 年	12 月	31 日
	<u>成 本</u>	<u>累 計 折 舊</u>	<u>帳 面 價 值</u>
房 屋 及 建 築	\$ 5,186,130	(\$ 1,283,436)	\$ 3,902,694
機 器 設 備	12,872,634	(5,731,510)	7,141,124
運 輸 設 備	1,329	(1,079)	250
辦 公 設 備	170,752	(89,391)	81,361
租 賃 改 良	47,137	(44,820)	2,317
未完工程及預付設備款	2,712,324	-	2,712,324
	<u>\$ 20,990,306</u>	<u>(\$ 7,150,236)</u>	<u>\$ 13,840,070</u>

(十) 短期借款

	99年12月31日	98年12月31日
無擔保銀行借款	\$ 3,371,173	\$ 4,026,103
擔保銀行借款	930,046	376,719
	<u>\$ 4,301,219</u>	<u>\$ 4,402,822</u>
利率區間 (日幣、美金、英鎊)	<u>0.60%~1.41%</u>	<u>0.80%~2.39%</u>

(十一)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負債-流動

項 目	99年12月31日	98年12月31日
交易目的金融負債		
可轉換公司債之投資人賣回權	\$ -	\$ 126,486
交易目的金融負債評價調整	-	(122,496)
合計	<u>\$ -</u>	<u>\$ 3,990</u>

本公司於民國 99 及 98 年度認列之淨利益分別為 \$3,990 及 \$91,715。

(十二) 長期負債

1. 長期借款

借款銀行及性質	還款期間	99年12月31日	98年12月31日
玉山銀行	100/8~104/8	\$ 600,748	\$ -
減：一年或一營業週期內 到期長期借款		(70,676)	-
		<u>\$ 530,072</u>	<u>\$ -</u>
利率區間		<u>1.01%</u>	-

2. 應付公司債

	99年12月31日	98年12月31日
國內無擔保可轉換公司債	\$ 1,965,600	\$ 1,965,000
減：應付公司債折價	(132,231)	(199,969)
小計	1,833,369	1,765,031
減：一年內可賣回之公司債	-	(1,765,031)
	<u>\$ 1,833,369</u>	<u>\$ -</u>

本公司於民國 96 年 8 月 21 日經董事會決議通過發行國內第三次無擔保可轉換公司債，該項發行案業經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核准並於民國 96 年 10 月 31 日發行，其發行條件之內容說明如下：

- (1) 發行金額：發行總額為 1,965,600 仟元。
- (2) 發行價格：依票面金額之 101.75% 訂定，每張金額為新台幣 101,750 元。
- (3) 發行期間：5 年，自民國 96 年 10 月 31 日開始至民國 101 年 10 月 31 日到期。
- (4) 債券票面利率：票面年利率 0%
- (5) 還本日期及方式：除到期轉換為本公司普通股者，或由本公司提前贖回或由債權人提前賣回外，到期時依面額以現金一次償還。
- (6) 轉換期間：債權人得以發行日後屆滿一個月起，至到期日前十日

止，除依法暫停過戶期間外，得隨時請求轉換為本公司發行之普通股票。

- (7) 轉換價格及其調整與重設：發行時之轉換價格訂為每股 150 元，惟本公司債發行後，遇有本公司普通股股數發生變動時，轉換價格依發行條款規定公式調整之。另若遇本公司普通股於集中交易市場連續二十個營業日收盤價之簡單算術平均數低於或等於當時轉換價格之 90%時，應依發行辦法規定之計算方式向下調整重設，惟新訂之轉換價格，不得低於發行時之轉換價格（可因本公司普通股股份發生變動而調整）之 80%。本公司於民國 97 年 5 月 1 日重設轉換價格至每股 120 元。復於民國 97 年 8 月 19 日因盈餘轉增資發行新股及民國 98 年 9 月 22 日因現金增資發行新股參與發行海外存託憑證調整轉換價格至每股 100.74 元。
 - (8) 轉換後之新股，其權利義務與本公司普通股股份相同。
 - (9) 本公司買回權：債券發行滿一個月翌日起至到期前四十日止，若遇本公司普通股於集中市場連續三十個營業日收盤價超過當時轉換價格達 50%(含)以上，或流通在外餘額低於原發行總面額之 10%者，本公司得按債券面額以現金收回。
 - (10) 債券持有人賣回權：本債券以民國 99 年 10 月 31 日(發行滿 3 年之日)為本債券持有人提前賣回之基準日，本公司應於賣回基準日之四十日前通知債券持有人，本公司受理賣回請求，應於民國 99 年 11 月 5 日前以現金贖回本債券，另本債券發行後屆滿六個月起至賣回基準日之前二個月之日止期間，若遇本公司之普通股於集中交易市場之連續二十個營業日收盤價之簡單算術平均數高於或等於當時轉換價格之 130%時，本公司有權公告取消債券持有人於首次賣回基準日之賣回權。
4. 本公司於民國 96 年度發行國內第三次無擔保可轉換公司債，依據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三十六號規定，將屬權益性質之轉換權與各負債組成要素分離帳列「資本公積-認股權」\$145,022，另因民國 97 年 5 月 1 日市價調整轉換價格之重設權轉列資本公積計\$156,953，故截至民國 99 及 98 年 12 月 31 日帳列「資本公積-認股權」均為\$301,975。另所嵌入之贖回權、賣回權與因轉換標的市場價值變動而重設轉換價格之重設權，經依據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三十四號之規定，因其與主契約債務商品之經濟特性及風險非緊密關聯，故予以分離處理，並以其淨額帳列「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或負債」。經分離後主契約債務之有效利率為 2.41%。

(十三) 退休金計畫

1. 本公司依據「勞動基準法」之規定，訂有確定給付之退休辦法，適用於民國 94 年 7 月 1 日實施「勞工退休金條例」前所有正式員工之服務年資，以及於實施「勞工退休金條例」後選擇繼續適用勞動基準法員工之後續服務年資。員工符合退休條件者，退休金之支付係根據服務年資及退休前 6 個月之平均薪資計算，15 年以內(含)的服務年資每滿一年給予兩個基數，超過 15 年之服務年資每滿一年給予一個基數，惟累積最高以 45 個基數為限。公司按月就薪資總額 2% 提撥退休基金，

以勞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之名義專戶儲存於台灣銀行。民國 99 及 98 年度精算假設中之折現率分別為 2.25% 及 2.25%，退休基金預期報酬分別為 2.00% 及 2.00%，薪資調整率分別為 3.00% 及 3.00%。依精算法計算之未認列過渡性淨給付義務按 15 年平均分攤。

退休金主要內容如下：

(1) 退休基金提撥狀況表

	(衡 量 日) 99 年 12 月 31 日	(衡 量 日) 98 年 12 月 31 日
給付義務：		
既得給付義務	(\$ 1,975)	(\$ 1,657)
非既得給付義務	(121,022)	(107,896)
累積給付義務	(122,997)	(109,553)
未來薪資增加影響數	(98,436)	(93,994)
預計給付義務	(221,433)	(203,547)
退休金資產公平價值	117,461	103,440
提撥狀況	(103,972)	(100,107)
未認列過渡性淨給付義務	287	494
未認列退休金損失	106,883	98,016
補列之應計退休金負債	(8,734)	(4,516)
應計退休金負債	(\$ 5,536)	(\$ 6,113)
遞延退休金成本	\$ 287	\$ 494
未認列為退休金成本之淨損失	\$ 8,447	\$ 4,022
既得給付	(\$ 2,320)	(\$ 1,978)

(2) 淨退休金成本包括

	99 年 度	98 年 度
服務成本	\$ 2,013	\$ 1,633
利息成本	4,579	3,349
退休基金資產預期報酬	(2,211)	(2,455)
未認列過渡性淨給付義務之攤銷	208	208
退休金損失攤銷數	2,987	701
淨退休金成本	\$ 7,576	\$ 3,436

2. 自民國 94 年 7 月 1 日起，本公司依據「勞工退休金條例」，訂有確定提撥之退休辦法，適用於本國籍之員工。本公司就員工選擇適用「勞工退休金條例」所定之勞工退休金制度部分，每月按薪資之 6% 提繳勞工退休金至勞保局員工個人帳戶，員工退休金之支付依員工個人之退休金專戶及累積收益之金額採月退休金或一次退休金方式領取。民國 99 及 98 年度本公司依上開退休金辦法認列之退休金成本分別為

\$96,199 及 \$ 76,549。

(十四) 股本

1. 截至民國 99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額定資本額為 \$13,000,000，分為 1,300,000 仟股(含員工認股權憑證 35,000 仟股)，實收資本額為 \$8,475,209，每股面額十元。
2. 本公司以現金增資參與海外存託憑證 1,350,000 仟元，發行普通股 135,000 仟股，於民國 98 年 9 月 22 日於盧森堡證券交易所上市，發行海外存託憑證單位總數為 27,000 仟單位，單位發行價格為美金 13 元，海外存託憑證總金額為 USD 351,000 仟元，每單位海外存託憑證表彰本公司普通股伍股。此項現金增資已於民國 98 年 10 月 16 日辦理變更登記完竣。
3. 本公司於民國 99 年 5 月 28 日經董會決議通過與廣鎔光電(股)公司之股份受讓案，並以民國 99 年 7 月 19 日為股份轉換基準日，以廣鎔光電(股)公司普通股 2.36 股換發本公司普通股 1 股，發行新股 78,336,879 股，增加實收資本額 \$783,369，此項股份受讓發行新股案業已辦理變更登記完竣。

(十五) 資本公積

1. 依證券交易法規定，資本公積除超過票面金額發行股票所得之溢額及受領贈與之所得於公司無累積虧損時，每年以其合計數不超過實收資本額百分之十之限額撥充資本外，餘均僅能彌補虧損。公司非於盈餘公積填補資本虧損仍有不足時，不得以資本公積補充之。
2. 有關資本公積-認股權請詳附註四(十二)之說明。

(十六) 保留盈餘

1. 依公司法規定，公司於完納一切稅捐後，分派盈餘時，應先提列 10% 為法定盈餘公積。但法定盈餘公積已達資本總額時，不在此限。法定盈餘公積除彌補公司虧損及撥充資本外，不得使用之。
2. 依公司章程規定，本公司每屆決算所得稅後純益，依下列順序分派之：
 - (1) 彌補虧損。
 - (2) 提存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及視需要提列特別盈餘公積。
 - (3) 員工紅利係就一至二款規定數額扣除後剩餘之數提撥百分之十至百分之二十。
 - (4) 董事、監察人酬勞金係就第一至二款規定數額扣除後剩餘之數提撥百分之二。
 - (5) 除酌予保留盈餘外，餘額為股東紅利按股份總數比例分配之。
3. 本公司產業發展階段屬於成長期，將視目前及未來之投資環境、資金需求、國內外競爭狀況及資本預算等因素，兼顧股東利益與資本適足率，盈餘分配除依前項規定辦理外，當年度股東股利分配，現金股利之分派比例不低於分派股利總額之百分之十。
4. 本公司於民國 99 年 6 月 15 日及民國 98 年 6 月 10 日經股東會決議通過民國 98 及 97 年度盈餘分派案如下：

	98年度		97年度	
	金額	每股股利(元)	金額	每股股利(元)
法定盈餘公積	\$ 173,206		\$ 4,244	
特別盈餘公積迴轉	-		(1,719)	
現金股利	<u>1,384,275</u>	\$ 1.80	<u>75,475</u>	\$ 0.12
合計	<u>\$ 1,557,481</u>		<u>\$ 78,000</u>	

民國 98 年度決議通過之員工分紅及董監酬勞分別為\$233,829 及 \$31,177，民國 97 年度未分配員工分紅及董監酬勞；上述民國 98 年及 97 年度盈餘分配情形與本公司之董事會提議並無差異。本公司董事會通過及股東會決議之員工紅利、董監酬勞及餘分派相關資訊可至台灣證券交易所之「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5. 本公司民國 99 年度員工紅利及董監酬勞估列金額分別為\$778,447 及 \$103,793，係以截至當期止之稅後淨利，考量法定盈餘公積等因素後，以章程所定之成數為基礎估列(分別以 15%及 2%估列)，認列為營業成本或營業費用。

本公司民國 98 年度員工紅利及董監酬勞估列金額分別為\$233,829 及 \$31,177，係以當截至當期之稅後淨利，考量法定盈餘公積等因素後，以章程所定之成數為基礎估列(分別以 15%及 2%估列)，認列為營業成本或營業費用。

(十七)庫藏股

1. 民國 99 及 98 年度庫藏股票數量變動情形如下：

99 年 1 月 1 日 至 12 月 31 日				
收回原因	期初股數	本期增加	本期減少	期末股數
供轉讓股份予員工	<u>21仟股</u>	<u>-</u>	<u>-</u>	<u>21仟股</u>

98 年 1 月 1 日 至 12 月 31 日				
收回原因	期初股數	本期增加	本期減少	期末股數
供轉讓股份予員工	<u>4,098仟股</u>	<u>-</u>	<u>4,077仟股</u>	<u>21仟股</u>

2. 證券交易法規定公司對買回發行在外股份之數量比例，不得超過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百分之十，收買股份之總金額，不得逾保留盈餘加計發行股份溢價及已實現之資本公積金額。截至民國 99 及 98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買回庫藏股票餘額均為\$631。
3. 本公司持有之庫藏股票依證券交易法規定不得質押，於未轉讓前亦不得享有股東權利。
4. 依證券交易法規定，因供轉讓股份予員工所買回之股份，應於買回之日起三年內將其轉讓，逾期未轉讓者，視為公司未發行股份，並應辦理變更登記銷除股份。而為維護公司信用及股東權益所買回股份，應於買回之日起六個月內辦理登記銷除股份。

(十八) 股份基礎給付-員工獎酬

1. 截至民國 99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之股份基礎給付交易如下：

協議之類型	給與日	給與數量 (仟股)	合約期間	既得條件	本期 實際 離職率	估計 未來 離職率
第四次酬勞性員工認股權計畫	95.07.11 (註1)	2,632	7年	服務屆滿2年既得50% 服務屆滿3年既得100%	2%	-
第五次酬勞性員工認股權計畫	95.09.21 (註2)	1,241	至民國101 年08月31日	服務屆滿2年既得100%	6%	-
第七次酬勞性員工認股權計畫	98.01.13 (註3)	21,000	5年	服務屆滿2年既得100% (註4)	6%	2.3%

註 1：係民國 96 年 3 月 1 日合併元矽光電科技(股)公司而繼受。

註 2：係民國 96 年 3 月 1 日合併連勇科技(股)公司而繼受。

註 3：本公司於民國 98 年 1 月 13 日發行第七次酬勞性員工認股權計畫取代民國 96 年 12 月 21 日發行之第六次酬勞性員工認股權計畫。

註 4：本公司於民國 99 年 12 月 23 日經董事會決議修改既得條件，由原辦法訂定之服務屆滿 2 年、3 年、4 年可分別既得 30%、60%、100%，改為服務屆滿 2 年可既得 100%。

2. 上述認股權計畫之詳細資料如下：

認股權	99年度		98年度	
	數量 (仟股)	加權平均 行使價格	數量 (仟股)	加權平均 行使價格
期初流通在外	20,188	31.18元	1,844	76.17元
本期給與	-		21,000	29.15元
本期行使	(219)		(904)	
本期沒收	(1,134)		(1,752)	
本期放棄	-		-	
期末流通在外	<u>18,835</u>	30.14元	<u>20,188</u>	31.18元
期末可行使之認股權	<u>559</u>		<u>798</u>	

3. 截至民國 99 年 12 月 31 日酬勞性員工認股權計畫流通在外之資訊如下表：

行使價格 之範圍	期末流通在外之認股權			期末可行使認股權	
	數量 (仟股)	加權平均 剩餘存續期限	加權平均 行使價格	數量 (仟股)	加權平均 行使價格
83.6元	510	2.54年	83.6元	510	83.6元
46.6元	49	1.75年	46.6元	49	46.6元
28.6元	<u>18,276</u>	3.04年	28.6元	-	-
	<u>18,835</u>			<u>559</u>	

4. 民國 99 及 98 年度執行之認股權於執行日之加權平均股價分別為 95.87 元及 90.24 元。
5. 本公司第七次認股選擇權計畫採 Black-Scholes 選擇權評價模式估計給與日認股選擇權之公平價值，相關資訊如下：
給與日：民國 98 年 1 月 13 日

	<u>屆滿2年</u>	<u>屆滿3年</u>	<u>屆滿4年</u>
履約價格(元/股)	29.15元	29.15元	29.15元
股利率	0%	0%	0%
預期價值波動性	48.3122%	47.8234%	49.0024%
無風險利率	1.1224%	1.1422%	1.2038%
預期存續期間	913天	1,278天	1,643天
公平價值(元/股)	8.9632元	10.4528元	12.0449元

6. 股份基礎給付交易產生之費用如下：

	<u>99 年 度</u>	<u>98 年 度</u>
權益交割	\$ 103,489	\$ 88,428

7. 本公司於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 39 號「股份基礎給付之會計處理準則」適用日前未依其規定認列所取得之勞務者，如採用公平價值法認列酬勞成本之擬制淨利及每股盈餘資訊如下：

		<u>99年度</u>	<u>98年度</u>
本期淨利	報表認列之淨利	\$ 5,766,275	\$ 1,732,065
	擬制淨利	5,554,890	1,493,541
基本每股盈餘	報表認列之每股盈餘	7.16元	2.59元
	擬制每股盈餘	6.90元	2.24元
完全稀釋每股盈餘	報表認列之每股盈餘	6.89元	2.44元
	擬制每股盈餘	6.64元	2.10元

(十九) 所得稅

1. 所得稅費用及應付所得稅：

	99 年度	98 年度
稅前淨利按法定稅率計算之所得稅	\$ 1,057,369	\$ 461,186
永久性差異之所得稅影響數	(276,399)	(43,749)
投資抵減之所得稅影響數	(339,952)	(112,707)
備抵評價之所得稅影響數	(48,133)	(238,734)
當期暫時性差異當期稅率與實現年 度稅率差異影響數	-	(19,475)
稅法修正之所得稅影響數	41,990	54,051
分離課稅	-	23
未分配盈餘加徵10%所得稅	17,458	3,820
以前年度所得稅低(高)估數	1,209	4,540
所得稅核定應補繳稅款	-	3,765
所得稅費用	453,542	112,720
以前年度所得稅(低)高估數	(1,209)	(4,540)
所得稅核定應補繳稅款	-	(3,765)
加：遞延所得稅資產淨變動數	(12,471)	27,768
減：分離課稅	-	(23)
減：扣繳稅款	(13,359)	(11,055)
應付所得稅	<u>\$ 426,503</u>	<u>\$ 121,105</u>

2. 遞延所得稅資產與負債：

	99年12月31日	98年12月31日
遞延所得稅資產總額-流動	<u>\$ 551,149</u>	<u>\$ 438,126</u>
遞延所得稅資產總額-非流動	<u>\$ 258,668</u>	<u>\$ 374,596</u>
遞延所得稅負債總額-流動	<u>\$ 91,324</u>	<u>\$ 28,985</u>
遞延所得稅負債總額-非流動	<u>\$ 4,913</u>	<u>\$ -</u>
遞延所得稅資產之備抵評價金額	<u>\$ 97,437</u>	<u>\$ 155,123</u>

3. 因暫時性差異及投資抵減而產生之各遞延所稅資產或負債科目餘額如下：

	99 年 12 月 31 日		98 年 12 月 31 日	
	金額	所得稅 影響數	金額	所得稅 影響數
流動項目：				
暫時性差異				
未實現存貨損失	\$ 1,051,769	\$ 178,801	\$ 1,014,240	\$ 202,848
未實現兌換利益	(537,198)	(91,324)	(140,131)	(28,026)
未實現兌換損失	439,376	74,694	249,484	49,897
未實現銷貨退回 及折讓	65,116	11,070	74,399	14,880
呆帳超限數	284,638	48,388	312,126	62,425
其他	14,854	2,525	(4,793)	(959)
投資抵減		235,671		108,076
備抵評價		(97,437)		(149,507)
		<u>\$ 362,388</u>		<u>\$ 259,634</u>
非流動項目：				
暫時性差異				
未實現退休金(利益)費用	(\$ 3,198)	(\$ 545)	\$ 6,113	\$ 1,223
權益法投資(利益)損失	(25,697)	(4,368)	48,429	9,686
備抵資產減損損失	74,611	12,684	111,135	22,227
金融資產減損損失	88,471	15,040	88,471	17,694
遞延收入	101,716	17,292	54,202	10,840
虧損扣抵	4,486	763	4,515	903
投資抵減		212,889		312,023
備抵評價		-		(5,616)
		<u>\$ 253,755</u>		<u>\$ 368,980</u>

4. 民國 99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依據促進產業升級條例及所得稅法規定，可享有之所稅抵減及虧損扣抵明細如下：

抵減項目	可抵減稅額	尚未抵減稅額	最後抵減年度
機器設備	\$ 39,960	\$ -	99年度
機器設備	23,187	23,187	100年度
機器設備	136,844	33,055	101年度
機器設備	40,044	40,044	102年度
機器設備	213,730	108,533	103年度
		<u>204,819</u>	
研究與發展支出	44,300	-	99年度
研究與發展支出	78,000	37,944	100年度
研究與發展支出	96,445	96,445	101年度
研究與發展支出	138,680	103,433	102年度
		<u>237,822</u>	
人才培訓支出	1,414	-	99年度
人才培訓支出	1,057	1,057	100年度
人才培訓支出	3,940	3,940	101年度
人才培訓支出	922	922	102年度
		<u>5,919</u>	
		<u>\$ 448,560</u>	

因合併元矽繼受之投資抵減：

抵減項目	可抵減稅額	尚未抵減稅額	最後抵減年度
機器設備	\$ 18,051	-	99年度
研究與發展支出	26,047	-	99年度
研究與發展支出	2,926	-	100年度
		<u>\$ -</u>	

因合併連勇繼受之虧損扣抵：

發生年度	申報數/核定數	可抵減稅額	尚未抵減稅額	最後抵減年度
96年度	申報數	\$ 763	<u>\$ 763</u>	106年度

5. 民國 98 年度本公司營利事業所得稅稅率為 25%，並依「所得稅基本稅額條例」計算基本稅額。依據民國 99 年 6 月 15 日新公布之所得稅法修正條文，本公司適用之所得稅率將自民國 99 年度起改為 17%。本公司營利事業所得稅結算申報，經稅捐稽徵機關核定至民國 95 年度。
6. 本公司產品符合「新興重要策略性產業屬於製造業及技術服務業部份獎勵辦法」得享受連續五年免徵營利事業所得稅獎勵，免稅優惠期間於民國 102 年 3 月到期。
7. 本公司合併繼受元矽已申請核准符合「新興重要策略性產業屬於製造業及技術服務業部份獎勵辦法」，得享受連續五年免徵營利事業所得稅獎勵，免稅優惠期間分別於民國 101 年 1 月 25 日及民國 101 年 12 月 31 日屆滿。

8. 截至民國 99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未分配盈餘皆屬於民國 87 年度以後產生為 \$5,992,719。
9. 截至民國 99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股東可扣抵稅額帳戶餘額為 \$33,486。民國 99 年度盈餘分配之稅額扣抵比率預計為 0.6%，民國 98 年度盈餘分配之稅額扣抵比率為 9.91%。

(二十) 普通股每股盈餘

	99 年 1 月 1 日 至 12 月 31 日				
	金 額		加權平均流通 在外股數(仟股)	每股盈餘(元)	
	稅 前	稅 後		稅 前	稅 後
基本每股盈餘					
本期淨利	\$6,219,817	\$5,766,275	804,996	\$ 7.73	\$ 7.16
具稀釋作用之					
潛在普通股					
之影響					
員工認股權	-	-	12,930		
員工分紅	-	-	7,972		
可轉換公司債	64,348	59,652	19,512		
稀釋每股盈餘					
本期淨利加					
潛在普通股					
之影響	\$6,284,165	\$5,825,927	845,410	\$ 7.43	\$ 6.89
	98 年 1 月 1 日 至 12 月 31 日				
	金 額		加權平均流通 在外股數(仟股)	每股盈餘(元)	
	稅 前	稅 後		稅 前	稅 後
基本每股盈餘					
本期淨利	\$1,844,785	\$1,732,065	667,539	\$ 2.76	\$ 2.59
具稀釋作用之					
潛在普通股					
之影響					
員工認股權	-	-	12,467		
員工分紅	-	-	1,982		
可轉換公司債	(25,924)	(24,340)	17,317		
稀釋每股盈餘					
本期淨利加					
潛在普通股					
之影響	\$1,818,861	\$1,707,725	699,305	\$ 2.60	\$ 2.44

1. 民國 99 及 98 年度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業已扣除庫藏股票之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
2. 自民國 97 年度起，因員工分紅可選擇採用發放股票之方式，於計算每股盈餘時，係假設員工分紅將採發放股票方式，於該潛在普通股具有稀釋作用時計入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以計算稀釋每股盈餘；計算基本每股盈餘時，係於股東會決議上一年度員工分紅採發放股票方式之股數確定時，始將該股數計入股東會決議年度普通股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且因員工紅利轉增資不再屬於無償配股，故計算基本及稀

釋每股盈餘時不追溯調整。

(二十一) 用人折舊折耗及攤銷費用

本期發生之用人、折舊、折耗及攤銷費用依其功能別彙總如下：

功能別 性質別	99年度		
	屬於營業 成本者	屬於營業 費用者	合計
用人費用			
薪資費用	\$ 2,504,179	\$ 948,972	\$ 3,453,151
勞健保費用	140,329	25,235	165,564
退休金費用	85,899	17,876	103,775
其他用人費用	76,146	10,564	86,710
折舊費用(註)	2,048,994	196,559	2,245,553
攤銷費用	4,308	61,067	65,375
功能別 性質別	98年度		
	屬於營業 成本者	屬於營業 費用者	合計
用人費用			
薪資費用	\$ 1,590,680	\$ 385,877	\$ 1,976,557
勞健保費用	109,006	18,335	127,341
退休金費用	66,944	13,041	79,985
其他用人費用	62,778	8,391	71,169
折舊費用(註)	1,895,758	192,421	2,088,179
攤銷費用	52,767	74,157	126,924

註：本公司民國99年度及98年度分別計有\$2,380及\$436折舊費用係帳列租金收入減項。

五、關係人交易

(一)關係人之名稱及關係

關 係 人 名 稱	與 本 公 司 之 關 係
億光電子工業(股)公司及其子公司	該公司董事長為本公司副董事長
光寶科技(股)公司及其子公司	本公司董事
國通創業投資(股)公司	本公司之子公司
UEC Investment Ltd.	本公司之子公司
廈門聯廈光電有限公司(註1)	本公司間接持股100%之子公司
晶宇光電(香港)有限公司	本公司間接持股100%之子公司
晶宇光電(廈門)有限公司	本公司間接持股100%之子公司
亮點投資(股)公司	本公司之子公司
Lighting Investment Ltd. (B.V.I.)	本公司間接持股100%之子公司
Epistar JV Holding (B.V.I.) Co., Ltd.	本公司之子公司
Litestar JV Holding (B.V.I.) Co., Ltd.	本公司間接持股之子公司
晶元光電(香港)股份有限公司(註2)	本公司間接持股100%之子公司
General Lighting Technology Co., Ltd. (Samoa)	本公司間接持股之子公司
寶晨光電(香港)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間接持股之子公司
晶田科技(大連)有限公司	本公司間接持股之子公司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晶元寶晨光電(深圳)有限公司	本公司間接持股之子公司
晶品光電(香港)有限公司	本公司間接持股之子公司
晶品光電(常州)有限公司	本公司間接持股之子公司
冠銓(香港)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之子公司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冠銓(山東)光電科技有限公司	本公司間接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南亞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及子公司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泰谷光電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註3)	本公司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廣鎔光電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註4)	本公司之子公司
豐晶光電股份有限公司(註5)	本公司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註 1：民國 99 年 12 月已註銷。

註 2：民國 98 年 5 月已清算註銷。

註 3：民國 99 年 6 月轉列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註 4：民國 99 年 7 月新增投資為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復於民國 99 年 12 月取得股權逾 50%，成為本公司之子公司。

註 5：民國 99 年 11 月新增投資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二)與關係人間之重大交易事項：

1. 銷貨

	99 年 度		98 年 度	
	金 額	佔本公司 銷貨淨額 百分比	金 額	佔本公司 銷貨淨額 百分比
億光電子工業(股)公司 及其子公司	\$2,124,954	11	\$1,217,809	10
General Lighting Technology Co., Ltd. (Samoa)	3,625,119	18	2,065,506	16
光寶科技(股)公司 及其子公司	1,534,735	8	809,178	6
其他	521,875	2	10,898	-
	<u>\$7,806,683</u>	<u>39</u>	<u>\$4,103,391</u>	<u>32</u>

上開銷貨除對億光及光寶之收款條件為月結 150 天外，餘均依一般銷貨價格及條件辦理。

2. 進貨

	99 年 度		98 年 度	
	金 額	佔本公司 進貨淨額 百分比	金 額	佔本公司 進貨淨額 百分比
南亞光電(股)公司	<u>\$ 121,809</u>	<u>2</u>	<u>\$ -</u>	<u>-</u>

本公司與關係人之交易價格，因產品差異性，故無從與其他進貨比較。對關係人之付款條件則與非關係人無顯著不同。

3. 應收帳款

	99年12月31日		98年12月31日	
	金額	估本公司 應收帳款 百分比	金額	估本公司 應收帳款 百分比
億光電子工業(股)公司 及其子公司	\$ 1,044,317	16	\$ 809,695	17
光寶科技(股)公司 及其子公司	888,367	14	466,816	10
General Lighting Technology Co., Ltd. (Samoa)	1,532,763	23	784,348	17
UEC Investment Ltd.	186,630	3	10,842	-
其他	15,919	-	-	-
	3,667,996	56	2,071,701	44
減：備抵呆帳	(13,230)	-	(309)	-
備抵銷貨退回及折讓	(18,740)	-	(13,904)	-
	<u>\$ 3,636,026</u>	<u>56</u>	<u>\$ 2,057,488</u>	<u>44</u>

民國 99 及 98 年 12 月 31 日，應收關係人款餘額中逾期款項分別為 \$62,298 及 \$5,623，逾期款項均在積極催收中，逾期帳齡分布情形如下：

逾期天數	99年12月31日	98年12月31日
1~30天	\$ 39,814	\$ 5,558
31~60天	853	36
61天以上	21,631	29
	<u>\$ 62,298</u>	<u>\$ 5,623</u>
期後收回款項	<u>\$ 41,141</u>	<u>\$ 2,253</u>

4. 應付帳款

	99年12月31日		98年12月31日	
	金額	估本公司 應付帳款 百分比	金額	估本公司 應付帳款 百分比
南亞光電(股)公司	\$ 85,146	\$ 6	\$ -	-

5. 其他應收款

	99年12月31日		98年12月31日	
	金額	佔本公司 其他應收款 百分比	金額	佔本公司 其他應收款 百分比
General Lighting Technology Co., Ltd. (Samoa)	\$ 168,129	48	\$ -	-
晶田科技(大連) 有限公司	34,354	10	107,960	70
UEC Investment Ltd.	18,147	5	-	-
南亞光電(股)公司	25,901	7	-	-
其他	9,164	3	4,051	3
	<u>\$ 255,695</u>	<u>73</u>	<u>\$ 112,011</u>	<u>73</u>

本公司民國 99 年 12 月 31 日對 UEC Investment ltd. 之其他應收款係透過 UEC Investment Ltd. 出售予晶宇光電(廈門)有限公司設備之款項。

6. 加工交易

(1) 民國 99 及 98 年度本公司透過 UEC Investment Ltd. 委託晶宇光電(廈門)有限公司來料加工，發生之加工費用分別為 \$66,491 及 \$18,106，截至民國 99 及 98 年 12 月 31 日止尚未支付之應付款項分別為 \$12,590 及 \$7,352。

(2) 本公司透過 UEC Investment Ltd. 委託晶宇光電(廈門)有限公司進料加工。本公司出售半成品予 UEC Investment Ltd. 之銷貨收入及銷貨成本於每月底予以迴轉，待晶宇光電(廈門)有限公司加工製造完成且由 UEC Investment Ltd. 售回予本公司時，以加工費用表達於財務報表，另應付帳款及應收帳款則以淨額列示於財務報表。

民國 99 年度本公司銷售予 UEC Investment Ltd. 之金額為 \$3,276，截至民國 99 年 12 月 31 日止，均尚未加工製造完成購回。

民國 98 年度本公司銷售予 UEC Investment Ltd. 之金額為 \$137,955，而 UEC Investment Ltd. 銷售予本公司之金額為 \$227,594。民國 98 年度本公司委託 UEC Investment Ltd. 向晶宇光電(廈門)有限公司下單代工，發生之加工費用為 \$103,807，截至民國 98 年 12 月 31 日止以其他應付款淨額列示於財務報表，金額為 \$27,777。

(3) 民國 99 年度本公司委託南亞光電(股)公司加工，發生之加工費為 \$31,181，截至民國 99 年 12 月 31 日止尚未支付之應付款項為 \$19,902。

(4) 民國 99 年度公司委託泰谷光電科技(股)公司加工，發生之加工費用為 \$34,617，截至民國 99 年 12 月 31 日止尚未支付之應付款項為 \$20,398。

7. 財產交易

(1) 民國 99 年度本公司透過 UEC Investment Ltd. 出售機器備予晶宇光電(廈門)有限公司，處分價款及處分利益分別為 \$35,383 及 \$4,904。

(2) 民國 99 年度本公司向廣錄光電(股)公司購買機器設備一批，截至民國

99年12月31日尚未驗收，帳列其他應付款\$40,254。

- (3)民國98年度本公司透過UEC Investment Ltd.向晶宇光電(廈門)有限公司購買機器設備一批計\$2,792。
- (4)民國98年度本公司透過UEC Investment Ltd.出售機器設備予晶宇光電(廈門)有限公司，處分價款及處分利益分別為\$20,780及\$1,736。
- (5)民國98年度本公司出售機器設備予General Lighting Technology Co., Ltd. (Samoa)，處分價款及處分利益分別為\$195及\$31。

8. 其他

- (1)民國96年8月起，本公司為間接持股之子公司晶宇光電(廈門)有限公司提供背書保證額度為USD3,000仟元，截至民國99年12月31日止動用金額為\$0。
- (2)民國99年6月起，本司為間接持股之子公司Lighting Investment Ltd. (B.V.I.)提供背書保證額度為USD30,000仟元，截至民國99年12月31日止動用金額為USD5,813仟元。
- (3)民國99及98年度本公司向晶宇光電(廈門)有限公司收取技術服務收入分別為\$23,040及\$7,374。
- (4)本公司於民國98年度與晶田科技(大連)有限公司簽訂技術許可及技術支持協議，並依據合約有效期限認列技術服務收入，民國99及98年度認列服務收入分別為\$25,344及\$925，截至民國99及98年12月31日帳列長期遞延收入分別為\$98,953及\$110,051。
- (5)民國99年度本公司向General Lighting Technology Co., Ltd. (Samoa)收取銷售權利金收入計\$170,941。
- (6)民國99年度本公司向晶田科技(大連)有限公司收取經營管理服務收入計\$5,073。
- (7)民國98年度本公司向晶田科技(大連)有限公司收取建廠服務收入計\$3,223。

9. 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等主要管理階層薪酬資訊

	99年度	98年度
薪資及獎金	\$ 87,389	\$ 37,491
業務執行費用	2,986	2,883
董監酬勞及員工紅利	197,207	55,004
合計	<u>\$ 287,582</u>	<u>\$ 95,378</u>

- (1)薪資及獎金包括薪資、職務加給、退職退休金、各種獎金及股份基礎給付酬勞成本等。
- (2)業務執行費用包括車馬費、宿舍、配車等實物提供。
- (3)民國99年度董監酬勞及員工紅利係估列數，實際金額尚待民國100年度股東常會決議之。
- (4)相關資訊可參閱本公司股東會年報。

六、抵(質)押之資產

截至民國 99 及 98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資產提供擔保明細如下：

<u>資 產 項 目</u>	<u>99年12月31日</u>	<u>98年12月31日</u>	<u>擔 保 用 途</u>
定 期 存 款 (表列其他金融資產-流動)	\$ 9,036	\$ -	本公司對他人提出假處分 所提供之擔保金
房 屋 及 建 築	294,580	330,158	短期借款
機 器 設 備	947,515	-	長期借款
	<u>\$ 1,251,131</u>	<u>\$ 330,158</u>	

七、重大承諾事項及或有事項

- (一)截至民國 99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因進口原料及機器設備已開立但未使用信用狀之金額為\$1,153,970。
- (二)截至民國 99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已簽訂合約而尚未支付購置廠房附屬設備及機器設備之款項計\$1,737,251。
- (三)本公司以營業租賃方式承租科學工業園區土地及廠房，租賃期間自民國 88 年 7 月 16 日至民國 108 年 11 月 30 日，每年應付租金約計\$25,472。本公司於民國 96 年 3 月 1 日合併繼受元矽光電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連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營業租賃方式承租新竹科學工業園區土地、廠房及南部科學工業園區土地，租賃期間自民國 89 年 9 月 8 日至民國 111 年 12 月 31 日以及民國 96 年 3 月 1 日至民國 109 年 12 月 31 日，每年應付租金合計為\$8,031。
- (四)Philips Lumileds Lighting Company (以下簡稱“Lumileds”)於民國 94 年 11 月 4 日分別向美國國際貿易委員會(The United States International Trade Commission, 以下簡稱“ITC”)及美國北加州地方法院提出專利權侵權訴訟。原告 Lumileds 認為本公司 OMA 產品及合併繼受國聯光電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之 GB 及 MB 等發光二極體產品涉及侵犯其專利權，專利權號碼分別為 5,008,718、5,376,580 及 5,502,316。本公司於民國 98 年 9 月 24 日與 Philips 同時宣布雙方就前智慧財產權上之爭議達成和解協議，依據和解協議，所有本訴及反訴均撤回。Philips 另將其 AlInGaP 發光二極體之技術授權予本公司。

八、重大之災害損失

無。

九、重大之期後事項

本公司於民國 99 年 12 月 23 日經董事會決議通過發行海外第三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發行總額為美金 2.8 億元，該項發行案業經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核准並於民國 100 年 1 月 27 日發行。

十、其他

(一)金融商品之公平價值

	99年12月31日			98年12月31日		
	帳面價值	公平價值		帳面價值	公平價值	
		公開報價 決定之金額	評價方法 估計之金額		公開報價 決定之金額	評價方法 估計之金額
<u>非衍生性金融商品</u>						
資產						
公平價值與帳面價值 相等之金融資產	\$ 21,119,914	\$ -	\$ 21,119,914	\$ 22,784,822	\$ -	\$ 22,784,822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 益之金融資產	206,871	206,871	-	3,725,320	3,725,320	-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	-	-	1,159,771	-	1,159,771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753,524	-	-	4,039	-	-
負債						
公平價值與帳面價值 相等之金融負債	9,856,438	-	9,856,438	7,720,901	-	7,720,901
長期借款 (含一年內到期)	600,748	-	600,748	-	-	-
應付公司債 (含一年內可賣回)	1,833,369	-	1,875,064	1,765,031	-	1,812,283
<u>衍生性金融商品</u>						
資產						
遠期外匯合約	\$ -	\$ -	\$ -	\$ 4,545	\$ -	\$ 4,545
負債						
可轉換公司債之投資人 賣回權	-	-	-	3,990	-	3,990

本公司估計金融商品公平價值所使用之方法及假設如下：

1. 公平價值與帳面價值相等之金融資產，因折現值影響不大，故以帳面價值估計其公平價值。
 2.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係以投資開放型基金為主，故以資產負債表日該基金淨資產價值為公平價值。
 3.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如有活絡市場公開報價時，則以此市場價格為公平價值。若無市場價格可供參考時，則採用評價方法估計。本公司採用評價方法所使用之估計及假設，與市場參與者於金融商品訂價時用以作為估計及假設之資訊一致，該資訊為本公司可取得者。
 4. 長期借款：多採固定利率，故以其帳面價值估計公平價值。
 5. 應付公司債：於民國 95 年 1 月 1 日以後發行之可轉換公司債以其預期現金流量之折現值估計公平價值。折現率為與本公司發行條件類似之應付公司債之當期市場有效利率。
 6. 衍生性金融商品之公平價值，係假設本公司若依約定在報表日終止合約，預計所能取得或必須支付之金額。一般均包括當期末結清合約之未實現損益。
- (二) 本公司民國 99 及 98 年度以評價方法估計金融商品之公平價值變動，而將其變動列為當期利益之金額分別為 \$3,990 及 \$96,260。
- (三) 本公司民國 99 及 98 年 12 月 31 日具利率變動之公平價值風險之金融資產分別為 \$10,684,841 及 \$15,443,578，金融負債分別為 \$3,669,155 及 \$3,808,686；具利率變動之現金流量風險之金融資產分別為 \$3,494,003 及 \$2,668,246 及金融負債分別為 \$1,250,476 及 \$609,910。
- (四) 本公司民國 99 及 98 年 12 月 31 日非公平價值變動認列損益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其利息收入總額分別為 \$84,091 及 \$72,553；利息費用總額分別為 \$110,628 及 \$95,149。
- (五) 本公司民國 99 及 98 年度自備供出售金融資產當期直接認列為股東權益調整項目之金額分別為 (\$437,371) 及 \$437,371 及依持股比例認列子公司之股東權益調整項目之金額分別為 (\$889) 及 \$3,823。
- (六) 財務風險控制及避險策略
本公司利用匯率及利率監控等作業，以期辨認本公司可能產生之所有風險，使本公司之管理階層能有效控制並衡量市場風險、信用風險、流動性風險及現金流量風險。
本公司風險管理目標，係以適當考慮產業環境變化、公司整體資金需求及市場價值風險之各項影響下，適當調整金融資產及負債部分，以期達到最佳化之風險部位、維持適當流動性部位及集中管理所有市場風險。
- (七) 重大財務風險資訊
1. 市場風險
 - (1) 本公司從事之業務涉及若干非功能性貨幣，故受匯率波動之影響，具重大匯率波動影響之外幣資產及負債資訊如下：

	99年12月31日		98年12月31日	
	外幣金額 (仟元)	期末衡 量匯率	外幣金額 (仟元)	期末衡 量匯率
影響本期損益				
金融資產貨幣性項目				
美金	\$ 308,594	29.13	\$ 318,517	31.99
歐元	259	38.92	56,321	46.10
日幣	1,630,570	0.3582	1,598,902	0.3472
金融負債貨幣性項目				
美金	299,866	29.13	161,650	31.99
日幣	2,179,834	0.3582	1,821,805	0.3472
影響股東權益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美金	134,738	29.13	14,628	31.99

(2) 權益類金融商品：本公司帳列之「以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流動」，係以開放型債券基金為主要投資標的，其投資雖具市場價格變動之風險，惟本公司業已定期評估投資績效，故預期將不致產生重大之市場風險。本公司帳列之「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因無公開明確之公平價值，故不致產生重大市場風險。

(3) 債務類金融商品負債：本公司借入之長期借款為固定利率債務，故預期不致發生重大之市場風險。本公司發行之債務類金融商品係屬嵌入轉換權、賣回權及贖回權之零息債券，其公平價值受市場股價波動影響，惟本公司可藉由行使贖回權降低市場風險，故預期不致發生重大之市場風險。

(4) 短期金融商品：本公司之短期金融商品均為一年內到期，且主要進銷係以美金及日幣為主要計價單位，外幣部份的公平價值將隨市場匯率波動而改變，惟本公司透過經常性評估持有之外幣資產及負債部位，以檢視外幣淨部位，並據以作為從事外幣借款及遠期外匯合約之風險管理依據，因此預期可將大部份市場風險相互抵銷或進行規避，故預期不致產生重大之市場風險。

2. 信用風險

(1) 權益類金融商品：本公司帳列之「以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流動」，係與信用良好之交易相對人往來，本公司亦與多家交易相對人往來交易，以分散交易相對人信用風險，故預期發生信用風險之可能性較低。本公司帳列之「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於投資時業已評估投資對象之信用，且定期取得轉投資公司之財務資訊以評估投資績效，並降低投資對象之信用風險。

(2) 債務類金融商品負債：無信用風險。

(3) 短期金融商品：本公司對交易對象訂有授信管理作業，且本公司之短期金融商品交易對手均為知名廠商及金融機構，擁有良好之信用聲譽，因此經評估並無重大之信用風險。

3. 流動性風險

- (1) 權益類金融商品：本公司帳列之「以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流動」，均具活絡市場，故預期可輕易在市場上以接近公平價值之價格迅速出售該金融資產。本公司帳列之「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因無活絡市場，故預期受流動性風險之影響較大。惟本公司持有該金融商品之目的並非以交易為目的，不預期將經常性出售，故受流動性風險之影響應可有效降低。
- (2) 債務類金融商品負債：本公司之各項資金需求及支用計劃，足以支應營運資金所需，故預期不致發生重大之流動性風險。
- (3) 短期金融商品：本公司之短期金融商品均為一年內到期，預期不致發生重大之流動性風險。

4. 利率變動之現金流量風險

- (1) 權益類金融商品：本公司投資之權益類金融商品投資均非屬利率型商品，因此不產生利率變動之現金流量風險。
- (2) 債務類金融商品負債：本公司借入之長期借款，係屬固定利率之金融商品，因此經評估無重大之利率變動之現金流量風險。
- (3) 短期金融商品：本公司之短期金融商品均為一年內到期，因此經評估無重大之利率變動之現金流量風險。

(八) 財務報表表達

民國 98 年度財務報表部分科目業予重分類，便與民國 99 年度財務報表比較。

(九) 收購

本公司及子公司於民國 99 年度進行下列收購交易事項：

1. 子公司 Lighting Investment Ltd. (B. V. I.) 於民國 99 年 1 月分別以現金 \$28,664 及 \$57,342 取得原持股 32% 之子公司 -General Lighting Technology Co., Ltd. (Samoa) 43% 股權及原持股 28% 之被投資公司 -寶晨光電(香港)股份有限公司 47% 股權，交易後持股比例皆為 75%，收購基準日為民國 99 年 1 月 1 日。
2. 本公司於民國 99 年 7 月 19 日，以股份轉換方式收購廣鎔光電(股)公司(以下簡稱廣鎔)部份股權，換股比例為廣鎔普通股 2.36 股換發本公司普通股 1 股，本公司發行新股 78,336,879 股，復於民國 99 年 7 月參與認購廣鎔現金增資 \$1,488,300，並於民國 99 年 12 月透過子公司亮點投資(股)公司以現金 \$190,736 取得廣鎔 1.25% 股權，以上交易共計取得廣鎔 50.23% 股權。此項收購案目前仍屬收購價格分攤期間，將於收購後一年內完成收購價格分攤。

以上之收購交易均採購買法之會計處理。

十一、附註揭露事項

(一) 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本公司民國 99 年度之相關資訊如下：

1. 資金貸與他人情形：無。

2. 為他人背書保證情形：

背書保證者 公司名稱	背書 公司名稱	保證對象 與本公司關係	對單一企業保證 保證之限額	本期最高背書 保證金額	期末背書保證 餘額	以資產擔保之 背書保證金額	背書保證 最高限額(註)	累積背書保證金額佔最近 期財務報表淨值之比率
晶元光電(股)公司	晶宇光電(廈門) 有限公司	本公司間接持股100%之子公司	\$ 4,646,828	\$ 96,450 (USD3,000,000)	\$ 87,390 (USD3,000,000)	\$ -	\$ 9,293,655	-
晶元光電(股)公司	Lighting Investment Ltd. (B.V.I.)	本公司間接持股100%之子公司	\$ 4,646,828	\$ 937,800 (USD30,000,000)	\$ 873,900 (USD30,000,000)	\$ -	\$ 9,293,655	2

註：依本公司背書保證作業辦法規定：對外背書保證總額以本公司淨值百分之二十為限，對單一企業背書保證金額以本公司淨值百分之十為限。

3.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

本公司或被投資 公司名稱	有價證券 種類	有價證券名稱	有價證券發行人 與本公司之關係	帳列科目	期		未		備註
					股數 / 單位	帳面金額	持股比例	市價	
晶元光電(股)公司	股票	UEC Investment Ltd.	本公司之子公司	採權益法評價之長期股權投資	29,880,958.76股	\$ 998,408	100.00%	未上市，無市價可詢	子公司
晶元光電(股)公司	股票	國通創業投資(股)公司	''	''	3,666,166股	11,736	73.32%	未上市，無市價可詢	子公司
晶元光電(股)公司	股票	亮點投資(股)公司	''	''	90,000,000股	1,473,988	100.00%	未上市，無市價可詢	子公司
晶元光電(股)公司	股票	Epistar JV Holding (BVI) Co., Ltd.	''	''	10,100股	2,926,499	100.00%	未上市，無市價可詢	子公司
晶元光電(股)公司	股票	南亞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採權益法評價之被 投資公司	''	81,500,000股	823,018	40.75%	未上市，無市價可詢	
晶元光電(股)公司	股票	泰谷光電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	57,956,337股	1,275,090	21.08%	\$ 2,109,611	
晶元光電(股)公司	股票	廣錄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註1	''	234,485,038股	8,764,866	48.98%	未上市，無市價可詢	子公司
晶元光電(股)公司	股票	豐晶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	''	920,000股	8,846	40.00%	未上市，無市價可詢	
晶元光電(股)公司	股票	E&E Japan Co.Ltd.	無	以成本衡量之 金融資產	140股	2,143	17.07%	未上市，無市價可詢	
晶元光電(股)公司	股票	NATEC CORPORATION	''	''	120,000股	1,748	6.00%	未上市，無市價可詢	
晶元光電(股)公司	股票	聯宗光電(股)公司	''	''	9,290,785股	-	3.57%	未上市，無市價可詢	
晶元光電(股)公司	股票	Bridgelux, Inc.	''	''	1,675,354股	-	-	未上市，無市價可詢	
晶元光電(股)公司	股票	連邦科技(股)公司	''	''	208,333股	-	0.78%	未上市，無市價可詢	
晶元光電(股)公司	股票	全陽科技(股)公司	''	''	1,173,120股	-	4.99%	未上市，無市價可詢	
晶元光電(股)公司	股票	鎮毓科技(股)公司	''	''	900,000股	-	3.33%	未上市，無市價可詢	
晶元光電(股)公司	股票	Esleds Co.,Ltd.	''	''	1,000股	148	10.00%	未上市，無市價可詢	
晶元光電(股)公司	股票	Lynk Labs	''	''	92,523股	96,502	7.50%	未上市，無市價可詢	
晶元光電(股)公司	股票	微晶先進光電科技(股)公司	''	''	1,339,235股	289,683	17.20%	未上市，無市價可詢	
晶元光電(股)公司	股票	Intematix Co.	''	''	5,000,000股	160,800	4.14%	未上市，無市價可詢	
晶元光電(股)公司	股票	兆遠科技(股)公司	''	''	7,500,000股	202,500	10.16%	未上市，無市價可詢	
晶元光電(股)公司	受益憑證	兆豐國際寶鑽債券基金	無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 損益之金融資產	5,022,383.75單位	60,183	不適用	\$ 60,183	
晶元光電(股)公司	受益憑證	YAM Global Limited US Dollar Liquidity Fund	''	''	498,455.12單位	146,688	不適用	146,688	

註 1：原為本公司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民國 99 年 12 月因對其綜合持股比例超過 50%，故變更為具控制力之子公司。

4.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買賣之 公司	有價證券 種類及名稱	關 期	帳 列 科 目	係 股	初買		入賣		出期			未						
					數	金	數	金	數	價	帳		面	成	本	處	分	損
晶元 光電	兆豐國際寶 鑽債券基金		公平價值變 動列入損益 之金融資產	無	26,859,819.98	\$ 320,467	9,212,648.59	\$ 110,000	31,050,084.82	\$ 371,470	\$ 370,000	\$ 1,470	5,022,383.75	\$ 60,183				
晶元 光電	安泰ING 基金		"	"	-	-	13,130,482.51	205,000	13,130,482.51	205,087	205,000	87	-	-				
晶元 光電	安泰ING鴻揚 債券基金		"	"	4,269,750.65	70,001	2,438,578.31	40,000	6,708,328.96	110,012	110,000	12	-	-				
晶元 光電	台灣工銀 1699債券 基金		"	"	21,757,154.94	280,578	14,710,991.98	190,000	36,468,146.92	471,289	470,000	1,289	-	-				
晶元 光電	台灣工銀大 眾債券基金		"	"	21,426,785.00	290,322	32,037,644.20	435,000	53,464,429.20	726,245	725,000	1,246	-	-				
晶元 光電	群益安穩 基金		"	"	-	-	25,265,592.30	390,000	25,265,592.30	390,038	390,000	38	-	-				
晶元 光電	聯邦債券 基金		"	"	-	-	20,972,322.63	265,000	20,972,322.63	265,398	265,000	398	-	-				
晶元 光電	台新真吉利 基金		"	"	17,882,778.80	190,081	38,040,369.30	405,000	55,923,148.10	595,740	595,000	740	-	-				
晶元 光電	日盛債券 基金		"	"	-	-	33,169,057.56	469,000	33,169,057.56	469,396	469,000	396	-	-				
晶元 光電	金鼎債券 基金		"	"	-	-	21,788,888.89	315,000	21,788,888.89	315,322	315,000	322	-	-				
晶元 光電	復華債券 基金		"	"	44,922,349.30	620,579	10,843,445.28	150,000	55,765,794.58	771,805	770,000	1,805	-	-				
晶元 光電	復華有利 基金		"	"	19,239,263.00	247,910	-	-	19,239,263.00	248,863	244,000	4,863	-	-				
晶元 光電	富邦吉祥債 券基金		"	"	-	-	11,903,013.40	179,000	11,903,013.40	179,088	179,000	88	-	-				

註 1：期初及期末金額係包含金融資產評價利益、認列被投資公司投資損益及累積換算調整數。

買賣之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	帳列科目	關聯係	初買		入賣		出期				未	
				單位 / 股數	金額 (註1)	單位 / 股數	金額	售	價	帳面成本	處分損益	股	數
晶元光電	德銀遠東DWS債券基金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	無	-	\$ -	26,821,636.11	\$ 300,000	26,821,636.11	\$ 300,013	\$ 300,000	\$ 13	-	\$ -
晶元光電	保誠威寶基金	"	"	-	-	47,675,491.60	620,000	47,675,491.60	620,636	620,000	636	-	-
晶元光電	第一金台灣債券基金	"	"	21,962,663.70	320,670	11,773,680.60	172,000	33,736,344.30	493,019	492,000	1,019	-	-
晶元光電	第一金全家福基金	"	"	1,967,209.75	335,285	3,732,129.68	637,000	5,699,339.43	972,533	972,000	533	-	-
晶元光電	統一強棒債券基金	"	"	5,653,138.60	90,373	1,250,922.56	20,000	6,904,061.16	110,526	110,000	526	-	-
晶元光電	華南永昌鳳翔基金	"	"	16,711,932.50	260,305	5,135,249.70	80,000	21,847,182.20	340,486	340,000	486	-	-
晶元光電	華南永昌麒麟基金	"	"	-	-	29,611,733.00	340,000	29,611,733.00	340,107	340,000	107	-	-
晶元光電	元大萬泰基金	"	"	25,593,770.70	370,332	18,296,507.00	265,000	43,890,277.70	635,829	635,000	829	-	-
晶元光電	永豐美元市場貨幣基金	"	"	336,210.53	120,272	-	-	336,210.53	120,799	121,627	(828)	-	-
晶元光電	YAM Global Limited US Dollar	"	"	399,339.19	128,085	199,115.93	64,772	100,000.00	31,896	32,430	(534)	498,455.12	146,688
晶元光電	微晶先進光電科技有限公司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無	-	-	1,339,235	289,683	-	-	-	-	1,339,235	289,683
晶元光電	Intematix Corporation	"	"	-	-	5,000,000	160,800	-	-	-	-	5,000,000	160,800
晶元光電	兆遠科技(股)公司	"	"	-	-	7,500,000	202,500	-	-	-	-	7,500,000	202,500
晶元光電	UEC Investment Ltd.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註2	17,580,711.76	467,955	16,000,000	518,160	3,699,753(註4)	-	-	-	29,880,958.76	998,408
晶元光電	亮點投資(股)公司	"	"	50,000,000	571,516	40,000,000	500,000	-	-	-	-	90,000,000	1,473,988
晶元光電	Epistar JV Holding (B.V.I.) Co., Ltd.	"	"	-	-	10,100	3,213,615	-	-	-	-	10,100.00	2,926,499
晶元光電	南亞光電(股)公司	"	註3	-	-	81,500,000	839,450	-	-	-	-	81,500,000	823,018

買賣之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	關期	初買		入賣		出期		未				
			帳列科目	單位 / 股數	金額 (註1)	單位 / 股數	金額	單位 / 股數		售	價帳面成本	處分損益	股
晶元光電(股)公司	泰谷光電科技(股)公司	"	"	43,000,000	1,159,771	14,956,337	447,012	-	-	-	-	57,956,337	1,275,090
晶元光電(股)公司	廣錄光電(股)公司	"	註5	-	-	234,485,038	8,515,118	-	-	-	-	234,485,038	8,764,866

註1：期初及期末金額係包含金融資產評價利益、認列被投資公司投資損益及累積換算調整數。

註2：本公司之子公司。

註3：本公司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註4：本公司之子公司減資。

註5：原為本公司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民國99年12月因對其綜合持股比例超過50%，故變更為具控制力之子公司。

5.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6.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百分之二十以上者：無。

7.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進(銷)貨之公司	交易對象	關係	交易情形		交易條件與一般交易				應收(付)票據、帳款		備註
			進(銷)貨	金額	估總進(銷)貨之比率	授信期間	單價	授信期間	餘額	估總應收(付)票據、帳款之比率	
晶元光電(股)公司	億光電子工業(股)公司及其子公司	註1	銷貨	(\$2,124,954)	(11%)	月結150天	不適用	註3	\$ 1,044,317	15%	
晶元光電(股)公司	光寶科技(股)公司及其子公司	為本公司之董事	銷貨	(1,534,735)	(8%)	月結150天	不適用	註3	888,367	13%	
晶元光電(股)公司	General Lighting Technology Co., Ltd(samoa)	註2	銷貨	(3,625,119)	(18%)	月結90天	不適用	正常	1,532,763	22%	
晶元光電(股)公司	UEC Investment Ltd.	本公司直接持股100%之子公司	銷貨	(459,658)	(2%)	月結90天	不適用	正常	186,630	3%	
晶元光電(股)公司	南亞光電(股)公司	本公司採權益法之被投資公司	進貨	121,809	2%	月結90天	不適用	正常	(85,146)	(6%)	

註1：該公司董事長為本公司副董事長。

註2：本公司之子公司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註3：對億光及光寶之授信條件皆為月結150天收款，係因該等公司為本公司之主要客戶，故給予較彈性之收款天數。

8.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帳列應收款項之公司	交易對象	關係	應收關係人款項餘額	年週轉率	逾期應收關係人款項		應收關係人款項 期後收回金額	提列備抵 呆帳金額
					金額	處理方式		
晶元光電(股)公司	億光電子工業(股)公司 及其子公司	註1	\$ 1,044,317	2.29	\$ 54,321	註3	\$ 404,877	\$ 9,652
晶元光電(股)公司	光寶科技(股)公司及 其子公司	為本公司董事	888,367	2.27	7,977	註3	306,359	3,578
晶元光電(股)公司	General Lighting Technology Co., Ltd(Samoa)	註2	1,532,763	3.13	-	-	336,338	-
晶元光電(股)公司	UEC Investment Ltd.	本公司直接持股100%子公司	186,630	4.66	-	-	68,021	-

註 1：該公司董事長為本公司副董事長。

註 2：本公司之子公司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註 3：逾期款項均在積極催收中，其中億光及光寶部份分別已於期後收回\$39,578及\$1,563。

9. 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無。

(二) 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本公司截至民國 99 年 12 月 31 日止之相關資訊如下：

投資公司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	所在地	主要營業項目	原始投資金額		期末持有			被投資公司	本期認列之	備註
				本期期末	上期期末	股數	比率	帳面金額	本期損益	投資損益	
晶元光電(股)公司	UEC Investment Ltd.	British Virgin Islands	專業投資	\$1,034,126	\$ 515,966	29,880,958.76股	100%	\$ 998,408	\$ 88,683	\$ 88,683	
晶元光電(股)公司	國通創業投資(股)公司	台灣	創業投資	29,244	29,244	3,666,166股	73.32%	11,736	1,343	985	
晶元光電(股)公司	亮點投資(股)公司	台灣	專業投資	1,000,000	500,000	90,000,000股	100%	1,473,988	503,301	503,301	
晶元光電(股)公司	Epistar JV Holding (B.V.I.) Co., Ltd.	British Virgin Islands	專業投資	3,213,615	-	10,100股	100%	2,926,499	(37,805)	(37,805)	
晶元光電(股)公司	南亞光電(股)公司	台灣	發光二極體晶片及晶粒之生產銷售業務	839,450	-	81,500,000股	40.75%	823,018	(89,763)	(16,432)	
晶元光電(股)公司	泰谷光電科技(股)公司	台灣	發光二極體晶片及晶粒之生產銷售業務	1,169,412	722,400	57,956,337股	21.08%	1,275,090	364,221	70,929	
晶元光電(股)公司	廣鎔光電(股)公司	台灣	發光二極體晶片及晶粒之生產銷售業務	8,515,118	-	234,485,038股	48.98%	8,764,866	848,251	244,660	
晶元光電(股)公司	豐晶光電(股)公司	台灣	發光二極體晶片及晶粒之生產銷售業務	9,200	-	920,000股	40%	8,846	(884)	(354)	
UEC Investment Ltd.	晶宇光電(香港)有限公司	香港	專業投資	1,008,182	490,022	現金 USD31,000,000	100%	976,878	84,423	84,423	
晶宇光電(香港)有限公司	晶宇光電(廈門)有限公司	廈門	發光二極體之生產銷售業務	1,008,182	490,022	現金 USD31,000,000	100%	976,878	84,423	88,423	
晶宇光電(廈門)有限公司	晶品光電(常州)有限公司	常州	發光二極體晶片及晶粒之生產銷售業務	99,401	-	現金 USD3,200,000	10%	94,217	(13,209)	(1,321)	

投資公司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	所在地	主要營業項目	原始投資金額		期末持有			被投資公司	本期認列之	備註
				本期期末	上期期末	股數	比率	帳面金額	本期損益	投資損益	
亮點投資(股)公司	Lighting Investment Ltd. (B.V.I.)	British Virgin Islands	專業投資	\$ 234,830	\$ 90,578	72,917股	100%	\$ 478,339	\$240,299	\$240,299	
亮點投資(股)公司	南亞光電(股)公司	台灣	發光二極體晶片及晶粒之生產銷售業務	5,625	-	550,000股	0.275%	5,538	(89,763)	(86)	
亮點投資(股)公司	廣錄光電(股)公司	台灣	發光二極體晶片及晶粒之生產銷售業務	190,736	-	5,998,000股	1.25%	191,178	848,251	442	
Lighting Investment Ltd. (B.V.I.)	寶晨光電(香港)(股)公司	香港	專業投資	92,119	34,777	2,850,000股	75%	192,605	150,487	112,865	
Lighting Investment Ltd. (B.V.I.)	GENERAL LIGHTING TECHNOLOGY CO., Ltd (Samoa)	Samoa	發光二極體晶片及晶粒之銷售業務	28,880	216	15,000股	75%	170,171	128,412	96,309	
Lighting Investment Ltd. (B.V.I.)	晶田科技(大連)有限公司	大連	發光二極體之生產銷售業務	101,640	48,146	現金 RMB 21,500仟元	43%	102,687	26,601	11,438	
寶晨光電(香港)(股)公司	晶元寶晨光電(深圳)有限公司	深圳	發光二極體之銷售業務	96,950	33,050	現金 USD3,000仟元	100%	233,810	150,522	150,522	
Epistar JV Holding (B.V.I.) Co., Ltd.	LiteStar JV Holding (B.V.I.) Co., Ltd.	British Virgin Islands	投資控股公司	1,361,955	-	4,200股	70%	1,230,055	(11,439)	(8,007)	
Epistar JV Holding (B.V.I.) Co., Ltd.	冠銓(香港)(股)公司	香港	投資控股公司	259,080	-	8,000,000股	50%	210,594	(60,072)	(30,036)	
LiteStar JV Holding (B.V.I.) Co., Ltd.	晶品光電(香港)有限公司	香港	投資控股公司	653,029	-	28,800,000股	100%	847,950	(11,888)	(11,888)	
晶品光電(香港)有限公司	晶品光電(常州)有限公司	常州	發光二極體晶片及晶粒之生產銷售業務	653,029	-	現金 USD28,800仟元	90%	847,950	(13,209)	(11,888)	
廣錄光電(股)公司	華錄光電(股)公司	台灣	發光二極體晶片及晶粒之生產銷售業務	490,000	200,000	49,000仟股	62.03%	265,808	(132,855)	(77,991)	
廣錄光電(股)公司	廣合光電(股)公司	台灣	發光二極體晶片及晶粒之生產銷售業務	31,792	31,792	3,179仟股	49%	30,354	260	127	

2. 資金貸與他人情形：

編號	貸出資金之公司	貸與對象	往來科目	本期最高餘額	期末餘額	利率區間	資金貸與性質	業務往來金額	有短期融通資金	提列備抵呆帳金額	擔保品		對個別對象資金貸與限額(註2)	資金貸與總限額(註1)
									必要之原因		名稱	價值		
1	晶元寶晨光電(深圳)有限公司	晶品光電(常州)有限公司	其他應收款	\$ 88,410	\$ -	5.35%	短期融通資金之必要	\$ -	營運週轉	\$ -	無	0	\$ 93,523	\$ 116,904
2	晶品光電(常州)有限公司	江蘇省武進高新技術產業開發區管委會	其他應收款	132,615	132,615	6%	短期融通資金之必要	-	營運週轉	-	無	0	376,864	471,080

註 1：本公司資金貸與之總額不得超過本公司淨值百分之五十。

註 2：資金個別貸與之金額不得超過本公司淨值百分之四十。

3. 為他人背書保證情形：無。

4.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

持有之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	與有價證券發行人之關係	帳列科目	期			末		備註
				股數/單位	帳面金額	持股比例	市價		
國通創業投資(股)公司	聯宗光電(股)公司	無	以成本法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3,807,000股	\$ -	1.46%	非上市，無市價可詢		
"	Wavesat Wireless Inc.	"	"	39,822股	2,426	0.17%	"		
"	Lightel Technologies Inc.	"	"	312,400股	-	1.60%	"		
"	SandCraft, Inc.	"	"	141,700股	-	0.43%	"		
"	Inapac Technology, Inc.	"	"	444,450股	-	0.43%	"		
"	Simax Technology, Inc.	"	"	300,000股	-	0.77%	"		
"	Virtual Silicon Technology, Inc. (特別股)	"	"	120,000股	-	0.37%	"		
"	Fsona Communication Crop.(特別股)	"	"	50,000股	-	0.55%	"		

持有之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	與有價證券發行人 之關係	帳列科目	期			末		備註
				股數/單位	帳面金額	持股比例	市價		
國通創業投資(股)公司	Pixelworks, Inc.	"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非流動	1,028股	104	0.06%	\$	104	
"	全智科技(股)公司	"	"	300,809股	6,693	0.27%		6,693	
UEC Investment Ltd.	晶宇光電(香港)有限公司	採權益法評價之 被投資公司	採權益法認列之 長期股權投資	現金USD31,000仟元	976,878	100%		非上市， 無市價可詢	
晶宇光電(香港)	晶宇光電(廈門)有限公司	"	"	現金USD31,000仟元	976,878	100%		"	
晶宇光電(廈門)	晶品光電(常州)有限公司	"	"	現金USD3,200仟元	94,217	10%		"	
亮點投資(股)公司	Lighting Investment Ltd. (B. V. I.)	"	"	72,917股	478,339	100%		"	
"	南亞光電(股)公司	"	"	550,000股	5,538	0.275%		"	
"	廣鎔光電(股)公司	"	"	5,998,000股	191,178	1.25%		"	
"	葳天科技(股)公司	無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 資產—非流動	4,250,000股	53,125	15.12%		"	
"	香港微晶先進光電	"	"	148,804股	31,800	1.82%		"	
"	Oree Advanced Illumination Solution Inc.	"	"	79,407股	48,218	8.08%		"	
"	齊瀚光電(股)公司	"	"	2,500,000股	62,500	9.71%		"	
"	鑫晶鑽科技(股)公司	"	"	1,000,000股	58,000	0.22%		"	
"	億光三可轉換公司債	該公司董事長為晶元光電 (股)公司副董事長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 損益之金融資產 -流動	270,000單位	29,025	不適用		29,025	
"	好德科技(股)公司	無	"	1,520,910股	19,924	3.04%		19,924	
"	泰谷光電科技(股)公司	晶元光電(股)公司採權益 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	6,316,573股	229,923	2.30%		229,923	
亮點投資(股)公司	奇鎰科技(股)公司	無	"	70,000股	\$ 2,415	0.03%	\$	2,415	
"	連展科技(股)公司	無	"	274,348股	4,431	0.15%		4,431	
"	能緹精密工業(股)公司	無	"	388,000股	11,795	0.92%		11,795	
"	光磊科技(股)公司	無	"	150,000股	3,120	0.03%		3,120	
"	宏齊科技(股)公司	無	"	147,000股	4,851	0.08%		4,851	
"	保誠威實債券基金	無	"	9,086,275.50股	118,353	不適用		118,353	
"	台灣工銀大眾債券基金	無	"	1,470,669.30股	20,001	不適用		20,001	

持有之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	與有價證券發行人 之關係	帳列科目	期			末		備註
				股數/單位	帳面金額	持股比例	市價		
亮點投資(股)公司	金鼎債券基金	無	"	2,427,372.34股	35,155	不適用	35,155		
"	華南永昌麒麟債券基金	無	"	5,130,631.80股	59,040	不適用	59,040		
Lighting Investment Ltd. (B.V.I.)	寶晨光電(香港)股份有限公司	採權益法評價之投資公司	採權益法認列之長期股權投資	2,850,000股	192,605	75%	非上市， 無市價可詢		
"	General Lighting Technology Co., Ltd. (Samoa)	"	"	15,000股	170,171	75%	非上市， 無市價可詢		
"	晶田科技(大連)有限公司	"	"	現金 RMB 21,500,000	102,687	43%	非上市， 無市價可詢		
"	冠銓(香港)(股)公司	"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特別股1,500,000股	5	50%	非上市， 無市價可詢		
寶晨光電(香港)股份有限公司	晶元寶晨光電(深圳)有限公司	"	採權益法認列之長期股權投資	現金USD3,000,000	233,810	100%	非上市， 無市價可詢		
Epistar JV Holding (B.V.I.) Co., Ltd.	LiteStar JV Holding (B.V.I.) Co., Ltd.	"	"	4,200股	1,230,055	70%	非上市， 無市價可詢		
"	冠銓(香港)(股)公司	"	"	8,000,000股	210,594	50%	非上市， 無市價可詢		
LiteStar JV Holding (B.V.I.) Co., Ltd.	晶品光電(香港)有限公司	"	"	28,800,000股	847,950	100%	非上市， 無市價可詢		
晶品光電(香港)有限公司	晶品光電(常州)有限公司	"	"	現金USD28,800,000	847,950	90%	非上市， 無市價可詢		
廣錄光電(股)公司	Blue Photonics, Inc.	採成本衡量之被投資公司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3,000仟股	-	4.50%	非上市， 無市價可詢		
廣錄光電(股)公司	華錄光電(股)公司	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採權益法評價之長期股權投資	49,000仟股	265,808	62.03%	非上市， 無市價可詢		
廣錄光電(股)公司	廣合光電(股)公司	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採權益法評價之長期股權投資	3,179仟股	30,354	49.00%	非上市， 無市價可詢		

5.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買賣之公司	種類及名稱	帳列科目	關係	期		初買		入賣		出期		未	
				股數 / 單位	金額	股數 / 單位	金額	股數 / 單位	金額	處分損益	股數	金額	
亮點投資(股)公司	元大萬泰基金(註1)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流動	無	7,365,958	\$106,583	-	\$-	7,365,958	\$ 106,599	\$ 106,563	\$ 36	-	\$-
"	華南永昌麒麟債券基金(註1)	"	無	-	-	13,842,192	159,000	8,711,560	100,037	100,000	37	5,130,632	59,040
"	保誠威寶債券基金(註1)	"	無	7,087,923	92,025	16,572,342	215,500	14,573,989	189,489	189,292	197	9,086,276	118,353
"	金鼎債券基金(註1)	"	無	-	-	8,995,939	130,000	6,568,567	95,021	94,925	96	2,427,372	35,155
"	聯邦債券基金(註1)	"	無	-	-	12,354,640	156,000	12,354,640	156,226	156,000	226	-	-
"	泰谷光電科技(股)公司(註1)	"	註3	-	-	10,328,573	327,451	4,012,000股	134,457	116,677	5,669	6,316,573	229,923
"	廣鎔光電(股)公司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註4	-	-	5,998,000	190,796	-	-	-	-	5,998,000	191,178
"	Lighting Investment Ltd. (B.V.I.) (註2)	"	子公司	27,650	127,389	45,267	144,252	-	-	-	-	72,917	478,339
UEC Investment Ltd.	晶宇光電(香港)有限公司(註2)	"	子公司	現金USD15,000 仟元	443,374	現金USD16,000 仟元	518,160	-	-	-	-	現金USD31,000 仟元	976,878
晶宇光電(香港)有限公司	晶宇光電(廈門)有限公司(註2)	"	子公司	現金USD15,000 仟元	443,373	現金USD16,000 仟元	518,160	-	-	-	-	現金USD31,000 仟元	976,878
Epistar JV Holding (B.V.I.) Co., Ltd.	LiteStar JV Holding (B.V.I.) Co., Ltd.(註2)	"	子公司	-	-	4,200	1,361,955	-	-	-	-	4,200	1,230,055
"	冠銓(香港)股份有限公司(註2)	"	註4	-	-	8,000,000	259,080	-	-	-	-	8,000,000	210,594

買賣之公司	有價證券 種類及名稱	帳列科目	關係	期		初買		入賣		出期		未	
				股數 / 單位	金	額	股數 / 單位	金	額	股數 / 單位	售		價帳面成本
LiteStar JV Holding (B.V.I.) Co., Ltd.	晶品光電(香港)有限公司(註2)	"	子公司	-	-	28,800,000	653,029	-	-	-	-	28,800,000	847,950
晶品光電(香港)有限公司	晶品光電(常州)有限公司(註2)	"	子公司	-	-	現金USD28,800 仟元	653,029	-	-	-	-	現金USD28,800 仟元	847,950
廣錄光電(股)公司	復華債券基金	"	無	-	-	42,611仟單位	590,000	42,611仟單位	590,452	590,000	452	-	-
"	保誠威寶基金	"	無	-	-	45,359仟單位	590,000	45,359仟單位	590,490	590,000	490	-	-
"	第一金全家福	"	無	-	-	1,756仟單位	300,000	1,756仟單位	300,300	300,000	300	-	-
"	元大萬泰債券基金	"	無	-	-	20,032仟單位	290,000	20,032仟單位	290,066	290,000	66	-	-
"	安泰ING債券基金	"	無	-	-	18,572仟單位	290,000	18,572仟單位	290,083	290,000	83	-	-
"	寶來得利基金	"	無	-	-	18,597仟單位	290,000	18,597仟單位	290,137	290,000	137	-	-
"	統一強棒基金	"	無	-	-	13,132仟單位	210,000	13,132仟單位	210,024	210,000	24	-	-
"	第一金台灣債券基金	"	無	-	-	8,890仟單位	130,000	8,890仟單位	130,064	130,000	64	-	-
"	華錄光電(股)公司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子公司	20,000仟股	200,000	29,000仟股	290,000	-	-	-	-	49,000仟股	490,000

註 1：期初及期末金額係包含金融資產評價利益。

註 2：包含認列被投資公司投資損益及累積換算調整數。

註 3：晶元光電(股)公司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註 4：本公司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6.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取得之公司	財產名稱	交易日或事		價 款		關係	交易對象為關係人者，其前次移轉資料				價格決定之 參考依據	取得目的及 使用情形	其 他 約定事項
		實發生日(註)	交易金額	支付情形	交易對象		所有人	與發行人之關係	移轉日期	金額			
廣鎔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中科總部 新建工程	96.08.15	\$ 385,714	\$ 385,714	互助營造股份有限公司	無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 -	依合約 議定價格	供營業使用	-
廣鎔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中科總部 新建工程	96.08.15	100,476	100,476	春源鋼鐵股份有限公司	無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	依合約 議定價格	供營業使用	-
廣鎔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無塵室工程	98.12.24	167,000	90,990	正裕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無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	依合約 議定價格	供營業使用 且目前建造中	-
廣鎔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電力消防工程	98.12.24	126,952	72,762	和技工程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無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	依合約 議定價格	供營業使用 且目前建造中	-

註：係經董事會通過之日期。

7.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8. 與關係人進、銷貨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進(銷)貨之公司	交易對象	關係	交易情形				交易條件與一般交易 不同之情形及原因		應收(付)票據、帳款		
			進(銷)貨	金額	佔總進(銷) 貨之比率	授信期間	單價	授信 期間	餘額	佔總應收(付)票 據、帳款之比率	備註
General Lighting Technology Co., Ltd. (Samoa)	晶元光電(股)公司	註1	進貨	\$ 3,625,119	98%	月結90天	不適用	正常	(\$ 1,532,763)	(98%)	
General Lighting Technology Co., Ltd. (Samoa)	晶元寶晨光電(深圳)有限公司	註2	銷貨	(3,651,126)	(90%)	月結90天	不適用	正常	1,747,012	92%	
晶元寶晨光電(深圳)有限公司	General Lighting Technology Co., Ltd. (Samoa)	註2	進貨	3,651,126	83%	月結90天	不適用	正常	(1,747,012)	(85%)	
晶元寶晨光電(深圳)有限公司	晶田科技(大連)有限公司	註2	進貨	305,098	6%	月結90天	不適用	正常	(60,420)	(3%)	
晶元寶晨光電(深圳)有限公司	晶宇光電(廈門)有限公司	聯屬公司	進貨	467,651	11%	月結90天	不適用	正常	(242,391)	(12%)	
晶宇光電(廈門)有限公司	晶元寶晨光電(深圳)有限公司	聯屬公司	銷貨	(467,651)	(63%)	月結90天	不適用	正常	242,391	71%	
晶宇光電(廈門)有限公司	UEC Investment Ltd.	註3	進貨	459,658	85%	月結90天	不適用	正常	(207,533)	(88%)	
UEC Investment Ltd.	晶宇光電(廈門)有限公司	註3	銷貨	(459,658)	(100%)	月結90天	不適用	正常	207,533	94%	
UEC Investment Ltd.	晶元光電(股)公司	本公司之子公司	進貨	459,658	100%	月結90天	不適用	正常	(186,630)	(94%)	
廣錄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廣合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廣錄光電(股)公司之子公司	銷貨	(1,384,931)	31%	註4	註4	註4	309,387	27%	
廣錄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億光電子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廣錄光電(股)公司之監察人	銷貨	(257,892)	6%	註5	註5	註5	151,332	13%	
廣合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廣錄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註3	進貨	1,384,931	100%	註4	註4	註4	(309,387)	100%	
廣合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Seoul Optodevice Co., Ltd.	註6	銷貨	(1,429,763)	100%	註4	註4	註4	124,124	45%	

註 1：本公司為該公司間接採權益法評價之投資公司。

註 2：同為 Lighting Investment Ltd. (B.V.I.)直接或間接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註 3：同為本公司直接或間接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註 4：廣錄光電(股)公司與關係人之銷、進貨交易係依合理利潤計價，故向關係人銷貨價格與非關係人無法比較；收款條件與非關係人並無顯著不同。

註 5：廣錄光電(股)公司與關係人之銷貨交易，其銷售價格及收款條件與非關係人並無顯著不同。

註 6：為本公司之子公司共同投資者。

9.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帳列應收款項之公司	交易對象	關係	應收關係人款項餘額	年週轉率	逾期應收關係人款項		應收關係人款項 期後收回金額	提列備抵 呆帳金額
					金額	處理方式		
General Lighting Technology Co., Ltd. (Samoa)	晶元寶晨光電(深圳)有限公司	註1	\$ 1,747,012	2.82	\$ -	-	\$ 260,794	\$ -
UEC Investment Ltd.	晶宇光電(廈門)有限公司	註2	207,533	3.62	6,353	註3	45,610	-
晶宇光電(廈門)有限公司	晶元寶晨光電(深圳)有限公司	聯屬公司	242,391	3.86	-	-	74,230	-
廣錄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廣合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註2	309,387	5.84	-	-	115,835	-
廣錄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億光電子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該公司董事長為本公司之副董事長	151,332	2.14	-	-	39,920	-
廣錄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光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之董事	118,946	2.05	-	-	18,873	-
廣合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廣錄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註2	148,491	5.69	-	-	55,581	-
廣合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Seoul Optodevice Co., Ltd.	註4	124,124	10.96	-	-	-	-

註 1：同為 Lighting Investment Ltd. (B.V.I.) 直接或間接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註 2：同為本公司直接或間接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註 3：因出售機器設備予晶宇光電(廈門)有限公司，機器設備驗收後有問題，待雙方協商後收回此機器款項。

註 4：為本公司之子公司共同投資者。

10. 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

本公司之子公司所從事之衍生性金融商品交易均係為規避公司業務經營所產生匯率變動風險，惟未適用避險會計。截至民國 99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之子公司尚未到期之衍生性金融商品之相關資訊如下：

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之公司	衍生性金融商品	合約金額(仟元)	到期日	帳面價值	公平價值	淨利益(損失)
晶元寶晨光電(深圳)有限公司	遠期外匯買賣合約	USD32,365	2011.1.14-2011.3.17	(\$ 8,960)	(\$ 8,960)	(\$ 9,438)
廣錄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遠期外匯買賣合約	USD1,400	2011.1.21-2011.2.18	78	78	78

(三) 大陸投資資訊

1.

		本期期初自台灣匯出或收回投資本期期末自台灣匯出或收回投資之持本期認列投資期末投資截至本期止已											
大陸被投資		灣匯出累積投資金額											
公司名稱	主要營業項目	實收資本額	投資方式	資金額	匯出	收回	投資金額	股	比例	損益(註2)	帳面價值	匯回投資收益	
廈門聯廈光電有限公司	發光二極體之生產銷售業務	USD 789,977.25	註1	USD 789,977.25	-	-	USD 789,977.25	100%		(\$ 77)	註6	\$ -	
晶宇光電(廈門)有限公司	發光二極體晶片及晶粒之生產銷售業務	USD 31,000,000	註1	USD 15,000,000	USD 16,000,000	-	USD 31,000,000	100%		84,423	\$ 976,878	-	
晶品光電(常州)有限公司	發光二極體晶片及晶粒之生產銷售業務	USD 32,000,000	註1	-	USD 28,800,000	-	USD 28,800,000	73%		(13,209)	847,950	-	
冠銓(山東)光電科技有限公司	發光二極體晶片及晶粒之生產銷售業務	USD 14,400,000	註1	-	USD 7,200,000	-	USD 7,200,000	50%		(30,036)	210,954	-	
晶科電子(廣州)有限公司	發光二極體之生產銷售業務	USD 21,347,000	註3	-	USD 2,660,840	-	USD 2,660,840	16.69%		註4	註4	-	
億冠晶(福建)光電有限公司	發光二極體之生產銷售業務	-	註1	-	註5	-	-	-		-	-	-	
本期期末累計自台灣匯經經濟部投審會													
出大陸地區投資金額核准投資金額本公司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													
		\$ 2,052,232	\$ 3,630,621										\$ 27,880,966
		(USD 70,450,817.25)	(USD 124,635,105.5)										

註1：透過第三地區投資設立公司再投資大陸公司。

註2：依該被投資公司同期間經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表認列投資損益。

註3：透過轉投資第三地區現有公司再投資大陸。

註4：本公司對第三地區現有轉投資公司係以成本法衡量，故無法取得本期投資損益及期末帳面價值等相關資訊。

註 5：截至民國 99 年 12 月 31 日止尚未匯出投資款。

註 6：廈門聯廈光電有限公司已於民國 99 年 12 月 27 日辦理清算完結。

2. 本公司直接或間接經由第三地區事業與轉投資大陸之被投資公司所發生之重大交易事項，請詳附註五(二)及附註十一(一)及(二)。

十二、部門別財務資訊

(一) 產業別財務資訊

本公司僅經營單一產業，主要營業項目為研發、製造、銷售磷化鋁鎵銻、砷化鋁鎵及氮化銻鎵磊晶片與晶粒。

(二) 地區別資訊

本公司無國外營運部門，因此不適用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 20 號「地區別資訊揭露」之規定。

(三) 外銷銷貨資訊

地 區	99 年 度	98 年 度
亞 洲	\$ 12,319,477	\$ 7,947,816
其 他	1,157,621	630,141
	<u>\$ 13,477,098</u>	<u>\$ 8,577,957</u>

(四) 重要客戶資訊

本公司民國 99 及 98 年度收入佔損益表上收入金額 10%以上客戶明細如下：

99 年		度		
客 戶 名 稱	銷 貨 金 額	所 佔 比 例	銷 貨 部 門	
C 客 戶	\$ 3,625,119	18%	全 公 司	
A 客 戶	2,124,954	11%	全 公 司	

98 年		度		
客 戶 名 稱	銷 貨 金 額	所 佔 比 例	銷 貨 部 門	
C 客 戶	\$ 2,065,506	16%	全 公 司	
F 客 戶	1,525,046	12%	全 公 司	
E 客 戶	1,500,740	12%	全 公 司	
A 客 戶	1,217,809	10%	全 公 司	

五、最近年度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

晶元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聲明書

本公司民國 99 年度（自 99 年 1 月 1 日至 99 年 12 月 31 日止）依「關係企業合併營業報告書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及關係報告書編製準則」應納入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之公司與依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七號應納入編製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之公司均相同，且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所應揭露相關資訊於前揭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中均已揭露，爰不再另行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

特此聲明

公司名稱：晶元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負責人：李秉傑

中華民國 100 年 2 月 25 日

會計師查核報告

(100)財審報字第 10002379 號

晶元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晶元光電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 99 年 12 月 31 日及民國 98 年 12 月 31 日之合併資產負債表，暨民國 99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及民國 98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合併損益表、合併股東權益變動表及合併現金流量表，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上開合併財務報表之編製係管理階層之責任，本會計師之責任則為根據查核結果對上開合併財務報表表示意見。晶元光電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99 年度採權益法評價之部份長期股權投資所認列之投資收益及附註十一所揭露之部份被投資公司資訊，係依各該被投資公司所委任之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表評價及編製，本會計師並未查核其財務報表。民國 99 年度依據其他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表認列投資收益 24,375 仟元，民國 99 年 12 月 31 日其相關之長期股權投資餘額為 2,314,240 仟元。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中華民國一般公認審計準則規劃並執行查核工作，以合理確信合併財務報表有無重大不實表達。此項查核工作包括以抽查方式獲取合併財務報表所列金額及所揭露事項之查核證據、評估管理階層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所採用之會計原則及所作之重大會計估計，暨評估合併財務報表整體之表達。本會計師相信此項查核工作可對所表示之意見提供合理之依據。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第一段所述合併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中華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編製，足以允當表達晶元光電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

公司民國 99 年 12 月 31 日及民國 98 年 12 月 31 日之財務狀況，暨民國 99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及民國 98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經營成果與現金流量。

資 誠 聯 合 會 計 師 事 務 所

溫芳郁

會計師

劉銀妃

前財政部證券管理委員會

核准簽證文號：(79)台財證(一)第 27815 號

前財政部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

核准簽證文號：(88)台財證(六)第 95577 號

中 華 民 國 1 0 0 年 2 月 2 5 日

晶元光電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資產負債表
民國99年及98年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99年12月31日		98年12月31日			99年12月31日		98年12月31日	
	金額	%	金額	%		金額	%	金額	%
資 產					負債及股東權益				
流動資產					流動負債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附註四(一))	\$ 22,524,717	31	\$ 18,186,939	40	2100 短期借款(附註四(十)及六)	\$ 5,709,578	8	\$ 4,402,822	10
1310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流動 (附註四(二))	744,983	1	4,007,637	9	2180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負債-流動 (附註四(十一))	8,960	-	3,990	-
1350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附註四 (四))	-	-	52,400	-	2120 應付票據	53,905	-	3,097	-
1120 應收票據淨額(附註四(五))	716,038	1	162,407	-	2140 應付帳款	1,791,274	2	985,616	2
1140 應收帳款淨額(附註四(六))	4,784,054	7	2,381,061	5	2150 應付帳款-關係人(附註五)	147,515	-	-	-
1150 應收帳款-關係人淨額(附註五)	2,303,262	3	2,100,229	5	2160 應付所得稅(附註四(十九))	528,066	1	123,802	-
1178 其他應收款	288,021	1	54,324	-	2170 應付費用	2,659,692	4	1,266,539	3
1188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附註五)	60,255	-	114,962	-	2228 其他應付款(附註五)	2,584,936	4	1,055,282	2
1190 其他金融資產-流動(附註六)	996,615	1	-	-	2260 預收款項	84,411	-	18,786	-
120X 存貨(附註四(七))	3,841,947	5	1,973,974	4	2270 一年或一營業週期內到期長期負債 (附註四(十二))	612,471	1	1,765,031	4
1260 預付款項	154,131	-	96,864	-	2298 其他流動負債	34,627	-	15,857	-
1286 遞延所得稅資產-流動(附註四(十九))	478,390	1	259,634	1	21XX 流動負債合計	14,215,435	20	9,640,822	21
11XX 流動資產合計	36,892,413	51	29,390,431	64	長期負債				
基金及投資					2410 應付公司債(附註四(十二))	1,833,369	2	-	-
1450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流動(附註四(三))	6,797	-	1,168,327	3	2420 長期借款(附註四(十二))	2,600,354	4	-	-
1480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附註四 (四))	1,009,597	2	109,590	-	2460 長期遞延收入(附註五)	297,877	-	110,051	-
1421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附註四(八))	2,425,773	3	77,593	-	24XX 長期負債合計	4,731,600	6	110,051	-
14XX 基金及投資合計	3,442,167	5	1,355,510	3	其他負債				
固定資產(附註四(九)及六)					2810 應計退休金負債(附註四(十三))	5,536	-	6,113	-
成本					2820 存入保證金	17,664	-	15,774	-
1501 土地	50,000	-	-	-	28XX 其他負債合計	23,200	-	21,887	-
1521 房屋及建築	6,976,450	10	5,338,090	12	2XXX 負債總額	18,970,235	26	9,772,760	21
1531 機器設備	21,194,516	29	13,031,569	29	股東權益				
1551 運輸設備	7,790	-	1,524	-	股本				
1561 辦公設備	182,986	-	171,408	-	3110 普通股股本(附註四(十四))	8,475,209	12	7,689,651	17
1631 租賃改良	394,340	1	47,137	-	3140 預收股本	296	-	1,272	-
1681 其他設備	112,665	-	33,238	-	資本公積(附註四(十五))				
15XY 成本及重估增值	28,918,747	40	18,622,966	41	3211 普通股溢價	31,076,468	43	24,818,372	55
15X9 減：累計折舊	(11,111,953)	(15)	(7,189,680)	(16)	3220 庫藏股票交易	26,768	-	26,768	-
1670 未完工程及預付設備款	9,393,578	13	2,717,133	6	3260 長期投資	39,838	-	-	-
15XX 固定資產淨額	27,200,372	38	14,150,419	31	3271 員工認股權(附註四(十八))	164,762	-	61,273	-
無形資產					3272 認股權(附註四(十二))	301,975	1	301,975	1
1720 專利權	235,610	-	171,102	1	3310 保留盈餘(附註四(十六))				
1750 電腦軟體成本	55,857	-	62,923	-	3350 法定盈餘公積	738,343	1	565,137	1
1760 商譽(附註十)	3,329,922	5	-	-	3350 未分配盈餘	5,992,719	8	1,783,925	4
1770 遞延退休金成本(附註四(十三))	287	-	494	-	股東權益其他調整項目				
1780 其他無形資產	161,481	-	56,446	-	3420 累積換算調整數	(341,957)	-	17,344	-
17XX 無形資產合計	3,783,157	5	290,965	1	3430 未認列為退休金成本之淨損失(附註四 (十三))	(8,447)	-	(4,022)	-
其他資產					3450 金融商品之未實現損益	2,934	-	441,194	1
1820 存出保證金	35,975	-	4,099	-	3480 庫藏股票(附註四(十七))	(631)	-	(631)	-
1830 遞延費用	36,991	-	12,747	-	361X 母公司股東權益合計	46,468,277	65	35,702,258	79
1860 遞延所得稅資產-非流動(附註四(十九))	462,586	1	368,980	1	3610 少數股權	6,421,260	9	98,133	-
1888 其他資產-其他(附註四(十三))	6,111	-	-	-	3XXX 股東權益總額	52,889,537	74	35,800,391	79
18XX 其他資產淨額	541,663	1	385,826	1	重大承諾事項及或有事項(附註七)				
1XXX 資產總額	\$ 71,859,772	100	\$ 45,573,151	100	負債及股東權益總計	\$ 71,859,772	100	\$ 45,573,151	100

請參閱後附合併財務報表附註暨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溫芳郁、劉銀妃會計師民國100年2月25日查核報告。

董事長：李秉傑

經理人：周銘俊

會計主管：張世賢

晶元光電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損益表
民國99年及98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每股盈餘為新台幣元外)

	99 年 度			98 年 度				
	金	額	%	金	額	%		
營業收入(附註五)								
4110 銷貨收入	\$	21,567,754	103	\$	13,080,510	102		
4170 銷貨退回	(482,563)	(2)	(100,248)	(1)		
4190 銷貨折讓	(197,099)	(1)	(131,394)	(1)		
4000 營業收入合計		20,888,092	100		12,848,868	100		
營業成本(附註四(二十一))								
5110 銷貨成本	(13,044,068)	(63)	(9,607,138)	(75)		
5910 營業毛利		7,844,024	37		3,241,730	25		
營業費用(附註四(二十一))								
6100 推銷費用	(349,049)	(1)	(194,326)	(2)		
6200 管理及總務費用	(1,215,558)	(6)	(834,410)	(6)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772,350)	(4)	(432,852)	(3)		
6000 營業費用合計	(2,336,957)	(11)	(1,461,588)	(11)		
6900 營業淨利		5,507,067	26		1,780,142	14		
營業外收入及利益								
7110 利息收入		105,925	1		72,940	1		
7121 權益法認列之投資收益(附註四(八))		265,909	1		-	-		
7122 股利收入		3,097	-		921	-		
7140 處分投資利益(附註四(二)(三)(四))		287,785	1		49,385	-		
7160 兌換利益		147,050	1		-	-		
7210 租金收入(附註四(二十一))		21,010	-		20,763	-		
7250 壞帳轉回利益		27,928	-		12,353	-		
7310 金融資產評價利益(附註四(二))		-	-		22,895	-		
7320 金融負債評價利益(附註四(十一))		-	-		91,715	1		
7480 什項收入(附註五)		130,201	1		63,270	-		
7100 營業外收入及利益合計		988,905	5		334,242	2		
營業外費用及損失								
7510 利息費用	(129,814)	(1)	(95,827)	(1)		
7521 採權益法認列之投資損失(附註四(八))		-	-	(3,435)	-		
7530 處分固定資產損失	(18,543)	-	(11,108)	-		
7560 兌換損失		-	-	(59,022)	-		
7640 金融資產評價損失(附註四(二))	(5,344)	-		-	-		
7650 金融負債評價損失(附註四(十一))	(5,448)	-		-	-		
7880 什項支出	(581)	-	(495)	-		
7500 營業外費用及損失合計	(159,730)	(1)	(169,887)	(1)		
7900 繼續營業單位稅前淨利		6,336,242	30		1,944,497	15		
8110 所得稅費用(附註四(十九))	(512,399)	(2)	(115,500)	(1)		
8900 繼續營業單位淨利		5,823,843	28		1,828,997	14		
9200 非常損益(附註十)		22,333	-		-	-		
9600XX 合併總損益	\$	5,846,176	28	\$	1,828,997	14		
歸屬於：								
9601 合併淨損益	\$	5,766,275	28	\$	1,732,065	13		
9602 少數股權損益		79,901	-		96,932	1		
	\$	5,846,176	28	\$	1,828,997	14		
				稅 前	稅 後	稅 前	稅 後	
基本每股盈餘(附註四(二十))								
9710 繼續營業單位淨利	\$	7.73	\$	7.13	\$	2.76	\$	2.59
9730 非常損益		-		0.03		-		-
9750 本期淨利	\$	7.73	\$	7.16	\$	2.76	\$	2.59
稀釋每股盈餘(附註四(二十))								
9810 繼續營業單位淨利	\$	7.43	\$	6.86	\$	2.60	\$	2.44
9830 非常損益		-		0.03		-		-
9850 本期淨利	\$	7.43	\$	6.89	\$	2.60	\$	2.44

請參閱後附合併財務報表附註暨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溫芳郁、劉銀妃會計師民國100年2月25日查核報告。

董事長：李秉傑

經理人：周銘俊

會計主管：張世賢

晶元光電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股東權益變動表
民國99年及98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股本			保 留 盈 餘			累 積 換 算 調 整 數	未 認 列 為 退 休 金 成 本 之 淨 損 失	金 融 商 品 之 未 實 現 損 益	庫 藏 股 票	少 數 股 權	合 計
	普 通 股 股 本	預 收 股 本	資 本 公 積	法 定 盈 餘 公 積	特 別 盈 餘 公 積	未 分 配 盈 餘						
98 年 度												
98年1月1日餘額	\$ 6,330,615	\$ -	\$ 15,161,391	\$ 560,893	\$ 1,719	\$ 129,860	\$ 33,653	\$ -	\$ -	(\$ 126,229)	\$ 2,443	\$ 22,094,345
97年度盈餘指撥及分配(註1)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	-	-	4,244	-	(4,244)	-	-	-	-	-	-
特別盈餘公積迴轉	-	-	-	-	(1,719)	1,719	-	-	-	-	-	-
現金股利	-	-	-	-	-	(75,475)	-	-	-	-	-	(75,475)
現金增資	1,350,000	-	9,902,204	-	-	-	-	-	-	-	-	11,252,204
員工行使認股權	9,036	1,272	56,752	-	-	-	-	-	-	-	-	67,060
員工認股權酬勞成本	-	-	61,137	-	-	-	-	-	-	-	-	61,137
庫藏股轉讓員工酬勞成本	-	-	27,291	-	-	-	-	-	-	-	-	27,291
轉讓庫藏股票	-	-	(387)	-	-	-	-	-	-	125,598	-	125,211
累積換算調整數	-	-	-	-	-	-	(16,309)	-	-	-	-	(16,309)
未認列為退休金成本之淨損失	-	-	-	-	-	-	-	(4,022)	-	-	-	(4,022)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	-	-	-	-	-	-	-	-	441,194	-	-	441,194
98年度合併總損益	-	-	-	-	-	1,732,065	-	-	-	-	96,932	1,828,997
少數股權減少	-	-	-	-	-	-	-	-	-	-	(1,242)	(1,242)
98年12月31日餘額	<u>\$ 7,689,651</u>	<u>\$ 1,272</u>	<u>\$ 25,208,388</u>	<u>\$ 565,137</u>	<u>\$ -</u>	<u>\$ 1,783,925</u>	<u>\$ 17,344</u>	<u>(\$ 4,022)</u>	<u>\$ 441,194</u>	<u>(\$ 631)</u>	<u>\$ 98,133</u>	<u>\$ 35,800,391</u>
99 年 度												
99年1月1日餘額	\$ 7,689,651	\$ 1,272	\$ 25,208,388	\$ 565,137	\$ -	\$ 1,783,925	\$ 17,344	(\$ 4,022)	\$ 441,194	(\$ 631)	\$ 98,133	\$ 35,800,391
98年度盈餘指撥及分配(註2)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	-	-	173,206	-	(173,206)	-	-	-	-	-	-
現金股利	-	-	-	-	-	(1,384,275)	-	-	-	-	-	(1,384,275)
員工行使認股權	2,189	(976)	14,647	-	-	-	-	-	-	-	-	15,860
員工認股權酬勞成本	-	-	103,489	-	-	-	-	-	-	-	-	103,489
發行新股交換他公司股權	783,369	-	6,243,449	-	-	-	-	-	-	-	-	7,026,818
未依持股比例認列轉投資增資股東權益調整	-	-	39,838	-	-	-	-	-	-	-	-	39,838
累積換算調整數	-	-	-	-	-	-	(359,301)	-	-	-	-	(359,301)
未認列為退休金成本之淨損失	-	-	-	-	-	-	-	(4,425)	-	-	-	(4,425)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	-	-	-	-	-	-	-	-	(438,260)	-	-	(438,260)
99年度合併總損益	-	-	-	-	-	5,766,275	-	-	-	-	79,901	5,846,176
少數股權增加	-	-	-	-	-	-	-	-	-	-	6,243,226	6,243,226
99年12月31日餘額	<u>\$ 8,475,209</u>	<u>\$ 296</u>	<u>\$ 31,609,811</u>	<u>\$ 738,343</u>	<u>\$ -</u>	<u>\$ 5,992,719</u>	<u>(\$ 341,957)</u>	<u>(\$ 8,447)</u>	<u>\$ 2,934</u>	<u>(\$ 631)</u>	<u>\$ 6,421,260</u>	<u>\$ 52,889,537</u>

註1：未配發董監事酬勞及員工紅利。

註2：民國98年度之員工現金紅利\$233,829及董監酬勞\$31,177已於損益表中扣除。

請參閱後附合併財務報表附註暨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溫芳郁、劉銀妃會計師民國100年2月25日查核報告。

董事長：李秉傑

經理人：周銘俊

會計主管：張世賢

晶元光電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現金流量表
民國99年及98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99	年	度	98	年	度
<u>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u>						
合併總損益	\$		5,846,176	\$		1,828,997
調整項目						
壞帳轉回利益	(27,928)	(12,353)
折舊費用			2,322,899			2,122,666
各項攤提			72,393			129,967
金融資產評價損失(利益)			5,344	(22,895)
金融負債評價損失(利益)			5,448	(91,715)
處分投資利益	(247,474)	(1,175)
採權益法認列之投資(利益)損失	(265,909)			3,435
處分固定資產損失			18,543			11,108
存貨跌價及呆滯損失			302,286			374,099
應付公司債折價攤銷			68,338			65,790
長期遞延收入轉列其他收入	(11,098)			-
股份基礎給付酬勞成本			103,489			88,428
資產及負債科目之變動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流動			3,257,310	(1,634,672)
應收票據	(409,249)			2,164
應收帳款	(1,504,135)	(1,538,332)
其他應收款	(176,809)	(35,978)
存貨	(1,249,092)			120,691
預付款項			48,656	(37,908)
遞延所得稅資產			13,014	(27,769)
應付票據			10,065			382
應付帳款	(389,312)			479,716
應付所得稅			344,197			66,246
應付費用			1,069,763			536,756
其他應付款	(70,269)			4,861
預收款項			44,277			13,738
其他流動負債			13,056	(1,622)
長期遞延收入			198,924			-
應計退休金負債	(4,795)	(8,168)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u>9,388,108</u>			<u>2,436,457</u>

(續次頁)

晶元光電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現金流量表

民國99年及98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99	年	度	98	年	度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受限制資產(增加)減少	(\$	991,511)		\$	4,000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增加	(994,665)	(155,525)		
處分以成本衡量金融資產價款		394,198		-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增加		-	(722,400)		
處分備供出售金融資產價款		2,796		1,912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增加	(1,613,860)	(65,341)		
取得子公司價款	(1,736,378)		-		
購置固定資產	(5,724,723)	(2,815,842)		
處分固定資產價款		2,000		34,664		
存出保證金(增加)減少	(105)		1,219		
遞延費用及無形資產增加	(193,793)	(258,829)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10,856,041)	(3,976,142)		
融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短期借款增加		896,421		3,878,060		
長期借款本期舉借數		600,748		-		
長期借款本期償還數		-	(47,988)		
存入保證金增加		1,890		10,440		
現金增資		-		11,252,204		
員工行使認股權		15,860		67,060		
現金股利	(1,384,275)	(75,475)		
轉讓庫藏股票		-		125,211		
少數股權增加數		544,059		458		
融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674,703		15,209,970		
匯率影響數	(91,969)		25,254		
子公司首次併入影響數		5,222,977		-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增加		4,337,778		13,695,539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18,186,939		4,491,400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	22,524,717	\$	18,186,939		
現金流量資訊之補充揭露						
本期支付利息	\$	54,713	\$	21,206		
本期支付所得稅	\$	187,185	\$	79,055		
僅有部分現金支出之投資活動						
購置固定資產	\$	6,506,597	\$	3,606,818		
加：期初應付設備款		1,044,433		253,457		
減：期末應付設備款	(1,826,307)	(1,044,433)		
購置固定資產現金支付數	\$	5,724,723	\$	2,815,842		
收購子公司取得現金數						
取得子公司價款	\$	1,736,378	\$	-		
取得子公司-發行新股		7,026,818		-		
取得之非現金資產	(11,978,676)		-		
承受之負債		5,684,475		-		
收購產生之商譽	(3,329,922)		-		
少數股權		5,799,510		-		
取得前長期投資帳面價值		284,394		-		
取得子公司之現金餘額	\$	5,222,977	\$	-		

請參閱後附合併財務報表附註暨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溫芳郁、劉銀妃會計師民國100年2月25日查核報告。

董事長：李秉傑

經理人：周銘俊

會計主管：張世賢

晶元光電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民國99年及98年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一、公司沿革

(一) 本公司沿革及業務範圍：

晶元光電股份有限公司設立於民國85年9月19日，並於民國86年8月開始營業，主要營業項目為研發、製造、銷售磷化鋁鎵銻、砷化鋁鎵及氮化銻鎵等磊晶片與晶粒。本公司股票自民國90年5月起在台灣證券交易所買賣。

本公司於民國92年10月1日合併晶茂達半導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民國94年12月30日吸收合併國聯光電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民國96年3月1日吸收合併元矽光電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連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截至民國99年12月31日止，本公司及列入合併個體財務報表編製之子公司員工人數為5,625人。

(二)列入合併財務報表編製個體之子公司及其變動情形：

投資公司 名稱	子公司 名稱	業務性質	所持股權百分比		備註
			民國99年 12月31日	民國98年 12月31日	
晶元光電(股)公司	國通創業投資(股)公司	創業投資	73%	73%	
晶元光電(股)公司	亮點投資(股)公司	專業投資	100%	100%	
晶元光電(股)公司	UEC Investment Ltd.	專業投資	100%	100%	
晶元光電(股)公司	Epistar JV Holding (B.V.I.) Co., Ltd.	專業投資	100%	-	註4
晶元光電(股)公司	廣鎳光電(股)公司	發光二極體晶片及晶粒之生產銷售業務	48.98%	-	註2
Epistar JV Holding (B.V.I.) Co., Ltd.	LiteStar JV Holding (B.V.I.) Co., Ltd.	專業投資	70%	-	註4
LiteStar JV Holding (B.V.I.) Co., Ltd.	晶品光電(香港)有限公司	專業投資	100%	-	註4
晶品光電(香港)有限公司	晶品光電(常州)有限公司	發光二極體晶片及晶粒之生產銷售業務	90%	-	註4
UEC Investment Ltd.	廈門聯廈光電有限公司	發光二極體晶粒之生產銷售業務	-	100%	註3
UEC Investment Ltd.	晶宇光電(香港)有限公司	專業投資	100%	100%	
晶宇光電(香港)有限公司	晶宇光電(廈門)有限公司	發光二極體晶片及晶粒之生產銷售業務	100%	100%	
晶宇光電(廈門)有限公司	晶品光電(常州)有限公司	發光二極體晶片及晶粒之生產銷售業務	10%	-	註4
亮點投資(股)公司	Lighting Investment Ltd. (B.V.I)	專業投資	100%	100%	
亮點投資(股)公司	晶亞光電(股)公司	發光二極體晶片及晶粒之生產銷售業務	-	100%	

投資公司 名稱	子公司 名稱	業務性質	所持股權百分比		備註
			民國99年 12月31日	民國98年 12月31日	
亮點投資(股)公司	廣鎔光電(股)公司	發光二極體晶片及 晶粒之生產銷售業務	1.25%	-	註2
Lighting Investment Ltd. (B. V. I.)	General Lighting Technology Co., Ltd. (Samoa)	發光二極體之銷售業 務	75%	32%	
Lighting Investment Ltd. (B. V. I.)	寶晨光電(香港) (股)公司	專業投資	75%	-	註1
寶晨光電(香港) (股)公司	晶元寶晨光電(深圳) 有限公司	發光二極體晶片及 晶粒之銷售業務	100%	-	註1
廣鎔光電(股)公司	華鎔光電(股)公司	發光二極體晶片及 晶粒之生產銷售業務	62.03%	-	註2
廣鎔光電(股)公司	廣合光電(股)公司	發光二極體晶片及 晶粒之生產銷售業務	49%	-	註2

註 1：自民國 99 年度起本公司間接持股已超過 50% 以上，故依規定列入合併財務報表編製個體。

註 2：本公司及子公司自民國 99 年 12 月起對廣鎔光電(股)公司綜合持股比例超過 50% 以上，故依規定自取得控制力之日起將其及其子公司列入合併財務報表編製個體。

註 3：民國 99 年 12 月已註銷登記。

註 4：民國 99 年度新投資設立公司。

(三)未列入合併財務報表編製個體之子公司：無。

(四)子公司會計期間不同之調整及處理方式：無。

(五)國外子公司營業之特殊風險：無。

(六)子公司將資金移轉於母公司之能力受重大限制者，該限制之本質與程度：無。

(七)子公司持有母公司發行證券之內容：無。

(八)子公司發行轉換公司債及新股之有關資料：請參閱附註十一(二)之說明。

二、重要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本合併財務報表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中華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編製。重要會計政策彙總說明如下：

(一)合併報表編製原則

本公司對於直接或間接持有表決權之股份超過 50% 以上之被投資公司及符合有控制能力之條件者將全數納入合併財務報表編製個體。並自民國 97 年 1 月 1 日起每季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本公司與合併子公司相互間重大交易事項及資產負債表科目餘額予以沖銷。

(二) 子公司外幣財務報表轉換基礎

海外子公司財務報表於轉換時，所有資產、負債科目均按資產負債表日之匯率換算，股東權益中除期初保留盈餘以上期期末換算後之餘額結轉外，其餘均按歷史匯率換算；股利按宣告日之匯率換算，損益科目按加權平均匯率換算。換算所產生之差額，列入「累積換算調整數」，作為股東權益之調整項目。

(三) 外幣交易

1. 本公司及合併子公司之會計記錄分別係以新台幣及其功能性貨幣為記帳單位。外幣交易按交易當日之即期匯率折算成記帳單位入帳，其與實際收付時之兌換差異，列為當年度損益。
2. 期末就外幣貨幣性資產或負債餘額，按資產負債表日之即期匯率評價調整，因調整而產生之兌換差額列為當年度損益。
3. 期末就外幣非貨幣性資產或負債餘額，屬依公平價值衡量且變動列入損益者，按資產負債表日之即期匯率評價調整，因調整而產生之兌換差額列為當年度損益；屬依公平價值衡量且變動列入股東權益調整項目者，按資產負債表日之即期匯率評價調整，因調整而產生之兌換差額，列為股東權益調整項目；屬非依公平價值衡量者，則按交易日之歷史匯率衡量。

(四) 資產負債區分流動及非流動之分類標準

1. 資產符合下列條件之一者，列為流動資產；資產不屬於流動資產者為非流動資產：
 - (1) 因營業所產生之資產，預期將於正常營業週期中變現、消耗或意圖出售者。
 - (2)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者。
 - (3) 預期於資產負債表日後十二個月內將變現者。
 - (4) 現金或約當現金，但於資產負債表日後逾十二個月用以交換、清償負債或受有其他限制者除外。
2. 負債符合下列條件之一者，列為流動負債；負債不屬於流動負債者為非流動負債：
 - (1) 因營業而發生之債務，預期將於正常營業週期中清償者。
 - (2)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發生者。
 - (3) 須於資產負債表日後十二個月內清償者。
 - (4) 不能無條件延期至資產負債表日後逾十二個月清償之負債。

(五) 約當現金

係指同時具備下列條件之短期且具高度流動性之投資：

1. 隨時可轉換成定額現金者。
2. 即將到期且利率變動對其價值之影響甚少者。

本公司及子公司合併現金流量表係以現金及約當現金之基礎所編製。

(六)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及負債

1. 屬衍生性商品交易者採交易日會計，屬受益憑證者係採交割日會計，於原始認列時，將金融商品以公平價值衡量。
2.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係以公平價值評價且其價值變動列為當期損益。上市/上櫃股票、封閉型基金及存託憑證係以資產負債表日公

開市場之收盤價為公平價值。開放型基金係以資產負債表日該基金淨資產價值為公平價值。

3. 嵌入本公司發行應付公司債之賣回權、買回權及價格重設權，請詳附註二(十七)說明。

(七)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1. 係採交易日會計，於原始認列時，將金融商品以公平價值衡量，並加計取得之交易成本。
2.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係以公平價值評價，且其價值變動列為股東權益調整項目，累積之利益或損失於金融資產除列時，列入當期損益。上市/上櫃股票、封閉型基金及存託憑證係以資產負債表日公開市場之收盤價為公平價值。受限制之上市/上櫃股票係以相同未受限商品之活絡市場公開報價，再適當調整受限影響方式，估計其公平價值。
3. 若有減損之客觀證據，則認列減損損失。若後續期間減損金額減少，屬權益商品之減損減少金額，認列為股東權益調整項目；屬債務商品之減損減少金額，若明顯與認列減損後發生之事件有關，則予以迴轉並認列為當期損益。

(八)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1. 係採交易日會計，於原始認列時，將金融商品以公平價值衡量，並加計取得或發行之交易成本。
2.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若有減損之客觀證據，則認列減損損失，此減損金額不予迴轉。

(九) 應收帳款

係因出售商品或勞務而發生之應收帳款，按設算利率計算其折現值為入帳基礎，惟到期日在一年以內者，其折現值與到期值差異不大，按帳載金額評價。

(十) 備抵呆帳

備抵呆帳係依據過去實際發生呆帳之經驗，衡量資產負債表日應收票據及帳款等各項債權之帳齡情形及其收回可能性，予以評估提列。

(十一) 存貨

存貨採永續盤存制，成本結轉按加權平均法計算。固定製造費用按生產設備之正常產能分攤，因各期中期間產量波動所產生之成本差異，於編製期中報表時予以遞延。期末存貨採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衡量，比較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時，採逐項比較法。淨變現價值係指在正常情況下之估計售價減除至完工尚需投入之成本及推銷費用後之餘額。

(十二)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1. 持有被投資公司有表決權股份比例達 20% 以上或具有重大影響力者，採權益法評價。民國 95 年度(含)起，投資成本與股權淨值之差額，如屬投資成本超過所取得可辨認淨資產公平價值，將超過部分列為商譽，並於每年定期執行減損測試；若所取得可辨認淨資產公平價值超過投資成本，則差額就非流動資產分別將其公平價值等比例減少之，若減少至零仍有差額時，則為負商譽，將該差額列為非常利益。
2. 海外投資按權益法評價時，被投資公司財務報表轉換所產生之「累積換算調整數」作為股東權益之調整項目。

(十三) 固定資產

1. 固定資產以取得成本為入帳基礎。
2. 折舊按估計經濟耐用年限加計一年殘值，按平均法計提。
各項資產耐用年數如下：

房屋及建築(含附屬設備)	5年~50年
機器設備	3年~8年
運輸設備	5年
辦公及其他設備	3年~6年
租賃改良	1年~10年
3. 凡支出效益及於以後各期之重大改良或大修支出列為資本支出，經常性維護或修理支出則列為當期費用。

(十四) 無形資產

1. 專利權以取得成本為列帳基礎，自取得後按法定享有之年限約 2~20 年平均攤銷。
2. 電腦軟體按 2~5 年平均攤銷。
3. 國有土地使用權以取得成本為入帳基礎，按可使用年數採平均法攤提。

(十五) 遞延費用

以取得成本為入帳基礎，並按其估計效益年數平均攤提，攤提年數如下：

1. 電力線路裝配費：按 5 年平均攤銷。
2. 其他遞延費用：按合約期間攤銷。

(十六) 非金融資產減損

1. 本公司及子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針對有減損跡象之資產，估計其可回收金額，當可回收金額低於其帳面價值時，則認列減損損失。可回收金額係指一項資產之淨公平價值或其使用價值，兩者較高者。當以前年度認列資產減損之情況不再存在時，則在以前年度提列損失金額之範圍內予以迴轉。
2. 商譽、非確定耐用年限無形資產及尚未可供使用無形資產，應定期估計其可回收金額，當可回收金額低於其帳面價值時，則認列減損損失，商譽減損之減損損失於以後年度不得迴轉。

(十七) 應付公司債

1. 民國 95 年 1 月 1 日後發行嵌入具轉換權、賣回權、買回權及因轉換標的市場價值變動而重設轉換價格之應付公司債，於原始認列時將發行價格依發行條件區分為金融資產、金融負債或股東權益（資本公積—認股權），其處理如下：
 - (1) 應付公司債之溢價與折價為應付公司債之評價科目，列為應付公司債之加項或減項，於債券流通期間採利息法攤銷，作為利息費用之調整項目。
 - (2) 嵌入本公司發行應付公司債之賣回權、買回權與重設權，淨額帳列「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或負債」；續後於資產負債表日，按當時之公平價值評價，差額認列「金融資產或負債之評價損益」。於約定賣回期間屆滿日，若可換得普通股之市價高於約定賣回價格，則將賣回權之公平價值一次轉列資本公積；若可換得普通股之市價不高於約定賣回價格，則將賣回權之公平價值認列為當期

利益。於轉換價格重設時，因重設導致之公平價值減少數轉列為股東權益。

- (3) 嵌入本公司發行應付公司債之轉換權，符合權益定義者，帳列「資本公積－認股權」。當持有人要求轉換時，就帳列負債組成要素（包括公司債及分別認列之嵌入式衍生性商品）於轉換當時依當日之帳面價值予以評價認列當期損益，再以前述依負債組成要素帳面價值加計認股權之帳面價值作為換出普通股之發行成本。
- (4) 發行可轉換公司債之發行成本，按原始認列金額比例分攤至各負債及權益組成要素。

2. 當公司債持有人得於未來一年內執行賣回權，則該應付公司債應轉列流動負債；若賣回權行使期間結束後，未被行使賣回權部分之應付公司債，其到期日超過一年，則予以轉回非流動負債。

(十八) 退休金

退休金辦法屬確定給付退休辦法者，係依據精算結果認列淨退休金成本，淨退休金成本包括當期服務成本、利息成本、基金資產之預期報酬及未認列過渡性淨給付義務與退休金損益之攤銷數。未認列過渡性淨給付義務按 15 年攤提。退休金辦法屬確定提撥退休辦法者，則依權責發生基礎將應提撥之退休基金數額認列為當期之退休金成本。

(十九) 所得稅

1. 所得稅之會計處理採跨期間與同期間之所得稅分攤。以前年度溢、低估之所得稅，列為當年度所得稅費用之調整項目。當稅法修正時，於公布日之年度按新規定遞延所得稅負債或資產重計算，因而產生之遞延所得稅負債或資產之變動影響數，列入當期繼續營業部門之所得稅費用(利益)。
2. 因購置設備或技術、研究發展支出、人才培訓支出及股權投資等所產生之所得稅抵減採當期認列法處理。
3. 未分配盈餘依所得稅法加徵百分之十之營利事業所得稅，於股東會決議分配盈餘後列為當年度所得稅費用。

(二十) 庫藏股

1. 本公司收回已發行股票時，其屬買回者，將所支付之成本列為股東權益之減項。
2. 庫藏股票轉讓給員工之給與日在民國 97 年 1 月 1 日(含)以後者，依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三十九號「股份基礎給付之會計處理準則」處理。
3. 註銷庫藏股票時，貸記「庫藏股票」，並按股權比例借記「資本公積－股票發行溢價」與「股本」。庫藏股票之帳面價值如高於面值與股票發行溢價之合計數時，其差額沖銷同種類庫藏股票所產生之資本公積，如有不足再借記保留盈餘；反之，其差額貸記同種類庫藏股票交易所產生之資本公積。
4. 庫藏股票之帳面價值係按加權平均法計算。

(二十一) 股份基礎給付－員工獎勵

1. 員工認股權證之給與日於民國 93 年 1 月 1 日(含)至民國 96 年 12 月 31 日(含)者，係依民國 92 年 3 月 17 日財團法人中華民國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92)基秘字第 070、071、072 號函「員工認股權證之會

計處理」之規定，採用內含價值法認列費用，並揭露依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三十九號「股份基礎給付之會計處理準則」規定衡量之擬制本期淨利及每股盈餘資訊。

2. 股份基礎給付協議之給與日於民國 97 年 1 月 1 日(含)以後者，以所給與權益商品之公平價值衡量所取得之員工勞務，並於既得期間認列為薪資費用。

(二十二) 員工分紅及董監酬勞

自民國 97 年 1 月 1 日起，員工分紅及董監酬勞成本，依民國 96 年 3 月 16 日財團法人中華民國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96)基秘字第 052 號函「員工分紅及董監酬勞會計處理」之規定，於具法律義務或推定義務且金額可合理估計時，認列為費用及負債。嗣後股東會決議實際配發金額與估列金額有差異時，則列為次年度之損益。另依民國 96 年 3 月 30 日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證六字第 0960013218 號令，發行公司若屬上市櫃公司則以股東會決議日前一日之每股收盤價，並考慮除權除息影響後之金額，計算員工股票紅利之股數，若屬未上市櫃公司則以最近一期經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告淨值為計算基礎。

(二十三) 收入及成本

收入於獲利過程大部份已完成，且已實現或可實現時認列；另依據過去實際發生銷貨退回及折讓之經驗，予以評估提列備抵銷貨退回及折讓。相關成本配合收入於發生時承認。費用則依權責發生制於發生時認列為當期費用。

(二十四) 會計估計

本公司於編製財務報表時，業已依照一般公認會計原則之規定，對財務報表所列金額及或有事項，作必要之衡量、評估與揭露，其中包括若干假設及估計之採用，惟該等假設與實際結果可能存在差異。

(二十五) 交割日會計

採用交割日會計時，對於交易日及交割日/資產負債表日間公平價值之變動，屬以成本或攤銷後成本衡量者不予認列，屬以公平價值衡量且公平價值變動認列為損益者認列為當期損益，屬備供出售者，則認列為業主權益調整項目。

三、會計變動之理由及其影響

無。

四、重要會計科目之說明

(一) 現金及約當現金

	<u>99年12月31日</u>	<u>98年12月31日</u>
零用金及庫存現金	\$ 896	\$ 117
支票存款及活期存款	4,137,714	663,509
定期存款	17,921,472	16,374,805
約當現金	464,635	1,148,508
	<u>\$ 22,524,717</u>	<u>\$ 18,186,939</u>

(二)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流動

	99年12月31日	98年12月31日
交易目的金融資產-受益憑證	\$ 454,009	\$ 3,918,574
交易目的金融資產評價調整	(14,588)	5,354
	<u>439,421</u>	<u>3,923,928</u>
交易目的金融資產-可轉換公司債	27,063	57,363
交易目的金融資產評價調整	1,962	11,450
	<u>29,025</u>	<u>68,813</u>
交易目的金融資產-上市櫃公司股票	247,404	9,849
交易目的金融資產評價調整	29,055	502
	<u>276,459</u>	<u>10,351</u>
交易目的金融資產-遠期外匯	-	-
交易目的金融資產評價調整	78	4,545
	<u>78</u>	<u>4,545</u>
	<u>\$ 744,983</u>	<u>\$ 4,007,637</u>

1. 本公司及子公司於民國 99 及 98 年度認列之淨利益分別為\$34,967 及 \$71,105。

2. 有關衍生性金融商品交易性質及合約資訊請參閱附註十一。

(三)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99年12月31日	98年12月31日
非流動項目：		
上市櫃公司股票	\$ 2,795	\$ 725,742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評價調整	4,002	442,585
合計	<u>\$ 6,797</u>	<u>\$ 1,168,327</u>

1. 本公司民國 98 年度取得泰谷光電科技(股)公司股票計\$722,400，屬私募股票，其轉讓之限制係依證券交易法第四十三條之八規定辦理。民國 99 年度因本公司成為泰谷光電科技(股)公司最大股東且取得一席董事，故於民國 99 年 6 月依財務會計準則公報規定轉列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2. 本公司及子公司於民國 99 及 98 年度出售部份備供出售金融資產認列相關處分利益分別為\$1,125 及\$1,175。

(四)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u>99年12月31日</u>	<u>98年12月31日</u>
流動項目：		
艾笛森光電(股)公司	\$ -	\$ 52,400
非流動項目：		
E&E Japan Co., Ltd.	2,143	2,143
NATEC CORPORATION	1,748	1,748
Wavesat Wireless Inc.	2,426	2,426
Esleds Co., Ltd	148	148
Lynk Labs, Inc.	96,502	-
Intematix corporation	160,800	-
微晶先進光電科技(股)公司	321,482	-
葳天科技(股)公司	53,125	53,125
兆遠科技(股)公司	202,500	50,000
Oree Advanced Illumination Solution Inc.	48,218	-
齊瀚光電(股)公司	62,500	-
鑫晶鑽科技(股)公司	58,000	-
冠銓(香港)(股)公司	5	-
Blue Photonics, Inc.	-	-
其他	-	-
小計	<u>1,009,597</u>	<u>109,590</u>
合計	<u>\$ 1,009,597</u>	<u>\$ 161,990</u>

1. 本公司及子公司持有之標的因無活絡市場公開報價且公平價值無法可靠衡量，故以成本衡量。
2. 本公司及子公司以成本衡量之被投資公司 Bridgelux, Inc.、連邦科技(股)公司、全陽科技(股)公司、鎮毓科技(股)公司、聯宗光電(股)公司、Lightel Technologies, Inc.、Virtual Silicon Technology, Inc. 及 Fsona Communication Crop. 等，經本公司評估其投資價值業已減損，且回復希望甚小，已全數於以前年度認列減損損失。
3. 本公司及子公司於民國 99 年度處分部份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認列相關處分利益計 \$246,349。

(五) 應收票據

	<u>99年12月31日</u>	<u>98年12月31日</u>
一般客戶	\$ 844,471	\$ 302,509
減:備抵呆帳	(128,433)	(140,102)
	<u>\$ 716,038</u>	<u>\$ 162,407</u>

(六) 應收帳款-淨額

	99年12月31日	98年12月31日
一般客戶	\$ 5,040,636	\$ 2,648,190
減: 備抵呆帳	(168,379)	(206,634)
備抵銷貨退回及折讓	(88,203)	(60,495)
	<u>\$ 4,784,054</u>	<u>\$ 2,381,061</u>

(七) 存貨

	99年12月31日		
	成本	備抵跌價損失	帳面價值
原物料	\$ 888,578	(\$ 46,618)	\$ 841,960
在製品	1,678,460	(132,159)	1,546,301
製成品	<u>1,662,368</u>	<u>(208,682)</u>	<u>1,453,686</u>
	<u>\$ 4,229,406</u>	<u>(\$ 387,459)</u>	<u>\$ 3,841,947</u>

	98年12月31日		
	成本	備抵跌價損失	帳面價值
原物料	\$ 367,424	(\$ 40,426)	\$ 326,998
在製品	959,808	(83,932)	875,876
製成品	<u>1,026,178</u>	<u>(255,078)</u>	<u>771,100</u>
	<u>\$ 2,353,410</u>	<u>(\$ 379,436)</u>	<u>\$ 1,973,974</u>

當期認列之存貨相關費損：

	99年度	98年度
已出售存貨成本	\$ 12,532,838	\$ 8,960,402
報廢及跌價損失	302,286	374,099
其他	<u>235,081</u>	<u>129,258</u>
	<u>\$ 13,070,205</u>	<u>\$ 9,463,759</u>

本公司及子公司民國 99 年及 98 年度因閒置產能導致未分攤之固定製造費用認列銷貨成本分別為\$208,944 及\$272,637。

(八)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1.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明細如下：

被 投 資 公 司	99年12月31日		98年12月31日	
	帳列數	持股比例	帳列數	持股比例
寶晨光電(香港)(股)公司	\$ -	-	\$ 34,204	28%
晶田科技(大連)有限公司	102,687	43%	43,389	43%
冠銓(香港)(股)公司	210,594	50%	-	-
南亞光電(股)公司	828,556	41.025%	-	-
泰谷光電科技(股)公司	1,275,090	21.08%	-	-
豐晶光電(股)公司	8,846	40.00%	-	-
	<u>\$ 2,425,773</u>		<u>\$ 77,593</u>	

- 民國 99 及 98 年度採權益法認列之投資利益及投資損失分別為\$265,909 及\$3,435，係依被投資公司同期間經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表計算。
- 晶田科技(大連)有限公司於民國 98 年 9 月設立完成，截至民國 99 年 12 月 31 日匯出投資股款 RMB21,500 仟元。
- 本公司及子公司於民國 99 年度與他公司合資設立冠銓(香港)股份有限公司再轉投資冠銓(山東)光電科技有限公司，本公司及子公司投資總額度為 USD8,000 仟元，截至民國 99 年 12 月 31 日止已匯出之投資股款計 USD8,000 仟元，持股比例為 50%。
- 本公司於民國 99 年 4 月參與南亞光電(股)公司現金增資發行普通股，取得 81,500 仟股，投資金額計\$839,450。
- 本公司因成為泰谷光電科技(股)公司最大股東且取得一席董事，故於民國 99 年 6 月依財務會計準則公報規定由備供出售之金融資產轉列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 本公司於 99 年 8 月經董事會決議與他公司合資設立豐晶光電(股)公司，截至民國 99 年 12 月 31 日止已匯出之投資股款計\$9,200，持有比例為 40%。

(九) 固定資產

	99 年	12 月	31 日
	成 本	累 計 折 舊	帳 面 價 值
地	\$ 50,000	\$ -	\$ 50,000
房 屋 及 建 築	6,976,450	(1,852,244)	5,124,206
機 器 設 備	21,194,516	(8,919,512)	12,275,004
運 輸 設 備	7,790	(3,291)	4,499
辦 公 設 備	182,986	(93,033)	89,953
租 賃 改 良	394,340	(202,996)	191,344
其 他 設 備	112,665	(40,877)	71,788
未完工程及預付設備款	9,393,578	-	9,393,578
	<u>\$ 38,312,325</u>	<u>(\$ 11,111,953)</u>	<u>\$ 27,200,372</u>
	98 年	12 月	31 日
	成 本	累 計 折 舊	帳 面 價 值
房 屋 及 建 築	\$ 5,338,090	(\$ 1,294,475)	\$ 4,043,615
機 器 設 備	13,031,569	(5,749,847)	7,281,722
運 輸 設 備	1,524	(1,165)	359
辦 公 設 備	171,408	(89,571)	81,837
租 賃 改 良	47,137	(44,820)	2,317
其 他 設 備	33,238	(9,802)	23,436
未完工程及預付設備款	2,717,133	-	2,717,133
	<u>\$ 21,340,099</u>	<u>(\$ 7,189,680)</u>	<u>\$ 14,150,419</u>

(十) 短期借款

	99年12月31日	98年12月31日
無擔保銀行借款	\$ 3,832,088	\$ 4,026,103
擔保銀行借款	1,877,490	376,719
	<u>\$ 5,709,578</u>	<u>\$ 4,402,822</u>
利率區間 (日幣、美金、英鎊)	<u>0.60%~3.15%</u>	<u>0.80%~2.39%</u>

(十一)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負債-流動

項 目	99年12月31日	98年12月31日
交易目的金融負債		
可轉換公司債之投資人賣回權	\$ -	\$ 126,486
交易目的金融負債評價調整	-	(122,496)
	-	3,990
遠期外匯合約	-	-
評價調整	8,960	-
	<u>8,960</u>	-
	<u>\$ 8,960</u>	<u>\$ 3,990</u>

本公司於民國 99 及 98 年度認列之淨損失及淨利益分別為\$5,448 及 \$91,715。

(十二)長期負債

1. 長期借款

借款銀行及性質	還款期間	99年12月31日	98年12月31日
玉山銀行擔保借款	100/8~104/8	\$ 600,748	\$ -
兆豐銀行擔保借款	98/3~102/12	60,330	-
第一銀行擔保借款	98/4~102/1	34,164	-
華南銀行中長期聯貸借款	96/12~103/8	1,778,000	-
土地銀行中長期擔保借款	97/2~111/10	739,583	-
		3,212,825	-
減:一年到期之長期借款		(612,471)	-
		<u>\$ 2,600,354</u>	<u>\$ -</u>
利率區間		<u>1.01%~1.81%</u>	<u>-</u>

2. 子公司廣鎔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1) 依華南銀行等六家金融機構聯貸借款合同規定，廣鎔光電(股)公司依約提供擴充既有產能設備(包含坐落於中部科學工業園區之購(建)置廠房建物、辦公室及機器設備暨其附屬設備)作為此項借款之擔保品。另廣鎔光電(股)公司於借款期間，應維持流動比率 150% 以上，負債比率在 100% 以下，利息保障倍數不得低於五倍，有形淨值不得低於 1,600,000 仟元。上述比率與標準依半年度及年度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非合併財務報表為計算基準。如有任一違約情事發生時，管理銀行有權依本合約或依授信銀行團之多數決議採取行動。

A. 廣鎔光電(股)公司於民國 97 年 11 月向管理銀行提出申請，申請授信銀行團同意民國 97 年度財務報表之流動比率及負債比率違反聯貸合約約定事項予以豁免，且財務承諾事項之負債比率修約等該項申請案，已於民國 97 年 12 月 31 日經授信銀行團同意，並另新增規定於民國 98 年 1 月起半年度及年度非合併財務報表之負債比率若達到 100%(不含)~150%，則利率收取條件依公司財務比率水準收取。

B. 廣鎔光電(股)公司於民國 98 年 9 月 10 日向管理銀行提出申請，申請授信銀行團同意民國 98 年上半年度財務報表之利息保障倍數及流動比率違反聯合貸款合約約定事項予以豁免，及針對財務承諾事項之流動比率修訂及增列限期改善條款等項申請，一併已於民國 98 年 10 月 16 日經授信銀行團同意。本次申請修約及增列條款事項自簽訂增補合約完成之日起適用，未來半年度及年度非合併財務報表之負債比率及流動比率若介於 100%~150% 之間，銀行利率條件將依公司財務比率水準收取。另增列限期改善條款，若廣鎔光電(股)公司無法符合聯貸合約之財務承諾任一財務比率或限制規定，至遲應於下一次財務報表之日前改善；民國 98 年度之聯貸借款並無違反聯貸條款之情事。

(2) 民國 99 年 7 月 1 日廣鎔光電(股)公司與兆豐國際商業銀行股份有限

公司等 12 家金融機構簽訂授信額度為 3,600,000 仟元之聯合授信合約，廣鎔光電(股)公司依約提供無塵室及機器設備暨其附屬設備作為此項借款之擔保品。另廣鎔光電(股)公司於借款期間，應維持流動比率應不得低於 100%，負債比率應不得高於 180%，利息保障倍數維持於三倍以上。上述比率與標準依年度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合併財務報表為計算基準。截至民國 99 年 12 月 31 日止，此聯貸借款尚未動支。

3. 應付公司債

	99年12月31日	98年12月31日
國內無擔保可轉換公司債	\$ 1,965,600	\$ 1,965,000
減：應付公司債折價	(132,231)	(199,969)
小計	1,833,369	1,765,031
減：一年內可賣回之公司債	-	(1,765,031)
	<u>\$ 1,833,369</u>	<u>\$ -</u>

本公司於民國 96 年 8 月 21 日經董事會決議通過發行國內第三次無擔保可轉換公司債，該項發行案業經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核准並於民國 96 年 10 月 31 日發行，其發行條件之內容說明如下：

- (1) 發行金額：發行總額為 1,965,600 仟元。
- (2) 發行價格：依票面金額之 101.75% 訂定，每張金額為新台幣 101,750 元。
- (3) 發行期間：5 年，自民國 96 年 10 月 31 日開始至民國 101 年 10 月 31 日到期。
- (4) 債券票面利率：票面年利率 0%
- (5) 還本日期及方式：除到期轉換為本公司普通股者，或由本公司提前贖回或由債權人提前賣回外，到期時依面額以現金一次償還。
- (6) 轉換期間：債權人得以發行日後屆滿一個月起，至到期前第十日止，除依法暫停過戶期間外，得隨時請求轉換為本公司發行之普通股。
- (7) 轉換價格及其調整與重設：發行時之轉換價格訂為每股 150 元，惟本公司債發行後，遇有本公司普通股股數發生變動時，轉換價格依發行條款規定公式調整之。另若遇本公司普通股於集中交易市場連續二十個營業日收盤價之簡單算術平均數低於或等於當時轉換價格之 90% 時，應依發行辦法規定之計算方式向下調整重設，惟新訂之轉換價格，不得低於發行時之轉換價格（可因本公司普通股股份發生變動而調整）之 80%。本公司於民國 97 年 5 月 1 日重設轉換價格至每股 120 元。復於民國 97 年 8 月 19 日因盈餘轉增資發行新股及民國 98 年 9 月 22 日因現金增資發行新股參與發行海外存託憑證調整轉換價格至每股 100.74 元。
- (8) 轉換後之新股，其權利義務與本公司普通股股份相同。
- (9) 本公司買回權：債券發行滿一個月翌日起至到期前四十日止，若遇本公司普通股於集中市場連續三十個營業日收盤價超過當時轉換價格達 50%(含) 以上，或流通在外餘額低於原發行總面額之 10% 者，

本公司得按債券面額以現金收回。

- (10) 債券持有人賣回權：本債券以民國 99 年 10 月 31 日(發行滿 3 年之日)為本債券持有人提前賣回之基準日，本公司應於賣回基準日之四十日前通知債券持有人，本公司受理賣回請求，應於民國 99 年 11 月 5 日前以現金贖回本債券，另本債券發行後屆滿六個月起至賣回基準日之前二個月之日止期間，若遇本公司之普通股於集中交易市場之連續二十個營業日收盤價之簡單算術平均數高於或等於當時轉換價格之 130%時，本公司有權公告取消債券持有人於首次賣回基準日之賣回權。
4. 本公司於民國 96 年度發行國內第三次無擔保可轉換公司債，依據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三十六號規定，將屬權益性質之轉換權與各負債組成要素分離帳列「資本公積-認股權」\$145,022，另因民國 97 年 5 月 1 日市價調整轉換價格之重設權轉列資本公積計\$156,953，故截至民國 99 及 98 年 12 月 31 日帳列「資本公積-認股權」均為\$301,975。另所嵌入之贖回權、賣回權與因轉換標的市場價值變動而重設轉換價格之重設權，經依據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三十四號之規定，因其與主契約債務商品之經濟特性及風險非緊密關聯，故予以分離處理，並以其淨額帳列「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或負債」。經分離後主契約債務之有效利率為 2.41%。

(十三) 退休金計畫

1. 本公司及子公司廣鎔光電(股)公司依據「勞動基準法」之規定，訂有確定給付之退休辦法，適用於民國 94 年 7 月 1 日實施「勞工退休金條例」前所有正式員工之服務年資，以及於實施「勞工退休金條例」後選擇繼續適用勞動基準法員工之後續服務年資。員工符合退休條件者，退休金之支付係根據服務年資及退休前 6 個月之平均薪資計算，15 年以內(含)的服務年資每滿一年給予兩個基數，超過 15 年之服務年資每滿一年給予一個基數，惟累積最高以 45 個基數為限。公司按月就薪資總額 2% 提撥退休基金，以勞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之名義專戶儲存於台灣銀行。

- (1) 有關退休金之精算假設彙總如下：

以民國 99 年及 98 年 12 月 31 日為衡量日完成精算評估，依精算法計算之未認列過渡性淨給付義務按 15~25 年平均分攤。

精算假設如下：

	99 年 度	98 年 度
折現率	2.25%	2.25%
基金預期報酬率	2.00%	2.00%
薪資調整率	2.00%~3.00%	3.00%

(2) 退休基金提撥狀況表

	(衡 量 日)	(衡 量 日)
	99 年 12 月 31 日	98 年 12 月 31 日
給付義務：		
既得給付義務	(\$ 1,975)	(\$ 1,657)
非既得給付義務	(127,965)	(107,896)
累積給付義務	(129,940)	(109,553)
未來薪資增加影響數	(102,270)	(93,994)
預計給付義務	(232,210)	(203,547)
退休基金資產公平價值	133,438	103,440
提撥狀況	(98,772)	(100,107)
未認列過渡性淨給付義務	287	494
未認列退休金損失	107,794	98,016
補列之應計退休金負債	(8,734)	(4,516)
預付退休金(應計退休金負債)	\$ 575	(\$ 6,113)
遞延退休金成本	\$ 287	\$ 494
未認列為退休金成本之淨損失	\$ 8,447	\$ 4,022
既得給付	(\$ 2,320)	(\$ 1,978)

(3) 淨退休成本包括

	99 年 度	98 年 度
服務成本	\$ 2,013	\$ 1,633
利息成本	4,579	3,349
退休基金資產預期報酬	(2,211)	(2,455)
未認列過渡性淨給付義務之攤銷	208	208
退休金損失攤銷數	2,987	701
淨退休金成本	\$ 7,576	\$ 3,436

- 自民國 94 年 7 月 1 日起，本公司及子公司依據「勞工退休金條例」，訂有確定提撥之退休辦法，適用於本國籍之員工。本公司就員工選擇適用「勞工退休金條例」所定之勞工退休金制度部分，每月按薪資之 6% 提繳勞工退休金至勞保局員工個人帳戶，員工退休金之支付依員工個人之退休金專戶及累積收益之金額採月退休金或一次退休金方式領取。民國 99 及 98 年度本公司依上開退休金辦法認列之退休金成本分別為 \$97,458 及 \$76,549。
- 晶宇光電(廈門)有限公司、晶元寶晨光電(深圳)有限公司及晶品光電(常州)有限公司按中華人民共和國規定之養老保險制度，每月依當地政府規定一定百分比率提撥養老保險金。每位員工之退休金由政府管理統籌安排，該公司除按月提撥外，無進一步義務。民國 99 及 98 年

度依上開退休金辦法認列之退休金成本分別為\$2,212及\$698。

(十四)股本

1. 截至民國 99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額定資本額為\$13,000,000，分為 1,300,000 仟股(含員工認股權憑證 35,000 仟股)，實收資本額為\$8,475,209，每股面額十元。
2. 本公司以現金增資參與海外存託憑證 1,350,000 仟元，發行普通股 135,000 仟股，於民國 98 年 9 月 22 日於盧森堡證券交易所上市，發行海外存託憑證單位總數為 27,000 仟單位，單位發行價格為美金 13 元，海外存託憑證總金額為 USD 351,000 仟元，每單位海外存託憑證表彰本公司普通股伍股。此項現金增資已於民國 98 年 10 月 16 日辦理變更登記完竣。
3. 本公司於民國 99 年 5 月 28 日經董會決議通過與廣鎔光電(股)公司之股份受讓案，並以民國 99 年 7 月 19 日為股份轉換基準日，以廣鎔光電(股)公司普通股 2.36 股換發本公司普通股 1 股，發行新股 78,336,879 股，增加實收資本額\$783,369，此項股份受讓發行新股案業已辦理變更登記完竣。

(十五)資本公積

1. 依證券交易法規定，資本公積除超過票面金額發行股票所得之溢額及受領贈與之所得於公司無累積虧損時，每年以其合計數不超過實收資本額百分之十之限額撥充資本外，餘均僅能彌補虧損。公司非於盈餘公積填補資本虧損仍有不足時，不得以資本公積補充之。
2. 有關資本公積-認股權請詳附註四(十二)之說明。

(十六)保留盈餘

1. 依公司法規定，公司於完納一切稅捐後，分派盈餘時，應先提列 10% 為法定盈餘公積。但法定盈餘公積已達資本總額時，不在此限。法定盈餘公積除彌補公司虧損及撥充資本外，不得使用之。
2. 依公司章程規定，本公司每屆決算所得稅後純益，依下列順序分派之：
 - (1) 彌補虧損。
 - (2) 提存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及視需要提列特別盈餘公積。
 - (3) 員工紅利係就一至二款規定數額扣除後剩餘之數提撥百分之十至百分之二十。
 - (4) 董事、監察人酬勞金係就第一至二款規定數額扣除後剩餘之數提撥百分之二。
 - (5) 除酌予保留盈餘外，餘額為股東紅利按股份總數比例分配之。
3. 本公司產業發展階段屬於成長期，將視目前及未來之投資環境、資金需求、國內外競爭狀況及資本預算等因素，兼顧股東利益與資本適足率，盈餘分配除依前項規定辦理外，當年度股東股利分配，現金股利之分派比例不低於分派股利總額之百分之十。
4. 本公司於民國 99 年 6 月 15 日及民國 98 年 6 月 10 日經股東會決議通過民國 98 及 97 年度盈餘分派案如下：

	98年度		97年度	
	金額	每股股利(元)	金額	每股股利(元)
法定盈餘公積	\$ 173,206		\$ 4,244	
特別盈餘公積	-		(1,719)	
現金股利	<u>1,384,275</u>	\$ 1.80	<u>75,475</u>	\$ 0.12
合計	<u>\$ 1,557,481</u>		<u>\$ 78,000</u>	

民國 98 年度決議通過之員工分紅及董監酬勞分別為\$233,829 及 \$31,177，民國 97 年度未分配員工分紅及董監酬勞；上述民國 98 年及 97 年度盈餘分配情形與本公司之董事會提議並無差異。本公司董事會通過及股東會決議之員工紅利、董監酬勞及盈餘分派相關資訊可至台灣證券交易所之「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5. 本公司民國 99 年度員工紅利及董監酬勞估列金額分別為\$778,447 及 \$103,793，係以截至當期止之稅後淨利，考量法定盈餘公積等因素後，以章程所定之成數為基礎估列(分別以 15%及 2%估列)，認列為營業成本或營業費用。

本公司民國 98 年度員工紅利及董監酬勞估列金額分別為\$233,829 及 \$31,177，係以截至當期止之稅後淨利，考量法定盈餘公積等因素後，以章程所定之成數為基礎估列(分別以 15%及 2%估列)，認列為營業成本或營業費用。

(十七)庫藏股

1. 民國 99 及 98 年度庫藏股票數量變動情形如下：

99 年 1 月 1 日 至 12 月 31 日					
收回原因	期初股數	本期增加	本期減少	期末股數	
供轉讓股份予員工	<u>21仟股</u>	<u>-</u>	<u>-</u>	<u>21仟股</u>	

98 年 1 月 1 日 至 12 月 31 日					
收回原因	期初股數	本期增加	本期減少	期末股數	
供轉讓股份予員工	<u>4,098仟股</u>	<u>-</u>	<u>4,077仟股</u>	<u>21仟股</u>	

2. 證券交易法規定公司對買回發行在外股份之數量比例，不得超過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百分之十，收買股份之總金額，不得逾保留盈餘加計發行股份溢價及已實現之資本公積金額。截至民國 99 及 98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買回庫藏股票餘額均為\$631。
3. 本公司持有之庫藏股票依證券交易法規定不得質押，於未轉讓前亦不得享有股東權利。
4. 依證券交易法規定，因供轉讓股份予員工所買回之股份，應於買回之日起三年內將其轉讓，逾期未轉讓者，視為公司未發行股份，並應辦理變更登記銷除股份。而為維護公司信用及股東權益所買回股份，應於買回之日起六個月內辦理登記銷除股份。

(十八) 股份基礎給付-員工獎酬

1. 本公司股份基礎給付-員工獎酬資訊如下：

(1) 截至民國 99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之股份基礎給付交易如下：

協議之類型	給與日	給與數量 (仟股)	合約期間	既得條件	本期 實際 離職率	估計 未來 離職率
第四次酬勞性 員工認股權 計畫	95.07.11 (註1)	2,632	7年	服務屆滿2年既得50% 服務屆滿3年既得100%	2%	-
第五次酬勞性 員工認股權 計畫	95.09.21 (註2)	1,241	至民國101年 08月31日	服務屆滿2年既得100%	6%	-
第七次酬勞性 員工認股權 計畫	98.01.13 (註3)	21,000	5年	服務屆滿2年既得100% (註4)	6%	2.3%

註 1：係民國 96 年 3 月 1 日合併元矽光電科技(股)公司而繼受。

註 2：係民國 96 年 3 月 1 日合併連勇科技(股)公司而繼受。

註 3：本公司於民國 98 年 1 月 13 日發行第七次酬勞性員工認股權計畫取代民國 96 年 12 月 21 日發行之第六次酬勞性員工認股權計畫。

註 4：本公司於民國 99 年 12 月 23 日經董事會決議修改既得條件，由原辦法訂定之服務屆滿 2 年、3 年、4 年可分別既得 30%、60%、100%，改為服務屆滿 2 年可既得 100%。

(2) 上述認股計畫之詳細資料如下：

認股權	99年度		98年度	
	數量 (仟股)	加權平均 行使價格	數量 (仟股)	加權平均 行使價格
期初流通在外	20,188	31.18元	1,844	76.17元
本期給與	-		21,000	29.15元
本期行使	(219)		(904)	
本期沒收	(1,134)		(1,752)	
本期放棄	-		-	
期末流通在外	<u>18,835</u>	30.14元	<u>20,188</u>	31.18元
期末可行使之認股權	<u>559</u>		<u>798</u>	

(3)截至民國 99 年 12 月 31 日酬勞性員工認股權計畫流通在外之資訊如下表：

行使價格 之範圍	期末流通在外之認股權			期末可行使認股權	
	數量 (仟股)	加權平均 剩餘存續期限	加權平均 行使價格	數量 (仟股)	加權平均 行使價格
83.6元	510	2.54年	83.6元	510	83.6元
46.6元	49	1.75年	46.6元	49	46.6元
28.6元	18,276	3.04年	28.6元	-	-
	<u>18,835</u>			<u>559</u>	

(4)民國 99 及 98 年度執行之認股權於執行日之加權平均股價分別為 95.87 元及 90.24 元。

(5)本公司第七次認股選擇權計畫採 Black-Scholes 選擇權評價模式估計給與日認股選擇權之公平價值，相關資訊如下：

給與日：民國 98 年 1 月 13 日

	屆滿2年	屆滿3年	屆滿4年
履約價格(元/股)	29.15元	29.15元	29.15元
股利率	0%	0%	0%
預期價值波動性	48.3122%	47.8234%	49.0024%
無風險利率	1.1224%	1.1422%	1.2038%
預期存續期間	913天	1,278天	1,643天
公平價值(元/股)	8.9632元	10.4528元	12.0449元

(6)股份基礎給付交易產生之費用如下：

	99 年 度	98 年 度
權益交割	\$ <u>103,489</u>	\$ <u>88,428</u>

(7)本公司於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 39 號「股份基礎給付之會計處理準則」適用日前未依其規定認列所取得之勞務者，如採用公平價值法認列酬勞成本之擬制淨利及每股盈餘資訊如下：

		99年度	98年度
本期淨利	報表認列之淨利	\$ 5,766,275	\$ 1,732,065
	擬制淨利	5,554,890	1,493,541
基本每股盈餘	報表認列之每股盈餘	7.16元	2.59元
	擬制每股盈餘	6.90元	2.24元
完全稀釋每股盈餘	報表認列之每股盈餘	6.89元	2.44元
	擬制每股盈餘	6.64元	2.10元

2. 本公司之子公司廣鎔光電(股)公司股份基礎給付-員工獎酬資訊如下：

(1) 截至民國 99 年 12 月 31 日止，廣鎔光電(股)公司之股份基礎給付交易如下：

種類	發行日期	發行單位數 (仟單位)	認股權 存續期間	限制認股 期間	原每股 認購價格	調整後每股 認購價格
96年員工 認股權憑證	96.02.12	7,000	96.02.12~ 100.02.11	96.02.12~ 98.02.11	11.5	8.21
96年員工 認股權憑證	96.10.31	3,000	96.10.31~ 100.10.30	96.10.31~ 98.10.30	12.7	10.31
96年員工 認股權憑證	96.12.27	10,000	96.12.27~ 101.12.26	96.12.27~ 99.12.26	12.7	10.31

(2) 廣鎔光電(股)公司發行之酬勞性員工認股權，皆係依內含價值法認列所給與之酬勞成本。因本公司之員工認股權於發行日時尚無公開市場價格，故以發行日時最近期經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表股權淨值估計酬勞成本。民國 99 年度及 98 年度需認列之酬勞成本皆為 0 元。

(3) 上述員工認股權若採用公平價值法估計酬勞成本，並採用 Black-Scholes 選擇權評價模式估計給與日認股選擇權之公平價值，各項假設資訊列示如下：

	96年第一次員工 認股選擇權計畫	96年第二次員工 認股選擇權計畫	96年第三次員工 認股選擇權計畫
股利率	0.00%	3.59%	4.49%
預期價格波動性	45.80%	44.10%	48.08%
無風險利率	3.00%	2.61%	2.61%
預期存續期間	4年	4年	5年
公平價值(元/股)	28.34元	25.54元	17.56元

(4) 廣鎔光電(股)公司上述酬勞性員工認股選擇權計劃民國 99 年度及 98 年度相關之數量及加權平均行使價格之資訊揭露如下：

員工認股權	99 年 12 月 31 日		98 年 12 月 31 日	
	數量 (仟股)	加權平均行 使價格(元)	數量 (仟股)	加權平均行 使價格(元)
期初流通在外	14,534	\$ 10.18	20,000	\$ 8.93
本期行使	(3,583)	8.94	(5,036)	9.16
本期放棄	(4,124)	-	(430)	-
期末流通在外	<u>6,827</u>	10.28	<u>14,534</u>	10.18
期末可執行認股權	<u>2,300</u>		<u>1,355</u>	

(十九) 所得稅

1. 所得稅費用及應付所得稅：

	<u>99 年 度</u>	<u>98 年 度</u>
稅前淨利按法定稅率計算之所得稅	\$ 1,197,701	\$ 485,854
永久性差異之所得稅影響數	(387,777)	(65,022)
投資抵減之所得稅影響數	(339,952)	(112,707)
備抵評價之所得稅影響數	(48,133)	(241,316)
最低稅負制之所得稅影響數	26,518	1,914
當期暫時性差異當期稅率與實現年 度稅率差異影響數	-	(19,475)
稅法修正之所得稅影響數	41,990	54,051
虧損扣抵所得稅影響數	(16)	-
分離課稅	-	23
未分配盈餘加徵10%所得稅	17,458	3,820
以前年度所得稅低(高)估數	4,610	4,593
所得稅核定應補繳稅款	-	3,765
所得稅費用	512,399	115,500
以前年度所得稅(低)高估數	(4,610)	(4,593)
所得稅核定應補繳稅款	-	(3,765)
加：遞延所得稅資產淨變動數	73,519	27,768
加：子公司應退所得稅	52	-
減：分離課稅	-	(23)
減：扣繳稅款	(46,563)	(11,056)
減：匯率影響數	(6,731)	(29)
應付所得稅	<u>\$ 528,066</u>	<u>\$ 123,802</u>

2. 遞延所得稅資產與負債：

	<u>99年12月31日</u>	<u>98年12月31日</u>
遞延所得稅資產總額-流動	<u>\$ 669,235</u>	<u>\$ 439,588</u>
遞延所得稅資產總額-非流動	<u>\$ 651,387</u>	<u>\$ 408,335</u>
遞延所得稅負債總額-流動	<u>\$ 98,720</u>	<u>\$ 28,026</u>
遞延所得稅負債總額-非流動	<u>\$ 4,913</u>	<u>\$ -</u>
遞延所得稅資產之備抵評價金額	<u>\$ 276,013</u>	<u>\$ 191,283</u>

3. 因暫時性差異、虧損扣抵及投資抵減而產生之各遞延所得稅資產或負債科目餘額如下：

	99 年 12 月 31 日		98 年 12 月 31 日	
	金額	所得稅 影響數	金額	所得稅 影響數
流動項目：				
暫時性差異				
未實現存貨損失	\$1,150,705	\$195,620	\$1,014,240	\$202,848
未實現兌換利益	(549,419)	(93,402)	(140,131)	(28,026)
未實現兌換損失	439,376	74,694	249,484	49,897
未實現銷貨退回及折讓	106,943	18,181	74,399	14,880
呆帳超限數	286,649	48,730	312,126	62,425
金融資產評價損失	(31,283)	(5,318)	-	-
其他	19,027	3,234	7,311	1,462
虧損扣抵	4,563	776		
投資抵減		328,000		108,076
備抵評價		(92,125)		(151,928)
		<u>\$478,390</u>		<u>\$259,634</u>
非流動項目：				
暫時性差異				
未實現退休金(利益)費用(\$	3,198)	(\$545)	\$6,113	\$1,223
權益法投資(利益)損失	(25,697)	(4,368)	48,429	9,686
備抵資產減損損失	76,465	12,999	111,135	22,227
金融資產減損損失	219,027	37,234	219,027	43,806
遞延收入	101,716	17,292	54,202	10,840
其他	6,668	1,133	-	-
虧損扣抵	359,617	61,136	42,652	8,530
投資抵減		521,593		312,023
備抵評價		(183,888)		(39,355)
		<u>\$462,586</u>		<u>\$368,980</u>

4. 民國 99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及子公司依據促進產業升級條例及所得稅法規定，可享有之所稅抵減及虧損扣抵明細如下：

抵減項目	可抵減稅額	尚未抵減稅額	最後抵減年度
機器設備	\$ 39,960	\$ -	99年度
機器設備	44,382	42,077	100年度
機器設備	175,473	35,991	101年度
機器設備	94,714	68,676	102年度
機器設備	425,179	319,981	103年度
		<u>466,725</u>	
研究與發展支出	44,300	-	99年度
研究與發展支出	88,232	48,176	100年度
研究與發展支出	139,055	139,055	101年度
研究與發展支出	224,964	189,718	102年度
		<u>376,949</u>	
人才培訓支出	1,414	-	99年度
人才培訓支出	1,057	1,057	100年度
人才培訓支出	3,940	3,940	101年度
人才培訓支出	922	922	102年度
		<u>5,919</u>	
		<u>\$ 849,593</u>	

因合併元碁繼受之投資抵減：

抵減項目	可抵減稅額	尚未抵減稅額	最後抵減年度
機器設備	18,051	-	99年度
研究與發展支出	26,047	-	99年度
研究與發展支出	2,926	-	100年度
		-	
		<u>\$ -</u>	

因合併連勇繼受之虧損扣抵：

發生年度	申報數/核定數	可抵減稅額	尚未抵減稅額	最後抵減年度
96年度	申報數	\$ 763	<u>\$ 763</u>	106年度

本公司之子公司國通創業投資(股)公司之虧損扣抵：

<u>發生年度</u>	<u>申報數/核定數</u>	<u>可抵減稅額</u>	<u>尚未抵減稅額</u>	<u>最後抵減年度</u>
92年度	申報數	\$ 16,671	\$ 2,834	102年度
93年度	申報數	10,746	1,827	103年度
94年度	申報數	7,123	1,211	104年度
95年度	申報數	3,503	596	105年度
97年度	申報數	48	8	107年度
			<u>\$ 6,476</u>	

本公司之子公司華鎔光電(股)公司之虧損扣抵：

<u>發生年度</u>	<u>申報數/核定數</u>	<u>可抵減稅額</u>	<u>尚未抵減稅額</u>	<u>最後抵減年度</u>
96年度	申報數	\$ 1,370	\$ 1,370	106年度
97年度	申報數	14,490	14,490	107年度
98年度	申報數	23,102	23,102	108年度
99年度	申報數	15,711	15,711	109年度
			<u>\$ 54,673</u>	

- 本公司之子公司廣鎔光電(股)公司依據促進產業升級條例規定，符合新興重要策略性產業屬製造業及其相關技術服務業，於民國 91 年 1 月 1 日起至 92 年 12 月 31 日止增資擴展者，得就其生產之產品產生之所得連續 5 年免徵營利事業所得稅。民國 91 年增資擴展設備生產產品之氮化鎵藍、綠光發光二極體晶片、晶粒所得自民國 95 年 1 月 1 日起開始適用此項租稅優惠。
- 民國 98 年度本公司營利事業所得稅稅率為 25%，並依「所得稅基本稅額條例」計算基本稅額。依據民國 99 年 6 月 15 日新公布之所得稅法修正條文，本公司適用之所得稅率將自民國 99 年度起改為 17%。本公司營利事業所得稅結算申報，經稅捐稽徵機關核定至民國 95 年度。
- 本公司產品符合「新興重要策略性產業屬於製造業及技術服務業部份獎勵辦法」得享受連續五年免徵營利事業所得稅獎勵，免稅優惠期間於民國 102 年 3 月到期。
- 本公司合併繼受元碶已申請核准符合「新興重要策略性產業屬於製造業及技術服務業部份獎勵辦法」，得享受連續五年免徵營利事業所得稅獎勵，免稅優惠期間分別於民國 101 年 1 月 25 日及民國 101 年 12 月 31 日屆滿。
- 民國 99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未分配盈餘皆屬於民國 87 年度以後產生為 \$ 5,992,719。
- 截至民國 99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股東可扣抵稅額帳戶餘額為 \$33,486。民國 99 年度盈餘分配之稅額扣抵比率預計為 0.6%，民國 98 年度盈餘分配之稅額扣抵比率為 9.91%。
- 大陸子公司依據當地所得稅稅法規定，可享有自開始獲利年度起第一年及第二年免繳，第三年至第五年減半繳納所得稅之優惠，但於民國 97 年度起因未獲利而尚未享受優惠之企業，其優惠期間自民國 97 年度

起算。晶宇光電(廈門)有限公司民國 99 年度為享有第三年減半繳納所得稅之優惠。

(二十) 每股盈餘

	99年1月1日至99年12月31日				
	金 額		加權平均 流通在外 股數(仟股)	每股盈餘(元)	
	稅 前	稅 後		稅 前	稅 後
基本每股盈餘					
繼續營業單位淨利	\$6,336,242	\$5,823,843			
非常損益	—	22,333			
合併總損益	<u>\$6,336,242</u>	<u>\$5,846,176</u>			
屬於母公司普通股 股東之純益					
繼續營業單位淨利	\$6,219,817	\$5,743,942		\$7.73	\$7.13
非常損益	—	22,333		—	0.03
合併淨損益	6,219,817	5,766,275	804,996	<u>\$7.73</u>	<u>\$7.16</u>
具稀釋作用之潛在 普通股之影響					
員工認股權	—	—	12,930		
員工分紅	—	—	7,972		
可轉換公司債	<u>64,348</u>	<u>59,652</u>	<u>19,512</u>		
稀釋每股盈餘					
屬於母公司普通股 之本期淨利加 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繼續營業單位淨利	6,284,165	5,803,594		\$7.43	\$6.86
非常損益	—	22,333		—	0.03
合併淨損益	<u>\$6,284,165</u>	<u>\$5,825,927</u>	<u>845,410</u>	<u>\$7.43</u>	<u>\$6.89</u>

98年1月1日至98年12月31日

	金 額		加權平均 流通在外 股數(仟股)	每股盈餘(元)	
	稅 前	稅 後		稅 前	稅 後
基本每股盈餘					
合併總損益	<u>\$1,944,497</u>	<u>\$ 1,828,997</u>			
屬於母公司普通 股股東之純益	\$ 1,844,785	\$ 1,732,065	667,539	<u>\$ 2.76</u>	<u>\$ 2.59</u>
具稀釋作用之潛在 普通股之影響					
員工認股權	-	-	12,467		
員工分紅	-	-	1,982		
可轉換公司債	(25,924)	(24,340)	17,317		
稀釋每股盈餘					
屬於母公司普通 股之本期淨利加 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u>\$ 1,818,861</u>	<u>\$ 1,707,725</u>	<u>699,305</u>	<u>\$ 2.60</u>	<u>\$ 2.44</u>

1. 民國 99 及 98 年度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業已扣除庫藏股票之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
2. 自民國 97 年度起，因員工分紅可選擇採用發放股票之方式，於計算每股盈餘時，係假設員工分紅將採發放股票方式，於該潛在普通股具有稀釋作用時計入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以計算稀釋每股盈餘；計算基本每股盈餘時，係於股東會決議上一年度員工分紅採發放股票方式之股數確定時，始將該股數計入股東會決議年度普通股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且因員工紅利轉增資不再屬於無償配股，故計算基本及稀釋每股盈餘時不追溯調整。

(二十一) 用人折舊折耗及攤銷費用

本期發生之用人、折舊、折耗及攤銷費用依其功能別彙總如下：

功能別 性質別	99年度		
	屬於營業 成本者	屬於營業 費用者	合計
用人費用			
薪資費用	\$ 2,562,635	\$ 1,028,549	3,591,184
勞健保費用	142,717	26,683	169,400
退休金費用	87,770	19,476	107,246
其他用人費用	80,242	11,981	92,223
折舊費用(註)	2,115,669	204,850	2,320,519
攤銷費用	5,688	66,705	72,393

性質別 \ 功能別	98年度		
	屬於營業 成本者	屬於營業 費用者	合計
用人費用			
薪資費用	\$ 1,607,575	\$ 397,323	\$ 2,004,898
勞健保費用	109,467	19,047	128,514
退休金費用	67,500	13,183	80,683
其他用人費用	63,453	8,973	72,426
折舊費用(註)	1,925,808	196,422	2,122,230
攤銷費用	53,926	76,041	129,967

註：本公司民國 99 年度及 98 年度分別計有 \$2,380 及 \$436 折舊費用係帳列租金收入減項。

五、關係人交易

(一) 關係人之名稱及關係

關係人名稱	與本公司之關係
億光電子工業(股)公司及其子公司	該公司董事長為本公司副董事長
光寶科技(股)公司及其子公司	本公司董事
寶晨光電(香港)股份有限公司(註1)	本公司間接持股之子公司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晶田科技(大連)有限公司	本公司間接持股之子公司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晶元寶晨光電(深圳)有限公司(註1)	本公司間接持股之子公司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冠銓(香港)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之子公司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冠銓(山東)光電科技有限公司	本公司間接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南亞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及子公司採權益法之被投資公司
泰谷光電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註2)	本公司採權益法之被投資公司
豐晶光電股份有限公司(註3)	本公司採權益法之被投資公司
Seoul Optodevice Co., Ltd.	本公司之子公司共同投資者
Seoul Semiconductor Co., Ltd.	本公司之子公司共同投資者

註 1：民國 99 年度起，本公司間接持股已超過 50% 以上，故依規定列入合併財務報表編製個體。

註 2：民國 99 年 6 月轉列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註 3：民國 99 年 11 月新增投資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註 4：本公司於民國 99 年 12 月取得廣錄光電股份有限公司之股權逾 50%，其與各關係人之交易係自本公司取得其控制力後方列入關係人交易。

(二) 與關係人間之重大交易事項：

1. 銷貨

	99 年 度		98 年 度	
	金 額	佔本公司銷貨 淨額百分比	金 額	佔本公司銷貨 淨額百分比
億光電子工業(股)公司 及其子公司	\$ 2,135,729	10	\$ 1,217,809	9
光寶科技(股)公司 及其子公司	1,535,554	7	809,178	6
晶元寶晨光電(深圳) 有限公司	-	-	1,497,231	12
其他	100,922	1	-	-
	<u>\$ 3,772,205</u>	<u>18</u>	<u>\$ 3,524,218</u>	<u>27</u>

上開銷貨除對億光及光寶之收款條件為月結 150 天外，餘均依一般銷貨價格及條件辦理。

2. 進貨

	99 年 度		98 年 度	
	金 額	佔本公司 進貨淨額 百分比	金 額	佔本公司 進貨淨額 百分比
晶田科技(大連)有限公司	\$ 263,951	2	\$ -	-
南亞光電(股)公司	121,809	1	-	-
	<u>\$ 385,760</u>	<u>3</u>	<u>\$ -</u>	<u>-</u>

本公司與關係人之交易價格，因產品差異性，故無從與其他進貨比較。對關係人之付款條件則與非關係人無顯著不同。

3. 應收帳款

	99年12月31日		98年12月31日	
	金 額	佔本公司 應收帳款 百分比	金 額	佔本公司 應收帳款 百分比
億光電子工業(股)公司 及其子公司	\$1,195,789	17	\$ 809,695	16
光寶科技(股)公司 及其子公司	1,007,313	14	466,816	9
晶元寶晨光電 (深圳)有限公司	-	-	837,931	17
其他	132,130	2	-	-
	<u>2,335,232</u>	<u>33</u>	<u>2,114,442</u>	<u>42</u>
減：備抵呆帳	(13,230)	-	(309)	-
備抵銷貨退回及折讓	(18,740)	-	(13,904)	-
	<u>\$2,303,262</u>	<u>33</u>	<u>\$2,100,229</u>	<u>42</u>

民國 99 及 98 年 12 月 31 日，應收關係人帳款餘額中逾期款項分別為 62,298 及 \$68,771，逾期款項均在積極催收中，逾期帳齡分布情形如下：

逾期天數	99年12月31日	98年12月31日
1~30天	\$ 39,814	\$ 68,706
31~60天	853	36
61天以上	21,631	29
	<u>\$ 62,298</u>	<u>\$ 68,771</u>
期後收回款項	<u>\$ 41,141</u>	<u>\$ 65,401</u>

4. 應付帳款

	99年12月31日		98年12月31日	
	金額	佔本公司 應付帳款 百分比	金額	佔本公司 應付帳款 百分比
南亞光電(股)公司	\$ 87,094	5	\$ -	-
晶田科技(大連)有限公司	60,421	3	-	-
	<u>\$ 147,515</u>	<u>8</u>	<u>\$ -</u>	<u>-</u>
5. <u>其他應收款</u>				
	99年12月31日		98年12月31日	
	金額	佔本公司 其他應收款 百分比	金額	佔本公司 其他應收款 百分比
晶田科技(大連) 有限公司	\$ 34,354	10	\$ 107,960	64
其他	25,901	7	7,002	4
	<u>\$ 60,255</u>	<u>17</u>	<u>\$ 114,962</u>	<u>68</u>

6. 加工交易

1. 民國 99 年度本公司委託南亞光電(股)公司加工，發生之加工費為 \$31,181，截至民國 99 年 12 月 31 日止尚未支付之應付款項為 \$19,902。
2. 民國 99 年度公司委託泰谷光電科技(股)公司加工，發生之加工費用為 \$34,617，截至民國 99 年 12 月 31 日尚未支付之應付款項為 \$20,398。

7. 其它

- (1) 本公司於民國 98 年度與晶田科技(大連)有限公司簽訂技術許可及技術支持協議，並依據合約有效期限認列技術服務收入，民國 99 及 98 年度認列服務收入分別為 \$25,344 及 \$925，截至民國 99 年及 98 年 12 月 31 日帳列長期遞延收入分別為 \$98,953 及 \$110,051。
- (2) 民國 99 年度本公司向晶田科技(大連)有限公司收取經營管理服務收入計 \$5,073。
- (3) 民國 98 年度本公司向晶田科技(大連)有限公司收取建廠服務收入計 \$3,223。

8. 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等主要管理階層薪酬資訊

	99年度	98年度
薪資及獎金	\$ 90,991	\$ 38,050
業務執行費用	3,077	2,883
董監酬勞及員工紅利	198,479	55,004
合計	<u>\$ 292,547</u>	<u>\$ 95,937</u>

- (1) 薪資及獎金包括薪資、職務加給、退職退休金、各種獎金及股份基礎給付酬勞成本等。
- (2) 業務執行費用包括車馬費、宿舍、配車等實物提供。
- (3) 民國 99 年度董監酬勞及員工紅利係估列數，實際金額尚待民國 100 年度股東常會決議之。
- (4) 相關資訊可參閱本公司股東會年報。

六、抵(質)押之資產

截至民國 99 及 98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及子公司資產提供擔保明細如下：

資產項目	99年12月31日	98年12月31日	擔保用途
定期存款 (表列其他金融資產-流動)	\$ 996,615	\$ -	本公司對他人提出假處分所提 供之擔保金、短期借款、進口 關稅及營業稅擔保
房屋及建築	1,241,725	330,158	短期借款及長期借款
機器設備	3,502,706	-	長期借款
未完工程	374,889	-	長期借款
存出保證金	5,139	-	進口貨物保證金、租賃保證金
	<u>\$ 6,121,074</u>	<u>\$ 330,158</u>	

七、重大承諾事項及或有事項

- (一)截至民國 99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因進口原料及機器設備已開立但未使用信用狀之金額計\$1,153,970。
- (二)截至民國 99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之合併子公司已開立尚未使用之信用狀餘額分別為美金 21,076 仟元及日幣 196,700 仟元。
- (三)截至民國 99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已簽訂合約而尚未交付廠房附屬設備及機器設備之價款計\$1,737,251。
- (四)截至民國 99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之合併子公司已簽約尚未交付廠房附屬設備及機器設備之價款計\$2,960,368。
- (五)截至民國 99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之合併子公司廣錄光電(股)公司因於中部科學園區新建廠房而與國內廠商簽訂之工程合約總價約為\$1,347,725 (未稅)，尚未發生之工程款為\$300,707。
- (六)本公司以營業租賃方式承租科學工業園區土地及廠房，租賃期間自民國 88 年 7 月 16 日至民國 108 年 11 月 30 日，每年應付租金約計\$25,472。本公司於民國 96 年 3 月 1 日合併繼受元矽光電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連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營業租賃方式承租新竹科學工業園區土地、廠房及南部科學工業園區土地，租賃期間分別為民國 89 年 9 月 8 日至民國 111 年 12 月 31 日以及民國 96 年 3 月 1 日至民國 109 年 12 月 31 日，每年應付租金合計為\$8,031。
- (七)本公司之合併子公司因營運所需而簽訂土地、廠房、宿舍及汽車等租賃合約，租賃期間自民國 94 年 3 月至民國 115 年 12 月止，未來最低租金支付情形如下：

租賃期間	租金支出
100.01~100.12	\$ 30,827
101.01~101.12	30,555
102.01~102.12	24,288
103.01~103.12	24,546
104.01~104.12	14,276
105.01以後	41,994
	<u>\$ 166,486</u>

(八) Philips Lumileds Lighting Company (以下簡稱” Lumileds”)於民國 94 年 11 月 4 日分別向美國國際貿易委員會(The United States International Trade Commission, 以下簡稱” ITC”)及美國北加州地方法院提出專利權侵權訴訟。原告 Lumileds 認為本公司 OMA 產品及合併繼受國聯光電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之 GB 及 MB 等發光二極體產品涉及侵犯其專利權，專利權號碼分別為 5,008,718、5,376,580 及 5,502,316。本公司於民國 98 年 9 月 24 日與 Philips 同時宣布雙方就前智慧財產權上之爭議達成和解協議，依據和解協議，所有本訴及反訴均撤回。Philips 另將其 AlInGaP 發光二極體之技術授權予本公司。

(九)本公司之合併子公司廣鎳光電(股)公司於民國 99 年 12 月 14 日收到 Bluestone Innovations Texas, L.L.C. (Bluestone)民國 99 年 5 月 26 日於美國德州東部法院提起專利侵權訴訟之訴狀。Bluestone 主張包含廣鎳光電(股)公司在內之多家台灣 LED 廠商及日本 LED 知名廠商所生產之 LED 晶片涉及侵犯其美國專利號碼為 6163557 號專利權(557 號專利權)。廣鎳光電(股)公司相信並無侵害 557 號專利權之情事，並業已委請美國律師採取必要之法律程序。廣鎳光電(股)公司未來將朝向與 Bluestone 協商以化解爭議，故廣鎳光電(股)公司並未對本訴訟案之可能結果估列任何支出或損失。

八、重大之災害損失

無。

九、重大之期後事項

本公司於民國 99 年 12 月 23 日經董事會決議通過發行海外第三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發行總額為美金 2.8 億元，該項發行案業經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核准並於民國 100 年 1 月 27 日發行。

十、其他

(一)金融商品之公平價值

	99年12月31日			98年12月31日		
	帳面價值	公平價值		帳面價值	公平價值	
		公開報價 決定之金額	評價方法 估計之金額		公開報價 決定之金額	評價方法 估計之金額
<u>非衍生性金融商品</u>						
資產						
公平價值與帳面價值相等 之金融資產	\$ 31,708,937	\$ -	\$ 31,708,937	\$ 23,004,021	\$ -	\$ 23,004,021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 金融資產	744,905	744,905	-	4,003,092	4,003,092	-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6,797	6,797	-	1,168,327	8,556	1,159,771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1,009,597	-	-	161,990	-	-
負債						
公平價值與帳面價值 相等之金融負債	12,964,564	12,964,564	-	7,729,130	-	7,729,130
長期借款(含一年內到期)	3,212,825	-	3,212,825	-	-	-
應付公司債(含一年內可賣回)	1,833,369	-	1,875,064	1,765,031	-	1,812,283
<u>衍生性金融商品</u>						
資產						
遠期外匯合約	\$ 78	\$ -	\$ 78	\$ 4,545	\$ -	\$ 4,545
負債						
可轉換公司債之投資人 賣回權	-	-	-	3,990	-	3,990
遠期外匯合約	8,960	-	8,960	-	-	-

本公司及子公司估計金融商品公平價值所使用之方法及假設如下：

1. 公平價值與帳面價值相等之金融資產，因折現值影響不大，故以帳面價值估計其公平價值。
 2.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係以投資開放型基金為主，故以資產負債表日該基金淨資產價值為公平價值。
 3.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如有活絡市場公開報價時，則以此市場價格為公平價值。若無市場價格可供參考時，則採用評價方法估計。本公司及子公司採用評價方法所使用之估計及假設，與市場參與者於金融商品訂價時用以作為估計及假設之資訊一致，該資訊為本公司及子公司可取得者。
 4. 長期借款：採固定利率，故以其帳面價值估計公平價值。
 5. 應付公司債：於民國 95 年 1 月 1 日以後發行之可轉換公司債以其預期現金流量之折現值估計公平價值。折現率為與本公司發行條件類似之應付公司債之當期市場有效利率。
 6. 衍生性金融商品之公平價值，係假設本公司若依約定在報表日終止合約，預計所能取得或必須支付之金額。一般均包括當期末結清合約之未實現損益。
- (二) 本公司及子公司民國 99 及 98 年度以評價方法估計金融商品之公平價值變動，而將其變動列為當期損失及利益之金額分別為\$5,370 及\$96,260。
- (三) 本公司及子公司民國 99 及 98 年 12 月 31 日具利率變動之公平價值風險之金融資產分別為\$16,239,284 及\$15,454,813，金融負債分別為\$4,625,559 及\$3,808,686；具利率變動之現金流量風險之金融資產分別為\$3,147,570 及\$2,732,009 及金融負債分別為\$4,323,467 及\$609,910。
- (四) 本公司及子公司民國 99 及 98 年 12 月 31 日非公平價值變動認列損益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其利息收入總額分別為\$105,925 及\$72,940；利息費用總額分別為\$129,814 及\$95,827。
- (五) 本公司及子公司民國 99 及 98 年度自備供出售金融資產當期直接認列為股東權益調整項目之金額分別為\$(437,135)及\$442,585，從股東權益調整項目中扣除並列入當期利益之金額分別為\$1,125 及\$1,175。
- (六) 財務風險控制及避險策略
本公司及子公司利用匯率及利率監控等作業，以期辨認本公司及子公司可能產生之所有風險，使本公司及子公司之管理階層能有效控制並衡量市場風險、信用風險、流動性風險及現金流量風險。
本公司及子公司風險管理目標，係以適當考慮產業環境變化、公司整體資金需求及市場價值風險之各項影響下，適當調整金融資產及負債部分，以期達到最佳化之風險部位、維持適當流動性部位及集中管理所有市場風險。
- (七) 重大財務風險資訊
1. 市場風險
 - (1) 本公司及子公司從事之業務涉及若干非功能性貨幣(本公司及部份子公司之功能性貨幣為新台幣、部份子公司之功能性貨幣為人民幣)，故受匯率波動之影響，具重大匯率波動影響之外幣資產及負債資訊如下：

外幣：功能性貨幣	99年12月31日		98年12月31日	
	外幣金額 (仟元)	期末衡量 匯率	外幣金額 (仟元)	期末衡量 匯率
影響本期損益				
金融資產貨幣性項目				
美金：新台幣	\$ 269,453	1 : 29.13	\$ 293,299	1 : 31.99
美金：人民幣	7,148	1 : 6.6227	1,493	1 : 6.8282
歐元：新台幣	259	1 : 38.92	56,321	1 : 46.10
日幣：新台幣	1,630,570	1 : 0.3582	1,598,902	1 : 0.3472
金融負債貨幣性項目				
美金：新台幣	328,517	1 : 29.13	160,552	1 : 31.99
美金：人民幣	32,365	1 : 6.6227	-	-
日幣：新台幣	2,179,834	1 : 0.3582	1,821,805	1 : 0.3472

影響股東權益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美金：新台幣 10,755 1 : 29.13 3,762 1 : 31.99

- (2) 權益類金融商品：本公司及子公司投資之權益商品，雖具市場價格變動之風險，惟本公司及子公司業已定期評估投資績效，故預期將不致產生重大之市場風險。本公司及子公司帳列之「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因無公開明確之公平價值，故不致產生重大市場風險。
- (3) 債務類金融商品負債：本公司借入之長期借款為固定利率債務，故預期不致發生重大之市場風險。本公司發行之債務類金融商品係屬嵌入轉換權、賣回權及贖回權之零息債券，其公平價值受市場股價波動影響，惟本公司可藉由行使贖回權降低市場風險，故預期不致發生重大之市場風險。
- (4) 短期金融商品：本公司及子公司之短期金融商品均為1年內到期，且主要之進銷係以美金及日幣為主要計價單位，外幣部份之公平價值將隨市場匯率波動而改變，惟本公司及子公司透過經常評估所持有之外幣資產及負債部位，以檢視外幣淨部位，並據以作為從事外幣借款及遠期外匯合約之風險管理依據，因此預期可將大部份市場風險相互抵銷或進行規避，故預期不致產生重大之市場風險。

2. 信用風險

- (1) 權益類金融商品：本公司及子公司帳列之「以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流動」，係與信用良好之交易相對人往來，本公司及子公司亦與多家交易相對人往來交易，以分散交易相對人信用風險，故預期發生信用風險之可能性較低。本公司及子公司帳列之「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流動」及「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於投資時業已

評估投資對象之信用，且定期取得轉投資公司之財務資訊以評估投資績效，並降低投資對象之信用風險。

(2)債務類金融商品負債：無信用風險。

(3)短期金融商品：本公司及子公司對交易對象訂有授信管理作業，且本公司及子公司之短期金融商品交易對手均為知名廠商及金融機構，擁有良好之信用聲譽，因此經評估並無重大之信用風險。

3. 流動性風險

(1)權益類金融商品：本公司及子公司帳列之「以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流動」，均具活絡市場，故預期可輕易在市場上以接近公平價值之價格迅速出售該金融資產。本公司及子公司帳列之「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流動」及「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因無活絡市場，故預期受流動性風險之影響較大。惟本公司及子公司持有該金融商品之目的並非以交易為目的，不預期將經常性出售，故受流動性風險之影響應可有效降低。

(2)債務類金融商品負債：本公司之各項資金需求及支用計劃，足以支應營運資金所需，故預期不致發生重大之流動性風險。

(3)短期金融商品：本公司及子公司應收款項之主要債務人為信用良好之國際知名公司，且應收款項多屬一年內到期，收款情形尚無異常，經評估並無重大之流動性風險。

4. 利率變動之現金流量風險

(1)權益類金融商品：本公司及子公司投資之權益類金融商品投資均非屬利率型商品，因此不產生利率變動之現金流量風險。

(2)債務類金融商品負債：本公司借入之長期借款，係屬固定利率之金融商品，故無利率變動之現金流量風險。短期借款多為浮動利率之負債，故市場利率變動將使借款之有效利率隨之變動，但本公司將視利率變動之狀況將部份借款轉為固定利率外，本公司營運所產生的資金也足以規避利率變動之現金流量風險。

(八) 財務報表表達

民國 98 年度合併財務報表部份科目業予重分類，便與民國 99 年度合併財務報表比較。

(九) 收購

1. 本公司及子公司於民國 99 年度進行下列收購交易事項：

(1)子公司 Lighting Investment Ltd.(B.V.I.)於民國 99 年 1 月分別以現金\$28,664 及\$57,342 取得原持股 32%之子公司-General Lighting Technology Co., Ltd. (Samoa)(以下簡稱 General Lighting) 43%股權及原持股 28%之被投資公司-寶晨光電(香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寶晨)47%股權，交易後持股比例皆為 75%，收購基準日為民國 99 年 1 月 1 日。

(2)本公司於民國 99 年 7 月 19 日，以股份轉換方式收購廣鎳光電(股)公司(以下簡稱廣鎳)部份股權，換股比例為廣鎳普通股 2.36 股換發本公司普通股 1 股，本公司發行新股 78,336,879 股，復於民國 99 年 7 月參與認購廣鎳現金增資\$1,488,300，並於民國 99 年 12 月透過子公司亮點投資(股)公司以現金\$190,736 取得廣鎳 1.25%股權，以上交易共

計取得廣錄 50.23% 股權。此項收購案目前仍屬收購價格分攤期間，將於收購後一年內完成收購價格分攤。

2. (1) 本公司之子公司 Lighting Investment Ltd. (B.V.I.) 收購其子公司 General Lighting 43% 股權係依據購買法之會計處理，將取得可辨認淨資產公平價值超過收購價款之差額後，所餘之差額認列非常利益 \$22,333。

(2) 本公司及子公司依據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二十五號「企業合併-購買法之會計處理」規定，因收購寶晨及廣錄之合併資產及負債公平價值及產生商譽金額列示如下：

收購成本：

現金	\$ 1,736,378
發行股份公平價值	<u>7,026,818</u>
收購成本小計	8,763,196
取得前股權	284,394
加：少數股權	<u>5,799,510</u>
	<u>14,847,100</u>

取得可辨認資產公平價值：

流動資產	7,955,587
固定資產	8,925,687
其他資產	320,379
流動負債	(3,614,193)
其他負債	(2,070,282)
	<u>11,517,178</u>

商譽 \$ 3,329,922

3. 依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二十五號「企業合併-購買法之會計處理」第 26 段規定，假設本公司於民國 98 年 1 月 1 日起即以收購後持股比例認列投資損益及編製合併損益表，民國 99 及 98 年度擬制性補充資料如下：

	<u>99年度</u>	<u>98年度</u>
營業收入淨額	\$ 25,389,796	\$ 14,963,274
繼續營業單位稅前淨利	6,866,655	1,897,571
本期淨利	5,974,250	1,798,375
基本每股盈餘(單位：新台幣元)	7.02	2.41

十一、附註揭露事項

(一)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本公司民國 99 年度之相關資訊如下：

1. 資金貸與他人情形：無。

2. 為他人背書保證情形：

背書保證者 公司名稱	背書 公司名稱	保證對象 與本公司關係	對單一企業保證 保證之限額	本期最高背書 保證金額	期末背書保證 餘額	以資產擔保之 背書保證金額	背書保證 最高限額(註)	累積背書保證金額佔最近 期財務報表淨值之比率
晶元光電(股)公司	晶宇光電(廈門) 有限公司	本公司間接持股100%之子公司	\$ 4,646,828	\$ 96,450 (USD3,000,000)	\$ 87,390 (USD3,000,000)	\$ -	\$ 9,293,655	-
晶元光電(股)公司	Lighting Investment Ltd. (B. V. I.)	本公司間接持股100%之子公司	\$ 4,646,828	\$ 937,800 (USD30,000,000)	\$ 873,900 (USD30,000,000)	\$ -	\$ 9,293,655	2

註：依本公司背書保證作業辦法規定：對外背書保證總額以本公司淨值百分之二十為限，對單一企業背書保證金額以本公司淨值百分之十為限。

3.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

本公司或被投資 公司名稱	有價證券 種類	有價證券名稱	有價證券發行人 與本公司之關係	帳列科目	期			末		備註
					股數 / 單位	帳面金額	持股比率	市價	市價	
晶元光電(股)公司	股票	UEC Investment Ltd.	本公司之子公司	採權益法評價之長期股權投資	29,880,958.76股	\$ 998,408	100.00%	未上市，無市價可詢	子公司	
晶元光電(股)公司	股票	國通創業投資(股)公司	''	''	3,666,166股	11,736	73.32%	未上市，無市價可詢	子公司	
晶元光電(股)公司	股票	亮點投資(股)公司	''	''	90,000,000股	1,473,988	100.00%	未上市，無市價可詢	子公司	
晶元光電(股)公司	股票	Epistar JV Holding (BVI) Co., Ltd.	''	''	10,100股	2,926,499	100.00%	未上市，無市價可詢	子公司	
晶元光電(股)公司	股票	南亞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	81,500,000股	823,018	40.75%	未上市，無市價可詢		
晶元光電(股)公司	股票	泰谷光電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	57,956,337股	1,275,090	21.08%	\$ 2,109,611		
晶元光電(股)公司	股票	廣錄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註1	''	234,485,038股	8,764,866	48.98%	未上市，無市價可詢	子公司	
晶元光電(股)公司	股票	豐晶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	''	920,000股	8,846	40.00%	未上市，無市價可詢		
晶元光電(股)公司	股票	E&E Japan Co.Ltd.	無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140股	2,143	17.07%	未上市，無市價可詢		
晶元光電(股)公司	股票	NATEC CORPORATION	''	''	120,000股	1,748	6.00%	未上市，無市價可詢		
晶元光電(股)公司	股票	聯宗光電(股)公司	''	''	9,290,785股	-	3.57%	未上市，無市價可詢		
晶元光電(股)公司	股票	Bridgelux, Inc.	''	''	1,675,354股	-	-	未上市，無市價可詢		
晶元光電(股)公司	股票	連邦科技(股)公司	''	''	208,333股	-	0.78%	未上市，無市價可詢		
晶元光電(股)公司	股票	全陽科技(股)公司	''	''	1,173,120股	-	4.99%	未上市，無市價可詢		
晶元光電(股)公司	股票	鎮毓科技(股)公司	''	''	900,000股	-	3.33%	未上市，無市價可詢		
晶元光電(股)公司	股票	Esleds Co.,Ltd.	''	''	1,000股	148	10.00%	未上市，無市價可詢		
晶元光電(股)公司	股票	Lynk Labs	''	''	92,523股	96,502	7.50%	未上市，無市價可詢		
晶元光電(股)公司	股票	微晶先進光電科技(股)公司	''	''	1,339,235股	289,683	17.20%	未上市，無市價可詢		
晶元光電(股)公司	股票	Intematix Co.	''	''	5,000,000股	160,800	4.14%	未上市，無市價可詢		
晶元光電(股)公司	股票	兆遠科技(股)公司	''	''	7,500,000股	202,500	10.16%	未上市，無市價可詢		
晶元光電(股)公司	受益憑證	兆豐國際寶鑽債券基金	無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	5,022,383.75單位	60,183	不適用	\$ 60,183		
晶元光電(股)公司	受益憑證	YAM Global Limited US Dollar Liquidity Fund	''	''	498,455.12單位	146,688	不適用	146,688		

註 1：原為本公司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民國 99 年 12 月因對其綜合持股比例超過 50%，故變更為具控制力之子公司。

4.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買賣之 公司	有價證券 種類及名稱	關 期	帳 列 科 目	係 股	初買		入賣		出期			未						
					數	金	數	金	數	價	帳		面	成	本	處	分	損
晶元 光電	兆豐國際寶 鑽債券基金		公平價值變 動列入損益 之金融資產	無	26,859,819.98	\$ 320,467	9,212,648.59	\$ 110,000	31,050,084.82	\$ 371,470	\$ 370,000	\$ 1,470	5,022,383.75	\$ 60,183				
晶元 光電	安泰ING 基金		"	"	-	-	13,130,482.51	205,000	13,130,482.51	205,087	205,000	87	-	-				
晶元 光電	安泰ING鴻揚 債券基金		"	"	4,269,750.65	70,001	2,438,578.31	40,000	6,708,328.96	110,012	110,000	12	-	-				
晶元 光電	台灣工銀 1699債券 基金		"	"	21,757,154.94	280,578	14,710,991.98	190,000	36,468,146.92	471,289	470,000	1,289	-	-				
晶元 光電	台灣工銀大 眾債券基金		"	"	21,426,785.00	290,322	32,037,644.20	435,000	53,464,429.20	726,245	725,000	1,246	-	-				
晶元 光電	群益安穩 基金		"	"	-	-	25,265,592.30	390,000	25,265,592.30	390,038	390,000	38	-	-				
晶元 光電	聯邦債券 基金		"	"	-	-	20,972,322.63	265,000	20,972,322.63	265,398	265,000	398	-	-				
晶元 光電	台新真吉利 基金		"	"	17,882,778.80	190,081	38,040,369.30	405,000	55,923,148.10	595,740	595,000	740	-	-				
晶元 光電	日盛債券 基金		"	"	-	-	33,169,057.56	469,000	33,169,057.56	469,396	469,000	396	-	-				
晶元 光電	金鼎債券 基金		"	"	-	-	21,788,888.89	315,000	21,788,888.89	315,322	315,000	322	-	-				
晶元 光電	復華債券 基金		"	"	44,922,349.30	620,579	10,843,445.28	150,000	55,765,794.58	771,805	770,000	1,805	-	-				
晶元 光電	復華有利 基金		"	"	19,239,263.00	247,910	-	-	19,239,263.00	248,863	244,000	4,863	-	-				
晶元 光電	富邦吉祥債 券基金		"	"	-	-	11,903,013.40	179,000	11,903,013.40	179,088	179,000	88	-	-				

註 1：期初及期末金額係包含金融資產評價利益、認列被投資公司投資損益及累積換算調整數。

買賣之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	帳列科目	關聯係	初買		入賣		出期				未	
				單位 / 股數	金額 (註1)	單位 / 股數	金額	售	價帳面成本	處分損益	股	數	金額 (註1)
晶元光電	德銀遠東DWS債券基金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	無	-	\$ -	26,821,636.11	\$ 300,000	26,821,636.11	\$ 300,013	\$ 300,000	\$ 13	-	\$ -
晶元光電	保誠威寶基金	"	"	-	-	47,675,491.60	620,000	47,675,491.60	620,636	620,000	636	-	-
晶元光電	第一金台灣債券基金	"	"	21,962,663.70	320,670	11,773,680.60	172,000	33,736,344.30	493,019	492,000	1,019	-	-
晶元光電	第一金全家福基金	"	"	1,967,209.75	335,285	3,732,129.68	637,000	5,699,339.43	972,533	972,000	533	-	-
晶元光電	統一強棒債券基金	"	"	5,653,138.60	90,373	1,250,922.56	20,000	6,904,061.16	110,526	110,000	526	-	-
晶元光電	華南永昌鳳翔基金	"	"	16,711,932.50	260,305	5,135,249.70	80,000	21,847,182.20	340,486	340,000	486	-	-
晶元光電	華南永昌麒麟基金	"	"	-	-	29,611,733.00	340,000	29,611,733.00	340,107	340,000	107	-	-
晶元光電	元大萬泰基金	"	"	25,593,770.70	370,332	18,296,507.00	265,000	43,890,277.70	635,829	635,000	829	-	-
晶元光電	永豐美元市場貨幣基金	"	"	336,210.53	120,272	-	-	336,210.53	120,799	121,627	(828)	-	-
晶元光電	YAM Global Limited US Dollar	"	"	399,339.19	128,085	199,115.93	64,772	100,000.00	31,896	32,430	(534)	498,455.12	146,688
晶元光電	微晶先進光電科技有限公司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無	-	-	1,339,235	289,683	-	-	-	-	1,339,235	289,683
晶元光電	Intematix Corporation	"	"	-	-	5,000,000	160,800	-	-	-	-	5,000,000	160,800
晶元光電	兆遠科技(股)公司	"	"	-	-	7,500,000	202,500	-	-	-	-	7,500,000	202,500
晶元光電	UEC Investment Ltd.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註2	17,580,711.76	467,955	16,000,000	518,160	3,699,753(註4)	-	-	-	29,880,958.76	998,408
晶元光電	亮點投資(股)公司	"	"	50,000,000	571,516	40,000,000	500,000	-	-	-	-	90,000,000	1,473,988
晶元光電	Epistar JV Holding (B.V.I.) Co., Ltd.	"	"	-	-	10,100	3,213,615	-	-	-	-	10,100.00	2,926,499
晶元光電	南亞光電(股)公司	"	註3	-	-	81,500,000	839,450	-	-	-	-	81,500,000	823,018

買賣之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	帳列科目	關 期		初 買		入 賣		出 期				未
			係	單 位 / 股 數	單 位 / 股 數	單 位 / 股 數	單 位 / 股 數	售 價	帳 面 成 本	處 分 損 益	股 數	金 額 (註 1)	
晶元光電(股)公司	泰谷光電科技(股)公司	"	"	43,000,000	1,159,771	14,956,337	447,012	-	-	-	-	57,956,337	1,275,090
晶元光電(股)公司	廣錄光電(股)公司	"	註5	-	-	234,485,038	8,515,118	-	-	-	-	234,485,038	8,764,866

註 1：期初及期末金額係包含金融資產評價利益、認列被投資公司投資損益及累積換算調整數。

註 2：本公司之子公司。

註 3：本公司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註 4：本公司之子公司減資。

註 5：原為本公司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民國 99 年 12 月因對其綜合持股比例超過 50%，故變更為具控制力之子公司。

5.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6.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百分之二十以上者：無。

7.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進(銷)貨之公司	交易對象	關係	交易情形		交易條件與一般交易				應收(付)票據、帳款		備註
			進(銷)貨	金額	估總進(銷)貨之比率	授信期間	單價	授信期間	餘額	估總應收(付)票據、帳款之比率	
晶元光電(股)公司	億光電子工業(股)公司及其子公司	註1	銷貨	(\$2,124,954)	(11%)	月結150天	不適用	註3	\$ 1,044,317	15%	
晶元光電(股)公司	光寶科技(股)公司及其子公司	為本公司之董事	銷貨	(1,534,735)	(8%)	月結150天	不適用	註3	888,367	13%	
晶元光電(股)公司	General Lighting Technology Co., Ltd(samoa)	註2	銷貨	(3,625,119)	(18%)	月結90天	不適用	正常	1,532,763	22%	
晶元光電(股)公司	UEC Investment Ltd.	本公司直接持股100%之子公司	銷貨	(459,658)	(2%)	月結90天	不適用	正常	186,630	3%	
晶元光電(股)公司	南亞光電(股)公司	本公司採權益法之被投資公司	進貨	121,809	2%	月結90天	不適用	正常	(85,146)	(6%)	

註 1：該公司董事長為本公司副董事長。

註 2：本公司之子公司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註 3：對億光及光寶之授信條件皆為月結 150 天收款，係因該等公司為本公司之主要客戶，故給予較彈性之收款天數。

8.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帳列應收款項之公司	交易對象	關係	應收關係人款項餘額	年週轉率	逾期應收關係人款項		應收關係人款項 期後收回金額	提列備抵 呆帳金額
					金額	處理方式		
晶元光電(股)公司	億光電子工業(股)公司 及其子公司	註1	\$ 1,044,317	2.29	\$ 54,321	註3	\$ 404,877	\$ 9,652
晶元光電(股)公司	光寶科技(股)公司及 其子公司	為本公司董事	888,367	2.27	7,977	註3	306,359	3,578
晶元光電(股)公司	General Lighting Technology Co., Ltd(Samoa)	註2	1,532,763	3.13	-	-	336,338	-
晶元光電(股)公司	UEC Investment Ltd.	本公司直接持股100%子公司	186,630	4.66	-	-	68,021	-

註 1：該公司董事長為本公司副董事長。

註 2：本公司之子公司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註 3：逾期款項均在積極催收中，其中億光及光寶部份分別已於期後收回\$39,578及\$1,563。

9. 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無。

(二) 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1. 本公司截至民國 99 年 12 月 31 日止之相關資訊如下：

投資公司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	所在地	主要營業項目	原始投資金額		期末持有			被投資公司	本期認列之	備註
				本期期末	上期期末	股數	比率	帳面金額	本期損益	投資損益	
晶元光電(股)公司	UEC Investment Ltd.	British Virgin Islands	專業投資	\$1,034,126	\$ 515,966	29,880,958.76股	100%	\$ 998,408	\$ 88,683	\$ 88,683	
晶元光電(股)公司	國通創業投資(股)公司	台灣	創業投資	29,244	29,244	3,666,166股	73.32%	11,736	1,343	985	
晶元光電(股)公司	亮點投資(股)公司	台灣	專業投資	1,000,000	500,000	90,000,000股	100%	1,473,988	503,301	503,301	
晶元光電(股)公司	Epistar JV Holding (B. V. I.) Co., Ltd.	British Virgin Islands	專業投資	3,213,615	-	10,100股	100%	2,926,499	(37,805)	(37,805)	
晶元光電(股)公司	南亞光電(股)公司	台灣	發光二極體晶片及晶粒之生產銷售業務	839,450	-	81,500,000股	40.75%	823,018	(89,763)	(16,432)	
晶元光電(股)公司	泰谷光電科技(股)公司	台灣	發光二極體晶片及晶粒之生產銷售業務	1,169,412	722,400	57,956,337股	21.08%	1,275,090	364,221	70,929	
晶元光電(股)公司	廣鎳光電(股)公司	台灣	發光二極體晶片及晶粒之生產銷售業務	8,515,118	-	234,485,038股	48.98%	8,764,866	848,251	244,660	
晶元光電(股)公司	豐晶光電(股)公司	台灣	發光二極體晶片及晶粒之生產銷售業務	9,200	-	920,000股	40%	8,846	(884)	(354)	
UEC Investment Ltd.	晶宇光電(香港)有限公司	香港	專業投資	1,008,182	490,022	現金 USD31,000,000	100%	976,878	84,423	84,423	
晶宇光電(香港)有限公司	晶宇光電(廈門)有限公司	廈門	發光二極體之生產銷售業務	1,008,182	490,022	現金 USD31,000,000	100%	976,878	84,423	88,423	
晶宇光電(廈門)有限公司	晶品光電(常州)有限公司	常州	發光二極體晶片及晶粒之生產銷售業務	99,401	-	現金 USD3,200,000	10%	94,217	(13,209)	(1,321)	

投資公司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	所在地	主要營業項目	原始投資金額		期末持有			被投資公司	本期認列之	備註
				本期期末	上期期末	股數	比率	帳面金額	本期損益	投資損益	
亮點投資(股)公司	Lighting Investment Ltd. (B.V.I.)	British Virgin Islands	專業投資	\$ 234,830	\$ 90,578	72,917股	100%	\$ 478,339	\$240,299	\$240,299	
亮點投資(股)公司	南亞光電(股)公司	台灣	發光二極體晶片及晶粒之生產銷售業務	5,625	-	550,000股	0.275%	5,538	(89,763)	(86)	
亮點投資(股)公司	廣錄光電(股)公司	台灣	發光二極體晶片及晶粒之生產銷售業務	190,736	-	5,998,000股	1.25%	191,178	848,251	442	
Lighting Investment Ltd. (B.V.I.)	寶晨光電(香港)(股)公司	香港	專業投資	92,119	34,777	2,850,000股	75%	192,605	150,487	112,865	
Lighting Investment Ltd. (B.V.I.)	GENERAL LIGHTING TECHNOLOGY CO., Ltd (Samoa)	Samoa	發光二極體晶片及晶粒之銷售業務	28,880	216	15,000股	75%	170,171	128,412	96,309	
Lighting Investment Ltd. (B.V.I.)	晶田科技(大連)有限公司	大連	發光二極體之生產銷售業務	101,640	48,146	現金 RMB 21,500仟元	43%	102,687	26,601	11,438	
寶晨光電(香港)(股)公司	晶元寶晨光電(深圳)有限公司	深圳	發光二極體之銷售業務	96,950	33,050	現金 USD3,000仟元	100%	233,810	150,522	150,522	
Epistar JV Holding (B.V.I.) Co., Ltd.	LiteStar JV Holding (B.V.I.) Co., Ltd.	British Virgin Islands	投資控股公司	1,361,955	-	4,200股	70%	1,230,055	(11,439)	(8,007)	
Epistar JV Holding (B.V.I.) Co., Ltd.	冠銓(香港)(股)公司	香港	投資控股公司	259,080	-	8,000,000股	50%	210,594	(60,072)	(30,036)	
LiteStar JV Holding (B.V.I.) Co., Ltd.	晶品光電(香港)有限公司	香港	投資控股公司	653,029	-	28,800,000股	100%	847,950	(11,888)	(11,888)	
晶品光電(香港)有限公司	晶品光電(常州)有限公司	常州	發光二極體晶片及晶粒之生產銷售業務	653,029	-	現金 USD28,800仟元	90%	847,950	(13,209)	(11,888)	
廣錄光電(股)公司	華錄光電(股)公司	台灣	發光二極體晶片及晶粒之生產銷售業務	490,000	200,000	49,000仟股	62.03%	265,808	(132,855)	(77,991)	
廣錄光電(股)公司	廣合光電(股)公司	台灣	發光二極體晶片及晶粒之生產銷售業務	31,792	31,792	3,179仟股	49%	30,354	260	127	

2. 資金貸與他人情形：

編號	貸出資金之公司	貸與對象	往來科目	本期最高餘額	期末餘額	利率區間	資金貸與性質	業務往來金額	有短期融通資金	提列備抵呆帳金額	擔保品		對個別對象資金貸與限額(註2)	資金貸與總限額(註1)
									必要之原因		名稱	價值		
1	晶元寶晨光電(深圳)有限公司	晶品光電(常州)有限公司	其他應收款	\$ 88,410	\$ -	5.35%	短期融通資金之必要	\$ -	營運週轉	\$ -	無	0	\$ 93,523	\$ 116,904
2	晶品光電(常州)有限公司	江蘇省武進高新技術產業開發區管委會	其他應收款	132,615	132,615	6%	短期融通資金之必要	-	營運週轉	-	無	0	376,864	471,080

註 1：本公司資金貸與之總額不得超過本公司淨值百分之五十。

註 2：資金個別貸與之金額不得超過本公司淨值百分之四十。

3. 為他人背書保證情形：無。

4.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

持有之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	與有價證券發行人之關係	帳列科目	期			末		備註
				股數/單位	帳面金額	持股比例	市價		
國通創業投資(股)公司	聯宗光電(股)公司	無	以成本法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3,807,000股	\$ -	1.46%	非上市，無市價可詢		
"	Wavesat Wireless Inc.	"	"	39,822股	2,426	0.17%	"		
"	Lightel Technologies Inc.	"	"	312,400股	-	1.60%	"		
"	SandCraft, Inc.	"	"	141,700股	-	0.43%	"		
"	Inapac Technology, Inc.	"	"	444,450股	-	0.43%	"		
"	Simax Technology, Inc.	"	"	300,000股	-	0.77%	"		
"	Virtual Silicon Technology, Inc. (特別股)	"	"	120,000股	-	0.37%	"		
"	Fsona Communication Crop.(特別股)	"	"	50,000股	-	0.55%	"		
"	Pixelworks, Inc.	"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流動	1,028股	104	0.06%	\$	104	
"	全智科技(股)公司	"	"	300,809股	6,693	0.27%		6,693	
UEC Investment Ltd.	晶宇光電(香港)有限公司	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採權益法認列之長期股權投資	現金USD31,000仟元	976,878	100%		非上市，無市價可詢	

持有之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	與有價證券發行人 之關係	帳列科目	期			末		備註
				股數/單位	帳面金額	持股比例	市價		
晶宇光電(香港)有限公司	晶宇光電(廈門)有限公司	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採權益法認列之長期股權投資	現金USD31,000仟元	976,878	100%	"		
晶宇光電(廈門)	晶品光電(常州)有限公司	"	"	現金USD3,200仟元	94,217	10%	"		
亮點投資(股)公司	Lighting Investment Ltd. (B. V. I.)	"	"	72,917股	478,339	100%	"		
"	南亞光電(股)公司	"	"	550,000股	5,538	0.275%	"		
"	廣鎔光電(股)公司	"	"	5,998,000股	191,178	1.25%	"		
"	葳天科技(股)公司	無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4,250,000股	53,125	15.12%	"		
"	香港微晶先進光電	"	"	148,804股	31,800	1.82%	"		
"	Oree Advanced Illumination Solution Inc.	"	"	79,407股	48,218	8.08%	"		
"	齊瀚光電(股)公司	"	"	2,500,000股	62,500	9.71%	"		
"	鑫晶鑽科技(股)公司	"	"	1,000,000股	58,000	0.22%	"		
"	億光三可轉換公司債	該公司董事長為晶元光電(股)公司副董事長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流動	270,000單位	29,025	不適用	29,025		
"	好德科技(股)公司	無	"	1,520,910股	19,924	3.04%	19,924		
"	泰谷光電科技(股)公司	晶元光電(股)公司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	6,316,573股	229,923	2.30%	229,923		
亮點投資(股)公司	奇鎔科技(股)公司	無	"	70,000股	\$ 2,415	0.03%	\$ 2,415		
"	連展科技(股)公司	無	"	274,348股	4,431	0.15%	4,431		
"	能緹精密工業(股)公司	無	"	388,000股	11,795	0.92%	11,795		
"	光磊科技(股)公司	無	"	150,000股	3,120	0.03%	3,120		
"	宏齊科技(股)公司	無	"	147,000股	4,851	0.08%	4,851		
"	保誠威實債券基金	無	"	9,086,275.50股	118,353	不適用	118,353		
"	台灣工銀大眾債券基金	無	"	1,470,669.30股	20,001	不適用	20,001		
"	金鼎債券基金	無	"	2,427,372.34股	35,155	不適用	35,155		
"	華南永昌麒麟債券基金	無	"	5,130,631.80股	59,040	不適用	59,040		
Lighting Investment Ltd. (B. V. I.)	寶晨光電(香港)股份有限公司	採權益法評價之投資公司	採權益法認列之長期股權投資	2,850,000股	192,605	75%	非上市，無市價可詢		

持有之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	與有價證券發行人 之關係	帳列科目	期			末		備註
				股數/單位	帳面金額	持股比例	市價		
Lighting Investment Ltd. (B.V.I.)	General Lighting Technology Co., Ltd. (Samoa)	採權益法評價之投資公司	採權益法認列之長期股權投資	15,000股	170,171	75%	非上市，無市價可詢		
"	晶田科技(大連)有限公司	"	"	現金 RMB 21,500,000	102,687	43%	非上市，無市價可詢		
"	冠銓(香港)(股)公司	"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特別股1,500,000股	5	50%	非上市，無市價可詢		
寶晨光電(香港)股份有限公司	晶元寶晨光電(深圳)有限公司	"	採權益法認列之長期股權投資	現金USD3,000,000	233,810	100%	非上市，無市價可詢		
Epistar JV Holding (B.V.I.) Co., Ltd.	LiteStar JV Holding (B.V.I.) Co., Ltd.	"	"	4,200股	1,230,055	70%	非上市，無市價可詢		
"	冠銓(香港)(股)公司	"	"	8,000,000股	210,594	50%	非上市，無市價可詢		
LiteStar JV Holding (B.V.I.) Co., Ltd.	晶品光電(香港)有限公司	"	"	28,800,000股	847,950	100%	非上市，無市價可詢		
晶品光電(香港)有限公司	晶品光電(常州)有限公司	"	"	現金USD28,800,000	847,950	90%	非上市，無市價可詢		
廣錄光電(股)公司	Blue Photonics, Inc.	採成本衡量之被投資公司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3,000仟股	-	4.50%	非上市，無市價可詢		
廣錄光電(股)公司	華錄光電(股)公司	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採權益法評價之長期股權投資	49,000仟股	265,808	62.03%	非上市，無市價可詢		
廣錄光電(股)公司	廣合光電(股)公司	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採權益法評價之長期股權投資	3,179仟股	30,354	49.00%	非上市，無市價可詢		

5.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買賣之公司	種類及名稱	帳列科目	關係	期		初買		入賣		出期		未	
				股數 / 單位	金額	股數 / 單位	金額	股數 / 單位	金額	處分損益	股數	金額	
亮點投資(股)公司	元大萬泰基金(註1)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流動	無	7,365,958	\$106,583	-	\$-	7,365,958	\$106,599	\$106,563	\$36	-	\$-
"	華南永昌麒麟債券基金(註1)	"	無	-	-	13,842,192	159,000	8,711,560	100,037	100,000	37	5,130,632	59,040
"	保誠威寶債券基金(註1)	"	無	7,087,923	92,025	16,572,342	215,500	14,573,989	189,489	189,292	197	9,086,276	118,353
"	金鼎債券基金(註1)	"	無	-	-	8,995,939	130,000	6,568,567	95,021	94,925	96	2,427,372	35,155
"	聯邦債券基金(註1)	"	無	-	-	12,354,640	156,000	12,354,640	156,226	156,000	226	-	-
"	泰谷光電科技(股)公司(註1)	"	註3	-	-	10,328,573	327,451	4,012,000股	134,457	116,677	5,669	6,316,573	229,923
"	廣鎔光電(股)公司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註4	-	-	5,998,000	190,796	-	-	-	-	5,998,000	191,178
"	Lighting Investment Ltd. (B.V.I.) (註2)	"	子公司	27,650	127,389	45,267	144,252	-	-	-	-	72,917	478,339
UEC Investment Ltd.	晶宇光電(香港)有限公司(註2)	"	子公司	現金USD15,000 仟元	443,374	現金USD16,000 仟元	518,160	-	-	-	-	現金USD31,000 仟元	976,878
晶宇光電(香港)有限公司	晶宇光電(廈門)有限公司(註2)	"	子公司	現金USD15,000 仟元	443,373	現金USD16,000 仟元	518,160	-	-	-	-	現金USD31,000 仟元	976,878
Epistar JV Holding (B.V.I.) Co., Ltd.	LiteStar JV Holding (B.V.I.) Co., Ltd.(註2)	"	子公司	-	-	4,200	1,361,955	-	-	-	-	4,200	1,230,055
"	冠銓(香港)股份有限公司(註2)	"	註4	-	-	8,000,000	259,080	-	-	-	-	8,000,000	210,594

買賣之公司	有價證券 種類及名稱	帳列科目	關係	期		初買		入賣		出期		未	
				股數 / 單位	金	額	股數 / 單位	金	額	股數 / 單位	售		價帳面成本
LiteStar JV Holding (B.V.I.) Co., Ltd.	晶品光電(香港)有限公司(註2)	"	子公司	-	-	28,800,000	653,029	-	-	-	-	28,800,000	847,950
晶品光電(香港)有限公司	晶品光電(常州)有限公司(註2)	"	子公司	-	-	現金USD28,800 仟元	653,029	-	-	-	-	現金USD28,800 仟元	847,950
廣錄光電(股)公司	復華債券基金	"	無	-	-	42,611仟單位	590,000	42,611仟單位	590,452	590,000	452	-	-
"	保誠威寶基金	"	無	-	-	45,359仟單位	590,000	45,359仟單位	590,490	590,000	490	-	-
"	第一金全家福	"	無	-	-	1,756仟單位	300,000	1,756仟單位	300,300	300,000	300	-	-
"	元大萬泰債券基金	"	無	-	-	20,032仟單位	290,000	20,032仟單位	290,066	290,000	66	-	-
"	安泰ING債券基金	"	無	-	-	18,572仟單位	290,000	18,572仟單位	290,083	290,000	83	-	-
"	寶來得利基金	"	無	-	-	18,597仟單位	290,000	18,597仟單位	290,137	290,000	137	-	-
"	統一強棒基金	"	無	-	-	13,132仟單位	210,000	13,132仟單位	210,024	210,000	24	-	-
"	第一金台灣債券基金	"	無	-	-	8,890仟單位	130,000	8,890仟單位	130,064	130,000	64	-	-
"	華錄光電(股)公司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子公司	20,000仟股	200,000	29,000仟股	290,000	-	-	-	-	49,000仟股	490,000

註 1：期初及期末金額係包含金融資產評價利益。

註 2：包含認列被投資公司投資損益及累積換算調整數。

註 3：晶元光電(股)公司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註 4：本公司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6.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取得之公司	財產名稱	交易日或事		價 款		關係	交易對象為關係人者，其前次移轉資料				價格決定之 參考依據	取得目的及 使用情形	其 他 約定事項
		實發生日(註)	交易金額	支付情形	交易對象		所有人	與發行人之關係	移轉日期	金額			
廣鎔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中科總部 新建工程	96.08.15	\$ 385,714	\$ 385,714	互助營造股份有限公司	無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 -	依合約 議定價格	供營業使用	-
廣鎔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中科總部 新建工程	96.08.15	100,476	100,476	春源鋼鐵股份有限公司	無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	依合約 議定價格	供營業使用	-
廣鎔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無塵室工程	98.12.24	167,000	90,990	正裕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無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	依合約 議定價格	供營業使用 且目前建造中	-
廣鎔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電力消防工程	98.12.24	126,952	72,762	和技工程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無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	依合約 議定價格	供營業使用 且目前建造中	-

註：係經董事會通過之日期。

7.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8. 與關係人進、銷貨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進(銷)貨之公司	交易對象	關係	交易情形				交易條件與一般交易 不同之情形及原因		應收(付)票據、帳款		備註
			進(銷)貨	金額	佔總進(銷) 貨之比率	授信期間	單價	授信 期間	餘額	佔總應收(付)票 據、帳款之比率	
General Lighting Technology Co., Ltd. (Samoa)	晶元光電(股)公司	註1	進貨	\$3,625,119	98%	月結90天	不適用	正常	(\$1,532,763)	(98%)	
General Lighting Technology Co., Ltd. (Samoa)	晶元寶晨光電(深圳)有限公司	註2	銷貨	(3,651,126)	(90%)	月結90天	不適用	正常	1,747,012	92%	
晶元寶晨光電(深圳)有限公司	General Lighting Technology Co., Ltd. (Samoa)	註2	進貨	3,651,126	83%	月結90天	不適用	正常	(1,747,012)	(85%)	
晶元寶晨光電(深圳)有限公司	晶田科技(大連)有限公司	註2	進貨	305,098	6%	月結90天	不適用	正常	(60,420)	(3%)	
晶元寶晨光電(深圳)有限公司	晶宇光電(廈門)有限公司	聯屬公司	進貨	467,651	11%	月結90天	不適用	正常	(242,391)	(12%)	
晶宇光電(廈門)有限公司	晶元寶晨光電(深圳)有限公司	聯屬公司	銷貨	(467,651)	(63%)	月結90天	不適用	正常	242,391	71%	
晶宇光電(廈門)有限公司	UEC Investment Ltd.	註3	進貨	459,658	85%	月結90天	不適用	正常	(207,533)	(88%)	
UEC Investment Ltd.	晶宇光電(廈門)有限公司	註3	銷貨	(459,658)	(100%)	月結90天	不適用	正常	207,533	94%	
UEC Investment Ltd.	晶元光電(股)公司	本公司之子公司	進貨	459,658	100%	月結90天	不適用	正常	(186,630)	(94%)	
廣錄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廣合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廣錄光電(股)公司之子公司	銷貨	(1,384,931)	31%	註4	註4	註4	309,387	27%	
廣錄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億光電子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廣錄光電(股)公司之監察人	銷貨	(257,892)	6%	註5	註5	註5	151,332	13%	
廣合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廣錄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註3	進貨	1,384,931	100%	註4	註4	註4	(309,387)	100%	
廣合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Seoul Optodevice Co., Ltd.	註6	銷貨	(1,429,763)	100%	註4	註4	註4	124,124	45%	

註 1：本公司為該公司間接採權益法評價之投資公司。

註 2：同為 Lighting Investment Ltd. (B.V.I.)直接或間接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註 3：同為本公司直接或間接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註 4：廣錄光電(股)公司與關係人之銷、進貨交易係依合理利潤計價，故向關係人銷貨價格與非關係人無法比較；收款條件與非關係人並無顯著不同。

註 5：廣錄光電(股)公司與關係人之銷貨交易，其銷售價格及收款條件與非關係人並無顯著不同。

註 6：為本公司之子公司共同投資者。

9.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帳列應收款項之公司	交易對象	關係	應收關係人款項餘額	年週轉率	逾期應收關係人款項		應收關係人款項 期後收回金額	提列備抵 呆帳金額
					金額	處理方式		
General Lighting Technology Co., Ltd. (Samoa)	晶元寶晨光電(深圳)有限公司	註1	\$ 1,747,012	2.82	\$ -	-	\$ 260,794	\$ -
UEC Investment Ltd.	晶宇光電(廈門)有限公司	註2	207,533	3.62	6,353	註3	45,610	-
晶宇光電(廈門)有限公司	晶元寶晨光電(深圳)有限公司	聯屬公司	242,391	3.86	-	-	74,230	-
廣錄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廣合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註2	309,387	5.84	-	-	115,835	-
廣錄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億光電子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該公司董事長為 本公司之副董事長	151,332	2.14	-	-	39,920	-
廣錄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光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之董事	118,946	2.05	-	-	18,873	-
廣合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廣錄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註2	148,491	5.69	-	-	55,581	-
廣合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Seoul Optodevice Co., Ltd.	註4	124,124	10.96	-	-	-	-

註1：同為 Lighting Investment Ltd. (B.V.I.) 直接或間接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註2：同為本公司直接或間接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註3：因出售機器設備予晶宇光電(廈門)有限公司，機器設備驗收後有問題，待雙方協商後收回此機器款項。

註4：為本公司之子公司共同投資者。

10. 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

本公司之子公司所從事之衍生性金融商品交易均係為規避公司業務經營所產生匯率變動風險，惟未適用避險會計。截至民國99年12月31日止，本公司之子公司尚未到期之衍生性金融商品之相關資訊如下：

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之公司	衍生性金融商品	合約金額(仟元)	到期日	帳面價值	公平價值	淨利益(損失)
晶元寶晨光電(深圳)有限公司	遠期外匯買賣合約	USD32,365	2011.1.14-2011.3.17	(\$ 8,960)	(\$ 8,960)	(\$ 9,438)
廣錄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遠期外匯買賣合約	USD1,400	2011.1.21-2011.2.18	78	78	78

(三)大陸投資資訊

1.

大陸被投資		本期期初自台灣匯出或收回投資本期期末自台灣匯出或收回投資金額										
公司名稱	主要營業項目	實收資本額	投資方式	資本金	匯出	收回	投資金額	股比	例損益(註2)	帳面價值	匯回投資收益	
廈門聯廈光電有限公司	發光二極體之生產銷售業務	USD 789,977.25	註1	USD 789,977.25	-	-	USD 789,977.25	100%	(\$ 77)	註6	\$ -	
晶宇光電(廈門)有限公司	發光二極體之生產銷售業務	USD 31,000,000	註1	USD 15,000,000	USD 16,000,000	-	USD 31,000,000	100%	84,423	\$	976,878	
晶品光電(常州)有限公司	發光二極體晶片及晶粒之生產銷售業務	USD 32,000,000	註1	-	USD 28,800,000	-	USD 28,800,000	73%	(13,209)		847,950	
冠銓(山東)光電科技有限公司	發光二極體之生產銷售業務	USD 14,400,000	註1	-	USD 7,200,000	-	USD 7,200,000	50%	(30,036)		210,954	
晶科電子(廣州)有限公司	發光二極體之生產銷售業務	USD 21,347,000	註3	-	USD 2,660,840	-	USD 2,660,840	16.69%	註4	註4	-	
億冠晶(福建)光電有限公司	發光二極體之生產銷售業務	-	註1	-	註5	-	-	-	-	-	-	
本期期末累計自台灣匯經經濟部投審會 出大陸地區投資金額核准投資金額本公司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 \$ 2,052,232 \$ 3,630,621 \$ 27,880,966 (USD 70,450,817.25) (USD 124,635,105.5)												

註1：透過第三地區投資設立公司再投資大陸公司。

註2：依該被投資公司同期間經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表認列投資損益。

註3：透過轉投資第三地區現有公司再投資大陸。

註4：本公司對第三地區現有轉投資公司係以成本法衡量，故無法取得本期投資損益及期末帳面價值等相關資訊。

註5：截至民國99年12月31日止尚未匯出投資款。

註6：廈門聯廈光電有限公司已於民國99年12月27日辦理清算完結。

2. 本公司直接或間接經由第三地區事業與轉投資大陸之被投資公司所發生之重大交易事項：

- (1) 民國 99 年度本公司透過 UEC Investment Ltd. 出售原料及半成品予晶宇光電(廈門)有限公司計\$459,658，截至民國 99 年 12 月 31 日止尚未收取之應收帳款為\$186,630。
- (2) 民國 99 及 98 年度本公司透過 UEC Investment Ltd. 委託晶宇光電(廈門)有限公司來料加工，發生之加工費用\$66,491 及\$18,106，截至民國 99 及 98 年 12 月 31 日止尚未支付之應付款項為\$12,590 及 7,352。
- (3) 本公司透過 UEC Investment Ltd. 委託晶宇光電(廈門)有限公司進料加工。本公司出售半成品予 UEC INVESTMENT Ltd. 之銷貨收入及銷貨成本於每月底予以迴轉，待晶宇光電(廈門)有限公司加工製造完成且由 UEC Investment Ltd. 售回予本公司時，以加工費用表達於財務報表，另應付帳款及應收帳款則以淨額列示於財務報表。
民國 99 年度本公司銷售予 UEC Investment Ltd. 之金額為\$3,276，截至民國 99 年 12 月 31 日止，均尚未加工製造完成購回。
- (4) 民國 99 年度本公司透過 UEC Investment Ltd. 出售機器設備予晶宇光電(廈門)有限公司，處分價款及處分利益分別為\$35,383 及 \$4,904。
- (5) 民國 96 年 8 月起，本公司為間接持股之子公司晶宇光電(廈門)有限公司提供背書保證額度為 USD3,000 仟元，截至民國 99 年 12 月 31 日止動用金額為\$0。
- (6) 民國 99 年度本公司向晶宇光電(廈門)有限公司收取技術服務收入計\$23,040。

(四) 母子公司間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

民國99年度

編號(註一)	交易人名稱	交易往來對象	與交易人之 關係(註二)	交易往來情形			佔合併總營收或總 資產比率(註三)
				科目	金額(註四)	交易條件	
0	晶元光電(股)公司	General Lighting Technology Co., Ltd. (Samoa)	1	銷貨收入	\$ 3,625,119	按一般交易條件辦理	16.81%
0	晶元光電(股)公司	UEC Investment Ltd.	1	銷貨收入	459,658	按一般交易條件辦理	2.13%
0	晶元光電(股)公司	晶宇光電(廈門)有限公司	1	技術服務收入	23,040	按一般交易條件辦理	0.11%
0	晶元光電(股)公司	General Lighting Technology Co., Ltd. (Samoa)	1	應收帳款	1,532,763	按一般交易條件辦理	2.13%
0	晶元光電(股)公司	General Lighting Technology Co., Ltd. (Samoa)	1	權利金收入	170,941	按一般交易條件辦理	0.79%
0	晶元光電(股)公司	General Lighting Technology Co., Ltd. (Samoa)	1	其他應收款	168,129	按一般交易條件辦理	0.23%
0	晶元光電(股)公司	UEC Investment Ltd.	1	應收帳款	186,630	按一般交易條件辦理	0.26%
0	晶元光電(股)公司	UEC Investment Ltd.	1	加工成本	66,491	按一般交易條件辦理	0.31%
1	General Lighting Technology Co., Ltd. (Samoa)	晶元光電(股)公司	2	銷貨成本	3,625,119	按一般交易條件辦理	16.81%
1	General Lighting Technology Co., Ltd. (Samoa)	晶元光電(股)公司	2	應付帳款	1,532,763	按一般交易條件辦理	2.13%
1	General Lighting Technology Co., Ltd. (Samoa)	晶元光電(股)公司	2	權利金費用	170,941	按一般交易條件辦理	0.79%
1	General Lighting Technology Co., Ltd. (Samoa)	晶元光電(股)公司	2	其他應付款	168,129	按一般交易條件辦理	0.23%
1	General Lighting Technology Co., Ltd. (Samoa)	晶元寶晨光電(深圳)有限公司	3	銷貨收入	3,651,126	按一般交易條件辦理	16.93%
1	General Lighting Technology Co., Ltd. (Samoa)	晶元寶晨光電(深圳)有限公司	3	應收帳款	1,747,012	按一般交易條件辦理	2.43%
2	UEC Investment Ltd.	晶元光電(股)公司	2	銷貨成本	459,658	按一般交易條件辦理	2.13%
2	UEC Investment Ltd.	晶元光電(股)公司	2	應付帳款	186,630	按一般交易條件辦理	0.26%
2	UEC Investment Ltd.	晶元光電(股)公司	2	加工收入	66,491	按一般交易條件辦理	0.31%
2	UEC Investment Ltd.	晶宇光電(廈門)有限公司	3	銷貨收入	459,658	按一般交易條件辦理	2.13%
2	UEC Investment Ltd.	晶宇光電(廈門)有限公司	3	應收帳款	207,533	按一般交易條件辦理	0.29%
2	UEC Investment Ltd.	晶宇光電(廈門)有限公司	3	加工成本	66,491	按一般交易條件辦理	0.31%

編號(註一)	交易人名稱	交易往來對象	與交易人之 關係(註二)	交易往來情形			佔合併總營收或總 資產比率(註三)
				科目	金額(註四)	交易條件	
3	晶宇光電(廈門)有限公司	晶元光電(股)公司	2	技術服務費用	23,040	按一般交易條件辦理	0.11%
3	晶宇光電(廈門)有限公司	UEC Investment Ltd.	3	銷貨成本	459,658	按一般交易條件辦理	2.13%
3	晶宇光電(廈門)有限公司	UEC Investment Ltd.	3	應付帳款	207,533	按一般交易條件辦理	0.29%
3	晶宇光電(廈門)有限公司	UEC Investment Ltd.	3	加工收入	66,491	按一般交易條件辦理	0.31%
3	晶宇光電(廈門)有限公司	晶元寶晨光電(深圳)有限公司	3	銷貨收入	467,651	按一般交易條件辦理	2.17%
3	晶宇光電(廈門)有限公司	晶元寶晨光電(深圳)有限公司	3	應收帳款	242,391	按一般交易條件辦理	0.34%
4	晶元寶晨光電(深圳)有限公司	General Lighting Technology Co., Ltd. (Samoa)	3	銷貨成本	3,651,126	按一般交易條件辦理	16.93%
4	晶元寶晨光電(深圳)有限公司	General Lighting Technology Co., Ltd. (Samoa)	3	應付帳款	1,747,012	按一般交易條件辦理	2.43%
4	晶元寶晨光電(深圳)有限公司	晶宇光電(廈門)有限公司	3	銷貨成本	467,651	按一般交易條件辦理	2.17%
4	晶元寶晨光電(深圳)有限公司	晶宇光電(廈門)有限公司	3	應付帳款	242,391	按一般交易條件辦理	0.34%
5	廣錄光電(股)公司	廣合光電(股)公司	3	應收帳款	309,387	按一般交易條件辦理	0.43%
5	廣錄光電(股)公司	廣合光電(股)公司	3	應付帳款	148,491	按一般交易條件辦理	0.21%
5	廣錄光電(股)公司	廣合光電(股)公司	3	其他應收款	87,799	按一般交易條件辦理	0.12%

民國98年度

編號(註一)	交易人名稱	交易往來對象	與交易人之關係(註二)	交易往來情形			佔合併總營收或總資產比率(註三)
				科目	金額(註四)	交易條件	
0	晶元光電(股)公司	UEC Investment Ltd.	1	銷貨成本	\$ 121,913	按一般交易條件辦理	0.95%
0	晶元光電(股)公司	UEC Investment Ltd.	1	銷貨收入	10,898	按一般交易條件辦理	0.08%
0	晶元光電(股)公司	UEC Investment Ltd.	1	其他應付款	35,129	按一般交易條件辦理	0.08%
0	晶元光電(股)公司	General Lighting Technology Co., Ltd. (Samoa)	1	銷貨收入	2,065,506	按一般交易條件辦理	16.08%
0	晶元光電(股)公司	General Lighting Technology Co., Ltd. (Samoa)	1	應收帳款	784,348	按一般交易條件辦理	1.72%
1	General Lighting Technology Co., Ltd. (Samoa)	晶元光電(股)公司	2	銷貨成本	2,065,506	按一般交易條件辦理	16.08%
1	General Lighting Technology Co., Ltd. (Samoa)	晶元光電(股)公司	2	應付帳款	784,348	按一般交易條件辦理	1.72%
2	UEC Investment Ltd.	晶元光電(股)公司	2	銷貨收入	132,811	按一般交易條件辦理	1.03%
2	UEC Investment Ltd.	晶元光電(股)公司	2	應收帳款	35,129	按一般交易條件辦理	0.08%
2	UEC Investment Ltd.	晶宇光電(廈門)有限公司	3	銷貨成本	132,811	按一般交易條件辦理	1.03%
2	UEC Investment Ltd.	晶宇光電(廈門)有限公司	3	應付帳款	35,129	按一般交易條件辦理	0.08%
3	晶宇光電(廈門)有限公司	UEC Investment Ltd.	3	加工收入	18,106	按一般交易條件辦理	0.14%
3	晶宇光電(廈門)有限公司	UEC Investment Ltd.	3	銷貨收入	103,807	按一般交易條件辦理	0.81%
3	晶宇光電(廈門)有限公司	UEC Investment Ltd.	3	進貨	10,898	按一般交易條件辦理	0.08%
3	晶宇光電(廈門)有限公司	UEC Investment Ltd.	3	應收帳款	35,129	按一般交易條件辦理	0.08%

註一：母公司填0。子公司依公司別由阿拉伯數字1開始依序編號。

註二：與交易人之關係有以下三種，標示種類即可：

1. 母公司對子公司
2. 子公司對母公司
3. 子公司對子公司

註三：交易往來金額佔合併總營收或總資產比率之計算，若屬資產負債科目者，以期末餘額佔合併總資產之方式計算；若屬損益科目者，以其中累積金額佔合併總營收之方式計算。

註四：僅揭露新台幣一仟萬元以上之交易。

十二、部門別財務資訊

(一) 產業別財務資訊

本公司及子公司僅經營單一產業，主要營業項目為研發、製造、銷售磷化鋁鎵銻、砷化鋁鎵及氮化銻鎵磊晶片與晶粒。

(二) 地區別資訊

民國99年度

	其他國外 營運部門	國內	調整及沖銷	合併
來自母公司及合併子 公司以外客戶之收入	\$ 5,426,271	\$16,184,817	\$ -	\$21,611,088
來自母公司及合併子 公司之收入	4,236,396	4,314,562	(8,550,958)	-
收入合計	<u>\$ 9,662,667</u>	<u>\$20,499,379</u>	<u>(\$8,550,958)</u>	<u>\$21,611,088</u>
部門損益	<u>\$ 709,731</u>	<u>\$ 5,490,416</u>	<u>\$ -</u>	\$ 6,200,147
利息費用				(129,814)
投資利益				265,909
繼續營業部門稅前淨利				<u>\$ 6,336,242</u>
可辨認資產	<u>\$11,085,548</u>	<u>\$59,250,718</u>	<u>(\$ 902,267)</u>	\$69,433,999
長期投資				2,425,773
資產合計				<u>\$71,859,772</u>

民國98年度

	其他國外 營運部門	國內	調整及沖銷	合併
來自母公司及合併子 公司以外客戶之收入	\$ 2,292,840	\$10,890,270		\$13,183,110
來自母公司及合併子 公司之收入	121,913	2,083,778	(\$2,205,691)	-
收入合計	<u>\$ 2,414,753</u>	<u>\$12,974,048</u>	<u>(\$2,205,691)</u>	<u>\$13,183,110</u>
部門損益	<u>\$ 181,345</u>	<u>\$ 1,862,414</u>	<u>\$ -</u>	\$ 2,043,759
利息費用				(95,827)
投資損失				(3,435)
繼續營業部門稅前淨利				<u>\$ 1,944,497</u>
可辨認資產	<u>\$ 1,936,341</u>	<u>\$44,428,911</u>	<u>(\$ 869,694)</u>	\$45,495,558
長期投資				77,593
資產合計				<u>\$45,573,151</u>

(三)外銷銷貨資訊

地 區	99 年 度	98 年 度
亞 洲	\$ 13,415,624	\$ 8,091,054
其 他	1,157,634	630,141
	<u>\$ 14,573,258</u>	<u>\$ 8,721,195</u>

(四)重要客戶資訊

本公司及子公司 99 及 98 年度收入佔損益表上收入金額 10%以上客戶明細如下：

99 年		98 年	
客 戶 名 稱	銷 貨 金 額	所 佔 比 例	銷 貨 部 門
A 客 戶	\$ 2,135,729	10%	本公司及子公司
98 年		98 年	
客 戶 名 稱	銷 貨 金 額	所 佔 比 例	銷 貨 部 門
F 客 戶	\$ 1,525,046	11%	本公司及子公司
E 客 戶	1,500,740	12%	本公司及子公司
Z 客 戶	1,497,231	12%	本公司及子公司

六、公司及其關係企業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如有發生財務週轉困難情事，應列明其對本公司財務狀況之影響：無

柒、財務狀況及經營結果之檢討分析與風險事項

一、財務狀況：最近二年度資產、負債及股東權益發生重大變動之主要原因及其影響，若影響重大者應說明未來因應計劃。

財務狀況比較分析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年度	99 年度	98 年度	差異	
				金額	%
流動資產		\$24,435,739	\$28,792,768	(4,357,029)	(15.13%)
固定資產		17,345,306	13,840,070	3,505,236	25.33%
其他資產		267,322	381,759	(114,437)	(29.98%)
資產總額		59,355,202	45,464,037	13,891,165	30.55%
流動負債		10,401,332	9,629,841	771,491	8.01%
長期負債		2,462,394	110,051	2,352,343	2137.50%
負債總額		12,886,925	9,761,779	3,125,146	32.01%
股本		8,475,505	7,690,923	784,582	10.20%
資本公積		31,609,811	25,208,388	6,401,423	25.39%
保留盈餘		6,731,062	2,349,062	4,382,000	186.54%
股東權益總額		46,468,277	35,702,258	10,766,019	30.16%

說明：

1. 固定資產：主係 99 年景氣回升，為提高產能擴增資本支出所致
2. 其他資產：主係 99 年遞延所得稅資產依實現流動性轉列流動資產所致
3. 資產總額：主係 99 年景氣回升擴增資本支出及增加轉投資部位所致
4. 長期負債：主係 99 年應付公司債賣回權到期失效，迴轉至長期負債所致
5. 負債總額：主係 99 年景氣回升致產能提升致使應付購料、設備及費用款項相對提高所致
6. 資本公積：主係 99 年以發行新股交換廣錄股權所致
7. 保留盈餘：主係 99 年景氣回升致稅後淨利提升所致
8. 股東權益總額：主係 99 年以發行新股交換廣錄股權及景氣回升致稅後淨利提升所致

註：前後期變動達百分之二十以上，且變動金額達新台幣 10,000 仟元者。

二、經營結果

(一)經營結果比較分析：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年度	99 年度	98 年度	增(減)金額	變動比例(%)
減:銷貨退回及銷貨折讓	(535,400)	(230,394)	305,006	132.38%	
營業收入淨額	19,765,851	12,705,630	7,060,221	55.57%	
營業成本	(12,685,014)	(9,626,710)	3,058,304	31.77%	
營業毛利	7,080,837	3,078,920	4,001,917	129.98%	
營業費用	(2,133,703)	(1,406,106)	727,597	51.75%	
營業淨(損)利	4,947,134	1,672,814	3,274,320	195.74%	
營業外收入及利益	1,426,634	345,815	1,080,819	312.54%	
營業外費用及損失	(153,951)	(173,844)	(19,893)	(11.44%)	
繼續營業部門稅前淨利	6,219,817	1,844,785	4,375,032	237.16%	
所得稅(費用)利益	(453,542)	(112,720)	340,822	302.36%	
本期淨利	5,766,275	1,732,065	4,034,210	232.91%	

說明：

- 1.營業收入淨額：主係 99 年景氣回升營收大幅成長所致
- 2.營業成本：主係 99 年景氣回升營收大幅成長，相關費用，如薪資費用、消耗性物料及器具及加工費亦因營收成長相對增加，致使營業成本較 98 年度增加
- 3.營業毛利：主係 99 年景氣回升致毛利提升所致
- 4.營業費用：主係 99 年景氣回升，營收成長致相關營業費用增加所致
- 5.營業淨利：主係 98 年景氣回升致營業利益提升所致
- 6.營業外收入及利益：主係 99 年採權益法認列之投資收益大幅上升所致
- 7.所得稅費用：主要係課稅所得額增加，部分受稅率下降之影響

註：增減比例未達 20%者不予以分析。

(二)預期銷售數量與其依據，對公司未來財務業務之可能影響及因應計畫：
請參照第 1 頁之「致股東報告書」。

三、現金流量

(一)99 年度現金流量變動分析：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99 年度	98 年度	增(減)金額	變動比率(%)
全年來自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	9,801,251	2,568,510	7,232,741	281.59%
全年來自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12,858,704)	(4,090,891)	(8,767,813)	(214.33%)
全年來自融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867,381)	15,209,512	(16,076,893)	(105.70%)

一、本年度現金流量變動情形分析：

- 1.營業活動：主係 99 年營收成長及依資金調度規劃陸續將金融資產贖回，致產生營業活動現金淨流入所致。
- 2.投資活動：主係 99 年增加轉投資事業及為提高產能擴增資本支出，致產生投資活動現金淨流出所致。
- 3.融資活動：主係 98 年發行 GDR 現金增資及增加短期借款，而 99 年無前述情形發生並發放現金股利，致產生融資活動現金淨流出所致。

二、現金不足額之改善計畫：無。

(二)未來一年現金流動分析：

單位：新台幣仟元

期初現金 餘額	預計全年來 自營業活動 淨現金流量	預計全年因投 資及融資活動 淨現金流量	預計現金剩餘 額(不足)數額	預計現金不足額 之補救措施	
				投資計劃	理財計劃
14,173,217	8,717,930	(15,461,618)	7,429,529	-	-

本年度現金流量變動情形分析：

- 1.營業活動：主係產品銷售獲利，致產生淨現金流入。
- 2.投資活動：現金流出主要為擴廠計畫之資本支出及對外投資所致。
- 3.融資活動：現金流出主要係發放現金股利。

四、最近年度重大資本支出對財務業務之影響

(一)重大資本支出之運用情形及資金來源：

單位：新台幣仟元

計劃項目	實際或預期 之資金來源	實際或預期 完工日期	所需資金 總額	實際或預定資金運用情形				
				97年度	98年度	99年度-	100年度	101年度
購置廠房、機器設備及 廠務設備	募集資金、自有資金 及銀行借款	99年12月	10,278,435	2,486,176	2,775,310	5,016,949	-	-
購置機器設備	募集資金	101年12月	6,625,515	-	-	-	3,050,000	3,575,515

(二)預計可能產生效能：

基於上述資本支出，本公司 99 年度營業收入較 98 年度成長 55.6%，營業淨利較 98 年度增加新台幣 3,274,320 仟元。
預計民國一百年本公司晶粒出貨量為 66,079 百萬顆，銷售量較一年度增加。

五、最近年度轉投資政策、其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改善計劃及未來一年投資計畫：

(一) 最近年度轉投資政策：

本公司轉投資之方向為配合 LED 相關上下游策略合作，尋求體質優良之伙伴，除增強投資獲利機會外，亦可提供公司在產業之競爭力，另外非核心之投資項目，則適機處份，以增進股東利益。

(二) 轉投資獲利分析：

本公司 99 年度轉投資獲利金額為 853,966 仟元，主要為公司投資之 LED 產業相關標的，未來前景看好，經營成果顯現導致。

(三) 投資改善計劃及未來一年投資計劃：

公司將持續督導及協助新進子公司，以加速子公司達到獲利目標；同時逐步處份非核心轉投資標的，聚焦 LED 產業投資。

六、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風險事項之分析評估

(一) 利率、匯率變動、通貨膨脹情形對公司損益之影響及未來因應措施：

1. 利率

(1) 前受全球金融風暴影響，各國政府央行為挽救經濟，紛紛調降利率，但自 99 年中，央行終結連 7 次之降息，開始做微幅之調升。本公司台、外幣皆為淨存款部位，利率變動對本公司有利。

(2) 本公司將密切觀察金融市場之利率走勢，嚴格控管浮動與固定利率之存借款部位，並在安全考量前提下尋求收益率較高之投資商品，以期降低因利率變動所可能產生之風險。

2. 匯率

(1) 九十九年初台幣兌美元匯率 31.82，至年底收盤為 29.13，期間最高點為 32.46，除第四季下降幅度較大外，一至三季雖有起伏但尚屬緩和。由於本公司採行自然避險方式，適時調整部位狀況，99 年及 100 年第一季皆有匯兌利益產生。

(2) 本公司將持續加強外幣部位之控管，並尋求適當時機進行避險，以降低匯率波動對損益之影響。

3. 通貨膨脹

本公司將密切注意原、物料之供需與價格變動狀況，適時調整庫存；研發低成本之替代料源，並力求降低營運成本，以期降低對公司損益之影響。

(二) 從事高風險、高槓桿投資、資金貸與他人、背書保證及衍生性商品交易之政策、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及未來因應措施：

1. 本公司並無從事高風險、高槓桿投資、資金貸與他人及衍生性商品之交易事項。

2. 本公司僅針對部分持股 100% 之子公司因應其業務需要對銀行融資進行背書保證。本公司背書保證之作業，皆依本公司背書保證辦法為之。

(三) 未來研發計劃及預計投入之研發費用：

100 年預計再投入之研發費用，主要研發方向：

(1) 高效率、高功率 AlGaInP 及 InGaN 的技術及產品開發。

(2) 高壓式照明用 LED 技術與產品開發。

(3) III-V 族高效率太陽能電池(Solar cell)晶片。

(4) 開發投影機及汽車應用之 LED 晶粒。

(5) 開發高演色性、高功率因子的照明晶片。

(6) 100 年度預計投入研發費用維持營收 4%。

(四)國內外重要政策及法律變動對公司財務業務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依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要求上市公司自民國102年1月1日起，須依國際財務報導準則(IFRS)編製財務報告，已於民國98年12月成立跨部門之專案小組負責推動，訂定採用IFRS之因應計劃暨預計執行進度，並定期將執行情形提報董事會。採用IFRS的潛在影響可能包括改變部分交易的會計處理以及財務報告的表達方式，本公司將持續密切注意IFRS之增修及國內相關配套法令調整對公司之影響，並依規定於民一百年度財務報告中，說明採用IFRS計劃之重要內容及執行情形，以及IFRS與現行會計政策之重大差異。

本公司經營均遵循相關法令規範，隨時注意政策之方向，採取適當的策略來因應，期使該等影響朝向有利及正面方向發展。因此對於國外重要政策及法律之變動均能有效回應及掌握。

(五)科技改變及產業變化對公司財務業務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以自有之 MOCVD 與 ITO 等技術平台為基礎，積極開發新產品，以掌握消費性產品、汽車與照明等商品對設計及節能需求持續加重所產生之商機，故此改變對本公司現在及未來之財務業務應有正面之幫助。

(六)企業形象改變對企業危機管理之影響及因應措施：無。

(七)進行併購之預期效益、可能風險及因應措施：

截至年報刊印日止本公司並無併購計畫。

(八)擴充廠房之預期效益、可能風險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於 98 年第四季經法院拍賣程序取得新竹市力行路 26 號之廠房，該廠房整修完成後，將可增加廠區空間以放置機器設備，有利於產能擴充及公司業務發展，並可節省承租廠房之租金。

(九)進貨或銷貨集中所面臨之風險及因應措施：

在進貨方面，本公司最近三年度主要原料單一供應商進貨金額均未超過總進貨金額 20%，故應無進貨集中之虞。

在銷貨方面，本公司最近三年度最大客戶佔整體營業收入比重分別為 13%(97 年)、16%(98 年)、18%(99 年)，97、98、99 年度均低於 20%，故應無銷貨集中特定公司之風險。

(十)董事、監察人或持股超過百分之十之大股東，股權之大量移轉或更換對公司之影響、風險及因應措施：無。

(十一)經營權之改變對公司之影響、風險及因應措施：無。

(十二)訴訟或非訟事件，應列明公司及公司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實質負責人、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大股東及從屬公司已判決確定或尚在繫屬中之重大訴訟、非訟或行政爭訟事件，其結果可能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者，應揭露其系爭事實、標的金額、訴訟開始日期、主要涉訟當事人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之處理情形：無

(十三)其他重要風險及因應措施：無。

七、其他重要事項：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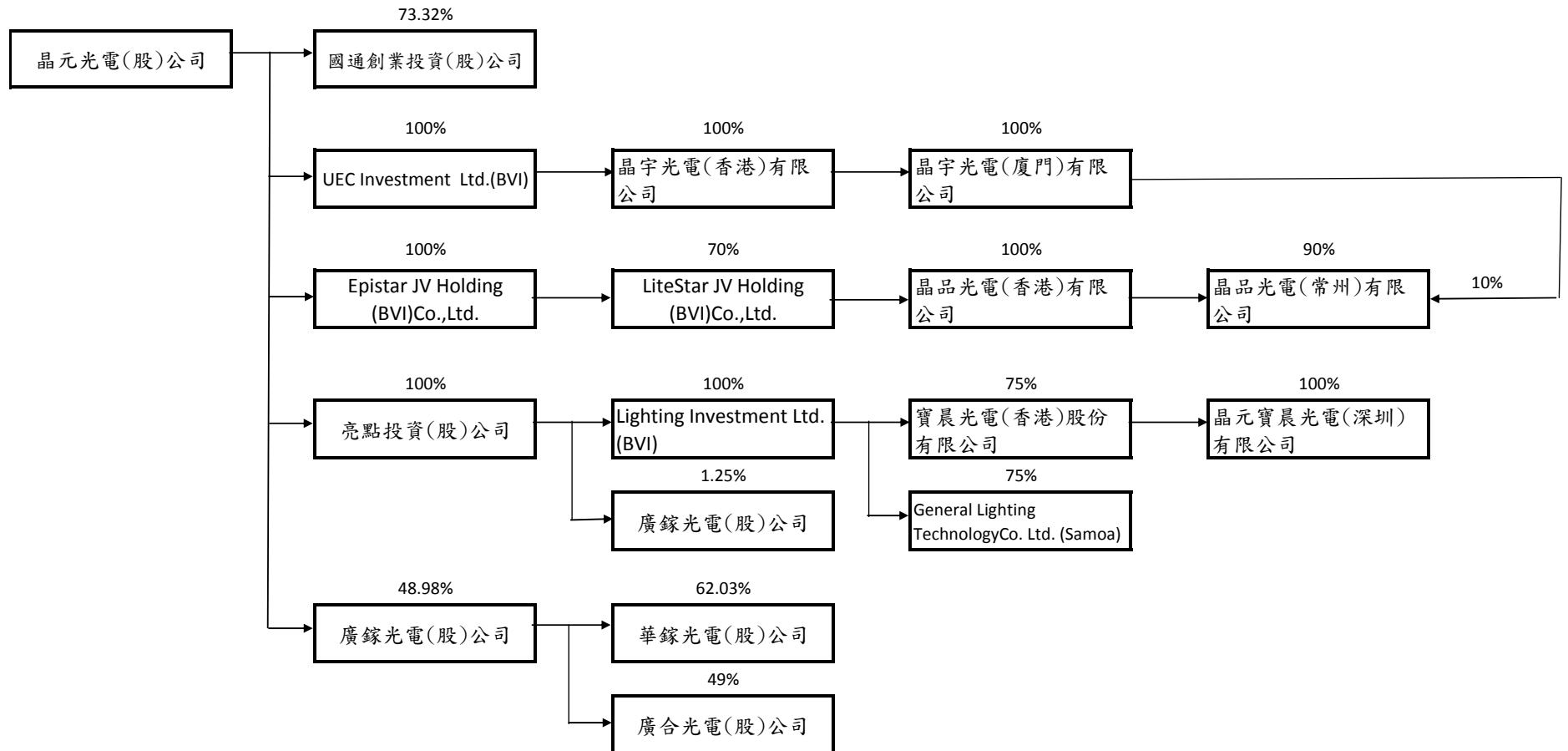
捌、特別記載事項

一、關係企業相關資料：

(一)關係企業合併營業報告書

1.關係企業概況

(1)關係企業組織圖(99/12/31)



(2)關係企業之基本資料：

單位：仟元

企業名稱	設立日期	地址	實收資本額	主要營業或生產項目
國通創業投資(股)公司	88.7.6	台北市民生東路二段 163 號 4 樓	新台幣 50,000	創業投資業
UEC INVESTMENT LTD.	88.10.20	P.O. Box 957, Offshore Incorporations Centre, Road Town, Tortola, British Virgin Islands	美金 29,881	專業投資
Epistar JV Holding (BVI) Co.Ltd.	99.1.21	P.O. Box 957, Offshore Incorporations Centre, Road Town, Tortola, British Virgin Islands	美金 101,000	專業投資
亮點投資(股)公司	96.11.08	新竹市武陵路 250 巷 20 弄 10 號 5 樓	新台幣 900,000	專業投資
廣鎔光電(股)公司	87.5.8	台中市中部科學工業園區科雅路 22 號	新台幣 4,787,539	發光二極體晶片及晶粒之生產銷售業務
晶宇光電(香港)有限公司	97.5.6	香港九龍尖沙咀廣東道 30 號新港中心第一座 5 字樓 511 室	美金 31,000	專業投資
晶宇光電(廈門)有限公司	95.12.13	廈門市火炬高新區(翔安)產業區翔星路 99 號	美金 31,000	發光二極體晶片及晶粒之生產銷售業務
LiteStar JV Holding (BVI) Co.Ltd.	99.2.22	P.O. Box 957, Offshore Incorporations Centre, Road Town, Tortola, British Virgin Islands	美金 60,000	專業投資
晶品光電(香港)有限公司	99.3.5	香港九龍尖沙咀廣東道 30 號新港中心第一座 5 字樓 511 室	美金 28,800	專業投資
晶品光電(常州)有限公司	99.4.7	江蘇省武進高新技術產業開發區陽湖路 66 號	美金 32,000	發光二極體晶片及晶粒之生產銷售業務
Lighting Investment Ltd.(BVI)	97.5.6	P.O. Box 957, Offshore Incorporations Centre, Road Town, Tortola, British Virgin Islands	美金 7,292	專業投資
寶晨光電(香港)(股)公司	97.12.18	香港九龍尖沙咀廣東道 30 號新港中心第一座 5 字樓 511 室	美金 3,800	專業投資
晶元寶晨光電(深圳)有限公司	98.2.16	深圳市福田區深南大道陽光高爾夫大廈 21 樓	美金 3,000	發光二極體晶片及晶粒之銷售業務
General Lighting Technology Co., Ltd.(Samoa)	97.8.27	Offshore Chambers, P.O.Box 217, Apia, Samoa	美金 20	發光二極體之銷售業務
華鎔光電(股)公司	96.9.3	新竹科學園區篤行一路 10 號 3 樓	新台幣 790,000	發光二極體晶片及晶粒之生產銷售業務
廣合光電(股)公司	98.9.25	台中市西屯區工業區 34 路 40 號	新台幣 64,881	發光二極體晶片及晶粒之生產銷售業務

(3)推定為有控制與從屬關係者其相同股東資料：無。

(4)整體關係企業經營業務所涵蓋之行業：本公司及本公司之關係企業所經營之業務包括光電業與投資業。

(5)各關係企業董事、監察人及總經理之資料

企業名稱	職稱	姓名或代表人	持有股份	
			股數(仟股)	持股比例
國通創業投資(股)公司	董事	晶元光電(股)公司代表人:周銘俊	3,666	73.32%
	董事	晶元光電(股)公司代表人:陳澤澎		
	董事	晶元光電(股)公司代表人:范進雍		
	監察人	晶元光電(股)公司代表人:劉宇魁		
	監察人	晶元光電(股)公司代表人:林道榕		
	總經理	張世賢	0	0%
UEC INVESTMENT LTD	董事	晶元光電(股)公司代表人:李秉傑	29,881	100%
Epistar JV Holding (BVI)Co.Ltd.	董事	晶元光電(股)公司代表人:李秉傑	10	100%
亮點投資(股)公司	董事	晶元光電(股)公司代表人:周銘俊	90,000	100%
	董事	晶元光電(股)公司代表人:謝明勳		
	董事	晶元光電(股)公司代表人:范進雍		
	監察人	晶元光電(股)公司代表人:林道榕		
	總經理	張世賢	0	0%
廣鎳光電(股)公司	董事	晶元光電(股)公司代表人:周銘俊	234,485	48.98%
	董事	晶元光電(股)公司代表人:陳澤澎		
	董事	黃兆年	150	0.03%
	董事	全誼投資(股)公司代表人:陳進成	100	0.02%
	監察人	吳南陽	0	0%
	監察人	江惠中	0	0%
	監察人	億光電子工業(股)公司代表人:傅慧貞	28,955	6.05%
	總經理	黃兆年	-	-
晶宇光電(香港)有限公司	董事	UEC INVESTMENT LTD 代表人:陳金源	31,000	100%
晶宇光電(廈門)有限公司	董事	晶宇光電(香港)有限公司代表人:陳金源	0 (註一)	100%

企業名稱	職稱	姓名或代表人	持有股份	
			股數(仟股)	持股比例
	董事	晶宇光電(香港)有限公司代表人:吳仁釗		
	董事	晶宇光電(香港)有限公司代表人:翁博裕		
	董事	晶宇光電(香港)有限公司代表人:常寶		
	監事	晶宇光電(香港)有限公司代表人:張世賢		
	總經理	吳仁釗		
LiteStar JV Holding (BVI)Co.Ltd.	董事	Epistar JV Holding (BVI)Co.Ltd.代表人:李秉傑	4	70%
	董事	Epistar JV Holding (BVI)Co.Ltd.代表人:周銘俊		
	董事	LITE-ON SINGAPORE PTE. LTD.代表人:滕光中	2	30%
晶品光電(香港)有限公司	董事	LiteStar JV Holding(BVI) Co.,Ltd. 代表人:李秉傑	28,800	100%
	董事	LiteStar JV Holding(BVI) Co.,Ltd. 代表人:周銘俊		
	董事	LiteStar JV Holding(BVI) Co.,Ltd. 代表人:翁博裕		
	董事	LiteStar JV Holding(BVI) Co.,Ltd. 代表人:黃榮義		
	董事	LiteStar JV Holding(BVI) Co.,Ltd. 代表人:滕光中		
	董事	LiteStar JV Holding(BVI) Co.,Ltd. 代表人:張國揚		
晶品光電(常州)有限公司	董事	晶品光電(香港)有限公司代表人:李秉傑	0 (註一)	90%
	董事	晶品光電(香港)有限公司代表人:翁博裕		
	董事	晶品光電(香港)有限公司代表人:黃榮義		
	監事	晶品光電(香港)有限公司代表人:林道榕		
	總經理	黃榮義		
Lighting Investment Ltd.(BVI)	董事	亮點投資(股)公司代表人:周銘俊	73	100%
寶晨光電(香港)(股)公司	董事	Lighting Investment Ltd.(BVI)代表人:周銘俊	2,850	75%
	董事	Lighting Investment Ltd.(BVI)代表人:張世賢		
	董事	Lighting Investment Ltd.(BVI)代表人:范進雍		
	董事	Lighting Investment Ltd.(BVI)代表人:翁博裕		
	董事	Lighting Investment Ltd.(BVI)代表人:黃榮義		
	董事	Lighting Investment Ltd.(BVI)代表人:陳國華		
	董事	常寶	475	12.5%
	董事	劉綦綦	475	12.5%
晶元寶晨光電(深圳)有限公司	董事	寶晨光電(香港)(股)公司代表人:周銘俊	0 (註一)	75%
	董事	寶晨光電(香港)(股)公司代表人:張世賢		
	董事	寶晨光電(香港)(股)公司代表人:范進雍		

企業名稱	職稱	姓名或代表人	持有股份			
			股數(仟股)	持股比例		
	董事	寶晨光電(香港)(股)公司代表人：翁博裕				
	董事	寶晨光電(香港)(股)公司代表人：黃榮義				
	董事	寶晨光電(香港)(股)公司代表人：陳國華				
	董事	常寶			0(註一)	12.5%
	董事	劉綦綦			0(註一)	12.5%
	監事	寶晨光電(香港)(股)公司代表人：林道榕			-	-
	總經理	林依達			0	0%
General Lighting Technology Co., Ltd.(Samoa)	董事	Lighting Investment Ltd.(BVI)代表人：范進雍	15	75%		
華鎔光電(股)公司	董事	廣鎔光電(股)公司代表人：陳澤澎	49,000	62.03%		
	董事	廣鎔光電(股)公司代表人：黃兆年				
	董事	廣鎔光電(股)公司代表人：沈晉旭				
	董事	廣鎔光電(股)公司代表人：戴子翔				
	董事	廣鎔光電(股)公司代表人：林昆泉				
	監察人	廣鎔光電(股)公司代表人：陳慧如				
	總經理	黃兆年			0	0%
廣合光電(股)公司	董事	廣鎔光電(股)公司代表人：陳澤澎	3,179	49%		
	董事	廣鎔光電(股)公司代表人：黃兆年				
	董事	Seoul Optodevice Co., Ltd.代表人:李貞勳	2,725	42%		
	董事	Seoul Semiconductor Co., Ltd 代表人:Jae Bin Choi	584	9%		
	監察人	廣鎔光電(股)公司代表人：戴子翔	-	-		
	監察人	Seoul Semiconductor Co., Ltd.代表人:Hyun Wook Jung	-	-		
	總經理	黃兆年	0	0%		

註一：晶宇光電(廈門)有限公司、晶品光電(常州)有限公司、晶元寶晨光電(深圳)有限公司係屬有限公司，故無股數。

(6)關係企業營運概況

單位：新台幣仟元/美金仟元

企業名稱	資本額	資產總額	負債總額	淨值	營業收入	營業利益	本期損益(稅後)	每股盈餘(元)(稅後)
國通創業投資(股)公司	50,000	16,115	110	16,005	546	1,343	1,343	0.27
UEC INVESTMENT LTD	美金 29,881	美金 41,867	美金 7,592	美金 34,274	美金 15,941	美金 (32)	美金 2,814	-
Epistar JV Holding(BVI)Co.Ltd.	美金 101,000	美金 100,463	美金 0	美金 100,463	美金 0	美金 0	美金 (1,199)	-
亮點投資(股)公司	900,000	1,504,916	30,929	1,473,987	1,331,875	267,190	503,301	5.59
廣鎔光電(股)公司	4,787,539	15,961,369	4,760,648	11,200,721	4,427,383	810,079	848,251	2.02
晶宇光電(香港)有限公司	美金 31,000	美金 33,535	美金 0	美金 33,535	美金 0	美金 0	美金 2,678	(註 1)
晶宇光電(廈門)有限公司	美金 31,000	美金 41,518	美金 7,983	美金 33,535	美金 23,546	美金 2,851	美金 2,678	(註 1)
LiteStar JV Holding (BVI)Co.Ltd.	美金 60,000	美金 60,323	美金 0	美金 60,323	美金 0	美金 (0.525)	美金 (363)	-
晶品光電(香港)有限公司	美金 28,800	美金 29,109	美金 0	美金 29,109	美金 0	美金 0	美金 (377)	(註 1)
晶品光電(常州)有限公司	美金 32,000	美金 39,175	美金 6,832	美金 32,343	美金 0	美金 (159)	美金 (419)	(註 1)
Lighting Investment Ltd.(BVI)	美金 7,292	美金 24,325	美金 7,904	美金 16,421	美金 0	美金 (80)	美金 7,624	-
寶晨光電(香港)(股)公司	美金 3,800	美金 8,816	美金 0.195	美金 8,816	美金 0	美金 (3)	美金 4,774	-
晶元寶晨光電(深圳)有限公司	美金 3,000	美金 114,203	美金 106,176	美金 8,026	美金 142,357	美金 4,657	美金 4,775	(註 1)
General Lighting Technology Co., Ltd.(Samoa)	美金 20	美金 68,226	美金 60,437	美金 7,789	美金 134,225	美金 4,073	美金 4,074	-
華鎔光電(股)公司	790,000	597,395	168,880	428,515	258,522	(122,972)	(132,855)	(1.68)
廣合光電(股)公司	64,881	452,725	390,777	61,948	1,429,774	(1,172)	260	0.04

註 1：係有限公司，故不適用。

(二)關係企業合併報表：

本公司應納入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之公司，與依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七號應納入編製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之公司均相同，且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所應揭露相關資訊於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中均已揭露，故本公司僅出具聲明書置於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首頁，不另行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及出具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聲明書。(請參閱本手冊陸、財務概況之五最近年度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母子公司合併報表)

(三)關係報告書：無。

二、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私募有價證券辦理情形，應揭露股東會或董事會通過日期與數額、價格訂定之依據及合理性、特定人選擇之方式及辦理私募之必要理由及自股款或價款收足後迄資金運用計劃完成，私募有價證券之資金運用情形及計劃執行進度：無。

三、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子公司持有或處分本公司股票情形：無。

四、其他必要補充說明事項：無。

玖、最近年度及截至刊印日止發生證券交易法第三十六條第二項第二款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之事項：

- 一、本公司於民國 98 年 12 月 3 日與南亞光電股份有限公司簽訂合作協議，進行策略合作，並參與南亞光電之現金增資投資南亞光電 81,500 仟股，投資金額共 839,450 仟元，取得後持股比例 40.75%，此項投資案，不僅因南亞光電擁有台塑企業優勢資源整合力量的協助，未來亦可結合晶電與南亞研發團隊之資源，達到資源共享，提升營運績效，增進股東權益。
- 二、本公司於民國 99 年 5 月 28 日經董事會決議參與認購廣鎳光電(股)公司將發行之現金增資股票，投資限額新台幣 15 億元，及發行新股交換廣鎳光電(股)公司股東所持有之廣鎳股份，預計取得之廣鎳股份約佔廣鎳增資後總股數的 47.88%，雙方換股比率暫訂以廣鎳 2.36 股普通股換發晶電 1 股普通股。此一策略合作之投資計畫係為強化技術交流，促進資源共享，推動策略合作，提升營運績效，增進股東權益。
- 三、本公司於民國 99 年 9 月 16 日與日本豐田合成株式會社(豐田合成)締結交互授權合約，使彼此(包含子公司)可使用對方關於三五族半導體發光二極體(LEDs) 技術之專利，其中包含 InGaN 發光二極體與 AlGaInP 發光二極體之技術，復於民國 99 年 9 月 21 日與豐田合成股份有限公司及豐田合成台灣代理商敦意股份有限公司簽署合約在台灣成立合資公司，合資公司的主要營業項目為 LED 產品的開發、製造及銷售，及以「活用豐田合成的技術能力與晶元光電的低成本製造力，掌握日漸蓬勃發展的龐大照明市場。」為目標。本次交互授權，可解除雙方對彼此專利之顧慮，並使雙方擁有更大之空間以從事相關技術之研發。透過雙方研發自由度的提升，預期可發展出新世代發光二極體技術，並加速發光二極體亮度的提升。更藉由成立合資公司，來深化業務上的合作，以活用晶電與豐田合成雙方之優勢，產生綜效。
- 四、本公司於民國 97 年 10 月 7 日向智慧財產法院提起專利侵權訴訟，控告廣鎳光電股份有限公司侵害晶電所擁有之專利權。經協商，雙方已於九十九年十一月二十四日於智慧財產法院達成訴訟上和解。

晶元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李秉傑